中国章回小说考证

胡适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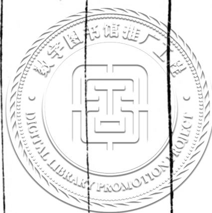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中國章回小說考證

胡適著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目次

水滸傳考證

紅樓夢考證





西遊記考證

三國志演義考證

三俠五義考證

官場現形記考證

兒女英雄傳考證

海上花列傳考證

鏡花緣考證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水滸傳考證

水滸傳考證

一

我的朋友汪原放用新式標點符號把水滸傳重新點讀一遍，由上海亞東圖書館排印出版。這是用新標點來翻印舊書的第一次。 我可預料汪君這部書將來一定要成爲新式標點符號的實用教本，他在教育上的效能一定比教育部頒行的新式標點符號原案還要大得多。 汪君對於這書校讀的細心，費的工夫之多，這都是我深知道並且深佩服的；我想這都是讀者容易看得出來的，不用我細說了。

這部書有一層大長處，就是把金聖歎的評和序都删去了。

金聖歎是十七世紀的一個大怪傑，他能在那個時代大胆宣言，說水滸與史記國策有同等

的文學價值，說施耐菴董解元與莊周屈原司馬遷杜甫在文學史上佔同等的位置，說：「天下之文章無有出水滸右者，天下之格物君子無有出施耐菴先生右者！」這是何等眼光！何等胆氣！又如他的序裏的一段：「夫古人之才，世不相沿，人不相及，莊周有莊周之才，屈平有屈平之才，降而至於施耐菴有施耐菴之才，董解元有董解元之才。」這種文學眼光，在古人中很不可多得。又如他對他的兒子說：「汝今年始十歲，便以此書（水滸）相授者，非過有所寵愛，或者教汝之道當如是也。……人生十歲，耳目漸吐，如日在東，光明發揮。如此書，吾即欲禁汝不見，亦豈可得？今知不可相禁而反出其舊所批釋脫然授之汝手。」這種見解，在今日還要嚇倒許多老先生與少先生，何況三百年前呢？

但是金聖歎究竟是明末的人。那時代是「選家」最風行的時代；我們讀呂用晦的文集，還可想見當時的時文大選家在文人界占的地位。（參看儒林外史。）金聖歎用了當時「選家」評文的眼光來逐句批評水滸，遂把一部水滸淩遲碎砍成了一部「十七世紀眉批夾註的白話文範！」例如聖歎最得意的批評是指出景陽岡一段連寫十八次「哨棒，」紫石街一段連寫

十四次「簾子，」和三十八次「笑。」聖歎說這是「草蛇灰線法！」這種機械的文評正是八股選家的流毒，讀了不但沒有益處，並且養成一種八股式的文學觀念，是很有害的。

這部新本水滸的好處就在把文法的結構與章法的分段來代替那八股選家的機械的批評。

即如第五回瓦官寺一段：

智深走到面前那和尚吃了一驚

金聖歎批道：「寫突如其來，只用二筆，兩邊聲勢都有。」

跳起身來便道請師兄坐同吃一盞智深提着禪杖道你這兩個如何把寺來廢了那和尚便道師兄請坐聽小僧

聖歎批道：「其語未畢。」

智深睜着眼道你說你說

聖歎批道：「四字氣忿如見。」

說在先敝寺……

聖歎批道：「說字與上「聽小僧」本是接着成句，智深氣忿忿在一邊夾着「你說你說」耳。章法奇絕，從古未有」。

現在用新標點符號寫出來便成：

智深走到面前，那和尚吃了一驚，跳起身來便道：「請師兄坐，同吃一盞。」

智深提着禪杖道：「你這兩個如何把寺廢了！」那和尚便道：「師兄請坐，聽小僧——」智深睜着眼道：「你說！你說！」「——說：在先敝寺……」

這樣點讀，便成一片整段的文章，我們不用加什麼恭維施耐庵的評語，讀者自然懂得一切忿怒的聲口和插入的氣話；自然覺得這是很能摹神的敘事；並且覺得這是敘事應有的句法，並不是施耐庵有意要作「章法奇絕，從古未有」的文章。

金聖歎的水滸評，不但有八股選家氣，還有理學先生氣。

聖歎生在明朝末年，正當「清議」與「威權」爭勝的時代，東南士氣正盛，雖受了許多摧殘，終不曾到降服的地步。聖歎後來為了主持清議以至於殺身，他自然是一個贊成清議派的

人。

故他序水滸第二回道：

一部大書七十回將寫一百八人……而先寫高俅者，蓋不寫高俅便寫一百八人，則是亂自下生也。不寫一百八人先寫高俅，則是亂自上作也。……高俅來而王進去矣。王進者，何人也？不墜父業，善養母志，蓋孝子也。……橫求之四海，豎求之百年，而不一得之。不一得之而忽然有之，則當尊之，榮之，長跽事之，——必欲罵之，打之，至於殺之，因逼去之，是何爲也？王進去而一百八人來矣。則是高俅來而一百八人來矣。王進去後，更有史進。史者史也。……記一百八人之事而亦居然謂之史也，何居？從來庶人之議皆史也。庶人則何敢議也？庶人不敢議也。庶人不敢議而又議，何也？天下有道，然後庶人不議也。今則庶人議矣。何用知天下無道？曰，王進去而高俅來矣。

這一段大概不能算是穿鑿附會。水滸傳的著者著書自然有點用意，正如楔子一回中說的，「且住！若真個太平無事，今日開書演義，又說著些甚麽？」他開篇先寫一個人人厭惡不肯收

留的高俅，從高俅寫到王進，再寫到史進，再寫到一百八人，他著書的意思自然很明白。金聖歎說他要寫「亂自上生」，大概是很不錯的。聖歎說「從來庶人之議皆史也」，這一句話很可代表明末清議的精神。黃梨洲的明夷待訪錄說：

> 東漢大學三萬人，危言深論，不隱豪強，公卿避其貶議。宋諸生伏闕搥鼓，請起李綱。三代遺風，惟此猶爲相近。使當日之在朝廷者，以其所非是爲非是，將見盜賊奸邪懾心於正氣霜雪之下，君安而國可保也。

這種精神是十七世紀的一種特色，黃梨洲與金聖歎都是這種清議運動的代表，故都有這種議論。

但是金聖歎水滸評的大毛病也正在這個「史」字上。中國人心裏的「史」總脫不了春秋筆法「寓褒貶，別善惡」的流毒。金聖歎把春秋的「微言大義」用到水滸上去，故有許多極迂腐的議論。他以爲水滸傳對於宋江，處處用春秋筆法責備他。如第二十一回，宋江殺了閻婆惜之後，逃難出門，臨行時「拜辭了父親，只見宋太公灑淚不已，又分付道，你兩個前

程萬里，休得煩惱。」這本是隨便寫父子離別，並無深意。金聖歎却說：

無人處却寫太公灑淚，有人處便寫宋江大哭；冷眼看破，冷筆寫成。普天下讀書人愼勿謂水滸無皮裏陽秋也。

下文宋江弟兄「分付大小莊客，早晚殷勤伏侍太公，休教飯食有缺。」這也是無深意的敍述。聖歎偏要說：

人亦有言，「養兒防老。」寫宋江分付莊客伏侍太公，亦皮裏陽秋之筆也。

這種穿鑿的議論實在是文學的障礙。水滸傳寫宋江，並沒有責備的意思。看他在三十五回寫宋江冒險回家奔喪，在四十一回寫宋江再冒險回家搬取老父，何必又在這裏用曲筆寫宋江的不孝呢？

又如五十三回寫宋江破高唐州後，「先傳下將令，休得傷害百姓，一面出榜安民，秋毫無犯。」這是照例的刻板文章有何深意？聖歎偏要說：

如此言，所謂仁義之師也。今强盗而忽用仁義之師，是强盗之權術也。强盗之權術

而又害之者，所以深歎當時之官軍反不能然也。彼三家村學究不知作史筆法，而遽因此等語過許强盜眞有仁義不亦怪哉？

這種無中生有的主觀見解，眞正冤枉煞古人！聖歎常罵三家村學究不懂得「作史筆法」，却不知聖歎正爲懂得作史筆法太多了，所以他的迂腐比三家村學究的更可厭！

這部新本的水滸把聖歎的總評和夾評一齊删去，使讀書的人直接去看水滸傳，不必去看金聖歎腦子裏懸想出來的水滸的「作史筆法」；使讀書的人自己去研究水滸的文學，不必去管十七世紀八股選家的什麼「背面鋪粉法」和什麼「橫雲斷山法」！

二

我既不贊成金聖歎的水滸評，我既主張讓讀書的人自己直接去研究水滸傳的文學，我現在又拿什麼話來做水滸傳的新序呢？

我最恨中國史家說什麼「作史筆法，」但我卻有點「歷史癖」；我又最恨人家咬文嚼字

的評文，但我却又有點「考據癖」！因爲我不幸有點歷史癖，故我無論研究什麼東西，總喜歡研究他的歷史。因爲我又不幸有點考據癖，故我常常愛做一點半新不舊的考據。現在我有了這個機會替水滸傳做一篇新序，我的兩種老毛病——歷史癖與考據癖——不知不覺的又發作了。

我想水滸傳是一部奇書，在中國文學占的地位比左傳史記還要重大的多；這部書很當得起一個閻若璩來替他做一番考證的工夫，很當得起一個王念孫來替他做一番訓詁的底工夫。我雖然够不上做這種大事業——只好讓將來的學者去做——但我也想努一努力，替將來的「水滸專門家」開闢一個新方向，打開一條新道路。

簡單一句話，我想替水滸傳做一點歷史的考據。

水滸傳不是青天白日裏從半空中掉下來的，水滸傳乃是從南宋初年（西曆十二世紀初年）到明朝中葉（十五世紀末年）這四百年的「梁山泊故事」的結晶。——我先說這句武斷的話丟在這裏，以下的兩萬字便是這一句話的說明和引證。

我且先說元朝以前的水滸故事。

宋史二十二，徽宗宣和三年（西曆一一二一）的本紀說：

淮南盜宋江等犯淮陽軍，遣將討捕，又犯京東江北，入楚海州界。命知州張叔夜招降之。

又宋史三百五十一：

宋江寇京東，侯蒙上書言：「江以三十六人橫行齊魏，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其才必過人。今淸溪盜起，不若赦江，使討方臘以自贖。」

又宋史三百五十三：

宋江起河朔，轉略十郡，官軍莫敢攖其鋒。聲言將至（海州），張叔夜使間者覘所向，賊徑趨海瀕，刼鉅舟十餘，載鹵獲。於是募死士，得千人，設伏近城，而出輕兵距海誘之戰，先匿壯卒海旁，伺兵合，舉火焚其舟。賊聞之，皆無鬭志。伏兵乘之，擒其副賊。江乃降。

這三條史料可以證明宋江等三十六人都是歷史的人物，是北宋末年的大盜。「以三十

六人橫行齊魏，官軍數萬無敢抗者」——看這些話可見宋江等在當時的威名。這種威名傳播遠近，留傳在民間，越傳越神奇，遂成一種「梁山泊神話」。我們看宋末遺民龔聖與作宋江三十六人贊的自序說：

> 宋江事見於街談巷語，不足采著。雖有高如李嵩輩傳寫，士大夫亦不見黜，余年少時壯其人，欲存之畫贊，以未見信書載事實，不敢輕爲。及異時見東都事略載侍郎侯蒙傳，有書一篇陳制賊之計云：「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河朔京東，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其才必有過人。不若赦過招降，使討方臘，以此自贖，或可平東南之亂。」余然後知江輩眞有聞於時者。……（周密癸辛雜識續集上。）

我們看這段話，可見（1）南宋民間有一種「宋江故事」流行於「街談巷語」之中，（2）宋元之際已有高如李嵩一班文人「傳寫」這種故事，使「士大夫亦不見黜」，（3）那種故事一定是一種「英雄傳奇」，故龔聖與「少年時壯其人，欲存之畫贊」。

這種故事的發生與流傳久遠，決非無因。大概有幾種原因：（1）宋江等確有可以流傳民

間的事蹟與威名；（2）南宋偏安，中原失陷在異族手裏，故當時人有想望英雄的心理；（3）南宋政治腐敗，奸臣暴政使百姓怨恨，北方在異族統治之下受的痛苦更深，故南北民間都養成一種痛恨惡政治惡官吏的心理，由這種心理上生出崇拜草澤英雄的心理。

這種民間的「宋江故事」便是水滸傳的遠祖。我們看宣和遺事便可看見一部縮影的「水滸故事」。宣和遺事記梁山泊好漢的事，共分六段：

（1）楊志李進義（後來作盧俊義。）林冲王雄（後來作楊雄。）花榮柴進張青徐寧李應穆橫關勝孫立等十二個押送「花石綱」的制使，結義爲兄弟。後來楊志在潁州阻雪，缺少旅費，將一口寶刀出賣，遇着一個惡少，口角廝爭。楊志殺了那人，判決配衛州軍城。路上被李進義林冲等十一人救出去，同上太行山落草。

（2）北京留守梁師寶差縣尉馬安國押送十萬貫的金珠珍寶上京，爲蔡太師上壽，路上被晁蓋吳加亮劉唐秦明阮進阮通阮小七燕青等八人用麻藥醉倒，搶去生日禮物。

（3）「生辰綱」的案子，因酒桶上有「酒海花家」的字樣，追究到晁蓋等八人。幸

得鄆城縣押司宋江報信與晁蓋等，使他們連夜逃走。 這八人連結了楊志等十二人，同上梁山泊落草爲寇。

(4)晁蓋感激宋江的恩義，使劉唐帶金釵去酬謝他。 宋江把金釵交給娼妓閻婆惜收了，不料被閻婆惜得知來歷，那婦人本與吳偉往來現在更不避宋江。 宋江怒起殺了他們，題反詩在壁上，出門跑了。

(5)官兵來捉宋江，宋江躲在九天玄女廟裏。 官兵退後，香案上一聲響喨，忽有一本天書，上寫着三十六人姓名。 這三十六人，除上文已見二十人之外，有杜千張岑索超董平都已先上梁山泊了；宋江又帶了朱仝雷橫李逵戴宗李海等人上山。 那時晁蓋已死，吳加亮與李進義爲首領。 宋江帶了天書上山，吳加亮等遂共推宋江爲首領。此外還有公孫勝張順武松呼延綽魯智深史進石秀等人，共成三十六員。(宋江爲帥不在天書內。)

(6)宋江等既滿三十六人之數，「朝廷無其奈何，」只出得榜招安。 後有張叔夜「

招誘宋江和那三十六人歸順宋朝，各受武功大夫誥敕，分注諸路巡檢使去也。因此三路之寇悉得平定，後遣宋江收方臘有功，封節度使。」

宣和遺事一書，近人因書裏的「惇」字缺筆作「惇」字，故定為宋時的刻本。這種考據用在那「俗文偽字彌望皆是」的民間刻本上去，自然不很適用，不能算是充分的證據。但書中記宋徽宗欽宗二帝被虜後的事，記載的非常詳細，顯然是種族之痛最深時的產物。書中採用的材料大都是南宋人的筆記和小說，採的詩也沒有劉後村以後的詩。故我們可以斷定宣和遺事記的梁山泊三十六人的故事一定是南宋時代民間通行的小說。

周密（宋末人，元武帝時還在）的癸辛雜識載有龔聖與的三十六人贊。三十六人的姓名大致與宣和遺事相同，只有吳加亮改作吳用，李進義改作盧俊義，阮進改為阮小二，李海改為李俊，王雄改為楊雄：這都與水滸傳更接近了。此外周密記的少了公孫勝林冲張岑杜千四人，換上宋江解珍解寶張橫四人，（宣和遺事有張橫，又寫作李橫，但不在天書三十六人之數。）也更與水滸接近了。

龔聖與的三十六人贊裏全無事實，只在那些「綽號」的字面上做文章，故沒有考據材料的價值。但他那篇自序卻極有價值。序的上半—引見上文—可以證明宋元之際有李嵩高如等人「傳寫」梁山泊故事，可見當時除宣和遺事之外一定還有許多更詳細的水滸故事。序的下半很稱贊宋江，說他「識性超卓，有過人者；」又說：

盜跖與江，與之「盜」名而不辭，躬履「盜」跡而不諱者也。豈若世之亂臣賊子畏影而自走，所爲近在一身而其禍未嘗不流四海？

這明明是說「奸人政客不如強盜」了！再看他那些贊的口氣，都有希望草澤英雄出來重扶宋室的意思。如九文龍史進贊：「龍數肖九，汝有九文，盍從東皇，駕五色雲！」如小李廣花榮贊：「中心慕漢，奪馬而歸；汝能慕廣，何憂數奇？」這都是當時宋遺民的故國之思的表現。又看周密的跋語：

此皆羣盜之靡耳，聖與既各爲之贊，又從而序論之，何哉？太史公序游俠而進姦雄，不免後世之譏。然其首著勝廣於列傳，且爲項羽作本紀，其意亦深矣。識者當能辨之。

這是老實希望當時的草澤英雄出來推翻異族政府的話。這便是元朝「水滸故事」所以非常發達的原因。後來長江南北各處的羣雄起兵，不上二十年，遂把人類有歷史以來最强橫的民族的帝國打破，遂恢復漢族的中國。這裏面雖有許多原因，但我們讀了龔聖與周密的議論，可以知道水滸故事的發達與傳播也許是漢族光復的一個重要原因哩。

三

元朝水滸故事非常發達，這是萬無可疑的事。元曲裡的許多水滸戲便是鐵證。但我們細細研究元曲裡的水滸戲，又可以斷定元朝的水滸故事決不是現在的水滸傳；又可以斷定那時代決不能產生現在的水滸傳。

元朝戲曲裡演述梁山泊好漢的故事的也有多少種。依我們所知，至少有下列各種：

1. 高文秀的黑旋風雙献功（錄鬼簿作雙献頭）
2. 又　黑旋風喬教學

3. 又 黑旋風借屍還魂

4. 又 黑旋風鬬鷄會

5. 又 黑旋風詩酒麗春園

6. 又 黑旋風窮風月

7. 又 黑旋風大鬧牡丹園

8. 又 黑旋風敷演劉耍和 (4)至(8)五種 涵虛子皆無黑旋風三字 今據曖紅室新刊的錄鬼簿爲準。)

9. 楊顯之的 黑旋風喬斷案

10 康進之的◉梁山泊黑旋風負荊

11 又 黃旋風老收心

12 紅字李二的板踏兒黑旋風 (涵虛子無下三字。)

13 又 折擔兒武松打虎

14 又　病楊雄

15 李文蔚的◉同樂院燕青博魚（錄鬼簿上三字作『報冤臺』，博字作『撲』，今據元曲選。）

16 又　燕青射雁

17 李致遠的◉都孔目風雨還牢末

18 無名氏的◉爭報恩三虎下山

19 又　張順水裡報怨

以上關於梁山泊好漢的戲目十九種，是參考元曲選涵虛子（元曲選卷首附錄的）和錄鬼簿（原書有序，年代爲至順元年，當西曆一三三〇年；又有題詞，年代爲至正庚子，當西曆一三六〇年。）三部書輯成的。不幸這十九種中，只有那加◉的五種現在還保存在臧晉叔的元曲選裡（下文詳說）其餘十四種現在都不傳了。

但我們從這些戲名裡，也就可以推知許多事實出來：第一，元人戲劇裡的李逵（黑旋風）一定不是水滸傳裡的李逵。細看這個李逵，他居然能『喬教學』，能『喬斷案』，能『窮風月』，

」能玩『詩酒麗春園』！」這可見當時的李逵一定是一個很滑稽的脚色，略像蕭士比亞戲劇裡的佛斯大夫（Falstaff）—有時在戰場上嘔人，有時在脂粉隊裡使人笑死。至於『借屍還魂，』『敷演劉耍和』『大鬧牡丹園，』『老收心』等等事，更是水滸傳的李逵所沒有的了。第二，元曲裡的燕青也不是後來水滸傳的燕青：『博魚』和『射雁，』都不是水滸傳的事實。（水滸有燕青射鵲一事，或是受了『射雁』的暗示的。）第三，水滸只有病關索楊雄並沒有『病楊雄』的話，可見元曲的楊雄也和水滸的楊雄不同。

現在我們再看那五本保存的梁山泊戲，更可看出元曲的梁山泊好漢和水滸傳的梁山泊好漢大不相同的地方了。我們先敍這五本戲的內容：

（1）黑旋風雙献功。宋江的朋友孫孔目帶了妻子郭念兒上泰安神州去燒香，因路上有强盜，故來問宋江借一個護臂的人。李逵自請要去，宋江就派他去。郭念兒和一個白衙內有姦，約好了在路上一家店裡相會，各唱一句暗號，一同逃走了。孫孔目丟了妻子，到衙門裡告狀，不料反被監在牢裡。李逵扮做莊家呆後生，買通牢子，進監

送飯，用蒙汗藥醉倒牢子，救出孫孔目；又扮做祇候，偷進衙門，殺了白衙內和郭念兒，帶了兩顆人頭上山献功。

(2)李逵負荆。梁山泊附近一個杏花莊上，有一賣個酒的王林，他有一女名叫滿堂嬌。一日，有匪人安剛和魯智恩，假冒宋江和魯智深的名字，到王林酒店裡，搶去滿堂嬌。那日李逵酒醉了，也來王林家，問知此事，心頭大怒，趕上梁山泊，和宋江魯知深大鬧。後來他們三人立下軍令狀，下山到王林家，叫王林自己質對。王林纔知道他女兒不是宋江們搶去的。李逵慚愧，負荆上山請罪，宋江令他下山把宋剛魯智恩捉來將功贖罪。

(3)燕青博魚。梁山泊第十五個頭領燕青因誤了限期，被宋江杖責六十，氣壞了兩隻眼睛，下山求醫，遇着捲毛虎燕順把兩眼醫好，兩人結爲弟兄。燕順在家因爲與哥哥燕和嫂嫂王臘梅不和，一氣跑了。燕和夫妻有一天在同樂院遊春，恰好燕青因無錢使用在那裡博魚。燕和愛燕青氣力大，認他做兄弟，帶回家同住。王臘梅與楊衙

內有姦，被燕靑撞破。 楊衙內倚仗威勢，反誣害燕和燕靑持刀殺人，把他們收在監裡。燕靑劫牢走出，追兵趕來，幸遇燕順搭救，捉了奸夫淫婦，同上梁山泊。

(4)還牢末。 史進劉唐在東平府做都頭。 宋江派李逵下山請他們入夥，李逵在路上打死了人，捉到官，幸虧李孔目救護，定爲誤傷人命，免了死罪。 李逵感恩，送了一對匾金環給李孔目。 不料李孔目的妾蕭娥與趙令史有姦，拿了金環到官出首，說李孔目私通强盜問成死罪。 劉唐與李孔目有舊仇，故極力虐待他，甚至於收受蕭娥的銀子，把李孔目吊死。 李孔目死而復甦，恰好李逵到，用宋江的書信招安了劉唐史進，救了李孔目，殺了奸夫淫婦，一同上山。

(5)爭報恩。 關勝徐寧花榮三個人先後下山打探軍情。 濟州通判趙士謙帶了家眷上任，因道路難行，把家眷留在權家店，自己先上任。 他的正妻李千嬌是很賢德的，他的妾王臘梅與丁都管有姦。 這一天，關勝因無盤纏，在權家店賣狗肉，因口角打倒丁都管，李千嬌出來看，見關勝英雄，認他做兄弟。 關勝走後，徐寧晚間也到權家店，在

趙通判的家眷住屋的稍房裡偷睡，撞破丁都管和王臘梅的姦情，被他們認做賊，幸得李千嬌見徐寧英雄，認他做兄弟，放他走了。　又一天晚間，李千嬌在花園裡燒香恰好花榮躲在園裡，聽見李千嬌燒第三炷香「願天下好男子休遭羅網之災，」花榮心裡感動，向前相見。　李千嬌見他英雄，也認他做兄弟。　不料此時丁都管和王臘梅走過門外，聽見花榮說話，遂把趙通判喊來。　趙通判推門進來，花榮拔刀逃出，砍傷他的臂膊。　王臘梅咬定李千嬌有姦，告到官衙，問成死罪。　關勝徐寧花榮三人得信，趕下山來，劫了法場，救了李千嬌，殺了奸夫淫婦，使趙通判夫妻和合。

我們研究這五本戲，可得兩個大結論：

第一，元朝的梁山泊好漢戲都有一種很通行的「梁山泊故事」作共同的底本。　我們可看這五本戲共同的梁山泊背景：

(1)雙獻功裡的宋江說：「某姓宋，名江，字公明，綽號及時雨者是也。　幼年曾爲鄆城縣把筆司吏，因帶酒殺了閻婆惜，被告到官，脊杖六十，迭配江州牢城。　因打此梁山經

過，有我八拜交的哥哥晁蓋知某有難，領嘍囉下山，將解人打死，救某上山，就讓我坐第二把交椅。哥哥晁蓋三打祝家莊身亡，衆兄弟拜某爲頭領。某聚三十六大夥，七十二小夥，半垓來嘍囉。寨名水滸泊，號梁山，縱橫河港一千條，四下方圓八百里；東連大海，西接濟陽，南通鉅野金鄉，北靠靑齊兗鄆。……」

(2)李逵負荊裡的宋江自白有「杏黃旗上七個字：替天行道救生民」的話。其餘略同上。又王林也說，「你山上頭領都是替天行道的好漢。……老漢在這裡多虧了頭領哥哥照顧老漢。」

(3)燕靑博魚裡，宋江自白與雙獻功大略相同，但有「人號順天呼保義」的話，又敘殺閻婆惜事也更詳細：有「因帶酒殺了閻婆惜，一脚踢翻燭臺，延燒了官房」一事。又說「晁蓋三打祝家莊，中箭身亡。」

(4)還牢末裡，宋江自敘有「我平日度量寬洪，但有不得已的好漢，見了我時，便助他些錢物，因此天下人都叫我做及時雨宋公明」的話。其餘與雙獻功略同，但無「三

十六大夥，七十二小夥」的話。

(5)爭報恩裡，宋江自敍詞：「只因悞殺閻婆惜，逃出鄆州城，佔下了八百里梁山泊，搭造起百十座水兵營。忠義堂高掤杏旗一面，上寫着「替天行道宋公明。」聚義的三十六個英雄漢，那一個不應天上惡魔星？」這一段只說三十六人，又有「應天上惡魔星」的話，與宣和遺事說的天書相同。

看這五條，可知元曲裡的梁山泊大致相同，大概同是根據於一種人人皆知的「梁山泊故事。」這時代的「梁山泊故事」有可以推知幾點：(1)宋江的歷史小節細目雖互有詳略的不同，但大綱已漸漸固定，成爲人人皆知的故事。(2)宣和遺事的三十六人，到元朝漸漸變成了「三十六大夥，七十二小夥」已加到百零八人了。(3)梁山泊的聲勢越傳越張大，到元朝時便成了「縱橫河港一千條，四下方圓八百里」的水滸了。(4)最重要的一點是元朝的梁山泊強盜漸漸變成了「仁義」的英雄。元初龔聖與自序作贊的意思，有「將使一歸於正，義勇不相戾，此詩人忠厚之心也」的話，那不過是希望的話。他稱贊宋江等，只能說他們「名號既不僭

侈，名稱儼然，猶循故轍；」這是說他們老老實實的做「盜賊」不敢稱王稱帝。龔聖與又說宋江等「與之盜名而不辭，躬履盜跡而不諱。」到了後來，梁山泊漸漸變成了「替天行道救生民」的忠義堂了！這一變化非同小可。把「替天行道救生民」的招牌送給梁山泊，這是水滸故事一大變化，既可表示元朝民間的心理，又暗中規定了後來水滸傳的性質。

這是元曲裡共同的梁山泊背景。

第二，元曲演梁山泊故事，雖有一個共同的背景，但這個共同之點只限於那粗枝大葉的梁山泊略史。此外，那些好漢的個人歷史，性情，事業，當時還沒有固定的本子，故當時的戲曲家可以自由想像，自由描寫。上條寫的是「同，」這條寫的是「異。」我們看他們的「異」處，方才懂得當時文學家的創造力。懂得當時文學家創造力的薄弱，方才可以了解水滸傳著者的創造力的偉大無比。

我們可先看元曲家創造出來的李逵。李逵在宣和遺事裡並沒有什麼描寫，後來不知怎樣竟成了元曲裡最時髦的一個脚色！上文記的十九種元曲裏，竟有十二種是用黑旋風做主

人翁的，還牢末一名李山兒生死報恩人，也可算是李逵的戲。高文秀一個人編了八本李逵的戲，可謂「黑旋風專門家」了！大概李逵這個「脚色」大半是高文秀的想像力創造出來的，正如Falstaff是蕭士比亞創造出來的。高文秀寫李逵的形狀道：

我這裡見客人將禮數迎，把我這兩隻手插定。哥也他見我這威凜凜的身似碑亭，他可慣聽我這莽壯聲？諕他一個癡掙，諕得他荊棘律的胆戰心驚！

又說：

你這般茜紅巾，腥衲襖，乾紅褡膊，腿繃護膝，八答麻鞋，恰便似那烟薰的子路，黑染的金剛。休道是白日裡，夜晚間揣摸着你呵，也不是個好人。

又寫他的性情道：

我從來個路見不平，愛與人當道撅坑。我喝一喝，骨都都海波騰！撼一撼，赤力力山嶽崩！但惱着我黑臉的爹爹，和他做場的歹鬭，翻過來落可便弔盤的煎餅！

但高文秀的雙獻功裡的李逵，實在太精細了，不像那鹵莽粗豪的黑漢。看他一見孫孔目的妻

子便知他不是『兒女夫妻』，看他假扮莊家後生，送飯進監看他偷下蒙汗藥，麻倒牢子；看他假扮祗候，混進官衙：這豈是那鹵莽粗疏的黑旋風嗎？ 至於康進之的李逵負荊寫李逵醉時情狀，竟是一個細膩風流的詞人了！ 你聽李逵唱：

飲興難酬，醉魂依舊。 尋村酒恰問罷王留。 王留道，兀那裡人家有！ 可正是清明時候，却言風雨替花愁。 和風漸起，暮雨初收。 俺則見楊柳半藏沽酒市，桃花深映釣魚舟。 更和這碧粼粼春水波紋縐，有往來社燕，遠近沙鷗。 （人道我梁山泊無有景致，俺打那廝的嘴！） 俺這裡霧鎖着青山秀，烟罩定綠楊洲。 （那桃樹上一個黃鶯兒將那桃花瓣兒啗呵，啗呵，啗的下來落在水中，——是好看也！ 我曾聽的誰說來？ 我試想咱。……哦！想起來了也！ 俺學究哥哥道來。） 他道是輕薄桃花逐水流。 （俺綽起這桃花瓣兒來，我試看咱。 好紅紅的桃花瓣兒！ 〔笑科〕 你看我好黑指頭也！） 恰便是粉襯的這胭脂透！ （可惜了你這瓣兒！ 俺放你趁那一般的瓣兒去！ 我與你趕，與你趕！ 貪趕

桃花瓣兒。）早來到這草橋店垂楊的渡口。（不中，則怕悞了俺哥哥的將令。我索回去也……）待不喫呵，又被這酒旗兒將我來相迤逗。他，他，他舞東風在曲律杆頭！

這一段，寫的何嘗不美？但這可是那殺人不眨眼的黑旋風的心理嗎？

我們看高文秀與康進之的李逵，便可知道當時的戲曲家對於梁山泊好漢的性情人格的描寫還沒有到固定的時候，還在極自由的時代，你造你的李逵，他造他的李逵；你造一本李逵喬教學，他便造一本李逵喬斷案；你形容李逵的精細機警，他描寫李逵的細膩風流。這是人物描寫一方面的互異處。

再看這些好漢的歷史與事業。這十三本李史戲的事實，上依不宜和遺事，下不合水滸傳，上文已說過了。再看李文蔚寫燕青是梁山泊第十五個頭領，他佔的地位很重要，宣和遺事說燕青是劫「生辰綱」的八人之一，他的位置自然應該不低。後來水滸傳裡把燕青派作盧俊義的家人，便完全不同了。燕青下山遇着燕順弟兄，大概也是自由想像出來的事實。李文蔚

寫燕順也比水滸傳裡的燕順重要得多。最可怪的是還牢末裡寫的劉唐和史進兩人。水滸傳寫史進最早，寫他的爲人也極可愛。還牢末寫史進是東平府的一個都頭，毫無可取的技能；寫宋江招安史進乃在晁蓋身死之後，也和水滸不同。劉唐在宣和遺事裡是刧「生辰綱」的八人之一，與水滸相同。還牢末裡的劉唐竟是一個挾私怨謀害好人的小人，還比不上水滸傳的董超薛霸！蕭娥送了劉唐兩錠銀子，要他把李孔目弔死，劉唐答應了；蕭娥走後，劉唐自言自語道：

> 要活的難，要死的可容易。那李孔目如今是我手裡物事，搓的圓，捏的匾。拚得將他盆弔死了，一來賺他幾個銀子使用；二來，也償了我平生心願。我且喫杯酒去，再來下手，不爲遲哩。

這種寫法可見當時的戲曲家敘述梁山泊好漢的事蹟大可隨意構造；並且可見這些文人對於梁山泊上人物都還沒有一貫的明白的見解。

以上我們研究元曲裡的水滸戲，可得四條結論：

(1)元朝是「水滸故事」發達的時代。這八九十年中，產生了無數「水滸故事」

(2)元朝的「水滸故事」的中心部分——宋江上山的歷史，山寨的組織和性質——大致都相同。

(3)除了那一部分之外，元朝的水滸故事還正在自由創造的時代；各位好漢的歷史可以自由捏造，他們的性情品格的描寫也極自由。

(4)元朝文人對於梁山泊好漢的見解很淺薄平庸，他們描寫人物的本領很薄弱。

從這四條上，我們又可得兩條總結論：

(甲)元朝只有一個雛形的水滸故事和一些草創的水滸人物，但沒有水滸傳。

(乙)元朝文學家的文學技術，程度很幼稚，決不能產生我們現有的水滸傳。

(附註)我從前也看錯了元人的文學在中國文學史上的位置。近年我研究元代的文學，才知道元人的文學程度實在很幼稚，才知道元代只是白話文學的草創時代，決不是白話文學的成人時代。即如關漢卿馬致遠兩位最大的元代文豪，他們的文學

技術與文學意境都脫不了「幼稚」的批評。故我近來深信水滸西游三國都不是元代的產物。這是文學史上一大問題，此處不能細說，我將來別有專論。

四

以上是研究從南宋到元末的水滸故事。我們既然斷定元朝還沒有水滸傳，也做不出水滸傳，那麼水滸傳究竟是什麼時代的什麼人做的呢？

水滸傳究竟是誰做的？這個問題至今無人能夠下一個確定的答案。明人郎瑛七修類稿說：「三國宋江二書乃杭人羅貫中所編。」但郎氏又說他曾見一本上刻「錢塘施耐菴」作的。淸人周亮工書影說：「水滸傳相傳爲洪武初越人羅貫中作，又傳爲元人施耐菴作。田叔禾西湖遊覽志又云此書出宋人筆。近日金聖歎自七十回之後，斷爲羅貫中所續，極口詆羅，復僞爲施序於前，此書遂爲施有矣。」田叔禾即田汝成，是嘉靖五年的進士。他說水滸傳是宋人做的，這話自然不值得一駁。郎瑛死於嘉靖末年，那時還無人斷定水滸的作者是誰。周

亮工生於萬曆四十年，（一六一二）死於康熙十一年，（一六七二）正與金聖歎同時。他說，水滸前七十回斷爲施耐菴的是從金聖歎起的；聖歎以前，或說施，或說羅，還沒有人下一種斷定。聖歎删去七十回以後，斷爲羅貫中的，聖歎自說是根據『古本』。我們現在須先研究聖歎評本以前水滸傳有些什麼本子。

明人沈德符的野獲編說：『武定侯郭勛在世宗朝，號好文多藝。今新安所刻水滸傳善本，即其家所傳，前有汪大函序，託名天都外臣者』 周亮工書影又說：『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去致語，獨存本傳』。 據此，嘉靖郭本是水滸傳的第一次『善本』，是有一百回的。

再看李贄的忠義水滸傳序：

水滸傳者，發憤之作也。……施羅二公身在元，心在宋，雖生元日，實憤宋事。是故憤二帝之北狩，則稱大破遼以洩其憤；憤南渡之苟安，則稱滅方臘以洩其憤。敢問洩憤者誰乎？則前日嘯聚水滸之强人也，欲不謂之忠義，不可也。是故施羅二公傳水滸，而

復以忠義名其傳焉。……宋公明者，身居水滸之中，心在朝廷之上，一意招安，專圖報國，卒致於犯大難，成大功，服毒自縊，同死而不辭。……最後南征方臘，一百單八人者陣亡已過半矣。又智深坐化於六和，燕青涕泣而辭主，二童就計于混江。……（焚書卷三。）

李贄是嘉靖萬曆時代的人，與郭武定刻水滸傳的時候相去很近，他這篇序說的水滸傳一定是郭本水滸。我們看了這篇序，可以斷定明代的水滸傳是有一百回的；是有招安以後，「破遼」「平方臘」，「宋江服毒自盡」，「魯智深坐化」等事的；我們又可以知道明朝嘉靖萬曆時代的人也不能斷定水滸傳是施耐菴做的，還是羅貫中做的。

到了金聖歎，他方才把前七十回定爲施耐菴的水滸，又把七十回以後，招安平方臘等事，都定爲羅貫中續做的續水滸傳。聖歎批第七十回說：「後世乃復刪去此節，盛誇招安，務令罪歸朝廷而功歸强盜，甚且至於裒然以忠義二字冠其端，抑何其好犯上作亂至於如是之甚也！」據此可見明代所傳的忠義水滸傳是沒有盧俊義的一夢的。聖歎斷定水滸只有七十回，而罵羅貫中爲狗尾續貂。他說：「古本水滸如此，俗本妄肆改竄，眞所謂愚而好自用也。」我們對

於他這個斷定，可有兩種態度：（1）可信金聖歎確有一種古本；（2）不信他得有古本，並且疑心他自已假託古本『妄肆竄改』，稱眞本，爲俗本，自己的改本爲古本。

第一種假設—認金聖歎眞有古本作校改的底子—自然是很難證實的。我的朋友錢玄同先生說：『金聖歎實在喜歡亂改古書。近人劉世珩校刊關王原本西廂，我拿來和金批本一對，覺變成兩部書。……以此例彼，則水滸經老金批校，實有點難信了。』錢先生希望得着一部明板的水滸，拿來考證水滸的眞相。據我個人看來，即使我得們着一部明板水滸，至多也不過是嘉靖朝郭武定的一百回本，就是金聖歎指爲『俗本』的，究竟我們還無從斷定金聖歎有無『眞古本』。但第二種假設—金聖歎假託古本，竄改原本—更不能充分成立。金聖歎若要竄改水滸，儘可自由刪改，並沒有假託古本的必要。他武斷西廂的後四折爲續作，並沒有假託古本，又何必假託一部古本的水滸傳呢？大概文學的技術進步時，後人對於前人的文章往往有不能滿意的地方。元人做戲曲是匆匆忙忙的做了應戲台上之用的，故元曲實在多有太潦草，太疎忽的地方，難怪明人往往大加修飾，大加竄改。況且元曲刻本在當時本來極不完備：最

下的本子僅有曲文，無有科白，如日本西京帝國大學影印的元曲三十種；稍好的本子雖有科白，但不完全，如「付末上見外云云了」「旦引倈上外分付云云了」如董授經君影印的十段錦；最完好的本子如臧晉叔的元曲選，大概都是已經明朝人大加補足修飾的了。此項曲本，既非「聖賢經傳」，並且實有修改的必要，故我們可以斷定現在所有的元曲，除了西京的三十種之外，沒有一種不曾經明人修改的。西廂的改竄，並不起於金聖歎，到聖歎時西廂已不知修改了多少次了。

周憲王王世貞徐渭都有改本，遠在聖歎之前，這是我們知道的。此如李漁改琵琶記的描容一齣，未必沒有勝過原作的地方。我們現在看見劉刻的西廂原本與金評本不同，就疑心全是聖歎改了的，這未免太冤枉聖歎了。在明朝文人中，聖歎要算是最小心的人。他有武斷的毛病，他又有錯評的毛病。但他有一種長處，就是不敢抹殺原本。即以西廂而論，他不知道元人戲曲的見解遠不如明末人的高超，故他武斷後四齣爲後人續的。這是他的大錯。但他終不因此就把後四齣都刪去了，這是他的謹慎處。他評水滸傳也是如此。我在第一節已指出了

他的武斷和誤解的毛病。但明朝人改小說戲曲向來沒有假託古本的必要。況且聖歎引據古本不但用在百回本與七十回本之爭，又用在無字句小不同的地方。以聖歎的才氣，改竄一兩個字，改換一兩句，何須假託什麼古本？把改左傳的句讀，尚且不須依傍古人，何況水滸傳呢？因此我們可以假定他確有一種七十回的水滸本子。

我對於『水滸是誰做的？』這個問題，頗曾虛心研究，雖不能說有了最滿意的解決，但我却有點意見，比較的可算得這個問題的一個可用的答案。我的答案是：

(1)金聖歎沒有假託古本的必要，他用的底本大概是一種七十回的本子。

(2)明朝有三種水滸傳：第一種是一百回本，第二種是七十回本，第三種又是一百回本。

(3)第一種一百回本是原本，七十回本是改本。後來又有人用七十回本來刪改百回本的原本，遂成一種新百回本。

(4)一百回本的原本是明初人做的，也許是羅貫中做的。羅貫中是元末明初的人，

涵虛子記的元曲裡有他的龍虎風雲會雜劇。

(5)七十回本是明朝中葉的人重做的，也許是施耐菴做的。

(6)施耐菴不知是什麼人，但決不是元朝人。 也許是明朝文人的假名，並沒有這個人。

這六條假設，我且一一解說於下：

(1)金聖歎沒有假託古本的必要，上文已說過了，我們可以承認聖歎家藏的本子是一種七十回本。

(2)明朝有三種水滸傳。 第一種是水滸的原本，是一百回的。 周亮工說：「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即是此本。 第二種是七十回本，大概金聖歎的「貫華堂古本」即是此本。 第三種是一百回本，是有招安以後「征四寇」等事的，亦名忠義水滸傳。李贄的序可爲證。 周亮工又說，「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其致語，獨存本傳，」當即是此本。(說見下條。)

（3）第一種百回本是水滸傳的原本。我細細研究元朝到明初的人做的關於梁山泊好漢的故事與戲曲，敢斷定明朝初年決不能產生現有七十回本的水滸傳。自從宣和遺事到周憲王這二百多年中至少有三十種關於梁山泊的書，其中保存到於今的，約有十種。照這十種左右的書看來，那時代文學的見解，意境，技術，沒有一樣不是在草創的時期的，沒有一樣不是在幼稚的時期的。且不論元人做的關於水滸的戲曲。周憲王死在明開國後七十年他做雜劇，該在建文永樂的時代，總算「晚」了。但他的豹子和尚自還俗與黑旋風仗義疏財兩種雜劇，固然遠勝於元曲裡還牢末與爭報恩等等水滸戲，但還是很缺乏超脫的意境和文學的技術。（這兩種，現在董授經君刻的雜劇十段錦內。）故我覺得周亮工說的「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的話，大概是可以相信的。周氏又說，「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其致語，獨存本傳」。大概這種一百回本的水滸傳原本一定是很幼稚的。

但我們又可以知道水滸傳的原本是有招安以後的事的。何以見得呢？因為這種見解和宋元至明初的梁山泊故事最相接近。我們可舉幾個例。宣和遺事說：「那三十六人歸順

宋朝，各受武功大夫誥敕，分注諸路巡檢使去也。因此三路之寇悉得平定。後遣宋江收方臘，有功封節度使」。元代宋遺民周密與龔聖與論宋江三十六人也都希望草澤英雄爲國家出力。不但宋元人如此。明初周憲王的黑旋風仗疏財雜劇（大概是改正元人的原本的。）也說張叔夜出榜招安宋江弟兄受了招安，做了巡檢，隨張叔夜征方臘，李逵生擒方臘。這戲中有一個很可注意：

（李撇古）今日聞得朝廷出榜招安，正欲上山報知衆位首領自首出來替國家出力，爲官受祿，不想途次遇見。不知兩位哥哥怎生主意？

（李逵）俺山中快樂，風高放火，月黑殺人，論秤分金銀，換套穿衣服；千自由百自在，可不强似這小官受人的氣！俺們怎肯受這招安也？

（李撇古）你兩個哥哥差見了。……你這三十六個好漢都是有本事有胆量的，平日以忠義爲主。何不因這機會出來首官，與官裏出些氣力，南征北討，得了功勞，做個大官，……不强似你在牛皮帳裡每日殺人，又不安穩，那賊名兒幾時脫得？

這雖是帝室貴族的話，但這種話與上文引的宋元人的水滸見解是很一致的。因此我們可以知道水滸的百回本原本一定有招安以後的事。（看下文論征四冠一段。）

這是第一種百回本，可叫做原百回本。我們又知道明朝嘉靖以後最通行的水滸傳是「忠義水滸傳」也是一種有招安以後事的百回本。這是無可疑的。據周亮工說，這個百回本是郭武定刪改那每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的原本而成的。這話大概可信。沈德符野獲編稱郭本為「水滸善本」，便是一證。這一種可叫做新百回本。

大概讀者都可以承認這兩種百回本是有的了。現在難解決的問題就是那七十回本的時代。

有人說，那七十回本是金聖歎假託的，其實並無此本。這一說，我已討論過了，我以為金聖歎無假託古本的必要，他確有一種七十回本。

又有人說，近人沈子培曾見明刻的水滸傳，和聖歎批本多不相同，可見現在的七十回本水滸傳是聖歎竄改百回本而成的；若不是聖歎刪改的，一定是明朝末年人刪改的。依這一說，七

十回本應該在新百回本之後。

這一說，我也不相信。我想水滸傳被聖歎刪改的小地方，大概不免。但我想聖歎在前七十回大概沒有什麼大竄改的地方。聖歎既然根據他的「古本來刪去了七十回以後的水滸，又根據「古本」來改正了許多地方（五十回以後更多）——他既然處處拿「古本」作根據，他必不會有了大竄改而不引據「古本。」況且那時代通行的水滸傳是新百回本的忠義水滸傳，若聖歎大改了前七十回，豈不容易被人看出？況且周亮工與聖歎同時，也只說「近日金聖歎自七十回之後斷爲羅貫中所續，極口詆羅，」且不說聖歎有大竄改之處。如此看來，可見聖歎對於新百回本的前七十回，除了他注明古本與俗本不同之處之外，大概沒有什麼大竄改的地方。

我且舉一個證據。雁宕山樵的水滸後傳是清初做的，那時聖歎評本還不會很通行，故他依據的水滸傳還是百回本的忠義水滸傳。這書屢次提到「前傳」的事，凡是七十回以前的事，沒有一處不與聖歎評本相符。最明白的例如說燕靑是天巧星，如說阮小七是天敗星，位在

第三十一，如說李俊在石碣天文上位次在二十六，如說史進位列天罡星數，都與聖歎本毫無差異。（此書證劇極多，我不能遍舉了。）可見石碣天文以前的忠義水滸傳與聖歎的七十回本沒有大不同的地方。

我們雖不曾見忠義水滸傳是什麼樣子的，但我們可以推知坊間現行的續水滸傳——又名征四寇，不是蕩寇志；蕩寇志是道光年間人做的——一定與原百回本和新百回本都有很重要的關係。這部征四寇確是一部古書，很可考出原百回本和忠義水滸傳後面小半部是個什麼樣子。（1）李贄忠義水滸傳序記的事實，如大破遼，滅方臘，宋江服毒，南征方臘時百八人陣亡過半，智深坐化於六和，燕青涕泣而辭主，二童就計於混江，都是征四寇裡的事實。（2）征四寇裡有李逵在壽張縣坐衙斷案一段事，（第三回）當是根據元曲黑旋風喬斷案的；又有李逵在劉太公莊上捉假宋江負荊請罪的事，（第二回）是從元曲李逵負荊脫胎出來的；又有燕青射雁的事，（第十七回）當是從元曲燕青射雁出來的；又有李逵在井裡通到鬬鷄村遇着仙翁的事，（二十五回）當是依據元曲黑旋風鬬鷄會的。看這些事實，可見征四寇和元曲的水滸戲很接近。（3）最

重要的是征四寇敘東京八十萬禁軍教頭王慶遭高俅陷害，迭配淮西，後來造反稱王的事。（二十九至三十一回）這個王慶明明是水滸傳今本裡的王進。王慶是『四寇』之一；四寇是遼田虎王慶方臘；『四寇』之名來源很早，宣和遺事說宋江等平定『三路之寇』，後來又收方臘，可見『四寇』之說起於宣和遺事。但李贄作序時，只說『大破遼』與『滅方臘』兩事；清初人做的水滸後傳屢說『征服大遼，剿除方臘，』但無一次說到田虎王慶的事。可見新百回本已無四寇，僅有二寇。我研究新百回本刪去二寇的原因，忽然明白征四寇這部書乃是原百回本的下半部。征四寇現存四十九回，與聖歎說的三十回不合。我試刪去征田虎及征王慶的二十回，恰存二十九回，第一回之前顯然還有硬刪去的一回；合起來恰是三十回。田虎一大段不知爲什麼刪去，但我看王慶一段的刪去明是因爲王慶已變了王進，移在全書的第一回，故此一大段不能存在。這是征四寇爲原百回本的剩餘的第一證據。（4）征四寇每回之前有一首荒謬不通的詩，周亮工說的『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大概即根本於此。這是第二証據。（5）征四寇的文學的技術和見解，確與元朝人的文學的技術和見解相像。更可斷定這書是原百回本

的一部分。若新百回本還是這樣幼稚決不能得晚明那班名士（如李贄袁宏通等）那樣欽佩。這是第三證據。

以上我主張（1）新百回本的前七十回與今本七十回沒有什麼大不同的地方；（2）新百回本的後三十回確與原百回本的後半部大不同，可見新百回本確已經過一回大改竄了。新百回本是嘉靖時代刻的，郎瑛著書也在嘉靖年間，他已見有施羅兩本。況且李贄在萬曆時作水滸序又混稱「施羅兩公。」若七十回本出在明末，李贄決沒有合稱施羅的必要。因此我想嘉靖時初刻的新百回本已是兩種本子合起來的：一種是七十回本，一種是原百回本的後半。因爲這新百回本（忠義水滸傳）是兩種本子合起來的，故嘉靖以後人混稱施羅兩公，故金聖歎敢斷定七十回以前爲施本，七十回以後爲羅本。

因此，我假定七十回本是嘉靖郭本以前的改本。大概明朝中葉時期，——當弘治正德的時候，——文學的見解與技術都有進步，故不滿意於那幼稚的水滸百回原本。況且那時又是個人主義的文學發達時代。李夢陽康海王九思祝允明唐寅一班人都是不滿意於政府的，都是不

滿意於當社會的。 故我推想七十回本是弘治正德時代的出產品。 這書大概略本那原百回本，重新改做一番，刪去招安後的事；一切人物的描寫，事實的敘述，大概都有許多更改原本之處。 如王慶改爲王進，移在全書之首，又寫他始終不肯落草，便是一例。 若原百回本果是像征四寇那樣幼稚，這七回本檢直不是改本，竟可稱是創作了。

這個七十回本是明朝第二種水滸傳。 我們推想此書初出時必定不能使多數讀者領會，當時人大概以爲這七十回是一種不完全的本子，郭勛是一個貴族，又是一個奸臣，故更不喜歡這七十回本。 因此，我猜想郭刻的百回的「水滸善本」大概是用這七十回本來修改原百本的：七十回以前是依七十回本改的，七十回以後是嘉靖時人改的。 這個新百回本是第三種水滸本子。

這第三種本子—新百回本—是合兩種本子而成的，前七十回全採七十回本，後三十回大概也遠勝原百回本的末五十回，所以能風行一世。 但這兩種本子的內容與技術是不同的：前七十回是有意重新改做的，後三十回是用原百回本的下半改了湊數的，故明眼的人都知道前

七十回是一部，後三十回又是一部。不　上文說的李贄混稱羅施二公是一證據。還有淸初的水滸後傳的「讀法」上說「前傳之前七十回中回目用大鬧字者凡十。」現查水滸傳的回目果有十次用「大鬧」字，但都在四十五回以前。既在四十五回以前，何故說「前七十回」呢？這可見分兩水滸爲兩部的，不止金聖歎一人了。

（4）如果百回本的原本是如周亮工說的那樣幼稚，或是像征四寇那樣幼稚，我們可以斷定是元末明初的著作。周亮工說羅貫中是洪武時代的人，大概羅貫中到明末初期還活著。前人既多說水滸是羅貫中做的，我們也不妨假定這百回本的原本是他做的。

（5）七十回本一定是明末中葉的人刪改的，這一層我已在上文（3）條裡說過了。嘉靖時郎瑛曾見有一本水滸傳，是「錢塘施耐菴」做的。可惜郎瑛不曾說這一本是一百回，還是七十回。或者這一本七十回的即是郎瑛看見的施耐菴本。我想若施本不是七十回本，何以聖歎不說百回本是施本而七十回本是羅本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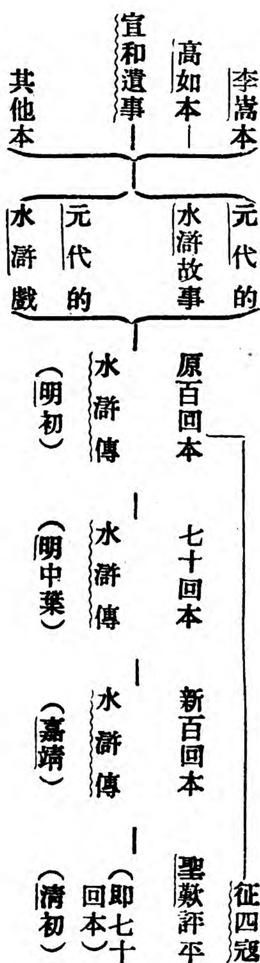
（6）我們雖然假定七十回本爲施耐菴本，但究竟不知施耐菴是誰。據我的淺薄學問，元

明兩朝沒有可以考證施耐菴的材料。我可以斷定的是：（一）施耐菴決不是宋元兩朝人。（二）他決不是明朝初年的人：因爲這三個時代不會產出這七十回本的水滸傳。（三）從文學進化的觀點看起來，這部水滸傳，這個施耐菴，應該產生在周憲王的雜劇與金瓶梅之間。但是何以明朝的人都把施耐菴看作宋元的人呢？（田汝成李贄金聖歎周亮工等人都如此。）這個問題極有研究的價值。清初出了一部後水滸傳，是接著百回本做下去的。（此書叙宋江服毒之後，剩下的三十幾個水滸英雄，出來幫助宋軍抵禦金兵，但無成功，混江龍李俊同一班弟兄八渡海至暹羅國，創下李氏王朝。）這書是一個明末遺民雁宕山樵陳沈做的，（據沈登瀛南潯備志，參看蕩寇記前鏡水湖邊老漁的跋語。）但他託名「古宋遺民」。我因此推想那七十回本水滸傳的著者刪去了原百回本招安以後的事，把「忠義水滸傳」變成了「純粹草澤英雄的水滸傳」，一定有點深意，一定很觸犯當時的忌諱，故不得不託名於別人。「施耐菴」大概是「烏有先生」「亡是公」一流的人，是一個假託的名字。明朝文人受禍的最多。高啓楊基張羽徐賁王行孫賁王蒙都不得好死。弘治正德之間，李夢陽四次下獄；康海王敬夫唐寅都廢黜終身。我們看了這些事，便可明

白水滸傳著者所以必須用假名的緣故了。明朝一代的文學要算水滸傳的理想最激烈，故這書的著者自己隱諱也最深。書中說的故事又是宋代的故事，又和許多宋元的小說戲曲有關係，故當時的人或疑施耐菴為宋人，或疑為元人，却不知道宋元時代決不能產生這樣一部奇書。

我們既不能考出水滸傳的著者究竟是誰，正不妨仍舊認「施耐菴」為七十回本水滸傳的著者，——但我們須要記得，「施耐菴」是明朝中葉一個文學大家的假名！

總結上文的研究，我們可把南宋到明朝中葉的水滸材料作一個淵源表如下：



了。

五

自從金聖歎把「施耐菴」的七十回本從忠義水滸傳裡重新分出來，到於今已近三百年（聖歎自序在崇禎十四年。）這三百年中七十回本居爲水滸傳的定本。平心而論，七十回本得享這點光榮，是很應該的。我們現在且替這七十回本做一個分折。

七十回本除「楔子」一回不計外，共分十大段：

第一段——第一至第十一回。這一大段只有楊志的歷史（「做到殿司制使官，因道君皇帝蓋萬歲山，差一般十個制使去太湖邊搬運花石綱赴京交納。不料酒家……失陷了花石綱，不能回京。」）是根據於宣和遺事的，其餘都是創造出來的。這一大段先寫八十萬禁軍教頭王進被高俅趕走了。王進即是征四寇裡的王慶，不在百八十人之數；施耐菴把他從下半部直提到第一回來，又改名王進，可見他的著書用意。王進之後，接寫一個可愛的少年史進，始終不肯落草，但終不能不上少華山去；又寫魯

達爲了仗義救人，犯下死罪，被逼做和尚，再被逼做强盜；又寫林冲被高俅父子陷害，逼上梁山。林冲在宣和遺事裡是押送「花石綱」的十二個制使之一；但在龔聖與的三十六人贊裡却沒有他的名字，元曲裡也不提起他大槪元朝的水滸故事不見得把他當作重要人物。水滸傳却極力描寫林冲，風雪山神廟一段更是能感動人的好文章。林冲之後，接寫楊志。楊志在窮困之中不肯落草，後來受官府寃屈，窮得出賣寶刀，以致犯罪受杖迭配大名府。（賣刀也是宣和遺事中有的，但在潁州，水滸傳改在京城，是有意的。）這一段連寫五個不肯做强盜的好漢，他的命意自然是要把英雄落草的罪名歸到貪官汚吏身上去。故這第一段可算是水滸傳的「開宗明義」的部分。

第二段——第十二至第二十一回。這一大段寫「生辰綱」的始末，是水滸傳全局的一大關鍵。宣和遺事也記有五花營堤上刦取生辰綱的事，也說是宋江報信使晁蓋等逃走；也說到劉唐送禮謝宋江，以致宋江殺閻婆惜。水滸傳用這個舊輪廓，加上

無數瑣細節目，寫得格外有趣味。這一段從雷橫捉劉唐起，寫七星聚義，寫智取生辰綱，寫楊志魯智深落草，寫宋江私放晁蓋，寫林冲火併梁山泊，寫劉唐送禮酬謝宋江，寫宋江怒殺閻婆惜直寫到宋江投奔柴進避難，與武松結拜做兄弟。水滸裡的中心人物—須知盧俊義呼延灼關勝等人不是水滸的中心人物—都在這裡了。

第三段——第二十二回到第三十一回。這一大段可說是武松的傳。涵虛子與錄鬼簿都記有紅字李二的武松打虎一本戲曲。紅字李二是教坊劉耍和的女婿，劉耍和已被高文秀編入曲裡，而錄鬼簿說高文秀早死，可見紅字李二的武松戲一定遠在錄鬼簿成書之前，——約在元朝的中葉。可見十四世紀初年已有一種武松打虎的故事。水滸傳根據這種故事，加上新的創造的想像力，從打虎寫到殺嫂，從殺嫂寫到孟州道打蔣門神，從蔣門神寫到鴛鴦樓蜈蚣嶺，便成了水滸傳中最精采的一大部分。

第四段——第三十一回到第三十四回。這一小段是勉强插入的文章。宣和遺事，有花榮和秦明等人，無法加入，故寫清風山清風寨對影山等一段把這一班人送上梁

山泊去。

第五段——第三十五回到第四十一回。這一大段也是水滸傳中很重要的文字，從宋江奔喪回家，迭配江州起，寫江州遇戴宗李逵寫潯陽江宋江題反詩，寫梁山泊好漢大鬧江州，直寫到宋江入夥後又偷回家中，遇着官兵追趕，躲在玄女廟裡得受三卷天書。江州一大段完全是水滸傳的著者創造出來的。宣和遺事沒有宋江到江州配所的話，元曲也祇說他迭配江州，路過梁山泊，被晁蓋打救上山。水滸傳造出江州一大段，不但寫李逵的性情品格，並且把宋江的野心大志都寫出來。若沒有這一段，宋江便眞成了一個「虛名」了。天書一事，宣和遺事裡也有，但那裡的天書除了三十六人的姓名，只有詩四句：「破國因山木兵刀用水工；一朝充將領，海內聳威風。」水滸傳不寫天書的內容，又把這四句詩改作京師的童謠：「耗國因家木，刀兵點水工。縱橫三十六，播亂在山東。」（見三十八回。）這不但可見宣和遺事和水滸的關係，又可見後來文學的見解和手段的進化。

第六段——第四十二回到第四十五回。這一段寫公孫勝下山取母親，引起李逵下山取母，又引起戴宗下山尋公孫勝，路上引出楊雄石秀的一段。水滸傳到了大鬧江州以後便沒有什麼很精采的地方。這一段中寫石秀的一節比較是要算很好的了。

第七段——第四十六回到第四十九回。這一段寫宋江三打祝家莊。在元曲裡三打祝家莊是晁蓋的事。

第八段——第五十回到第五十三回。寫雷橫朱仝柴進三個人的事。

第九段——第五十四回到五十九回。這一大段和第四段相像，也是插進去做一個結束的。宣和遺事有呼延灼徐寧等人，水滸傳前半部又把許多好漢分散在二龍山少華山桃花山等處了，故有這一大段，先寫呼延灼征討梁山泊，次請出一個徐寧，次寫呼延灼兵敗逃到青州慕容知府請他收服桃花山二龍山白虎山，次寫少華山與芒碭山：遂把這五山的好漢一齊送上梁山泊去。

第十段——第五十九回到七十回。這一大段是七十回本水滸傳的最後部分，先寫

晁蓋打曾頭市中箭身亡，次寫盧俊義一段，次寫關勝，次寫破大名府，次寫曾頭市報仇，次寫東平府收董平，東昌府收張淸，最後寫石碣天書作結。宣和遺事裡，盧俊義是梁山泊上最初的第二名頭領，水滸傳前面不曾寫他，把他留在最後，無法可以描寫，故只好把擒史文恭的大功勞讓給他。你來結起帳來，一百零八人中還有董平和張淸沒有加入，這兩人又都是宣和遺事裏有名字的，故又加上東平東昌兩件事。算算還少一個，只好拉上一個獸醫皇甫端！這眞是水滸傳的「强弩之末」了！

這是水滸傳的大規模。我們拿歷史的眼光來看這個大規模，可得兩種感想。

第一，我們拿宋元時代那些幼稚的梁山泊故事，來比較這部水滸傳，我們不能不佩服「施耐菴」的大匠精神與大匠本領；我們不能不承認這四百年中白話文學的進步很可驚異！「元以前的，我們現在且不談。當元人的雜劇盛行時，許多戲曲家從各方面搜集編曲的材料，於是有高文秀等人採用民間盛行的梁山泊故事，各人隨自己的眼光才力發揮水滸的一方面，或創造一種人物，如高文秀的黑旋風，如李文蔚的燕靑之類，有時幾個文人各自發揮一個好漢的一

片面，如高文秀發揮李逵的一片面，楊顯之康進之紅字李二又各各發揮李逵的一片面。但這些都是一個故事的自然演化，又都是散漫的片面的，沒有計畫的，沒有組織的發展。後來這類的材料越積越多了，不能不有一種貫通綜合的總編，於是元末明初有水滸傳百回之作。但這個草創的水滸傳原本，如上節所說，是很淺陋幼稚的。這種淺陋幼稚的證據，我們還可以在征四寇裡尋出許多。然而這水滸傳原本居然把三百年來的水滸故事貫通起來，用宋元以來的梁山泊故事做一個大綱，把民間和戲臺上的「三十六大夥，七十二小夥」的種種故事作一些子目，造成一部草創的大小說，總算是很難得的了。到了明朝中葉，「施耐菴」又用這個原百回本作底本，加上高超的新見解，加上四百年來逐漸成熟的文學技術，加上他自己的偉大創造力，把那草創的山寨推翻，把那些僵硬無生氣的水滸人物一齊毀去；於是重興水滸，再造梁山，畫出十來個永不會磨滅的英雄人物，造成一部永不會磨滅的奇書。這部七十回的水滸傳不但是集四百年水滸故事的大成，並且是中國白話文學完全成立的一個大紀元。這是我的第一個感想。

第二，施耐菴的水滸傳是四百年文學進化的產兒，但水滸傳的短處也就吃虧在這一點。倘使施耐菴當時能把那歷史的梁山泊故事完全丟在腦背後，倘使他能忘了那「三十六大夥，七十二小夥」的故事，倘使他用全副精神來單寫魯智深林冲武松宋江李逵石秀等七八個人，他這部書一定格外有精采，一定格外有價值。可惜他終不能完全衝破那歷史遺傳的水滸輪廓，可惜他總捨不得那一百零八人。但是一個人的文學技能是有限的，決不能在一部書裡創造一百零八個活人物。因此他不能不東湊一段，西補一塊，勉強把一百零八人「擠」上梁山去！鬧江州以前，施耐菴確能放手創造，看他寫武松一個人便佔了全書七分之一，所以能有精采。到了宋江上山以後，全書已去七分之四，還有那四百年傳下的「三打祝家莊」的故事沒有寫，（明以前的水滸故事　都把三打祝家莊放在宋江上山之前。）還有那故事相傳坐第二把交椅的盧俊義和關勝呼延灼徐寧燕青等人沒有寫，於是施耐菴不能不雜湊了，不能不潦草了，不能不敷衍了。最顯明的例是寫盧俊義的一大段。這一段硬把一個坐在家裡享禮的盧俊義拉上山去，已是很笨拙了；又寫他信李固而疑燕青，聽信了一個算命先生的妖言便去燒香解災，竟成

了一個糊塗漢了，還算得什麼豪傑？　至於吳用設的詭計，使盧俊義自己在壁上寫下反詩，更是淺陋可笑。　還有燕青在宋元的水滸故事裡本是一個很重的人物，施耐菴在前六十回竟把他忘了，故不能不勉强把他捉來送給盧俊義做一個家人！　此外如打大名府時，宋江忽然生背疽，於是又拉出一個安道全來；又如全書完了，又拉出一個皇甫端來，這種雜湊的寫法，實在幼稚的很。　推求這種缺點的原因，我們不能不承認施耐菴吃虧在於不敢拋棄那四百年遺傳下來的水滸舊輪廓。　這是很可惜的事。　後來金瓶梅只寫幾個人，便能始終貫澈，沒有一種敷衍雜湊的弊病了。

我這兩種感想是從文學的技術上着想的。　至於見解和理想一方面，我本不願多說話，因爲我主張讓讀者自己虛心去看水滸傳，不必先懷着一些主觀的成見。　但我有一個根本觀念，要想借水滸傳作一個具體的例來說明，並想貢獻給愛讀水滸傳的諸君，做我這篇長序的結論。

我承認金聖歎確是懂得水滸的第一大段，他評前十一回，都無大錯。　他在第一回批道：

爲此書者之胸中，吾不知其有何等冤苦，而必設言一百八人，而又遠托之於水涯。……

今一百八人而有其人，殆不止於伯夷太公居海避紂之志矣。

這個見解是不錯的。但他在『讀法』裡又說：

大凡讀書先要曉得作書之人是何等心胸。如史記須是太史公一肚皮宿怨發揮出來。……水滸傳却不然。施耐菴本無一肚皮宿怨要發揮出來，只是飽煖無事，又值心閒，不免伸紙弄筆，尋個題目，寫出自家許多錦心繡口。故其是非皆不謬於聖人。

這是很誤人的見解。一面說他『不知其胸中有何等冤苦』一面又說他『只是飽煖無事，又值心閒，不免伸紙弄筆，』這不是絕大的矛盾嗎？一面說『不止於居海避紂之志』──老實說就是反抗政府──一面又說『其是非皆不謬於聖人，』這又不是絕大的矛盾嗎？水滸傳決不是『飽煖無事，又值心閒』的人做得出來的書。『飽煖無事，又值心閒』的人只能做詩鐘，做八股，做死文章，──決不肯來做水滸傳。聖歎最愛談『作史筆法，』他却不幸沒有歷史的眼光，他不知道水滸的故事乃是四百年來老百姓與文人發揮一肚皮宿怨的地方。宋元人借這故事發揮他們的宿怨，故把一座強盜山寨變成替天行道的機關。明初人借他發揮宿怨，故寫

宋江等平四寇立大功之後反被政府陷害謀死。明朝中葉的人——所謂施耐菴——借他發揮他的一肚皮宿怨，故削去招安以後的事，做成一部純粹反抗政府的書。

這部七十回的水滸傳處處『褒』強盜，處處『貶』官府。這是看水滸的人人人都能得着的感想。聖歎何以獨不能得着這個普遍的感想呢？這又是歷史上的關係了。聖歎生在流賊遍天下的時代，眼見張獻忠李自成一班強盜流毒全國，故他覺得強盜是不能提倡的，是應該『口誅筆伐』的。聖歎是一個絕頂聰明的人，故能賞識水滸傳。但文學家金聖歎究竟被春秋筆法家金聖歎誤了。他賞識水滸傳的文學，但他誤解了水滸傳的用意。他不知道七十回本刪去招安以後事正是格外反抗政府，他看錯了，以為七十回本既不贊成招安，便是深惡宋江等一班人。所以他處處深求水滸傳的『皮裏陽秋』，處處把施耐菴恭維宋江之處都解作痛罵宋江。這是他的根本大錯。

換句話說，金聖歎對於水滸的見解與做蕩寇志的俞仲華對於水滸的見解是很相同的。俞仲華生當嘉慶道光的時代，洪秀全雖未起來，盜賊已遍地皆是，故他認定『既是忠義便不做

強盜，既做強盜必不算忠義」的宗旨，做成他的結水滸傳，——即蕩寇志——要使「天下後世深明盜賊忠義之辨，絲毫不容假借」！（看蕩寇志諸序。俞仲華死於道光已酉。明年洪秀全起事。）俞仲華的父兄都經過匪亂，故他有「孰知羅貫中之害至於此極耶」的話。他極佩服聖歎，尊為「聖歎先生」，其實這都是因為遭際有相同處的緣故。

聖歎自序在崇禎十四年，正當流賊最猖獗的時候，故他的評本努力要證明水滸傳「把宋江深惡痛絕，使人見之真有狗彘不食之恨。」但水滸傳寫的一班強盜確是可愛可敬，聖歎決不能使我們相信水滸傳深惡痛絕魯智深武松林冲一班人，故聖歎只能說「水滸傳獨惡宋江，亦是殲厥渠魁之意，其餘便饒恕了。」好一個強辯的金聖歎！豈但「饒恕」，檢直是崇拜！

聖歎又親見明末的流賊偽降官兵後復叛去，遂不可收拾。所以他對於宋史侯蒙請赦宋江使討方臘的事，大不滿意，故極力駁他，說他「一語有八失。」所以他又極力表章那沒有招安以後事的七十回本。其實這都是時代的影響。雁岩山樵當明亡之後，流賊已不成問題，當時的問題乃是國亡的原因和亡國遺民的慘痛等等問題，故雁岩山樵的水滸傳極力寫宋南渡

前後那班奸臣誤國的罪狀；寫燕青冒險到金兵營裡把靑子黃柑獻給道君皇帝；寫王鐵杖刺殺王黼楊戩梁師成三個奸臣；寫燕青李應等把高俅蔡京童貫等邀到營裡，大開宴會，數說他們誤國的罪惡，然後把他們殺了；寫金兵擄掠平民，勒索贖金；寫無恥奸民，裝做金兵模樣，幫助仇敵來敲吸同胞的脂髓。這更可見時代的影響了。

這種種不同的時代發生種種不同的文學見解，也發生種種不同的文學作物——這便是我要貢獻給大家的一個根本的文覺觀念。水滸傳上下七八百年的歷史便是這個觀念的具體的例證。不懂得南宋的時代，便不懂得宋江等三十六人的故事何以發生。不懂得宋元之際的時代，便不懂得水滸故事何以發達變化。不懂得元朝一代發生的那麼多的水滸故事，便不懂得明初何以產生水滸傳。不懂得元明之際的文學史，便不懂得明初的水滸傳何以那樣幼稚。不讀明史的功臣傳，便不懂得明初的水滸傳何以於固有的招安的事之外又加上宋江等有功被讒遭害和李俊燕靑見機遠遁等事。不讀明史的文苑傳，不懂得明朝中葉的文學進化的程度，便不懂得七十回本水滸傳的價值。不懂得明末流賊的大亂，便不懂得金聖歎的水

滸見解何以那樣迂腐。不懂得明末清初的歷史，便不懂得雁宕山樵的水滸後傳。不懂得嘉慶道光間的遍地匪亂，便不懂得兪仲華的蕩寇志。——這叫做歷史進化的文學觀念。

九，七，二七，晨二時脫稿。

參考書舉要

宣和遺事（商務印書館本）
癸辛雜識續集　周密（在稗海中）
元曲選　臧晉叔（商務影印本）
錄鬼簿　鍾繼先
雜劇十段錦（董康影印本）
七修類稿　郎瑛
李氏焚書　李贄
茶香室叢鈔，續鈔，三鈔　兪樾

小浮梅檻閒話　俞樾

征四寇

水滸後傳

水滸傳後考

去年七月裡我做了一篇水滸傳考證，提出了幾個假定的統論：

（1）元朝另有一個雛形的水滸故事和一些草創的水滸人物，但沒有水滸傳。（亞東初版本頁一〇一—一二八）

（2）元朝文學家的文學技術還在幼稚的時代，決不能產生我們現在有的水滸傳。（頁一二八—一三四）

（3）明朝初年有一部水滸傳出現，這部書還是很幼稚的。我們叫他做「原百回本水滸傳」。（頁四二—四九）

（4）明朝中葉—約當弘治正德的時代（西曆一五〇〇上下）—另有一種水滸傳出現。這部書上有七十回，（連楔子七十一回）是用那「原百回本」來重新改造

過的，大致與我們現有的金聖歎本相同。這一本，我們叫他做「七十回本水滸傳」。（頁四五—五二）

（5）到了明嘉靖朝，武定侯郭勛刻出一部定本水滸傳來。這部書是有一百回的。前七十回全採「七十回本」，後三十回是刪改「原百回本」後半的四五十回而成的。「原百回本」的後半有征田虎征王慶兩大部分，郭本把這兩部分都刪去了。這個本子，我們叫他做「新百回本」，或叫做「郭本」。（頁四五—五一）

（6）明朝最通行的水滸傳，大概都是這個「新百回本」。後來李贄評點的忠義水滸傳也是這個「郭本」。直到明末，金聖歎說他家貫華堂藏有七十回的古本水滸傳，他用這個七十回本來校改「新百回本」，定前七十回為施耐菴做的，七十回以下為羅貫中續的。有些人不信金聖歎有七十回的古本，但我覺得他沒有假託古本的必要，故我假定他有一種七十回本作底本。他雖有小刪改的地方，但這個七十回本的大體必與那新百回本忠義水滸傳的前七十回差不遠，因為我假設那新百回本的

前七十回是金聖歎（採）那明朝中葉的七十回本的。（頁三五—五二）

（7）我不信金聖歎說七十回以後爲羅貫中所續的話。我假定原百回本爲明初的出產品，羅貫中既是明初的人，也許即是這原百回本的著者。但施耐菴大概是一個文人的假名，也許即是那七十回本的著者的假名。（頁五一—五四）

這是我十個月以前考證水滸傳的幾條假設的結論。我在這十個月之中先後收得許多關於水滸的新材料，有些可以糾正我的假設，有些可以證實我的結論。故我趁這部新式標點的水滸再版的機會，把這些新材料整理出個頭緒來，作成這篇後考。

我去年做考證時，只曾見着幾種七十回本的水滸，其餘的版本我都不曾見着。現在我收到的水滸版本有下列的各種：

（1）李卓吾批點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的第一回至第十回。此書爲日本岡島璞加訓點之本刻於享保十三年，（西曆一七二八）是用明刻本精刻的。此書僅刻成二十

回，第十一回至第二十回，刻於寶曆九年但更不易得。 這十回是我的朋友青木正兒先生送我的。

（2）百回本忠義水滸傳的日本譯本。 岡島璞譯，日本明治四十年東京共同出版株式會社印行，大正二年再版。 明刻百回本忠義水滸傳現已不可得，日本內閣文庫藏有一部，此外我竟不知道有第二本了。 岡島譯本可以使我們考見忠義水滸傳的內容，故可寶貴。

（3）百十五回本忠義水滸傳。 此本與三國演義合刻，每頁分上下兩截，上截為水滸，下截為三國，合稱「英雄譜」。 坊間今改稱「漢宋奇書」。 我買得兩種，一種首頁有「省城福文堂藏板」字樣，我疑心這是福建刻本。 此書原本是大字本，有鈴木豹軒先生的藏本可參考；但我買到的兩種都是翻刻的小本，裡面的三國志已改用毛宗崗評本了。 但卷首有熊飛的序，自述合刻英雄譜的理由，中有「東望而三經略之魄尚震，西望而兩開府之魂未招；飛鳥尚自知時，嫠婦猶勤國恤」的話，可見初刻時大概

在明崇禎末年。

（4）百二十四回本水滸傳。首頁刻「光緒己卯新鐫，大道堂藏版」有乾隆丙午年古杭枚簡侯的序。後附有雁宕山樵的水滸後傳，首頁有「姑蘇原板」的篆文圖章。大概這書是在江蘇刻的。後傳板本頗佳，但那百二十四回的前傳板本很壞。

此外，還有兩種板本，我自己雖不曾見著，幸蒙青木正兒先生替我抄得回目與序例的：

（5）百十回本的忠義水滸傳。（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鈴木豹軒先生藏）這也是一種「英雄譜」本，內容與百十五回本略同，合刻的三國志還是「李卓吾評本」。鈴木先生藏的這一本上有原藏此書的中國商人的跋，有康熙十二年至十八年的年月，可見此書刻於明末或清初，大概即是百十五回本的底本。

（6）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全書。（日本京都府立圖書館藏）這是一種明刻本，有楊定見序，自稱為「事卓吾先生」之人，大概這書刻於天啓崇禎年間。這書有「發凡」十一條，說明增加二十回的緣起。這書增加的二十回雖然是記田虎王慶兩寇事的，但

依回目看來，與上文(3)(4)(5)三種本子很有不同的地方。

我現在且把水滸各種本子綜合的內容，分作六大部分，再把各本的有無詳略分開註明：

第一部分，自張天師祈禳瘟疫，到梁山泊發現石碣天文——即今本水滸傳七十一回的全部。

(1)百回本自第一回到七十一回，內容同，文字略有小差異，多一些駢句與韻語。 七十一回無盧俊義的一夢。

(2)百二十回本自第一回到七十一回，與百回本同。 也無盧俊義的夢。

(3)百十回本自第一回到六十一回，內容同，文字略有刪節之處。 回數雖有併省，事實並未刪減。 發現石碣後，也無盧俊義的夢。

(4)百十五回本自第一回至六十六回，內容同，文字與百十回本略同，回數比百十回本稍多，但事實相同。 也無盧俊義的夢。

(5)百二十四回本自第一回至七十回，內容同，但文字刪節太多了，有時竟不成文理。

也無盧俊義的夢。

第二部分，自宋江柴進等上東京看燈，到梁山泊全夥受招安——即今征四寇的第一回到十一回。

（1）百回本自第七十二回到八十二回，內容同。

（2）有二十回本自第七十二回到八十二回，內容同。

（3）百十回本自第六十二回到七十二回，內容同。

（4）百十五回本自第六十七回至七十七回，內容同。

（5）百二十四回本自第七十一回至八十一回，內容同。

第三部分，自宋江等奉詔征遼，到征遼凱旋時——即今征四寇的第十二回到十七回。

（1）百回本自第八十三回到九十回，比征四寇多兩回，但事實略同。

（2）百二十回本自第八十三回到九十回，與百回本同，但第九十回改「雙林渡燕青射雁」為「雙林鎮燕青遇故」。

(3)百二十回本自第七十三回到八十回，—內缺第七十五回—內容與征四寇同。

(4)百十五回本自第七十八回到八十三回，內容同征四寇。

(5)百二十四回本自第八十二回到九十回，回目加多，文字更簡，但事實無大差異。

第四部分，自宋江奉詔征田虎，到宋江平了田虎回京——即今征四寇第十八回到二十八回。

(1)百回本，無。

(2)百二十回本自第九十一回到一百回。 回目與征四寇全不同。 事實有些相同的，例如瓊英匹配張清，花和尚解脫緣纏井，喬道清作法，都是征四寇裡有的事。 也有許多事實大不同，例如此書有陳瓘的事，但征四寇不曾提起他。

(3)百十回本自第八十一回到九十一回，全同征四寇。

(4)百十五回本自第八十四回到九十四回，全同征四寇。

(5)百二十四回本自第九十一回到一百零一回，同征四寇。

第五部分，自追敘『高俅恩報柳世雄』起，到宋江討平王慶回京。——即今征四寇的第二十九回到四十回。

(1)百回本，無。

(2)百二十回本自第百零一回到百十回，回目與征四寇全不同，事實與人物有同有異，寫王慶一生與各本大不同。

(3)百十回本自第九十二回到百零一回，事實全同征四寇，但回目減少兩回。

(4)百十五回本自第九十五回到百零六回，回目與事實全同征四寇。

(5)百二十四回本自第百零二回到百十四回，回目多一回，事實全同征四寇。

第六部分，自宋江請征方臘，到宋江李逵吳用花榮死後宋徽宗夢遊梁山泊——即征四寇的第四十一回到四十九回。

(1)百回本自第九十回的下半到一百回，與征四寇相同。

(2)百二十回本自第百十回的下半到百二十回，與征四寇相同。

(3)百十回本自第百零一回的下半到百十回，與征四寇相同。

(4)百十五回本自第百零六回下半到百十五回，與征四寇相同。

(5)百二十四回本自第百十四回的下半到百二十四回，與征四寇相同。

這個內容的分析之中，最可注意的約有幾點：

第一，今本七十一回的水滸傳，各本都有，並且內容相同。　這一層可以證實我的假設：「新百回本的前七十回與今本七十回沒有什麼大不相同的地方。」

第二，忠義水滸傳(新百回本)第七十一回以後，果然沒有田虎與王慶的兩大部分。　我在考證裡(頁四八)說新百回本已無四寇，僅有二寇，這個假設也有證明了。

第三，我在考證裡(頁四八)說：「征四寇這部書乃是原百回本的下半部。　征四寇現存四十九回，與聖歎說的三十回不合。　我試刪去征田虎及征王慶的二十回，恰存二十九回；第一回之前顯然還有硬刪去的一回，合起來恰是三十回。」　這個推算現在得了無數證據，最重要的

證據是百廿回本的發凡十一條中有一條說：「郭武定本，即舊本，移置閻婆事甚善。其於寇中去王田而加遼國，猶是小說家照應之法，不知大手筆者正不爾爾，如本內王進開章而不復收繳，此所以異諸小說而為小說之聖也歟！」　這一條明說王田兩寇是刪去的，遼國一部分是添入的。刪王田一層可以證實我的假設，添遼國一層可以糾正我的考證。原本是有王田方三寇（與宋江為四寇）而沒有征遼一部分的。

第四，看上文引的百廿回本的發凡，可知新百回本有和原本水滸傳不同的許多地方：（1）閻婆事曾經「移置」，（2）加入征遼一段，（3）刪去田虎一段，（4）又刪去王慶一段，（5）發凡又說，「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々等事，既不可復見。」　這又可印證周亮工書影說的「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其致語，獨存本傳」的話是可信的。　我去年誤認征四寇每回前面的詩句即是周氏說的妖異語，（頁四八）那是錯了。（「致語」考見後）　羅氏原本的致語當刻百廿回本時已不可復見。　但書影與百廿回本發凡說的話都可以幫助我的兩個假設：「原百回本是很幼稚的，」「原百回本與新百本大不

相同。」

第五，百廿回本的發凡又說：「忠義者，事君處友之善物也。不忠不義，其人雖生，已朽；其言雖美，弗傳。此一百八人者忠義之聚于山林者也；此百廿回者，忠義之見於筆墨者也。失之于正史，求之于稗官；失之于衣冠，求之于草野。蓋欲以動君子而使小人亦不得借以行其私。故李氏復加「忠義」二字，有以也夫！」這樣看來，「忠義」二字是李贄加上去的了。但我們細看忠義水滸傳的刻本與譯本，再細看百廿回本的發凡，可以推知忠義水滸傳是用郭武定本做底本的；雖另加「忠義」二字，雖加評點，(評語甚短，又甚少)但這個本與郭本可算是一個本子。

第六，新百回本的內容我們現在既已知道了，我們從此就可以斷定征四寇與其他各本的田虎王慶兩大段是原百回本留剩下來的。原百回本雖已不可見，但我們看這兩大段便知水滸傳的原本的見解與技術實在不高明。我且舉例為證。百十五回本第九十五回寫高俅要報答柳世雄的舊恩，喚提調官張斌曰：

此人是恩人，欲與一好差職，代我處置。

張斌稟曰：

只有一個，是十萬禁軍教頭王慶，少四個月便出職。原日因大國差開使臣張來勒我朝廷鎗手出試，鬪敵勝負。做了六國賞罰文字，若勝便不來侵我國；若輸與六國，那時每年納六國歲幣。這六國是九子國都與國龍馳國箔泊國野馬國新建國。却得王慶取了軍令狀，就金殿下與「六國强」比鎗，被王慶刺死。止有四個月滿，便陞總管。

太尉要報恩人，只要王慶肯讓，便好。

這種鄙陋的見解，與今本水滸寫八十萬禁軍教頭王進一段相比，眞有天地的懸隔了。我在考證裡（頁四八　又五五）說王進即是原本的王慶，我現在細看各本記王慶得罪高俅的一段，覺得我那個假設是不錯的。即如今在水滸第一回寫高俅被開封府尹逐出東京之後，來淮西西淮州投奔柳世權，後來大赦之後，柳世權寫信把高俅荐給東京開生藥鋪的董將士。這個臨淮州的柳世權即是原本的靈壁縣的柳世雄。臨淮舊治即在明朝的靈壁縣；大概原本作靈壁縣，「施耐菴」嫌他不古，故改爲臨淮州。「施耐菴」把王慶提前八十回，改爲王進，又把靈壁縣的柳

世雄也提前八十回，改爲臨淮州的柳世權。王慶的事本無歷史的根據，六國比武的話更鄙陋無據，故被全删了。田虎的事實也無歷史的根據，故也被全删了。方臘是有歷史的根據的，故方臘一大段仍保留不删。明朝的邊患與宋朝略同，都在東北境上，故新百回本加入征遼一大段，以補那删去的王田兩寇。況且征遼班師時，魯智深與宋江等同上五臺山參拜智眞長老，並不曾提及山西有亂事。原本說田虎三亂起於山西沁州，佔據河北郡縣，都在今山西境內，離五台山很近。故田虎一大段的地理與事實都和征遼一大段不能並立。這大概也是田虎所以删去的一個原因。

第七，但百廿回本的發凡裡還有一段話最可注意。他說：

> 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乃後人有因四大寇之拘而酌損之者，有嫌一百廿回之繁而淘汰之者，皆失。

這幾句話很重要，因爲我們從此可以知道李贄評本以前已有一種百二十回本，是我們現在知道的百二十回本的祖宗。這種百二十回本大概是前九十回採用郭本，加入原本的王田二寇，

後十回仍用郭本，遂成百二十回了。 大概前七十一回已經在改作時放大了，拉長了，故後來無論如何不能恢復百回之舊，郭本所以不能不刪二寇，這也是一個原因；其餘各本凡不刪二寇的，無論如何刪節，總不能不在百十回以外，也是為了這個緣故。

總結起來，我們可以說：

（1）前七十一回，自從郭武定本（新百回本）出來之後，便不曾經過大改動了。 文字上的小修正是有的。 例如郭本第一回之前有一篇很短的「引首」，專寫宋朝開基以至嘉祐三年，底下才是第一回「張天師祈禳瘟疫，洪太尉誤走妖魔」。今七十回本把「引首」併入第一回，合稱「楔子」。 照文字看來，這種歸併與修改恐怕是郭本以後的事，也許是金聖歎做的，因為除了金聖歎本之外，沒有別本是這樣分合的。 這是較大的修正。 此外，郭本第七十一回發見石碣天文之後便是「梁山泊英雄排坐次」，坐次排定後即是大聚義的宣誓，宣誓後接寫重陽大宴，宋江表示希望朝廷招安之意，武松李逵都不滿意，宋江憤怒殺李逵，經諸將力勸始赦了他。

此下便是山下捉得萊州解燈上京的人宋江因此想上東京遊玩。各本都有萊州解燈人一段，(征四寇誤刪此段)但都沒有盧俊義的夢。只有七十回本是有這個夢的。這是最重要的異點。

(2)第二部分——自上東京看燈到招安——各本都有。這一大段之中，有黑旋風喬捉鬼雙献頭喬坐衙等事：都是元曲裡很幼稚的故事：大概這些還是原百回本的遺留物。但這一大段裡有『燕青月夜遇道君』一節，寫的頗好。大概這一大段有潦草因襲的部分，也有用氣力改作的部分。自從郭武定本出來之後，這一大段也就不曾有什麼大改動了。

(3)第三部分——征遼至凱旋——是郭武定本加入的。這一大段之中，寫征遼的幾次戰事實在平常的很。五台山見智眞長老的一節，我疑心是原百回本征田虎的末段，因爲田虎在山西作亂，故亂平後魯智深與宋江乘便往遊五台山。郭武定本既刪田虎的一大段，故把五台參禪的一節留下，作爲征遼班師時的事。這一部分自從郭本加入以後，也就無人敢刪去了。

(4)第四部分與第五部分——田虎與王慶兩寇——是原百回本有的，郭本始刪去，至百二十回本又恢復回來；百十回本，百十五回本，百二十四回本也都恢復回來。這兩部分的叙述實在

沒有文學的價值，但他們的幾幸存留下來也可使我們考見原百回的性質，可以給我們一種比較的材料。最可注意的一點是這兩部分的文字有兩種大不同的本子：一種是百二十回本一種是百十回本百十五回本，征四寇本與百二十四回本。百二十回本是用原百回本的材料重新做過的。何以知道是用原材料呢？因爲這裡面的事實如緣纏井一節，即是元曲黑旋風鬬雞會的故事，是一證；有許多人物——如瓊英鄔梨喬道清龔端段家——皆與各本相同，是二證。何以知是重新做過的呢？因爲百二十回本寫王慶的事實與各本都不同。各本的回目如下：

高俅恩報柳世雄，王慶被陷配淮西。

王慶遇龔十五郎，滿村嫌黃達鬧場。

王慶打死張太尉，夜走永州遇李杰。

快活林王慶使棒，段三娘招贅王慶。

百二十回本的回目如下：

謀墳地陰險產逆，踏春陽妖蠱生奸。

王慶因姦吃官司，龔端被打師軍犯。

張管營因妾弟喪身，范節級爲表兄醫臉。

段家莊重招新女婿，房山寨雙併舊强人。

這裡面第四回的回目雖不同，事實却相同，那前三回竟完全不同。大概百二十回本的編纂人也知道「高俅恩報柳世雄」一回的人物事實顯然和王進一回的人物事實有重複的嫌疑，故他重造出一種王慶故事，把王慶寫成一個壞强盜的樣子。這是百二十回本重新做過的最大證據。此外還有一個證據：百回本的第九十回是「雙林渡燕青射雁」（即征四寇的第十七回）百二十回本把這一件事分作兩回，改九十回爲「雙林鎭燕青遇故」，後面接入田虎王慶的二十回，至百十回方才是「燕青雙林渡射雁」。這種穿鑿的痕跡更明顯了。

百十回本，百十五回本，百二十四回本，征四寇本，這四種本子的田虎王慶兩部分好像是用原百回本的原文，雖不免有小改動，但改動的地方大概不多。

（5）第六部分——平方臘一段與盧俊義宋江等被毒死一段——是郭武定本有的，後來各本

也差不多全採郭本，不敢大改動。平方臘一段平常的很，大概是依據原百回本的。出征方臘之前的一段（百回本的第九十回）寫宋江等破遼回京，李逵燕青偷進城去遊玩，在一家勾欄裡聽得一個人說書，說的是三國志關雲長刮骨療毒的故事。三國志的初次成書也是在明朝初年，這又可見水滸的改定必在三國志之後了。

平定方臘以後的一段，寫魯智深之死，寫燕青之去，寫宋江之死，寫徽宗夢遊梁山泊，都頗有文學意味，可算忠義水滸傳後三十回中最精采的部分。這一段寫宋江之死一節最好：

宋江自飲御酒之後，覺得心腹疼痛，想被下藥在酒裡，急令人打聽，……已知中了奸計，乃歎曰：「我自幼學儒，長而通吏，不幸失身於罪人，並不曾行半點欺心之事。今日天子聽信奸佞，賜我藥酒。我死不爭，只有李逵見在潤州，他若聞知朝廷行此意，必去哨聚山林，把我等一世忠義壞了。」連夜差人往潤州喚取李逵，剋日到楚州。……李逵直到楚州，拜見。宋江曰：「……特請你來商議一件大事。」李逵曰：「甚麼大事?」宋江曰：「你且飲酒。」宋江請進後廳，款待李逵吃了半晌酒食。宋江曰：「賢弟，我

聽得朝廷差人送藥酒來賜與我吃。如死，却是怎的好？」李逵大叫「反了罷！」宋江曰：「軍馬都沒了，兄弟等又各分散，如何反得成？」李逵曰：「我鎮江有三千軍馬，哥哥楚州軍馬點起來，再上梁山泊，强在這裡受氣！」宋江曰：「兄弟，你休怪我。前日朝廷差天使賜藥酒與我服了。我死後恐你造反，壞了我忠義之名，因此請你來相見，一面酒中已與你慢藥服了。回至潤州必死。你死之後，可來楚州南門外蓼兒洼，和你陰魂相聚。」言訖，淚如雨下。李逵亦垂淚曰：「生時服侍哥哥，死了也只是哥哥部下一個小鬼。」言畢，便覺身子有些沉重，洒淚拜別下船。回到潤州，果然藥發。李逵將死，吩咐從人：「將我靈柩去楚州南門外蓼兒門與哥哥一處埋葬。」從人不負其言，扶柩而往，……葬於宋江墓側。

這種見解明明是對於明初殺害功臣有感而發的。因為這是一種真的感慨，故那種幼稚的厚本水滸傳裡也會有這樣哀艷的文章。

大概水滸的末段是依據原百回本的舊本的；改動的地方很少。郭刻本的篇末有詩云：

又詩云：

由來義氣包天地，只在人心方寸間。 罡煞廟前秋日淨，英魂常伴月光寒。

梁山寒日澹無輝，忠義堂深晝漏遲。 孤塚有人薦蘋藻，六陵無淚濕冠衣。……

但征四寇本，百十五回本百二十四回本，都沒有這兩首詩，都另有兩首詩大概是原本有的。其一首云：

莫把行藏怨老天，韓彭當日亦堪憐。 一心報國摧鋒日，百戰擒遼破臘年。煞曜罡星今已矣，佞臣賊子尙依然！ 早知鴆毒埋黃壤，學取烟波泛釣船。

這裡我圈出的五句，很可表現當日做書的人的感慨。 最可注意的是這幾種本子通篇沒有批評，篇末却都有兩條評語：

評：公明一腔忠義，宋家以鴆飲報之。 昔人云，「高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千古名言！

又評：閱此須閱南華「齊物」等篇，始澆胸中塊壘。

第一條評明是點出「學取烟波泛釣船」的意思。水滸末段寫燕青辭主而去，李俊遠走海外，都只是這個意思。燕青一段很有可研究之點，我先引百十五回本（百二十四回本與征四寇本皆同）這一段：

燕青來見盧俊義曰：「小人蒙主人恩德，今日成名，就請主人回去，尋個僻靜去處，以終天年。未知如何？」盧俊義曰：「我今日功成名顯，正當衣錦還鄉，封妻蔭子之時，卻尋個沒結果！」燕青笑曰：「小人此去，正有結果。恐主人此去無結果。豈不聞韓信立十大功勞，只落得未央宮前斬首？」盧俊義不聽，燕青又曰：「今日不聽，恐悔之晚矣。……拜了四拜，收拾一擔金銀，竟不知投何處去。

燕青還有留別宋江的一封書，書中附詩一首：

情願自將官誥納，不求富貴不求榮。
身邊自有君王赦，淡飯黃齏過此生。

那封書和那首詩被郭本改了，改的詩是：

雁序分飛自可驚，還納官誥不求榮。

身邊自有君王赧，洒脫風塵過此生。

這樣一改，雖然更「文」了，但結句遠不如原文。那封信也是如此。大概原本雖然幼稚，有時頗有他的樸素的好處。我們拿百十五回本征四寇本百二十四回本的段和郭本的末段比較之後，就不能不認那三種本子爲原文而郭本的末段爲改本了。

以上所說，大概可以使我們知道原百回本與新百回本的內容了，又可以知道明朝末年那許多百十回以上的水滸本子所以發生的原故了。但我假設的那個明朝中葉的七十回本究竟有沒有，這個問題却不曾多得那些新材料的幫助。我們雖已能證實「郭本水滸傳的前七十一回與金聖歎本大體相同，」但我們還不能確定，（1）嘉靖朝的郭武定本以前是否眞有一個七十一回本，（2）郭本的前七十一回是否眞用一種七十回本修改原百回本的。

我疑心這個本子雖然未必像金聖歎本那樣高明，但原百回本與郭本之間，很像曾有一個

七十回本。

我的疑心，除了去年我說的理由之外，還有三個新的根據：

（1）明人胡應麟（萬曆四年舉人）的莊嶽委談卷下有一段云：楊用修（一四八八——一五五九）詞品云：『甕天脞語載宋江潛至李師師家題一詞於壁云：

天南地北，問乾坤何處可容狂客？借得山東烟水寨，來買鳳城春色。翠袖圍香，鮫綃籠玉，一笑千金值！神仙體態，薄倖如何銷得？

想蘆葉灘頭，蓼花汀畔，皓月空凝碧。六六雁行連八九，只待金鷄消息。義膽包天忠肝蓋地，四海無人識。閒愁萬種，醉鄉一夜頭白！

小詞盛於宋，而劇賊亦工如此。』案此即水滸詞，楊謂甕天，或有別據。第以江嘗入洛，則太憒々也。楊愼在明史裡有『書無所不覽』之稱，又有『明世記誦之博，著作之富，推愼爲第一』的榮譽。他引的這詞，見於郭本水滸傳的第七十二回。我們看他在詞品裡引甕天脞語，好像他並不知道此詞見於水滸。難道他不曾見着水滸嗎？他是正德六年的狀元，嘉靖三年謫戍

到雲南以後他就沒有離開雲南四川兩省。郭本水滸傳是嘉靖時刻的，刻時楊愼已謫戍了，故楊愼未見郭本是無疑的。我疑心楊愼那時見的水滸是一種沒有後三十回的七十回本，故此詞不在內。他的時代與我去年猜的「弘治正德之間」也很相符。這是我的一個根據。

(2)我還可以舉一個內證。七十回本的第四回寫魯智深大鬧五台山之後，智眞長老送他上東京大相國寺去，臨別時，智眞長老說：

我夜來看了，贈汝四句偈言，你可終身受用……遇林而起，遇山而富，遇州而遷，遇江而止。

第三句，忠義水滸傳作「遇州而興」，百十五回本與百二十四回本作「遇水而興」。餘三句各本皆同。這四句「終身受用」的偈言在那七十回本裡自然不發生問題，因為魯智深自從二龍山併上梁山見宋江之後，遂沒有什麼可記的事了。但郭本以後，魯智深還有擒方臘的大功，這四句偈言遂不能「終身受用」了。所以後來五台山參禪一回又添出「逢夏而擒，遇臘而執，聽潮而圓，見信而寂」四句，也是「終身受用」的！我因此疑心「遇林而起……遇江而

止」四句是七十回本獨有的，故不提到招安以後的事。後來嘉靖時郭本採用七十回本，也不曾刪去。不然，這「終身受用」的偈言何以不提到七十一回以後的終身大事呢？我們看清初人做的虎囊彈傳奇中醉打山門一齣寫智眞長老的偈言便不用前四句而用後四句，可見從前也有人覺得前四句，不够做魯智深的終身偈語的。這也是我疑心嘉靖以前有一種七十回本的一個根據。

（3）但是最大的根據仍舊是前七十回與後三十回的內容。前七十回的見解與技術都遠勝於後三十回。田虎王慶兩部分的幼稚，我們可以不必談了。就單論忠義水滸傳的後三十回罷。這三十回之中，我在上文已說過只有末段最好，此外只有燕青月夜遇道君一段也還可讀，其餘的部分實在都平常的很。那特別加入的征遼一部分，既無歷史的根據，又無出色的寫法，實在沒有什麼價值。那因襲的方臘一部分更平凡了。這兩部分還比不上前七十回中第四十六以下的庸劣部分，更不消說那鬧江州以前的精采部分了。很可注意的是李逵喬坐衙，雙獻頭，燕青射雁等等自元曲遺傳下來的幾樁故事，都是七插八湊的硬拉進去的零碎小節，

都是很幼稚的作品。更可注意的是柴進簪花入禁院時看見皇帝親筆寫的四大寇姓名宋江田虎王慶方臘。前七十回裡從無一字提起田虎王慶方臘三人的事，此時忽然出現。這一層最可以使我們推想前七十一回是一種單獨結構的本子，與那特別注重招安以後宋江等立功受讒害的原百回本完全是兩種獨立的作品。因此，我疑心嘉靖以前曾有這個七十回本，這個本子是把原百回本前面的大半部完全拆毀了重做的，有一部分—王進的事—是取材於後半部王慶的事的。這部七十回本的水滸傳在當時已能有代替那幼稚的原百回本的勢力，故那有「燈花婆々」一類的致語的原本很早就被打倒了。看百二十回本發凡，我們可以知道那有致語的古本早已「不可復見」。但嘉靖以前也許還有別種本子採用七十回的改本而保存原本後半部的，略如百十回本與百十五回本的樣子。至嘉靖時，方才有那加遼國而刪田虎王慶的百回本出現。這個新百回本的前七十一回是全用這七十回本的，因為這七十回本改造的太好了，故後來的一切本子都不能不用他。又因原本的後半部還被保存着，而且後半部也有一點精采動人的地方，故這新百回本又把原本後半的一部分收入，刪去王田，加入遼國，湊

成一百回。但我們要注意：遼國一段，至多不過八回，(百十五回本只有六回)王田二寇的兩段卻有二十回。何以減掉二十回，加入八回，郭本仍舊有一百回呢？這豈不明明指出那前七十一回是用原本的前五十幾回來放大了重新做過的嗎？因為原本的五十幾回被這個無名的「施耐菴」拉長成七十一回了，郭刻本要守那百回的舊回數，故不能不刪去田王二寇；但刪二十回又不是百回了，故不能不加入遼國的十八回。依我們的觀察，前七十回的文章與後三十回的文章既不像一個人做的，我們就不能不假定那前七十一回原是嘉靖以前的一種單獨作品，後來被郭刻本收入——或用他來改原本的前五十幾回，這是我所以假定這個七十回本的最大理由。

我們現在可來修正我去年做的水滸淵源表(五四)如下：

原百回本（明初）（羅貫中？）

百回舊本　刪致語的

七十回本（弘治正德間）（施耐菴？）

郭武定本（嘉靖）（百回）

忠義水滸傳（萬曆）（百回，同郭本）

百廿回本（郭刻加王田）

百廿四回本（清代翻刻）

(1)百十回　(2)百十五回　英雄譜本（明末）　征四寇（清代單行）

忠義水滸傳全書（天啓？）（百廿回本，楊序）

七十回本（明末）（金聖歎本）

（註）四圍加線的皆是我假設的本子。

以上是我的水滸傳後考。這十個月以來發現的新材料居然證實了我的幾個大胆的假設，這自然是我歡喜的。但我更歡喜的，是我假定的那些結論之中有幾個誤點現在有了新材料的幫助，居然都得着有價値的糾正。此外自然還不免有別的誤點，我很希望國中與國外愛讀水滸的人，都肯時指出我的錯誤，隨時搜集關於水滸的新材料，幫助這個水滸問題的解決。我最感謝我的朋友青木正兒先生，他把我搜求水滸材料的事看作他自己的事一樣；他對於水滸的熱心，眞使我十分感激。如果中國愛讀水滸的人都能像青木先生那樣熱心，這個水滸問題不日就可以解決了。

青木先生又借給我第一卷第五期藝文雜誌，（明治四十三年四月）內有日本京都帝國大學狩野直喜先生的水滸傳與支那戲曲一篇。狩野先生用的材料—從宣和遺事到元明的戲曲—差不多完全與我用的材料相同。他的結論是：『或者在大水滸傳之前，恐怕還有許多小水滸傳，漸漸積聚起來，後來成爲像現在這種水滸傳。……我們根據這種理由，一定要把現在

的水滸傳出現的時代移後』這個結論也和我的水滸傳考證的結論相同。這種不約而同的印證使我非常高興。因爲這種印證可以使我們格外覺悟：如果我們能打破遺傳的成見，能放棄主觀的我見，能處處尊重物觀的證據，我們一定可以得到相同的結論。

我爲了這部水滸傳，做了四五萬字的考證，我知道一定有人笑我太不愛惜精神與時間了。但我自己覺得，我在水滸傳上面花費了這點精力是很值得的。我曾說過：

做學問的人當看自己性之所近，揀選所要做的學問；揀定之後，當存一個『爲眞理而求眞理』的態度。……學問是平等的。發明一個字的古義，與發現一顆恒星，都是一大功績。（新潮二卷一號，頁五六）

我這幾篇小說考證裡的結論也許都是錯的，但我自信我這一點研究的態度是決不會錯的。

十，六，一一，作於北京鐘鼓寺。

附錄 「致語」考

考證引周亮工書影云：「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其致語，獨存本傳。」這段中「致語」二字初版皆誤作「敘語」。我怕讀者因此誤解這兩個字，故除在再版裡更正外，另做這篇「致語考」。

致語即是致辭，舊名「樂語」，又名「念語」。宋文鑑第一百三十二卷全載「樂語」，中有：

宋祁 教坊致語一套，

王珪 教坊致語一套，

元絳 集英殿秋宴教坊致語一套，

蘇軾 集英殿秋宴教坊致語一套，

以上皆皇帝大宴時的「致語。」又有

歐陽修　會老堂致語一篇，（宋文鑑）

陸游　徐稚山慶八十樂語一篇，致語二篇，（皆見渭南文集四十二）

以上皆私家大宴時的「致語」。 陸游還有天申節致語三篇，也是皇帝大宴時用的。 此外宋人文集中還有一些致語。

宋史樂志（一四二）記教坊隊舞之制，共分兩部：一爲小兒隊，一爲女弟子隊。 每逢皇帝春秋聖節三大宴時，儀節分十九步：

第一，皇帝升坐，宰相進酒，庭中吹觱栗，以衆樂和之。 賜羣臣酒，皆就坐。 宰相飲，作傾杯樂；百官飲，作三臺。

第二，皇帝再舉酒，羣臣立於席後，樂以歌起。

第三，皇帝舉酒，如第二之制，以次進食。

第四，百戲皆作。

第五，皇帝舉酒。

第六，樂工致辭，繼以詩一章，謂之口號，皆述德美及中外蹈詠之情。初致辭，羣臣皆起聽，辭畢再拜。

第七，合奏大曲。

第八，皇帝舉酒，殿上獨彈琵琶。

第九，小兒隊舞，亦致辞以述德美。

第十，雜劇，罷，皇帝起更衣。

第十一，皇帝再坐舉酒，殿上獨吹笙。

第十二，蹴鞠。

第十三，皇帝舉酒，殿上獨彈箏。

第十四，女弟子隊舞，亦致辭如小兒隊。

第十五，雜劇。

第十六，皇帝舉酒。

第十七，奏鼓吹曲，或用法曲，或用龜茲。

第十八，皇帝舉酒食罷。

第十九，用角觝，宴畢。

這裡面，第六第九第十四都有「致語」一篇；此外，第七，第十第十五，也都有稍短的引子。這些致語都是當時的詞臣代作的。

這樣看來，「致語」本是舞隊奏舞以前的頌辭。皇帝大宴與私家會宴，凡用樂舞的，都有致語。後來大概不但樂舞有致語，就是說平話的也有一種致語。這種小說的致語大概是用四六句調或是韻文的。百二十回本的發凡說：

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

「燈花婆婆」是什麼東西呢？王國維先生的戲曲考原（國粹學報第五十期）有一段說：

錢曾也是園書目戲曲類中，除雜劇套數外，尚有宋人詞話十餘種。其目爲燈花婆婆種瓜張老紫羅蓋頭女報冤……凡十二種。其書雖不存，然云「詞」，則有曲；云「話」，

」則有白。其題目或似套數，或似雜劇，要之必與董解元弦索西廂相似。據此看來，燈花婆婆等到淸朝初年還存在。王先生以爲這種「詞話」是有曲有白的。但燈花婆婆旣是古本水滸的「致語」，大槪未必有「曲」。錢曾把這些作品歸在「宋人詞話」「宋人」一層自然是錯的了，「詞話」的詞字大槪是平話一類的書詞，未必是「曲。」故我以爲這十二種詞話大槪多是說書的引子，與詞曲無關。後來明朝的小說，如今古奇觀，每篇正文之前往往用一件別的事作一個引子，大槪這種散文的引子又是那燈花婆婆的致語的進化了。

十，十六，一一。

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傳序

一　水滸版本出現的小史

這三百年來，大家都讀慣了金聖歎的七十一回本水滸傳，很少人知道水滸傳的許多古本了。水滸傳古本的研究只是這十年內的事。十年之中居然有許多古本出現，這是最可喜的事。

十年前（民國九年七月）我開始做「水滸傳考證」的時候，我只有金聖歎的七十一回本和坊間通行而學者輕視的征四寇。那時候，我雖然參考了不少的旁證，我的許多結論都只可算是一些很大膽的假設，因為當時的證據實在太少了。（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八一——一四六。）

但我的水滸傳考證引起了一些學者的注意，遂開了搜求水滸傳版本的風氣。我的考證

出版後十個月之內，我便收到了這些版本：

（1）李卓吾批點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第一回到第十回日本岡島璞翻明刻本。（一七二八年刻）

（2）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的日文譯本，岡島璞譯。（一九〇七年排印）

（3）忠義水滸傳百五十回本，與三國志演義合刻，名為英雄譜，坊間名為漢宋奇書。（有熊飛的序，似初刻在崇禎末年。）

（4）百二十回本水滸傳。（光緒己卯，即一八七九年，大道堂藏版，有乾隆丙午年的序。）此外我還知道兩種版本

（5）百十回本忠義水滸傳，也是與三國志合刻的英雄譜本。（日本鈴木虎雄先生藏）

（6）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傳明刻本。（日本京都府立圖書館藏，有楊定見序。）

這兩種我當時雖未見，卻蒙日本學者青木正兒先生把他們的回目和序例都鈔錄了寄給我。

我有了這六種版本作根據，遂又作了一篇水滸傳後考。（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一四七—一八

四，）這是民國十年六月的事。

民國十二年左右，我知道有三四部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傳全書出現，涵芬樓得了一部，我自己得了一部，還有別人收着這本子的。後來北京孔德學校收着一部精刻本，圖畫精緻可愛。民國十三年，李玄伯先生的姪兒興秋在北京冷攤上得着一部百回本忠義水滸傳。據玄伯說：（重刊忠義水滸傳序）

> 觀其墨色紙色，的是明本。且第一冊圖上每有新安刻工姓名，尤足證明即郭英（適按當作郭勛。）在嘉靖年間刻於新安者。明代水滸面目，遂得重睹。

我不曾見着興秋先生的原本，但此書既名「忠義水滸傳」，似非郭武定的舊本，因為我們從百二十回本的發凡上知道「忠義」二字是李卓吾加上去的。新安刻工姓名，算不得證據，因為近幾百年的刻圖工人要算徽州工人為最精，至今還有刻墨印的專業。故我們只能認李先生的百回本是李卓吾的忠義水滸傳的一種本子。（玄伯的本子裡有「引首」一段，只從張天師祈禳起，與日本翻刻的李卓吾本稍不同，不知是否偶闕這幾頁。）

玄伯先生於民國十四年把這部百回本標點排印出來，於是國中遂有百回本的重印本。（北京錫拉胡同一號李宅發行，裝五册，價二元七角。）

前年商務印書館把涵芬樓所藏的百二十回本水滸傳也排印出來，因爲我的序遲遲不能交卷，遂延到今年方才出版。

總計近年所出的水滸傳版本，共有下列各種：

甲　七十一回本（金聖歎本）

乙　征四寇本（亞東圖書館水滸續集本）

丙　百十五回本（英雄譜本）

丁　百十回本（英雄譜本）（鈴木虎雄藏）

戊　百二十四回本（胡適藏）

己　李卓吾忠義水滸傳百回本

（1）李玄伯排印本

(2)日本岡島璞翻刻前二十回本

(3)日本岡島璞譯本

庚 忠義水滸全書百二十回本

二 十年來關於水滸傳演變的考證

十年前我研究水滸傳演變的歷史得着一些假設的結論，大致如下：

(1)南宋到元朝之間，民間有種種的宋江三十六人的故事。有宣和遺事和龔聖與的三十六人贊可證。

(2)元朝有許多水滸故事，但沒有水滸傳。有許多元朝人雜劇可證。

(3)明初有一部水滸傳出現，這部書還是很幼稚的。我們叫他做「原百回本水滸傳」。這部書也許是羅貫中做的。

(4)明朝中葉，約當弘治正德時代，另有一種七十回本水滸傳出現。我假定這部書

是用「原百回本」來重新改造過的，大致與現行的金聖歎本相同。　這部書也許是「施耐菴」作的，但「施耐菴」似是改作水滸傳者的托名。

(5)到了明嘉靖朝，武定侯郭勛家裡傳出一部定本水滸傳來，有新安刻本，共一百回，我們叫他做「百回郭本」。　我假定這部書的前七十一回全採「七十回本」。　後三十回是刪改「原百回本」的後半部的。　「原百回本」後半有「征田虎」和「征王慶」的兩大部分，郭本都刪去了，却加入了「征遼國」一大段。　據說舊本有「致語」，郭本也刪去了。　據說郭本還把閻婆事「移置」一番。　這幾點都是「百二十回本」的發凡裡指出的郭本與舊本的不同之點。（郭本已不可得，我們只知道李卓吾的百回本。）

(6)明朝晚年有楊定見袁無涯編刻的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全書出現。　此本全採李卓吾百回本而加入「征田虎」「征王慶」兩大段；但這兩段都是改作之文，事實與回目皆與別本（征四寇，百十五回本，百十回本，百二十四回本。）絕不相同；王慶的故事

改變更大。

（7）到金聖歎才有七十一回本出現，沒有招安和以後的事，却多盧俊義的一場夢，其他各本都沒有這場夢。

（8）七十一回本通行之後，百回本與其他各本都漸漸稀少，於是書坊中人把舊本水滸傳後半部印出單行，名爲「征四寇」。我認征四寇是「原百回本」的後半，至少其中征田虎王慶的兩部分是「原百回本」留剩下來的。

這是我九年十年前的見解的大致。當時水滸版本的研究還在草創的時期，最重要的百回本和百二十回本我都不曾見着，故我的結論不免有錯誤。最大的錯誤是我假定明朝中葉有一部七十回本的水滸傳。（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三，頁一七一—一七六。）但我舉出的理由終不能叫大家心服；而我這一種假設却影響到其餘的結論，使我對於水滸傳演變的歷史不能有徹底的了解。

六七年來，修正我的主張的，有魯迅先生，李玄伯先生，俞平伯先生。

魯迅先生的主張是：

原本水滸傳今不可得。……現存之水滸傳，則所知者有六本，而最要者四。

一曰一百十五回本忠義水滸傳，前署「東原羅貫中編輯」，明崇禎末與三國演義合刻爲英雄譜，單行本未見。……文詞蹇拙，体制紛紜，中間詩歌亦多鄙俗，甚似草創，初就，未加潤色者。雖非原本，蓋近之矣。……又有一百十回之忠義水滸傳，亦英雄譜本。……別有一百二十回之水滸傳，文詞脫略，往往難讀，亦此類。

二曰一百回本忠義水滸傳，……武定侯郭勛家所傳之本……今未見。別有本，亦一百回，有李贄序及批點，殆即出郭氏本，而改題爲「施耐菴集撰，羅貫中纂修」……文辭乃大有增刪，幾乎改觀，除去惡詩，增益駢語，描寫亦愈入細微。如述林冲雪中行沽一節，即多於百十五回本者至一倍餘。

三曰百二十回本忠義水滸全書，亦題「施耐菴集撰，羅貫中纂修」……全書自首至受招安，事略全同百十五回本；破遼小異，且少詩詞，平田虎王慶，則並事略亦異。而收

方臘又悉同。 文詞與百回本幾無別，特於字句稍有更定。……詩詞又較多，則爲刊時可增入。……

發凡云「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乃後人有因「四大寇」之拘而酌損之者，有嫌一百廿回之繁而淘汰之者，皆失。 郭武定本即舊本移置閻婆事，甚善。 其於寇中去王田而加遼國，猶是小家照應之法，不知大手筆者正不爾爾。」是知水滸有古本百回，當時「既不可復見」；又有舊本，似百二十回，中有「四大寇」蓋謂王田方及宋江，即柴進見於白屏風上御書者。 郭氏本始破其拘，削王田而加遼國，成百回；水滸全書又增王田，仍存遼國，復爲百二十回。……然破遼故事，慮亦非始作於明。 宋代外敵憑陵，國政弛廢，轉思草澤，蓋亦人情，故或造野語以自慰；復多異說，不能合符；於是後之小說，既以取捨不同而紛歧，所取者又以話本非一而違異。 田虎王慶在百回本與百二十回本，名同而文迥別，殆亦由此而已。 惟其後討平方臘，則各本悉同，因疑在郭本所據舊本之前，當又有別本，即以平方臘接招安之後，如宣和遺事所

記者，然而證信尙缺，未能定也。

總上五本觀之，知現存之水滸傳實有兩種：其一簡略，其一繁縟。胡應麟（筆叢四十一）云：

「余二十年前所見水滸傳本，尙極足尋味。十數載來，爲閩中坊賈刊落，止錄事實，中間游詞餘韻神情寄寓處一概删之，遂不堪覆瓿。復數十年，無原本印證，此書將永廢。」

應麟所見本今莫知如何。若百十五回簡本，則成就殆當先於繁本，以其用字造句，與繁本每有差違，倘是删存，無煩改作也。……

四曰七十回本水滸傳。……爲金人瑞字聖歎所傳，自云得古本止七十回，於宋江受天書之後，即以盧俊義夢全夥被縛於嵇叔夜終。……其書與百二十回本之前七十回無甚異，惟刊去駢語特多；百廿回本發凡有「舊本去詩詞之繁累」語，頗似聖歎眞得古本。然文中有因删去詩詞而語氣遂稍參差者，則所據殆仍是百回本耳。……（中國小

說史略，頁一四一—一四八。）

魯迅先生之說，很細密周到，我很佩服，故値得詳細徵引。他的主張，簡單說來，約有幾點：

（1）水滸古本有兩種，其原百回本在晚明已不可復見，但還有一種百二十回的舊本，中有「四大寇」，謂王田方及宋江。

（2）也許還有一種古本，招安之後即接敘征方臘。

（3）這些古本的眞相已不可考，但百十五回的文字「雖非原本，蓋近之矣。」

（4）一百回的郭刻本與李卓吾本刪田虎王慶兩大段，而加遼國。文字大有增刪，幾乎改觀，描寫也更細密。

（5）一百二十回本的文字與百回本幾乎無分別，加入改作的田虎王慶兩大段，仍保存征遼一大段。

（6）總而言之，水滸傳有繁本與簡本兩大類：百十五回本，百十回本，與百二十四回本，屬於簡本；百回本與百二十回本，屬於繁本。明人胡應麟（生一五五一，死在一六〇〇以

後。）以爲簡本是後起的，是閩中坊賈刊落繁本的結果。魯迅先生則以爲簡本近於古本繁本是後人修改擴大的。

（7）七十回本是金聖歎依據百回本而截去後三十回的，爲水滸傳最晚出的本子。

＊　＊　＊

俞平伯先生的『論水滸傳七十回古本的有無』（小說月報十九卷四號，頁五〇五—五〇八。）即採用魯迅先生的主張，不承認有七十回古本。魯迅先生曾說：

又簡本撰人止題羅貫中……比郭氏本出，始著耐菴，因疑施乃演爲繁本者之託名，當是後起，非古本所有。

平伯承認此說，列爲下表：

簡本百回　羅貫中

繁本百回　施耐菴　羅貫中

金本七十一回　施耐菴

平伯又指出聖歎七十一回本的特點，除掉僞作施耐菴序之外，只多了第七十一回的盧俊義的一場惡夢。平伯以爲這一夢是聖歎添入的。他說：

依適之後考的說法，……是各本均無此夢也。適之以爲聖歎曾有的古本，豈不成爲孤本乎。

＊　＊　＊　＊

李玄伯先生（宗侗）重印百回本水滸傳時，做了一篇很有價值的讀水滸記，其中第一節是「水滸故事的演變」很有獨到的見解。玄伯先生說，水滸故事的演變，可分四個時期：第一個時期，先有口傳的故事，不久即變成筆記的水滸故事。這時期約當北宋末年以至南宋末年。玄伯說：

這種傳說當然是沒有系統的，在京東的注意梁山濼，在京西的注意太行山，在兩浙的注意方臘。並且各地還有他所喜愛的中心英雄。

這還是水滸故事口傳的時期。這時期的經過不甚久，因爲南宋時已經有了筆記的

水滸故事了。

玄伯引襲聖與的宋江三十六人贊序和宣和遺事爲證。他說：

但是那時的記載，……只是短篇的。這種本子現時固然逸失了，我卻有幾個間接的證據。

(一)現在水滸傳內常在一段大節目之後加一句「這個喚作……」，……如「這個喚做智取生辰綱」大約以前有段短篇作品喚作「智取生辰綱」所以結成長篇以後，還留了這麼一句。

(二)宋江等在梁山，忽然敘寫他們去打華州，似乎非常的無道理。但是我們要明白了初一步的水滸是短篇的，是無系統的，就可明白了這無道理的理由。上邊我說過，梁山左近有梁山的水滸故事，京西有京西的水滸故事。襲聖與的贊有四處「太行」字樣，足可證說宋江等起於京西的，在當時頗盛行。華州事即京西故事之一。後人想綜合京東京西各種爲一長篇，想將宋江從京東搬到京西，只好牽出史進被陷，…

……以作線索了。

玄伯又說：

這些短篇水滸故事，是與元代的雜劇同時或稍前的。元曲的水滸劇即取材於這些篇。因爲他們的傳說作者產地的不同，所以內容常異，雜劇內人物的性格也因取材的不同而不一致。

第二個時期約在元明之間，「許多的短篇筆記，連貫成了長篇，截成一回一回的，變作章回体的長篇水滸故事」。玄伯很大膽地假定當時至少有所謂「水滸四傳」：

第一傳的事蹟，約等於百回本的第一回至第八十回所包含的，就是從誤走妖魔起，至招安止。

第二傳是百回本的第八十回至第九十回，平遼一段。

第三傳是百回本所無，征田虎王慶一段。

第四傳是百回本第九十回至一百回平方臘一段。

爲什麼說水滸四傳，而不說一傳呢？

重要的理由是四傳內的事蹟互相衝突。在短篇的時候，各種故事的產生，地點不同，流傳不同，互相衝突的地方在所不免。如果當時就相接的成爲一傳，……自應删去衝突字句，前後照應。現在所以不如此者，恰因是經過四傳分立的階級，在合成一傳則衝突者在四傳各身固不必皆衝突也。

玄伯舉了幾條證據，第一條即是我十年前指出王進即是王慶的化身。（水滸傳考證頁一二五，後考頁一五九—一六一。）玄伯不信我的主張，他的解釋是「兩傳或者同一藍本。」第二條是我九年前指出智眞和尙兩次送給魯智深的四句終身偈語，前後不同，我疑心前四句是七十回本所獨有。（後考頁一七三—一七四）玄伯說：「以前大約相傳有智眞長老贈四句言語的這回事，兩傳皆竊仿罷了。」第三條證據是前傳的蓼兒洼是梁山泊的一部分，而方臘傳裡却把蓼兒洼認爲楚州南門外的一塊地方。

玄伯又說：

即以文体而論，四傳亦不甚相同，且所用地名，亦多古今的分別，皆足證明各傳非一人一時之所集，更足證各傳集成時的先後。 前傳及征方臘傳，征二寇傳較老，征遼傳次之。 征方臘傳所用宋代地名最多。……前傳經後人修改處較多。……

第三時期約在明代，「即將水滸長篇故事，或二傳，或三傳，或四傳，合成更長篇的水滸傳。百回本即合三傳（前傳，征遼，征方臘。）而成，百二十回本即合四傳而成者。……因為他們是分開的，自成一段，所以合二傳三傳四傳，皆無不成。」

第四時期即清初以後，「田王，征遼，方臘三傳皆被刪去，前傳亦被刪去七十一回以後的事蹟，加了盧俊義的夢變作現行的七十回本。 這種變化，完全是獨出心裁。 他雖假託古本，這個古本卻似並未存在過。」

三 我的意見

李玄伯先生之說，有很大膽的假設，有很細密的推論，我也很佩服，所以也詳細摘鈔在這裡。

玄伯先生的四期說，我最贊成他的第一時期。他指出最初的水滸故事是短篇的，沒有系統的，不一致的，並且各地有各地最喜歡的英雄。玄伯是第一個人發見這種「地方性」可以解決許多困難。元人雜劇裡的水滸故事，便是從這種有地方性的短篇來的。

但玄伯說的第二時期，我却不敢完全贊同。他假定最早的長篇水滸故事曾經過所謂「四傳」的過渡時期。他說：

如果當時就直接的成為一傳，……自應删去衝突字句，前後照應。……

這個理由，我認為不充分。百回本是結合成一傳的了，前後並不衝突，衝突的字句都删去了。百十五回本和百二十四回本也是結成一傳的，其中便有前後衝突的地方，如既有王進被高俅陷害，又有王慶被高俅陷害；既有高俅投奔柳世權，又有高俅投奔柳世雄。可見衝突字句的有無，全靠改編的人的本事高低，並不關曾否經過四傳的階級。

況且四傳之說本身就很難成立。第一傳從開篇說到招安，還可成一傳。第二傳單說征遼，第三傳單記征田虎王慶，第四傳單記征方臘，似乎都不能單獨存在罷？如果眞有這三傳，他

們也不過是三種短篇與「智取生辰綱，」「大鬧江州，」有什麽分別？既是獨立的短篇，便應該屬於玄伯所謂第一時期，不應該別立所謂第二時期了。故「四傳」之說，我認爲大可不必有，遠不如魯迅先生的「話本不同」說，可以免除更多的困難。

魯迅與玄伯都主張一種「多元的」說法。魯迅說：

> 後之小說，既以取捨不同而紛歧，所取者，又以話本不同而違異。

這是說水滸傳原本有各種「話本不同，」他假定有百回古本，有述四大寇的百二十回本，又有招安之後直接平方臘之別本，又有破遼的故事，其來源也許在明以前。——這便是四種或三種長篇古本了。這個多元的長篇全傳說，似乎比玄伯的「四傳」說滿意得多。

大概最早的長篇，頗近於魯迅先生假定的招安以後直接平方臘的本子，既無遼國，也無王慶田虎。這個本子可叫做「X」本。

玄伯先生也認前傳與征方臘傳用的地名最爲近古。不但如此，征遼與征田虎王慶三次戰事都沒有損失一個水滸英雄，只有征方臘一役損失過三分之二。這可見征方臘一段成立

在先，後人插入的部分若有陣亡的英雄，便須大大的改動原本了。爲免除麻煩起見，插入的三大段只好保全一百另八人，一個不叫陣亡。這是一種證據。征田虎王慶時收的降將，如馬靈喬道清之流，在征方臘一役都用不着了。這也可見征方臘一役是早的本來沒有這些人，故不能把他們安插進去。這又是一種證據。

這個「X」本，也許就是羅貫中的原本。

後來便有人誤讀宣和遺事裡的「三路之寇」一句話，硬加入田虎王慶兩大段，便成了一種更長的本子，也許眞有百二十回之多。這個本子可叫做「Y」本。

後來又有一種本子出來，沒有王慶田虎兩大段，却插入了征遼國的一大段。這個本子可叫做「Z」本。魯迅先生疑心征遼的故事起於明以前，也許在南宋時。玄伯先生則以爲征遼的一段最晚出。我想玄伯的話似乎最近事實。

這三種古本的回數現在已不可考了。大概「X」本不足百回，「Y」本大概在百回以外，「Z」本大概不過百回。

到了明朝嘉靖時代，武定侯郭勛家裡傳出一部水滸傳，有新安刻本，有汪太函（道昆）的序，託名「天都外臣」。（此據野獲編）王道昆，字伯玉，嘉靖二十六年（一五四七）進士，與王世貞齊名，是當時的一個大文學家。他是徽州人，此本又刻在徽州，也許汪道昆即是這個本子的編著者。當時武定侯郭勛喜歡刻書，故此本假託為郭家所傳。郭勛死在嘉靖二十八年（一五四九）也許此本刻出時，他已死了，故更容易假託。其時士大夫還不敢公然出名著作白話小說，故此本假託於「施耐菴」。這個本子因為號稱郭勛所傳，故我們也稱為「郭本」。

近見鄧之誠先生的骨董瑣記卷三有云：

聞繆藝風丈云：光緒初葉，曾以白金八兩得郭本於廠肆，書本闊大，至一尺五六寸，內赤髮鬼尙作尺八腿，雙鎗將作一直撞云。（頁二二）

繆先生死後，他的藏書多流傳在外，但這部郭本水滸傳至今無人提及，不知流落在何方了。百二十回本的發凡說：

郭武定本即舊本移置閻婆事甚善，其於寇中去王田而加遼國，猶是小家照應之法，不

如大手筆者正不爾爾。如本內王進開章而不復收繳，此所以異於諸小說，而爲小說之聖也歟！

又說： 舊本去詩詞之煩蕪，……頗直截清明。

又說： 訂文音字，舊本亦具有功力，然淆訛舛駁處尚多。

總以上所說，郭本可知之點如下：

(1)王進開章，與今所見各本同。

(2)移置閻婆事，不知如何移置法。

(3)去王慶田虎二段。

(4)加遼國一段。

(5)刪去詩詞。

（6）有訂文音字之功。

（7）據繆荃孫所見書本闕大，其中雙鎗將作一直擂，還保存宣和遺事的舊樣子；赤髮鬼作尺八腿，則和龔聖與宋江三十六人贊相同。

我們關於郭本所知，不過如此。

胡應麟說：

余二十年前所見水滸傳本，尙極足尋味。十數載來，爲閩中坊賈刋落，止錄事實，中間遊詞餘韻神情寄寓處，一槪刪之，遂不堪覆瓿。後數十年，無原本印證，此書將永廢。

胡應麟生於一五五一年，（王世貞石羊生傳）當嘉靖三十年。他的死年不可考，他的文集（少室山房類藁，有四庫全書本，有續金華叢書本。）裡無萬曆庚子（一六〇〇）以後的文字，他死時大概年約五十歲。他說的「二十年前所見水滸傳本」，當是他少年時，約當隆慶萬曆之間，當西曆一五七二年左右。他所見的本子，正是新安刻的所謂郭本。他說那種本子「尙極足尋味」，中間多有「遊詞餘韻神情寄寓處」，更證以上文所引「王進開章」的話，我們可以斷定郭本的文字。

必定和李贄批點的忠義水滸傳百回本相差不遠。

李贄（卓吾）死在萬曆三十年（一六〇二）年七十六。今世所傳忠義水滸傳，大概出於李贄死後。因爲他愛批點雜書，故坊賈翻刻水滸傳，也就借重這一位身死牢獄而名譽更大的名人。日本岡島璞翻刻的忠義水滸傳，有李贄的「讀忠義水滸傳序」一篇。此序曾收在焚書及李氏文集，但焚書與文集皆是李贄死後的輯本，不足爲據。此如三國演義之有金聖歎的「外書，」似是書坊選家的假托。若李氏批點本水滸傳出在一六〇〇年以前，胡應麟藏書最多，又很推崇水滸傳，不應該不見此本。故我疑心李氏批點本是一六〇〇年以後刻印的，大概去李氏之死不很久，約當一六〇五年左右。大概郭本流傳不多，而閩中坊賈刪節的本子卻很盛行，當時文學家如胡應麟之流，都曾感覺惋惜，於是坊賈有刻郭本的必要，遂假託於李贄批點之本。試看岡島璞翻刻本所保存的李贄批語，與百二十回本的批語，差不多沒有一個字相同的。如第二回，兩本各有十幾條眉批，但只有一條相同。兩本同是所謂李贄批點本，而有這樣的大不同，故我們可以斷定兩本同是假託於李贄的。

這種李氏百回本大概是根據於郭本的，故我們可以從這種本子上推論郭本的性質。郭本似是用已有的「X」「Y」「Z」等本子來重新改造過的。「X」本的事蹟大略，似乎全採用了。「Y」本的田虎王慶兩大段，太幼稚了，太荒唐了，實在沒有採用的價值。但郭本的改作者卻看中了王慶被高俅陷害的一小段，所以把這一段提出來，把王慶改作了王進，柳世雄改作了柳世權，把稱王割據的王慶改作了一個神龍見首不見尾的孝子，把一段無意識的故事改作了一段最悲哀動人又最深刻的水滸開篇。此外，王慶和田虎的兩大段便全刪去了。

郭本雖根據「X」「Y」等本子，但其中創作的成分必然很多。這位改作者（施耐菴或王道昆）起手確想用全副精力做一部偉大的小說，很想放手做去，不受舊材料的拘束，故起首的四十回（從王進寫到大鬧江州）眞是絕妙的文字。這四十回可以完全算是創作的文字，是水滸傳最精采的部分。但作者到了四十回以後，氣力漸漸不加了，漸漸地回到舊材料裡去，草草地把他一百零八人都擠進來，草草地招安他們，草草地送他們出去征方臘。這些部分都遠不如前

四十回的精采了。　七十回以下更潦草的厲害，把元曲裡許多幼稚的水滸故事，如李逵喬坐衙，李逵負荊，燕青射雁等等，都穿插進去。　拚來湊去，還湊不滿一百回。　王慶田虎兩段既全删了，只好把「Z」本中篇幅較短的征遼國一段故事加進去。

故郭本和所謂李卓吾批點的百回本水滸傳，是用「X」本事蹟的全部而大加改造，加上「Z」本的征遼故事，又加上從「Y」本借來重新改造過的王進與高俅的故事作為開篇，但完全删除了王慶田虎兩大部分。

●　●　●　●

但據胡應麟所說，十六世紀的晚年，閩中坊賈刻有刪節本的水滸傳。(其說引見上文)　鄧之誠先生骨董瑣記卷三引金壇王氏小品說：

此書每回前各有楔子，今俱不傳。　予見建陽書坊中所刻諸書，節縮紙板，求其易售，諸書多被刋削。　此書亦建陽書坊翻刻時刪落者。

每回前各有楔子，是不可能的事；此與周亮工書影所說「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引其首」同是以

訛傳訛，後文我另有討論。王彥泓所記建陽書坊刪削水滸事，可與胡應麟所記互相印證，同是當時人士的記載。此種刪節的水滸傳，我們現在所見的，有百十五回本，有百二十四回本；雖未見而知道的，有百十回本。這些本子都比李卓吾批點本簡略的多。魯迅先生稱這些本子爲「簡本」，但他不信百十五回本就是胡應麟說的閩中坊賈刪節本。他以爲百十五回簡本「文詞蹇拙，体制紛紜，中間詩歌亦多鄙俗，甚是草創初就，未加潤色者。雖非原本，蓋近之矣。」魯迅主張百十五回簡本的成就「殆當先於繁本」。他的理由是：「以其用字造句，與繁本每有差違，倘是刪存，無煩改作也。」

魯迅先生所擧的理由，頗不能使我心服。他論金聖歎七十回本時，曾說：

　然文中有因刪去詩詞而語氣遂參差者；則所據殆仍是百回本耳。

這可見「倘是刪存，無頭改作」之說不能完全成立。再試看我所得的百二十四回本刪節更厲害了，但改作之處更多。如魯迅所引林冲雪中行沽的一段

在百回本（日本翻明本）有六百零一字（百二十回本同）

在百十五回本　有二百四十八字

在百二十四回本　只有一百四十一字

可見百二十四回本是刪節最甚的本子，然而這個本子也有很分明的改作之處。如林冲在天王堂遇着酒生兒李小二，小二夫妻在酒店裡偷聽得陸虞侯同管營差撥的陰謀，他們報告林冲，勸他注意，林冲因此帶了刀，每日上街去尋他的仇人，以後才是接管草料場的文章。這一大段在百回本和百二十回本裡都二千字之多，在百十五回本裡有一千一百多字。但在百二十四回本裡，李小二夫妻同他們的酒店都沒有了。只說有一天，一個酒保來請管營與差撥吃酒，他們到了店裡，見兩個軍官打扮的人，自稱陸謙富安，把高太尉的書信給管營與差撥看了，他們定下計策，分手而去。想全文只有三百五十多個字。故若添上李小二夫妻的故事，須有一千一百到二千字；若刪了他們，改造一番，三百多字便够用了。這可見刪節也往往有改作的必要，故魯迅先生「刪存無煩改作」之說不能證明百十五回本之近於古本，也不能證明此種簡本成於百回繁本之先。俞平伯先生也主張此說，同一錯誤。

今日市上最風行的每頁插圖的節本小說多種，專為小孩子和下流社會做的，俗名「書書」。每頁上圖畫差不多佔全頁，圖畫上方印着四五十個字的本文，其中有水滸傳，西遊記，薛仁貴征東等等，刪節之處最多，有時因刪節上的需要，往往改動原文以便刪節。看了這些本子，便知「刪存無煩改作」之說是不能成立的。

故我主張，百十回本和百二十四回本等等簡本大概都是胡應麟所說的坊賈刪節本。其中從誤走妖魔到招安後征遼的部分，和後文征方臘到卷末，都是刪節百回郭本的；其中間插入征田虎王慶的部分，是採用百回郭本以前的舊本（上文叫做「Y」本的）的。加入這兩大段，又不曾刪去征遼一段，便不止百回了。故有百十回到百二十四回的參差。

外面通行的「征四寇」即是從這坊賈刪節本出來的。我從前認「征四寇」是從「原百回本」出來的，那是我的誤解。

四　論百二十回本

這種有田虎王慶兩段的刪節本水滸傳，自然比那些精刻的郭本李本流行更廣，於是一般讀者總覺得百回本少了田王兩寇像是一部不完全的水滸傳。所以不久便有百二十回本出現，即是現在商務印書館翻印的「繡像評點忠義水滸全書」。因爲大家感覺百回本的不完全，故這部書叫做「全書」。

這部百二十回本又叫做「新鐫李氏藏本忠義水滸全書」，卷首有「楚人鳳里楊定見」的小引，自稱是「事卓吾先生」的，又說「先生歿而名益尊道益廣書益播傳；即片牘單詞留向人間者，靡不珍爲瑤草，儼然欲傾宇內。」李贄死在萬曆三十年，此書之刻，當在崇禎初期，去明亡不很遠了。

楊序又說，他在吳中，遇着袁無涯，遂取李贄「所批定水滸傳」付無涯。大概楊定見是改造百二十回本的人，袁無涯是出錢刻印這書的人，可惜都不可考了。

此本有「發凡」十條，其中頗多可供考證的材料，故我在水滸傳後考裡，魯迅先生在中國小說史略裡，往往徵引「發凡」的話。但十年以來，新材料稍稍出現，可以證明「發凡」中的

話有很不可信之處，如第六條說：

古本有羅氏致語，相傳「燈花婆婆」等事，既不可復見；乃後人有因四大寇之拘而酌損之者，有嫌一百廿回之繁而淘汰之者，皆失。

這些話，十年來我們都信以爲眞，故我同魯迅先生都信古本水滸有羅氏致語，有相傳「燈花婆婆」等事，魯迅又相信古本眞有百二十回本。我現在看來，這些話都沒有多大根據，楊定見並不曾見「古本」，他說「古本」怎樣怎樣，大概都是信口開河，假託一個古本作爲他的百二十回改造本的根據而已。

羅氏致語之說，除此本「發凡」之外，還有周亮工書影說的：

故老傳聞，羅氏水滸傳一百回，各以妖異語冠其首。嘉靖時，郭武定重刻其書，削其致語，獨存本傳。

又王氏小品也說：

此書每回前各有楔子，今俱不傳。

這都是以訛傳訛的話。每回前各有妖異的致語，這是不可能的事。水滸傳的前面有「洪太尉誤走妖魔」的一段，這便是水滸傳的「致語」。全書只有這一段「妖異語」的致語，別沒有什麼「燈花婆婆」等事。「燈花婆婆」的故事乃是平妖傳的致語，其書現存，可以參證。這是因爲水滸傳和平妖傳相傳都是羅貫中做的，兩書各有一段妖異的致語，後來有人記錯了，遂說「燈花婆婆」的故事是古本水滸傳致語。後來的人更張大其詞，遂說一百回各有妖異的致語了。（參看胡適宋人話本八種序頁一—四，又頁二七—三十。）

至於古本有百二十回之說，也是「託古改制」的話頭，不足憑信。大概古本不止一種，上文所考，「X」本無征遼及王田二寇，必沒有一百回；「Y」本有王田而無遼國，「Z」本有遼國而無王田，大概至多不過在百回上下，都沒有百二十回之多。坊間的刪節本，始合王田二寇與遼國爲一書，文字被刪節了，事實卻增多了，故有超過百十回的本子。楊定見改造王田二寇，文字增加不少，成爲百二十回本，所以要假託古本有百二十回，以抬高其書；其實他所謂「古本，」不過是建陽書坊的刪節本罷了。

百二十回本的大貢獻在於完全改造舊本的田虎王慶兩大寇。原有的田虎王慶兩部分是很幼稚的，我們看征四寇或百十五回本，都可以知道這兩部分沒有文學的價值。郭本與李卓吾本都刪去這兩部分，大概是因爲這些部分太不像樣了，不值得保存。況且王慶的故事既然提出來改作了王進，後面若還保留王慶，重復矛盾的痕跡就太明顯了，所以更有刪除的必要。後來楊定見要想保留田虎王慶兩大段，却也感覺這兩段非大大地改作過，不能保存。於是楊定見便大膽把舊有的田虎王慶兩段完全改作了。田虎一段，百十五回本和百二十回本的回目可以列爲比較表如下：

百十五回本	百二十回本
(84) 宿太尉保舉宋江 盧俊義分兵征討	(91) 宋公明兵渡黃河 盧俊義賺城黑夜

(85) 盛提轄舉義投降　元仲良憤激出家

(86) 衆英雄大會唐斌　瓊英郡主配張淸

(87) 公孫勝訪羅眞人　沒羽箭智伏道淸

(88) 宋江兵會蔴林嶺　孫安大戰白虎關

(89) 魏州城宋江祭諸將　石羊關孫安擒勇士

(90) 盧俊義計攻獅子關　段景住暗認玉欄樓

(92) 振軍威小李廣神箭　打蓋郡智多星密籌

(93) 李逵夢鬧天池　宋江兵分兩路

(94) 關勝義降三將　李逵莽陷衆人

(95) 宋公明忠感后土　喬道淸術敗宋兵

(96) 幻魔君術窘五龍山　入雲龍兵圍百谷嶺

(97) 陳瓘諫官陞安撫　瓊英處女做先鋒

(91) 宋江夢中朝大聖
李逵異境遇仙翁

(92) 道清法迷五千兵
宋江義釋十八將

(93) 卞祥賣陣平河北
宋江得勝轉東京

(98) 張清緣配瓊英
吳用計鴆鄔梨

(99) 花和尚解脫緣纏井
混江龍水灌太原城

(100) 張清瓊英雙建功
陳瓘宋江同奏捷

舊本寫征田虎一役，全無條理，只是無數瑣碎的戰陣而已。改本認定幾個關鍵的人物，如喬道清，孫安，瓊英郡主，用他們作中心，删去了許多不相干的小戰陣，故比舊本精密的多多。舊本又有許多不近情理的地方，改本也都設法矯正了。試舉張清匹配瓊英的故事作例。舊本中此事也頗佔重要的地位，但張清所以去假投降者，不過是要打救被喬道清捉去的四將而已。改本看定張清瓊英的故事可作為破田虎的關鍵，故在第九三回即在李逵的夢裡說出神人授與的「要夷田虎族，須諧瓊矢鏃」十個字，又加入張清夢中被神人引去敎授瓊英飛石的神話，

這便是把這段姻緣提作田虎故事的中心部分了。這是一不同。

舊本既說瓊英是烏利國舅的女兒，後文喬道淸又說她是「田虎親妹，」這種矛盾是很明顯的。況且無論她是田虎的親妹或表妹，他的背叛田虎，總於她的人格有點損失，至於張淸買通醫士，毒死她的親父，也未免太殘忍。改本認淸了此二點，故不但說瓊英「原非鄔梨親生的，」並且說田虎是殺她的父母的仇人。這樣一來，瓊英的背叛變成了替父母報仇，毒死鄔梨也只是報仇，瓊英的身分便抬高多了。這是二不同。

舊本寫張淸配合瓊英，完全是一種軍事策略，毫無情義可說。改本借安道全口中說出張淸夢中見了瓊英，醒來「癡想成疾；」後來瓊英在陣上飛石連打宋將多人，張淸聽說趕到陣前，要認那女先鋒，那邊她早已收兵回去了，張淸只得「立馬悵望。」這很像受了當時風行的牡丹亭故事的影響，但也拉高張淸的身分不少。這是三不同。

這一個故事的改作，很可以表示楊定見改本用力的方向與成績。此外如喬道淸，如孫安，性格描寫上都很有進步。田虎部下的將領中有王慶，有范全，都和下文王慶故事中的王慶范

全重復了，所以改本把這些人都刪去了。這些地方都是進步。

王慶的故事更多。這是因爲這裡的材料比較更容易改造。田虎一段，只有征田虎的事，而沒有田虎本人的歷史。百十五回本敍田虎的歷史，只有寥寥一百個字。百二十回本稍稍擴大了一點，也只有四百二十字。王慶個人的故事，在百十五回裡，便佔了四回之多，足足有一萬三千多字。材料既多，改造也比較容易了。

不但如此。上文我曾指出王慶故事的原本太像王進的故事了，這分明是百回本水滸傳的改造者（施耐菴？）把王慶的故事提出來，改成了水滸傳的開篇，剩下的糟粕便完全拋棄了。百二十回本的改造者也看到了這一點，故他要存王慶的故事，便不能不根本改造一大段的故事。

原本的王慶故事的大綱如下：

（1）高俅未遇時，流落在靈璧縣，曾受軍中都頭柳世雄的恩惠。

（2）高俅做殿前太尉時，柳世雄已陞指揮使，來見高俅。高俅要報他的大恩，叫八十

萬禁軍教頭王慶把該陞補的總管之職讓給柳世雄。

(3)高俅教王慶比武時讓柳世雄一鎗。王慶心中不願，比鎗時把柳世雄的牙齒打落。

(4)高俅懷恨，要替柳世雄報仇，親自到十三營點名，王慶遲到，訴說家中有香桌香爐飛動進門的怪事，他打碎香桌，閃了臂膊，贖藥調治，誤了點名。高俅判他揑造謠言，不遵節制，斥去官職，杖二十，刺配淮西李州牢城營安置。

這是王慶故事的第一段，是他刺配淮西的原因。這段故事有幾點和王進故事相像：(1)兩個故事同說高俅貧賤時流落淮西；(2)高俅的恩人柳世雄，在王進故事裡作柳世權，明明是一個人；(3)王慶王進同是八十萬禁軍教頭，明明是一個人的化身；(4)王慶王進同因點名不到，得罪高俅。因爲這些太相像之點，這兩個故事不能同時存在，故百回本索性把王慶故事刪了，故百二十回本決定把這個故事完全改作。

這一段的改本的大綱是，

(1)王慶不是八十萬禁軍教頭，只是開封府的一個副排軍，是一個賭錢宿娼的無賴。

(2)王慶在艮嶽見着蔡攸的兒媳婦，是童貫的姪女小名喚作嬌秀。他們彼此留情，就勾搭上了。

(3)一日王慶醉後把嬌秀的事洩漏出去，風聲傳到童貫耳朶裡。童貫大怒，想尋罪過擺佈也。

(4)他在家乘凉，一條板凳忽然四脚走動，走進門來。王慶喝聲「奇怪」一脚踢去，用力太猛，閃了脅肋，動彈不得。

(5)王慶因腰痛誤了點名，被開封府府尹屈打成招，定了個揑造謠言，謀爲不軌的死罪。後來童貫蔡京怕外面的議論，教府尹速將王慶刺配遠惡軍州。於是王慶便被刺配到陝州牢城。

這裡面高俅不見了，柳世雄也不見了，八十萬禁軍教頭換成了一個副排軍，於是舊本的困難都解决了。

王慶故事的第二段，在舊本裡，大略如下：

（1）王慶在路上因盤費用盡，便在路口鎮使棒乞錢。遇着龔端，送他銀子作路費，並且給他介紹信，去投奔他的兄弟龔正。

（2）他到了四路鎮龔正店裡，龔正請衆隣舍來，請王慶使一回棒，請衆人各幫一貫錢，共聚得五百貫錢。

（3）不幸被黃達出來攔阻，要和王慶比棒，王慶贏了他，却結下了寃仇。

（4）王慶到了李州牢城，把五百貫錢上下使用，管營教他去管天王堂，每日燒香掃地。

（5）王慶因比棒打傷了本州兵馬提轄張世開的妻弟龐元，結下了寃仇。張世開要替龐元報仇，把王慶調去當差，尋事叫他賠錢喫棒，預備要打他九百九十九棒。

（6）王慶吃苦不過，把張世開打死，逃出李州，在吳太公莊上教武藝。又逃到龔正莊上，被黃達叫破，王慶把黃達打死，又到逃鎮陽城去投奔他的姨兄范全。

（7）王慶在快活林使朴刀槍棒，打倒了段五虎，又打敗了段三娘，段三娘便嫁了他。

（8）恰好龐元在本地做巡檢，王慶記念舊仇，把他殺了，同段三娘逃上紅桃山做强盜。

（9）王慶故事中處處寫一個賣卦的金劍先生李杰；李杰邀了龔正弟兄來助王慶；王慶請他做軍師，定下制度，佔了秦州，王慶稱秦王。

這段故事人物太多，頭緒紛繁，描寫的技術也很幼稚。 百二十回本的改作者決心把這個故事整理一番，遂變成了這個新樣子。

（1）王慶刺配陝州，路過新安縣，打傷了使棒的龐元，結識了龔端龔正弟兄。 龔氏弟兄與黃達尋仇，王慶打傷了黃達，在龔家村住了十餘日，龔正送他到陝州，上下使用了銀錢，管營張世開把王慶發在單身房內，自在出入。

（2）後來張世開忽然把他喚去做買辦，不但叫他天天賠錢，還時時尋事打他，前後計打了他三百餘棒。 王慶後來在棒瘡醫生處打聽得張世開的小夫人便是龐元的姐姐，又知道張世開有意擺佈他代龐元報仇。 王慶夜間偷進管營內室，偷聽得張世開與龐元陰謀要在棒下結果他的性命，一時怒起，遂殺了張龐二人，越城逃走了。

(3)他逃到房州，躲在表兄范全家中，用藥銷去了臉上的金印。有一天，段家莊的段氏弟兄接了個粉頭，搭戲台唱戲，王慶也去看熱鬧，在戲台下賭博，和段氏弟兄爭鬪，又打敗了段三娘。次日，段太公叫金劍先生李助去做媒，把段三娘嫁給他。成親之夜，忽有人報到，說新安縣的黃達打聽得王慶的蹤跡，報告房州州尹，就要來捉人了。

(4)李助給他們出主意，教他們反上房山去做强盜。後來他們打破房州，聲勢浩大，打破附近南豐荊南各地。王慶自稱楚王，在南豐城中建造宮殿，佔了八座軍州，做了草頭天子。

這樣大改革，人物與事實雖然大致採用原本，而內容完全變了，地理也完全改換了，描寫也變細密了，事蹟與人物也集中了。

百二十回本作序的楊定見自稱「楚人」，他知道河南湖北江西一帶的地理，故把王慶故事。原本的地理完全改變了。舊本的王慶故事說王慶佔據「秦州」，稱「秦王」。書中可考的地名，如梁州，洮陽，秦州，皆在陝西甘肅兩省。這便不是「淮西」了！楊定見是湖北人，故把王

慶的區域改在河南西南，湖北全境，及江西的建昌一角。（看本書百五回，頁四七—四八。）所以王慶不能稱「秦王」了，便改成了「楚王」。舊本的賣卦李杰是洮西人，此本也改爲「荊南李助，」這也是楊定見認同鄉的一證。

原本中的地名，如「天王堂」和林冲故事的天王堂重複了，如「快活林」和武松故事的快活林重複了，改本中都一概刪改了，這也算一種進步。

改本把王慶早年故事集中在新安，陝州，房州三處，把龔端龔正放在一處，把李杰的幾次賣卦刪成一次，把張世開和管營相公併作一個人，把龐元和張世開併在一塊被殺，把吳太公等等無關重要的人都刪了。——這都是整理集中的本事，都勝於原本。

原本的王慶故事顯然分作兩截：王慶得罪高俅以至稱王的歷史，自成一截；宋江征王慶的事，又自成一截。這兩截各不相謀，兩截中的人物也毫不相干，前截的人物如李杰，段氏兄妹，龔氏弟兄，皆不見於後截。這一點可證明李玄伯先生假定的短篇的水滸故事。大概王慶的歷史一截，只是一種短篇王慶故事，本沒有下文。宋江征討的結局，這個王慶本是一條好漢，可

以改作梁山上的一個弟兄，也可以改作水滸開篇而不上梁山的王進，也可以改作與宋江等人並立的一寇。 後來舊本的一種便把他改作四寇之一，又硬添上宋江征王慶的一段事。百回本的作者便把他改作王進，開篇而不結束。 百十五回等本把這兩種辦法併入一部水滸傳，便鬧出種種矛盾和不照應的話來了。 楊定見看出了這裡面的種種短處，於是重新改作一番，把李助，（李杰）段二，段五，三娘，龔端等人，都插入後截宋江征討的一段裡，使這個故事前後照應。這是百二十回本的大進步。

至於描寫的進步，更是百二十回本遠勝舊本之處。 百十五回本敘王慶的歷史只有一萬三千字；百二十回本把事蹟歸併集中了，而描寫却更詳細了，故字數加至二萬字。 試舉幾條例子。 如李杰第一次賣卦，百十五回本只有一百六十個字的記載，百二十回本便加到八百字的描寫。 其中有這樣細膩的文字。

……王慶接了卦錢，對着炎炎的那輪紅日，彎腰唱喏；却是疼痛，彎腰不下，好似那八九十歲老兒，硬着腰半揖半拱的兜了一兜，仰面立着禱告。……

李助搖着一把竹骨摺疊油紙扇。……王慶對着李助坐地，當。不。的。那。油。紙。扇。兒。的。柿。漆。臭，。把。皁。羅。衫。袖。兒。掩。着。鼻，。聽。他。(百二回　頁十二—十三。)

又如寫定山堡段家莊的戲台下的情形：

那時粉頭還未上台，台下四面有三四十隻桌子，都有人圍擠着在那裡擲骰賭錢。那擲骰的名兒非止一端，乃是

六風兒，五么子，火燎毛，朱窩兒。

又有那攧錢的，蹲踞在地上，共有二十餘簇人。那攧錢的名兒也不止一端，乃是渾沌兒，三背間，八叉兒。

那些擲色的在那裡呼么喝六，攧錢的在那裡喚字叫背；或夾笑帶罵，或認眞廝打。那輸了的，脫衣典裳，褫巾剝襪，也要去翻本。……那贏的，意氣揚揚，東擺西搖，南闖北踅的尋酒頭兒再做；身邊便袋裡，搭膊裡，衣袖裡，都是銀錢；到後來捉本算帳，原來贏不多；贏的都被把梢的放囊的拈了頭兒去。……(百四回，頁三三。)

這樣細密的描寫，都是舊本的王慶故事裡沒有的。

舊本於征王慶的一段之中，忽然插入「宋公明夜遊玩景，吳學究帷幄談兵」一回，前半宋江和盧俊義，吳用，喬道清諸人各言其志，後半吳用背誦武侯新書，全是文言的，迂腐的可厭。百二十回本把這一回全刪去了。 但征討王慶的戰事，無論如何徹底改造，總不見怎樣出色；不過比舊本稍勝而已。

* * * *

我在上文舉的這些例子，大概可以表示百二十回本的性質了。 百二十回本的改造者，大概就是作序的楚人楊定見，他想把田虎王慶兩部分提高，要使這兩段可以和其他的部分相稱，故極力修改田虎故事；又發憤改造王慶故事，避免了舊本裡所有和百回本重複或矛盾之處，改正了地理上的錯誤，刪除了一切潦草的，幼稚的記載，（如王慶與六國使臣比鎗）提高了書中主要人物的性格，（如張清瓊英等）統一了本書對王慶一羣人的見解，（王慶在舊本裏並不算小人，此本始放手把他寫成一個無賴。） 並且抬高了人物描寫的技術。——這是百二十回本的用意和成績。

但水滸傳的前半部實在太好了，其他的各部分都趕不上。最末部的分，—平方臘班師以後，—還有幾段很感動人的文字；如寫魯智深之死，燕青之去，宋江之死，徽宗之夢，都還有點文學的意味。百回本裡的征遼一段，實在是百回本的最弱部分，毫沒有精采。碣石天文以後，征遼以前，那一長段也無甚精采。征方臘的部分也不很高明。至於田虎王慶兩大段；無論是舊本，或百二十回的改本，總不能叫人完全滿意。

如果水滸傳單是一部通俗演義書，那麼百二十回的改本已可算是很成功的了。但水滸傳在明朝晚年已成了文人共同欣賞讚歎的一部文學作品，故其中各部分的優劣很容易引起文人的注意。後來刪削水滸傳七十回以下的人，即是最崇拜水滸傳的金聖歎。聖歎曾說：

天下之文章無出水滸右者！

他刪去水滸的後半部，正是因爲他最愛水滸，所以不忍見水滸受「狗尾續貂」的恥辱。

也許還有時代上的原因。我曾說：

聖歎生在流賊遍天下的時代，眼見張獻忠李自成一班强盜流毒全國，故他覺得强盜

是不可提倡的，是應該口誅筆伐的。……聖歎又親見明末的流賊僞降官兵，後復叛去，遂不可收拾，所以他對於宋史侯蒙請赦宋江使討方臘的事，大不滿意，極力駁他，說他「一語有八失」；所以他又極力表章那沒有招安以後事的七十回本。（水滸傳考證）

金聖歎的文學眼光能認識水滸七十回以下的文筆遠不如前半部，他的時代背景又使他不能贊成招安强盜的政策，所以他大膽地把七十回以下的文字全刪了，又加上盧俊義的一個夢，很明顯地教人知道强盜滅絕之後天下方得太平。這便是聖歎的七十一回本產生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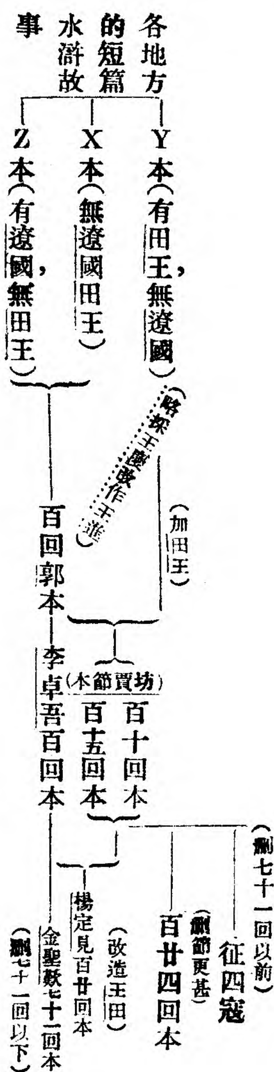
聖歎的辯才是無敵的，他的筆鋒是最能動人的。他在當日有才子之名，他的被殺又是當日震動全國的一件大慘案。他死後名譽更大，在小說批評界他的權威直推翻了王世貞李贄鍾惺等等有名的批評家。那部假託「聖歎外書」的三國演義尙且風行三百年之久，何況這部眞正的聖歎評本的七十回本水滸傳呢？無怪乎三百年來我們只知道七十回本而忘記了其他種々老版本的存在了。

我們很感謝李玄伯先生，使我們得見百回本的眞相；我們現在也很感謝商務印書館，使許

多讀者得見百二十回本的眞相。我個人很感謝商務印書館要我作序，使我有機會把這十年來考證水滸的公案結一筆總帳。萬一將來還有眞郭本出現的一天，我們對於水滸傳的歷史的種種假設的結論，就可以得着更有力的證實了。

一九二九，六，二十三。

水滸版本源流沿革表



水滸續集兩種序

（一）

這部水滸續集是合兩種書做成的。一部是摘取百十五回本水滸傳的第六十六回以後，是為征四寇。一部是清初陳忱做的水滸後傳。我們的本意是要翻印水滸後傳；但後傳是接着百回本忠義水滸傳做的，不能直接現行的七十回本。因此，我們就不能不先印行石碣發見以後的半部故事：這是征四寇翻印的第一個原因。征四寇一書，外間止有石印的劣本。這部書確是百十五回本的後半部；我們現在既知道百十五回本裡不但保存了百回本裡征遼和征方臘的兩大部分，並且還保存了最古本裡征田虎和征王慶的兩大部分那麽，這部征四寇確也有保存流通的價值了。這是翻印征四寇的第二個原因。百十五回

（英雄譜）本的水滸傳有許多地方用詩詞或駢文來描寫風景和軍容，——例如此本第三十五回內寫江上風景的一蕚紅（頁四），和三十六回寫淮西水軍一段（頁四），——都是今本征四寇所沒有的。這種平話的套頭還可以考見百十五回本之古，所以我們用百十五回本來校補征四寇，弄出這個比較完善的征四寇來。這是翻印征四寇的第三個原因。

但征四寇的部分，除了他的史料價值之外，卻也有他自身的文學價值。我在水滸傳後考裡曾引了燕青辭主一段（文存三，頁一七八），和宋江之死一段（文存三，頁一六七）。現在我且引魯智深圓寂一段：

卻說魯智深武松在六和寺中安歇。是夜智深忽聽江潮聲響，起來持了禪杖。搶出來。衆僧驚問其故，智深曰，「洒家聽得戰鼓響，俺要出去廝殺。」衆僧笑曰，「師父錯聽了。此是錢塘江上潮信響。」智深便問，「怎的叫做潮信？」衆僧推窗，指着潮頭，對智深說曰，「這潮信日夜兩番來。今朝是八月十五日，子時潮來。因不失信，謂之潮信。」魯智深看了，大悟曰，「俺師

父智眞長老曾囑咐俺四句偈曰，「逢夏而擒」，前日捉了夏侯成；「遇臘而執」，俺生擒方臘；「聽潮而圓，見信而寂」，俺想應了此言。」便問衆，如何是圓寂。衆僧曰，「佛門中圓寂便是死。」智深笑道，「旣死是圓寂，洒家今當圓寂，與我燒桶湯來，洒家沐浴。」衆僧卽去燒桶湯來。智深洗沐，換一身淨衣，令軍校去報宋江，「來看洒家。」又寫了數句偈語，去法堂焚起眞香，在禪椅上，左脚踏右脚，自然而化。

及宋江引衆頭領來看時，智深在禪椅上不動了。看其偈曰：

> 平生不修善果，只愛殺人放火。忽地頓開金枷，這裡扯斷玉鎖。錢塘江信潮來，今日方知是我。

這種寫法，自不是俗手之筆。又在末回寫宋徽宗在李師師家中飲酒，醉後入夢，夢游梁山泊一段：

> 上皇到忠義堂前下馬。上皇坐定，見階下拜伏者許多人。上皇猶豫不定。

宋江向前垂淚啓奏曰，「臣等不曾抗拒天兵，素秉忠義。自從陛下招安，南征北討，兄弟十中損八。臣蒙陛下命守楚州，到任以來，陛下賜以藥酒，與臣服訖。臣死無怨，但恐李逵知而懷恨，輙生異心，臣亦與藥酒飲死。吳用花榮亦忠義而皆來，在臣塚上俱各自縊身死。……申告陛下，始終無異，乞陛下聖鑒。」

上皇聽了大驚，曰，「寡人親差天使，御筆印封黃酒。不知何人換了藥酒賜卿。……卿等有此寃屈，何不詣九重深處，顯告寡人？」

宋江正待啓奏，忽見李逵手把雙斧，厲聲叫曰，「無道昏君，聽信四個賊臣，屈壞我們性命！今日既見，正好報仇！」說罷，輪起雙斧，逕奔上皇。天子吃這一驚，忽然覺來，乃是一夢。睜開雙眼，見燈燭熒煌，李師師猶然未寢。……

這種地方都帶有文學意味。

征四寇的內容可分六大段：

(1)梁山泊受招安的經過，——第一回至第十一回。

(2)征遼，——第十二回至第十七回。

(3)征田虎，——第十八回至第二十八回。

(4)征王慶，——第二十九回至第四十回。

(5)征方臘，——第四十一回至第四十七回。

(6)結束，——末二回。

關於這幾部分的考證與批評，我在前兩篇水滸傳考證裡已約略說過了。(看文存三，頁一二四—一二六；又三，一五七—一七一。)我希望讀者特別注意此書中寫王慶和柳世雄和高俅的關係一大段，用這一段來比較今本水滸第一回寫高俅王進柳世權的關係的一段。(看文存三，一五九—一六一。) 這種比較是很有益的，不但可以看出今本水滸的技術上的優點，還可以明瞭征四寇在『水滸演進史』上的位置。

我在水滸傳後考裡曾略述百二十回本水滸傳的價值，並且指出百廿回本寫田虎王慶的部分，和百十五回本有大不相同的地方。（文存三，頁一六四——一六六。）現在百十五回本已在這裡保存了。今年上海涵芬樓收買到百廿回本的水滸傳，前有「發凡」十一條，有楊定見序，與日本京都府立圖書館所藏本相同。聽說此書不久也要排印出版。從此百十五回本與百廿回本都重在人間流通了，研究水滸傳的人又可添許多比較參證的材料了。

（二）

水滸後傳四十卷，原稱「古宋遺民著，雁宕山樵評」。俞樾据沈登瀛南潯備志，考定此書是雁宕山樵陳忱做的。今年承顧頡剛先生代我在汪曰楨南潯鎭志裡尋出許多關於陳忱的材料，竟使我可以做陳忱的略傳了。

南潯鎭志卷十二，頁二十二上云：

陳忱，字遐心，號雁蕩山樵。其先自長興遷潯，閱數傳至忱。（研志居瑣錄）

讀書晦藏，以賣卜自給。（范志）究心經史，稗編野乘無不貫穿。（董志）好作詩文，鄉薦紳咸推重之。惜貧老以終，詩文雜著俱散佚不傳。（瑣錄）

這部志的體裁最好，傳記材料俱注明出處。研志居瑣錄是范穎通的，董志是乾隆五十一年董肇鏜的南潯鎮志，范志是道光二十年范來庚續修的。

在著述一門裡，有

陳忱　雁宕雜著（佚）

雁宕詩集二卷（未見）

汪氏注云：

按范志，忱又有讀史隨筆。攷……順治中，秀水又有一陳忱，字用宣，甲午副頁，著誠齋詩集，不出戶庭，錄讀史隨筆同姓名錄諸書。……范志因以致誤。……

中國人名大辭典一〇七二頁上說：

陳忱，清秀水人，字遐心，有讀史隨筆。

這也是把南潯的陳忱和秀水的陳忱混作一個人了。

汪志卷三十，頁十七，又云：

潯人所撰，……彈詞則有陳忱續廿一史彈詞，曲本則有陳忱癡世界，……演義則有……陳忱後水滸。此類舊志不免闌入，今悉不載。

据此看來，陳忱做的通俗文學頗不少，可惜現在只剩這部後水滸了。後水滸開篇有趙宋一代史事的長歌一首，還可以考見他的二十一史彈詞的一部分。

汪志卷三十五，爲志餘，也有幾段關於他的話：

「南潯備志」陳雁宕忱，前明遺老，韓純玉近詩兼逸集以「身名俱隱」稱之。生平著述並佚。惟後水滸一書，乃游戲之作，托宋遺民刋行。

這就是兪樾所根據的話。後水滸絕不是「游戲之作」，乃是很沈痛地寄託他亡國之思，種族之感的書。當時禁網很密，此種書不能不借「古宋遺民」的名字。今本水滸後傳裡

還有幾處可以看見著者有意託古的痕跡。第一是雁宕山樵的序末尾寫「萬曆戊申秋杪」。萬曆戊申（一六〇八）在明亡之前三十五年；這明明是有意遮掩亡國之痛的。第二，是原書有「論略」六十多條，末云：「遺民不知何許人。以時考之，當去施羅之世未遠，或與之同時，不相爲下，亦未可知。元人以塡詞小說爲事，當時風氣如此。」這竟是把此書的著作人硬裝在元朝去了。第三，「論略」末又云：「此藁近三百年無一知者。聞向藏括蒼民家，又遭傖父改竄，幾不可句讀。余懸重價，久而得之。……」著者本是湖州南潯人，既自稱雁宕山樵，又把此書的來源推到「括蒼民間」去，使人不可捉摸。我們看他這樣有心避禍，更可以明白他著書的本旨了。

汪志卷三十六引沈彤震澤縣志云：

國初吾邑（震澤）之高蹈而能文者，相率爲驚隱詩社，四方同志咸集。今見于葉桓奏詩稿與其他可攷者，苕上……陳忱雁宕，……玉峯歸莊玄恭，顧炎武寧人……同邑吳炎赤溟，……王錫闡兆敏，潘檉章力田。……（原文列

舉四十餘人，今僅舉其稍知名者六人爲例。）於時定亂已四五年；跡其始起，蓋在順治庚寅。（七年，西一六五〇，明亡後七年。）諸君以故國遺民，絕意仕進，相與遯跡林泉，優遊文酒；角巾方袍，時往來于五湖三泖之間。……其後史案株連，同社有罹法者，社集遂散。（此指潘吳史案。）

這一段可見陳忱是明末遺民，絕意不仕清朝的。他的朋友多是這一類的亡國遺民。這一層很可以解釋他托名『古宋遺民』的意思了。

頡剛從汪志裡輯得陳忱的遺詩三首：

明陳忱敬夫。（頡剛案，据此，可知其字爲敬夫。）

移居西村二首

流離憐杜老，還僦瀼西居，水作孤村抱，門開烟柳疏。裹沙移藥草，帶雨負殘書。世故雖多舛，南薰且晏如。

溪上雲林合，茅茨落照邊。奇情負山水，雜興託園田。老去詩眞誤，

貧來家屢遷。苕西清絕處，棲逸在何年？

過長生塔院，訪沈雲樵徐松之，衆呈此山師

寺門松動影離離，縱目西郊欲雪時。故國棲遲遺老在，新亭慷慨幾人知？愁深失計三年別，亂極猶談一日詩。雖是支公超物外，歲寒堂裡亦低眉。

這詩裡的此山和尚也是一個遺老，原姓周，名廖，字澹城；他本是一個秀才，明亡後便做了和尚。長生塔院是他為他的師父明聞募建的，遺民黃周星題歲寒堂匾額。（汪志卷十五）黃周星字九烟，明朝遺臣，流寓在南潯，康熙間投水死。黃周星和呂留良（晚村）往來最密，晚村的東莊詩存裡有許多贈他的詩。內有寄黃九烟一詩首句云：『聞道新修諧俗書，文章賣買價何如？』自註云：『時在杭，為坊人著稗官書。』可見當時那一班遺民常常替書坊編小說書為餬口計。這部水滸後傳也許是陳忱當時替書坊編的。

陳忱的生卒年月，現已不可考了。他的自序假託于一六〇八，而他們的詩社起于一

六五〇；我們也可以假定他生于萬歷中葉，約當一五九〇；死于康熙初年，約當一六七〇，年約八十歲。鄭成功據台灣在一六六〇年。水滸後傳寫的暹羅，似暗指鄭氏的台灣，故我們假定陳忱死在康熙時。

（三）

水滸後傳裡的人物，除了幾個後一輩的少年英雄之外，都是前傳裡剩餘的人物。後傳的領袖是混江龍李俊。忠義水滸傳第九十九回曾說宋江征方臘回來，到了蘇州，李俊詐稱風疾不起；宋江行後，李俊和童威童猛三人自來尋費保等；他們到榆柳庄上，把家財賣了，造了大船，多貯鹽米，開出太倉港，入海，到外國去。後來李俊做了暹羅國王。，童威等俱做官人（此據日本譯本）。這就是後傳裡李俊做暹羅王的故事的根據。後傳因為前傳有這樣的一段故事，故不能不認李俊為主要人物，既認了一個潯陽江上的漁戶作主要人物，自不能不極力描寫他一番。後傳第九回裡寫李俊「不通文墨，識見卻是暗

合」，這便是古描人寫劉邦石勒的方法了。

但後傳的主要人物究竟還要算浪子燕青。凡是後傳裏最重要的事業，差不多全是燕青的主謀，所以後來在暹羅國裏李俊做了國王，柴進做了丞相，燕青便做了副丞相；燕青是奴僕出身，故首相不能不讓給門閥光榮的柴進；然而燕青卻特別加封文成侯，特賜「忠貞濟美」的金印，這又可見著者對燕青的偏愛了。本來在前傳裏，燕青已立了大功，運動李師師，運動徽宗，以成招安之局，都是他的成績。末段征方臘回來，燕青獨能看透功成身退之旨，飄然遠遯，留詩別宋江道：

情願自將官誥納，不求富貴不求榮。身邊自有君王赦，淡飯黃虀過此生。

這種地方，都可見百回本的著者早已極力描摹燕青的才能和人格；後傳裏燕青地位之高也是很自然的。

水滸後傳是一部泄憤之書，這是著者自己在論略裏說過的。他說：

後傳為泄憤之書：憤宋江之忠義而見鴆於奸黨，故復聚餘人而救駕立功，

開基創業；憤六賊之誤國，而加之以流貶誅戮；憤諸貴倖之全身遠害，而特表草野孤臣重圍冒險；憤官宦之嚼民飽壑，而故使其傾倒宦囊，倍償民利。

這是著者自己對於此書的意見。我們看他舉出的四件事，第四事散見各回，不便詳舉；第一事在第三十七八回，第二事在第二十七回，第三事在第二十四回。這都是著者寄託最深，精神最貫注的地方，我們可以特別提出來，以表示這書的眞價值。

（一）救國勤王的運動

後傳描寫北宋滅亡時的情形，處處都是借題發泄著者的亡國隱痛。第七回先寫趙良嗣獻計，聯合金國，夾攻遼國；第十五回寫此策之實行，寫燕雲的收復；第十九回寫宋朝納張瑴之降，與金國開釁，金兵大舉征宋。在第十九回裏，徽宗傳位於太子，改元靖康；呼延灼父子隨梁方平出兵防黃河；次回寫汪豹內應，獻了隘口，呼延灼父子被困，金人長驅渡河。第二十二回裏，金兵進圍汴京。第二十三回寫姚平仲之敗，郭京法術不靈，汴京破了，二帝被擄，康王即位於南京。

以上寫北宋的滅亡，雖然略加穿插，大體都不違背歷史的事實。第二十五回寫金人

立劉豫爲齊帝，大刀關勝不肯降金，劉豫要將他斬首，幸得燕青用計救了他。此事也有歷史的根據。金史劉豫傳說：

> 關勝者，濟南驍將，屢出城拒敵。豫殺勝出降。

又宋史劉豫傳說：

> 劉豫懲前忿，遂蓄反謀，殺其將關勝，率百姓降金。百姓不從，豫縋城納款。

又王象春齊音云：

> 金兵薄濟南，守將關勝善用大刀，屢戰兀朮。金人賄劉豫，誘勝殺之。

（此據梁學昌庭立記聞上，頁二十五引。原書未見。但梁氏說，「是勝未嘗降金也，宋史誤。」今按宋史並未言關勝降金，不誤。）

第二十六回寫飲馬川的好漢李應燕青等大破劉猊的金兵。大勝之後，他們決議「去。投宗留守，共建功業，完我弟兄們一生心事」他們南行時，在黃河渡口，遇着叛臣汪豹

和金國大將烏祿的大兵，打了一仗，殺敗金兵，生擒汪豹，用亂箭把他射死。但宗澤已嘔血死了，兀朮南下，汴京再陷，飲馬川的豪傑無處可投奔，只好上登雲山去落草，暫作安頓。

後傳寫這班梁山泊舊人屢次想出來勤王救國，雖多是懸空造出的事實，但也不能說是完全沒有根據。關勝之死於國事，是正史上有記載的。當時人心思宋，大河南北，豪傑並起，收拾敗殘之局，以待國家大兵，——這是宗澤岳飛諸人所常提及的事。直到二三十年後，山東尚有耿京辛棄疾南歸的事。所以我們可以說水滸後傳所說勤王的豪傑，雖出於虛造，却也可代表當時的人心。

衆豪傑後來都到暹羅去了，但他們終不忘故國，第三十七回特寫宋高宗在牡蠣灘上被金兵困住，李俊燕青等領水師，攻破阿黑麻的兵，救了高宗。這一段故事全是虛造的，但著者似乎有意造出此段故事來表現他心裏的希望。那時明永歷帝流離南中，鄭成功出沒海上，難怪當日的遺民有牡蠣灘救駕，暹羅國酬勳的希望了。

（二）誅殺奸臣的快事。金兵圍汴京時，欽宗用當時的公論，貶逐一班奸臣。水滸後傳為省事起見，把這班貶逐的姦臣分作兩組。王黼楊戩梁師成為一組，押赴播州。李綱與開封府尹聶昌商議，派勇士王鐵杖跟他們去，到雍丘驛，晚上把他們都刺死了（第二十二回）。這事也有根據。宋史王黼傳云：

金兵入汴，黼不俟命，載其孥以東。詔貶為崇信軍節度副使，籍其家。吳敏李綱請誅黼，事下開封尹聶山。山方挾宿怨，遣武士躡及於雍丘南輔固村，戕之民家，取其首以獻。帝以初即位，難於誅大臣，託言為盜所殺。

楊戩死於宣和三年，死時還贈太師吳國公。梁師成貶為彰化軍節度副使，開封府吏護至貶所，在路上把他縊死了，以暴死奏聞，詔籍其家。這件事似乎也是聶山幹的。陳忱把這三人湊在一起，把那善終的楊戩也夾在裏面，好叫讀者快意。

還有那蔡京蔡攸童貫高俅的一組的結局，却全是陳忱想像出來的了。按宋史蔡京貶儋州，行至潭州病死，年八十。蔡攸貶逐後，詔遣使者隨所至誅之。高俅得善終，事見

宋人筆記。童貫竄英州，未至，詔數他十大罪，命監察御史張徵追至南雄，誅之，函首赴闕，梟于都市。陳忱却把這四個人合在一組，叫蔡京主張改裝從小路往貶所去。不料行到了中牟縣，被燕青遇見了。燕青走來對李應衆人說道：「偶然遇着四位大貴人，須擺個盛筵席待他。」

這個盛筵席果然擺好了。

酒過三巡，蔡京高俅舉目觀看，却不認得。……又飲够多時，李應道：「太祖皇帝一條桿棒打盡四百軍州，掙得萬里江山，傳之列聖。道君皇帝初登寶位，即拜太師爲首相，……怎麼一旦汴京失守，二帝蒙塵，兩河盡皆陷沒，萬姓俱受災殃？是誰之過？」

蔡京等聽了，踧踖不安，想道：「請我們吃酒，怎說出這大帽子的話來！」面面相覷，無言可答，起身告別。

李應道：「雖然簡褻，賤名還未通得，怎好就去？」喚取大杯斟上酒，親

捧至蔡京面前，說道：『太師休得驚慌。某非別人，乃是梁山泊義士宋江部下撲天鵰李應便是。承太師見愛，收捕濟州獄中；幸得救出，在飲馬川屯聚，殺敗金兵；今領士卒去投宗留守，以佐中興。不意今日相逢，請奉一盃。……蔡京等驚得魂飛魄散，推辭不飲，只要起身。李應笑道：『我等弟兄都要奉敬一杯。且請寬坐。』

接着便是王進和柴進起來數高俅的罪狀。裴宣起來，舞劍作歌，歌曰：

皇天降禍兮，地裂天崩。二帝遠狩兮，凜凜雪冰。奸臣播弄兮，四海離心。今夕殄滅兮，浩氣一伸！

押差官起來告辭，樊瑞圓睜怪眼，倒豎虎鬚道：

你這甚麼乾鳥，也來講話！我老爺們是天不怕地不怕的。這四個奸賊，不要說把我一百單八個弟兄弄得五星四散，你只看那錦繡般江山都被他弄壞，遍天豺虎，滿地屍骸，二百年相傳的大宋，瓦敗冰消，成甚麼世界！今日仇

人相見，分外眼睜！……你這乾鳥，若再開口，先砍你這顆狗頭！

底下便是一段很莊嚴沉痛的文字：

李應叫把筵席搬開，打掃乾淨，擺設香案，焚起一爐香，率領衆人望南拜了太祖武皇帝在天之靈，望北拜了二帝，就像啓奏一般，齊聲道：『臣李應等為國除奸，上報聖祖列宗，下消天下臣民積憤。』都行五拜三叩頭禮。禮畢，抬過一張桌子，喚請出牌位來供在上面，卻是宋公明，盧俊義，李逵，林冲，楊志的五人名號。點了香燭，衆好漢一同拜了四拜，說道：『宋公明哥哥與衆位英魂在上：今夜拿得蔡京高俅童貫蔡攸四個奸賊在此。生前受他謀害，今日特為伸冤。望乞照鑒！』

蔡京等四人盡皆跪下，哀求道：『某等自知其罪；但奉聖旨，去到儋州，甘受國法。望衆好漢饒恕。』

李應道：『……你今日討饒，當初你饒得我們過嗎？……只是石勒說得好。

：王衍諸人，要不可加以鋒刃。前已東京破了，有人在太廟裏看見太祖誓碑：「大臣有罪，勿加刑戮」，載在第三條。我今凜遵祖訓，也不加兵刃，只叫你們嘗嘗鴆酒滋味罷！」

喚手下斟上四大碗。蔡京高俅童貫蔡攸滿眼流淚，顫篤速的，再不肯接。李應把手一揮，只聽天崩地裂，發了三聲大砲；四五千人齊聲吶喊，如震山撼嶽。兩個伏事一個，扯着耳朵，把鴆酒灌下。

不消半刻，那蔡京等四人七竅流血，死於地下。……李應叫把屍骸拖出城外，任從鳥啄狼餐。

這一大段「中牟縣除奸」的文章，在第二流小說裏是絕無而僅有的。這都因爲著者抱亡國的隱痛，深恨明末的貪官污吏，故作這種借題泄憤的文章。他的感情的眞摯遂不自由地提高了這部書的文學價值了。

(三)黃柑青子之獻。　這一段是水滸後傳裏最感動人的文章。徽欽二帝被擄之後，楊

林戴宗要回到飲馬川去了，燕青不肯走，說，「還有一段心事要完。」次早燕青扮做通事模樣，拿出一個藤絲織就紫漆小盒兒，口上封固了，不知甚麼東西在裏面，要楊林捧着，往北而去。他走進金兵大營裏去，楊林見了那大營的軍容，不覺寒抖不定；燕青神色自若，居然騙得守兵的允許，進去朝見道君皇帝。

……道君皇帝一時想不起，問「卿現居何職？」燕青道：「臣是草野布衣；當年元宵佳節，萬歲幸李師師家，臣得供奉，昧死陳情；蒙賜御筆，赦本身之罪，龍劄猶存。」遂向身邊錦袋中取出一幅恩詔，墨跡猶香，雙手呈上。

道君皇帝看了，猛然想着，道：「元來卿是梁山泊宋江部下。可惜宋江忠義之士，多建大功；朕一時不明，爲奸臣蒙敝，致令沈鬱而亡。朕甚悼惜。若得還宮，說與當今皇帝知道，重加褒封立廟，子孫世襲顯爵。」

燕青謝恩，喚楊林捧過盒盤，又奏道：「微臣仰覲聖顏，已爲萬幸。獻上

青子百枚，黃柑十顆，取苦盡甘來的佳識，少展一點芹曝之意。」齊眉獻上，上皇身邊止有一個老內監，接來啓了封蓋。道君皇帝便取一枚青子，納在口中，說道：「連日朕心緒不寧，口內甚苦；得此佳品，可以解煩。」嘆口氣道：「朝內文武官僚世受國恩，拖金曳紫；一朝變起，盡皆愛惜性命，眷戀妻子，誰肯來這裏省視！不料卿這般忠義！可見天下賢才傑士原不在近臣勳戚中！朕失於簡用，以致於此。遠來安慰，實感朕心。」命內監取過筆硯，將手中一柄金鑲玉弝白紈扇兒，弔着一枚海南香雕螭龍小墜，放在紅氍之上，寫一首詩道：

笳鼓聲中藉毳茵，普天僅見一忠臣。若然青子能回味，大賚黃柑慶萬春！

寫罷，落個款道：「教主道君皇帝御書」。就賜與燕青道：「與卿便面。」燕青伏地謝恩。

上皇又喚內監分一半青子橫柑：「你拿去賜與當今皇帝，說是一個草野忠臣燕青所献的。」

………………………

兩個取路回來，離金營已遠，揚林伸着舌頭道：「嚇死人！早知這個所在，也不同你來。虧你有這胆量！……我們平日在山寨，長罵他（皇帝）無道；今日見這般景象，連我也要落下眼淚來。」

這一大段文章，眞當得「哀艷」二字的評語！古來多少歷史小說，無此好文章，古來寫亡國之痛的，無此好文章；古來寫皇帝末路的，無此好文章！

水滸後傳在坊間傳本甚少，精刻本更不易得；但這部書裡確有幾段很精采的文字，要算是十七世紀的一部好小說。這就是我們現今重新印行這部書的微意了。

十二，十二，二十。

紅樓夢考證

一七五—三一四

紅樓夢考證（改定稿）

一

紅樓夢的考證是不容易做的，一來因爲材料太少，二來因爲向來研究這部書的人都走錯了道路。他們怎樣走錯了道路呢？他們不去搜求那些可以考定紅樓夢的著者，時代，版本，等等的材料，卻去收羅許多不相干的零碎史事來附會紅樓夢裏的情節。他們並不曾做紅樓夢的考證，其實只做了許多紅樓夢的附會！這種附會的「紅學」又可分作幾派：

第一派說紅樓夢「全爲淸世祖與董鄂妃而作，兼及當時的諸名王奇女。」他們說董鄂妃即是秦淮名妓董小宛，本是當時名士冒辟疆的妾，後來被淸兵奪去，送到北京，得了淸世祖的

寵愛，封爲貴妃。後來董妃夭死，淸世祖哀痛的很，遂跑到五臺山去做和尚去了。依這一派的話，冒辟疆與他的朋友們說的董小宛之死，都是假的；淸史上說的淸世祖在位十八年而死，也是假的。這一派說紅樓夢裏的賈寶玉卽是淸世祖，林黛玉卽是董妃。「世祖臨宇十八年，寶玉便十九歲出家；世祖自肇祖以來爲第七代，寶玉便言「一子成佛，七祖昇天」，又恰中第七名舉人；世祖諭「章」，寶玉便諭「文妙」，文章兩字可暗射。」「小宛名白，故黛玉名黛，粉白黛綠之意也。小宛是蘇州人，黛玉也是蘇州人，小宛在如皋，黛玉亦在揚州。小宛來自鹽官，黛玉來自巡鹽御史之署。小宛入宮，年已二十有七，黛玉入京，年祗十三餘，恰得小宛之半。……小宛游金山時，人以爲江妃踏波而上，故黛玉號「瀟湘妃子」，實從「江妃」二字得來。」（以上引的話均見王夢阮先生的紅樓夢索隱的提要。）

這一派的代表是王夢阮先生的紅樓夢索隱。這一派的根本錯誤已被孟莼蓀先生的董小宛考（附在蔡孑民先生的石頭記索隱之後，頁一三一以下）用精密的方法一一證明了。孟先生在這篇董小宛考裏證明董小宛生於明天啓四年甲子，故淸世祖生時，小宛已十五歲了；順治元年，世

祖方七歲，小宛已二十一歲了；順治八年正月二日，小宛死，年二十八歲，而清世祖那時還是一個十四歲的小孩子。小宛比清世祖年長一倍，斷無入宮邀寵之理。孟先生引據了許多書，按年分別，證據非常完備，方法也很細密。那種無稽的附會，如何當得起孟先生的摧破呢？例如紅樓夢索隱說：

漁洋山人題冒辟疆妾圓玉女羅書三首之二末句云：「洛川淼淼神人隔，空費陳王八斗才，」亦爲小琬而作。圓玉者，琬也；玉旁加以宛轉之義，故曰圓玉。女羅，羅敷女也。均有深意。神人之隔，又與死別不同矣。（提要頁一二。）

孟先生在董小宛考裏引了清初的許多詩人的詩來證明冒辟疆的妾並不止小宛一人：女羅姓蔡，名含，很能畫蒼松墨鳳；圓玉當是金曉珠，名玥，崑山人，能畫人物。曉珠最愛畫洛神，（汪舟次有曉珠手臨洛神圖卷跋，吳薗次有乞曉珠畫洛神啓，）故漁洋山人詩有「洛川淼淼神人隔」的話。我們若懂得孟先生與王夢阮先生兩人用的方法的區別，便知道考證與附會的絕對不相同了。

紅樓夢索隱一書，有了董小宛考的辨正，我本可以不再批評他了。但這書中還有許多絕無道理的附會，孟先生都不及指摘出來。如他說：「曹雪芹爲世家子，其成書當在乾嘉時代。書中明言南巡四次，是指高宗時事，在嘉慶時所作可知。……意者此書但經雪芹修改，當初創造另自有人。……揣其成書亦當在康熙中葉。……至乾隆朝，事多忌諱，檔案類多修改。紅樓一書，內廷索閱，將爲禁本。雪芹先生勢不得已，乃爲一再修訂，俾愈隱而愈不失其眞。」（提要頁五至六。）但他在第十六回鳳姐提起南巡接駕一段話的下面，又註道：「此作者自言也。聖祖二次南巡，即駐蹕雪芹之父曹寅塩署中，雪芹以童年召對，故有此筆。」下面趙嬤嬤說甄家接駕四次一段的下面，又註道：「聖祖南巡四次，此言接駕四次，特明爲乾隆時事。」我們看這三段「索隱」，可以看出許多錯悞。(1)第十六回明說二三十年前「太祖皇帝」南巡時的幾次接駕；趙嬤嬤年長，故「親眼看見」。我們如何能指定前者爲康熙時的南巡而後者爲乾隆時的南巡呢？(2)康熙帝二次南巡在二十八年（西曆一六八九）到四十二年曹寅纔做兩淮巡塩御史。索隱說康熙帝二次南巡駐蹕曹寅塩院署，是錯的。(3)索隱說康熙帝二次南巡時，

「曹雪芹以童年召對；」又說雪芹成書在嘉慶時。嘉慶元年，（西曆一七九六）上距康熙二十八年，已隔百零七年了。曹雪芹成書時，他可不是一百二三十歲了嗎？（4）索隱說紅樓夢成書在乾嘉時代，又說是在嘉慶時所作：這一說最謬。紅樓夢在乾隆時已風行，有當時版本可證。（詳考見後文。）況且袁放在隨園詩話裏曾提起曹雪芹的紅樓夢；袁枚死於嘉慶二年，詩話之作更早的多，如何能提到嘉慶時所作的紅樓夢呢？

第二派說紅樓夢是清康熙朝的政治小說。這一派可用蔡孑民先生的石頭記索隱作代表。

蔡先生說：

石頭記……作者持民族主義甚摯。書中事事在弔明之亡，揭清之失，而尤於漢族名士仕清者寓痛惜之意。當時既慮觸文網，又欲別開生面，特於本事之上，加以數層障冪，使讀者有「橫看成嶺側成峯」之狀況。（石頭記索隱頁一。）書中「紅」字多隱「朱」字。朱者，明也，漢也。寶玉有「愛紅」之癖，言以滿人而愛漢族文化也；好吃人

口上胭脂言拾漢人唾餘也。……當時清帝雖躬修文學，且創開博學鴻詞科，實專以籠絡漢人，初不願滿人漸染漢俗，其後雍乾諸朝亦時時申誡之。故第十九回襲人勸寶玉道：「再不許吃人嘴上擦的胭脂了，與那愛紅的毛病兒。」又黛玉見寶玉腮上血漬，詢知爲淘澄胭脂膏子所濺，謂爲「帶出幌子，吹到舅舅耳裏，又大家不乾淨惹氣」皆此意。寶玉在大觀園中所居曰怡紅院，即愛紅之義。所謂曹雪芹於悼紅軒中增删本書，則弔明之義也。……（頁三至四。）

書中女子多指漢人，男子多指滿人。不但「女子是水作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與「漢」字「滿」字有關係也；我國古代哲學以陰陽二字說明一切對待之事物，易坤卦象傳曰「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是以夫妻君臣分配於陰陽也。石頭記即用其義。第三十一回，……翠縷說：「知道了！姑娘（史湘雲）是陽，我就是陰。……人家說主子爲陽，奴才爲陰。我連這個大道理也不懂得！」……清制，對於君主，滿人自稱奴才，漢人自稱臣。臣與奴才，並無二義。以民族之對待言之，征服者爲主，被服

者為奴。本書以男女影滿漢，以此（頁九至十。）

這些是蔡先生的根本主張。以後便是「闡證本事」了。依他的見解，下面這些人是可考的：

(1)賈寶玉僞朝之帝系也；寶玉者，傳國璽之義也，即指胤礽。（康熙帝的太子，後被廢。）（頁十至二二。）

(2)石頭記敘巧姐事，似亦指胤礽，巧字與礽字形相似也……（頁二三至二五。）

(3)林黛玉影朱竹垞（朱彝尊）也。絳珠，影其氏也。居瀟湘館，影其竹垞之號也。……（頁二五至二七。）

(4)薛寶釵，高江村（高士奇）也。薛者，雪也。林和靖詩，「雪滿山中高士臥，月明林下美人來。」用薛字以影江村之姓名（高士奇）也……（頁二八至四二。）

(5)探春影徐健菴也。健菴名乾學，乾卦作「☰」，故曰三姑娘。健菴以進士第三人及第，通稱探花，故名探春……（頁四二至四七。）

(6)王熙鳳影余國柱也。王即柱字偏旁之省，國字俗寫作「国」，故熙鳳之夫曰璉，

言二王字相連也。……(頁四七至六一。)

(7)史湘雲，陳其年也。其年又號迦陵。史湘雲佩金麒麟，當是『其』字『陵』字之借音。氏以史者，其年嘗以翰林院檢討纂修明史也。……(頁六一至七一。)

(8)妙玉，姜西溟(姜宸英)也。姜爲少女，以妙代之。詩曰，『美如玉，』『美如英。』玉字所以代英字也。(從徐柳泉說。)……(頁七二至八七。)

(9)惜春，嚴蓀友也。……(頁八七至九一。)

(10)寶琴，冒辟疆也。……(頁九一至九五。)

(11)劉老老，湯潛菴(湯斌)也。……(頁九五至百十。)

蔡先生這部書的方法是每舉一人，必先舉他的事實，然後引紅樓夢中情節來配合。我這篇文裏篇幅有限，不能表示他的引書之多和用心之勤：這是我很抱歉的。但我總覺得蔡先生這麼多的心力都是白白的浪費了，因爲我總覺得他這部書到底還只是一種很牽强的附會。我記得從前有個灯謎，用杜詩『無邊落木蕭蕭下』來打一個『日』字。這個謎，除了做謎的人

自己，是沒有人猜得中的。因爲做謎的人先想着南北朝的齊和梁兩朝都是姓蕭的；其次，把「蕭蕭下」的「蕭蕭」解作兩個姓蕭的朝代；其次，二蕭的下面是那姓陳的陳朝。想着了「陳」字，然後把偏旁去掉；（無邊）再把「東」字裏的「木」字去掉。（落木）剩下的「日」字，纔是謎底！你若不能繞這許多灣子，休想猜謎！假使做紅樓夢的人當日眞個用王熙鳳來影余國柱，眞個想着「王即柱字偏旁之省，國字俗寫作国，故熙鳳之夫曰璉，言二王字相連也」——假使他眞如此思想，他豈不眞成了一個大笨伯了嗎？他費了那麽大氣力，到底只做了「國」字和「柱」字的一小部分，還有這兩個字的其餘部分和那最重要的「余」字，都不會做到「謎面」裏去！這。樣。做。的。謎，可。不。是。笨。謎。嗎？用麒麟來影「其年」的其，「迦陵」的陵；田三姑娘來影「乾學」的乾：假使眞有這種影射法，都是同樣的笨謎！假。使。一。部。紅。樓。夢。眞。是。串。這。麽。樣。的。笨。謎，那。就。眞。不。値。得。猜。了！

我且再舉一條例來說明這種「索隱」（猜謎）法的無益。蔡先生引蒯若木先生的話說劉老老即是湯潛菴：

潛菴受業於孫夏峯（孫奇逢，清初的理學家）凡十年。夏峯之學本以象山（陸九淵）陽明（王守仁）爲宗。石頭記，「劉老老之女婿曰王狗兒，狗兒之父曰王成。其祖上曾與鳳姐之祖王夫人之父認識，因貪王家勢利，便連了宗。」似指此。

其實紅樓夢裏的王家既不是專指王陽明的學派，此處似不應該忽然用王家代表王學。況且從湯斌想到孫奇逢，從孫奇逢想到王陽明學派，再從陽明學派想到王夫人一家，又從王家想到王狗兒的祖上，又從王狗兒轉到他的丈母劉老老，這個謎可不是比那「無邊落木蕭蕭下」的謎還更難猜嗎？蔡先生又說石頭記第三十九回劉老老說的「抽柴」一段故事是影湯斌毀五通祠的事；劉老老的外孫板兒影的是湯斌買的一部廿一史，他的外孫女青兒影的是湯斌每天吃韮菜。這種附會已是很滑稽的了。最妙的是第六回鳳姐給劉老老二十兩銀子，蔡先生說這是影湯斌死後徐乾學贈送的二十金；又第四十二回鳳姐又送老老八兩銀子，蔡先生說這是影湯斌死後惟遺俸銀八兩。這八兩有了下落了，那二十兩也有了下落了；但第四十二回王夫人還送了劉老老兩包銀子，每包五十兩，共是一百兩；這一百兩可就沒有下落了！因爲湯

斌一生的事實沒有一件可恰合這一百兩銀子的，所以這一百兩雖然比那二十八兩更重要，到底沒有『索隱』的價值！ 這種完全任意的去取實在沒有道理，故我說蔡先生的石頭記索隱也還是一種很牽强的附會。

第三派的紅樓夢附會家，雖然略有小小的不同，大致都主張紅樓夢記的是納蘭成德的事。成德後改名性德，字容若，是康熙朝宰相明珠的兒子。 陳康祺的郎潛紀聞二筆（即燕下鄉脞錄）卷五說：

> 先師徐柳泉先生云：「小說紅樓夢一書即記故相明珠家事；金釵十二，皆納蘭侍衛（成德官侍衛）所奉為上客者也。 寶釵影高澹人，妙玉即影西溟（姜宸英）……」徐先生言之甚詳，惜余不盡記憶。

又俞樾的小浮梅閒話（曲園雜纂三十八）說：

> 紅樓夢一書，世傳為明珠之子而作。……明珠子名成德，字容若。 通志堂經解每一

種有納蘭成德容若序，即其人也。恭讀乾隆五十一年二月二十九日上諭：『成德於康熙十一年壬子科中式舉人，十二年癸丑科中式進士，年甫十六歲。』（適按此諭不見於東華錄，但載於通志堂經解之首。）然則其中舉人止十五歲，於書中所述頗合也。

錢靜方先生的紅樓夢攷（附在石頭記索隱之後，頁一二一至一三〇）也頗有贊成這種主張的傾向。錢先生說：

是書力寫寶黛痴情。黛玉不知所指何人。寶玉固全書之主人翁，即納蘭侍御也。使侍御而非深於情者，則焉得有此倩影？余讀飲水詞抄，不獨於賓從間得訴合之懽，而尤於閨房內致纏綿之意。即黛玉葬花一段，亦從其詞中脫卸而出。是黛玉雖影他人，亦實影侍御之德配也。

這一派的主張，依我看來也沒有可靠的根據，也只是一種很牽强的附會。（1）納蘭成德生於順治十一年，（西曆一六五四）死於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年三十一歲。他死時，他的父親明珠正在極盛的時代，（大學士加太子太傅，不久又晉太子太師）我們如何可說那眼

見賈府興亡的寶玉是指他呢？（2）俞樾引乾隆五十一年上諭說成德中舉人時止十五歲，其實連那上諭都是錯的。成德生於順治十一年；康熙壬子，他中舉人時，年十八；明年癸丑，他中進士，年十九。徐乾學做的墓誌銘與韓菼做的神道碑，都如此說。乾隆帝因爲硬要否認通志堂經解的許多序是成德作的，故說他中進士時年止十六歲。（也許成德應試時故意減少三歲，而乾隆帝但依據履歷上的年歲。）無論如何，我們不可用寶玉中舉的年歲來附會成德。若寶玉中舉的年歲可以附會成德，我們也可以用成德中進士和殿試的年歲來證明寶玉不是成德了！（3）至於錢先生說的納蘭成德的夫人即是黛玉，似乎更不能成立。成德原配盧氏，爲兩廣總督興祖之女，續配官氏，生二子一女。盧氏早死，故飲水詞中有幾首悼亡的詞。錢先生引他的悼亡詞來附會黛玉，其實這種悼亡的詩詞，在中國舊文學裏，何止幾千首？況且大致都是千篇一律的東西。若幾首悼亡詞可以附會林黛玉，林黛玉眞要成『人盡可夫』了！（4）至於徐柳泉說的大觀園裏十二釵都是納蘭成德所奉爲上客的一班名士，這種附會法與石頭記索隱的方法有同樣的危險。即如徐柳泉說妙玉影姜宸英，那麼黛玉何以不可附會姜宸

英？晴雯何以不可附會姜宸英？又如他說寶釵影高士奇，那麼，襲人也可以影高士奇了，鳳姐更可以影高士奇了。我們試讀姜宸英祭納蘭成德的文：

兄一見我，怪我落落；轉亦以此，賞我標格。……數兄知我，其端非一。我常箕踞，對客欠伸，兄不余傲，知我任眞。我時嫚駡，無問高爵，兄不余狂，知余疾惡。激昻論事，眼瞪舌撟，兄為抵掌，助之叫號。有時對酒，雪涕悲歌，謂余失志，孤憤則那？彼何人斯，實應且憎，余色拒之，兄門固扃。

妙玉可當得這種交情嗎？這可不更像黛玉嗎？我們又試讀郭琇參劾高士奇的奏疏：

……久之，羽翼既多，遂自立門戶。……凡督撫藩臬道府廳縣以及在內之大小卿員，皆王鴻緒等為之居停哄騙而夤緣照管者，餽至成千累萬；即不屬黨護者，亦有常例，名之曰平安錢。然而人之肯為賄賂者，蓋士奇供奉日久，勢燄日張，人皆謂之門路眞，而士奇遂自忘乎其為撞騙，亦居之不疑，曰，我之門路眞。……以覓館餬口之窮儒，而今忽為數百萬之富翁。試問金從何來？無非取給於各官。然官從何來？非侵國帑，即剝

民膏。　夫以國帑民膏而塡無厭之谿壑，是士奇等眞國之蠹而民之賊也。……（淸史館本傳　耆獻類徵六十。）

實敍可當得這種罪名嗎？　這可不更像鳳姐嗎？　我舉這些例的用意是說明這種附會完全是主觀的，任意的，最靠不住的，最無益的。　錢靜方先生說的好：「要之，紅樓一書，空中樓閣。作者第由其與會所至，隨手拈來，初無成意。　即或有心影射，亦不過若即若離，輕描淡寫，如畫師所繪之百像圖，類似者固多，苟細按之，終覺貌是而神非也。」

二

我現在要忠告諸位愛讀紅樓夢的人：「我們若想眞正了解紅樓夢，必須先打破這種種牽強附會的紅樓夢謎學！」

其實做紅樓夢的考證，儘可以不用那種附會的法子。　我們只須根據可靠的版本與可靠

的材料，考定這書的著者究竟是誰，著者的事蹟家世，著書的時代，這書曾有何種不同的本子，這些本子的來歷如何。這些問題乃是紅樓夢考證的正當範圍。

我們先從『著者』一個問題下手。

本書第一回說這書原稿是空空道人從一塊石頭上鈔寫下來的，故名石頭記，後來空空道人改名情僧，遂改石頭記爲情僧錄；東魯孔梅溪題爲風月寶鑑；『後因曹雪芹於悼紅軒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錄，分出章回，又題曰金陵十二釵，並題一絕，即此便是石頭記的緣起詩云：

『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都云作者癡，誰解其中味？』

第百二十回又提起曹雪芹傳授此書的緣由。大概『石頭』與空空道人等名目都是曹雪芹假託的緣起，故當時的人多認這書是曹雪芹作的。袁枚的隨園詩話卷二中有一條說：

康熙間，曹練亭（練當作楝）爲江寧織造每出擁八騶，必携書一本，觀玩不輟。人問：『公何好學？』曰：『非也。我非地方官而百姓見我必起立，我心不安故藉此遮目耳。』素與江寧太守陳鵬年不相中，及陳獲罪，乃密疏薦陳。人以此重之。

其子雪芹撰紅樓夢一書，備記風月繁華之盛。中有所謂大觀園者，即余之隨園也。明我齋讀而羨之。（坊間刻本無此七字。） 當時紅樓中有某校書尤豔，我齋題云：（此四字坊間刻本作『雪芹贈云』，今据原刻本改正。）

病容憔悴勝桃花，午汗潮回熱轉加；猶恐意中人看出，强言今日較差些。

威儀棣々若山河，應把風流奪綺羅，不似小家拘束態，笑時偏少默時多。

我們現在所有的關於紅樓夢的旁證材料，要算這一條爲最早。近人徵引此條，每不全錄；他們對於此條的重要也多不曾完全懂得。這一條紀載的重要，凡有幾點：

（1）我們因此知道乾隆時的文人承認紅樓夢是曹雪芹做的。

（2）此條說曹雪芹是曹楝亭的兒子。（又隨園詩話卷十六也說『雪芹者，曹練亭織造之嗣君也。』 但此說實是錯的，說詳後。）

（3）此條說大觀園即是後來的隨園。

俞樾在小浮梅閒話裏曾引此條的一小部分，又加一注，說：

> 納蘭容若飲水詞集有滿江紅詞，爲曹子淸題其先人所構楝亭，即雪芹也。

俞樾說曹子淸即雪芹，是大謬的。曹子淸即曹楝亭，即曹寅。

我們先考曹寅是誰。吳修的昭代名人尺牘小傳卷十二說。

> 曹寅，字子淸，號楝亭，奉天人，官通政司使江甯織造。校刊古書甚精，有揚州局刻五韻楝亭十二種盛行於世。著楝亭詩鈔。

揚州畫舫錄卷二說：

> 曹寅，字子淸，號楝亭，滿洲人，官兩淮塩院。工詩詞，善書，著有楝亭詩集。刊秘書十二種，爲梅宛聲畫集法書攷琴史墨經硯箋劉後山(當作劉後村)千家詩禁扁釣磯立談都城紀勝糖霜譜錄鬼簿。今之儀徵余園門牓「江天傳舍」四字，是所書也。

這兩條可以參看。又韓菼的有懷堂文稿裏有楝亭記一篇說：

> 荔軒曹使君性至孝。自其先人董三服，官江寧，於署中手植楝樹一株，絕愛之，爲亭其間，嘗憩息於斯。後十餘年，使君適自蘇移節，如先生之任，則亭頗壞，爲新其材，加堊焉，

而亭復完……

此可知曹寅又字荔軒，又可知飲水詞中的楝亭的歷史。

最詳細的紀載是章學誠的丙辰劄記

曹寅為兩淮巡鹽御史，刻古書凡十五種，世稱「曹楝亭本」是也。康熙四十三年，四十五年，四十七年，四十九年，間年一任，與同旗李煦互相番代。李於四十四年，四十六年，四十八年，與曹互代；五十年，五十一年，五十二年，五十五年，五十六年，又連任，較曹用事為久矣。 然曹至今為學士大夫所稱，而李無聞焉。

不幸章學誠說的那「至今為學士大夫所稱」的曹寅，竟不曾留下一篇傳記給我們做考證的材料，耆獻類徵與碑傳集都沒有曹寅的碑傳。 只有宋和的陳鵬年傳（耆獻類徵卷一六四，頁一八以下）有一段重要的紀事：

乙酉，（康熙四十四年）上南巡。（此康熙帝第五次南巡。） 總督集有司議供張，欲於丁糧耗加三分。有司皆懾服，唯唯。獨鵬年（江寧知府陳鵬年）不服，否否。總督怏怏，議雖

寢，則欲扶去鵬年矣。

無何，車駕由龍潭幸江寧。行宮草創，（按此指龍潭之行宮）欲扶去之者因以是激上怒。時故庶人（按此即康熙帝的太子胤礽，至四十七年被廢。）從幸，更怒，欲殺鵬年。車駕至江寧，駐蹕織造府。一日，織造幼子嬉而過於庭。上以其無知也，曰「兒知江寧有好官乎？」曰，「知有陳鵬年。」時有致政大學士張英來朝上，……使人問鵬年，英稱其賢。而英則庶人之所傅，上乃謂庶人曰「爾師傅賢之，如何殺之？」庶人猶欲殺之。織造曹寅免冠叩頭，爲鵬年請。當是時，蘇州織造李某伏寅後，爲寅婕（婕字不見於字書，似有兒女親家的意思。）見寅血被額，恐觸上怒，陰曳其衣，警之。寅怒而顧之曰，「云何也？」復叩頭，階有聲，竟得請。出，巡撫宋犖逆之曰，「君不媿朱雲折檻矣！」

又我的朋友顧頡剛在江南通志裏查出江寧織造的職官如下表：

康熙二年至二十三年　曹璽

康熙二十三年至三十一年　桑格

康熙三十一年至五十二年	曹寅
康熙五十二年至五十四年	曹顒
康熙五十四年至雍正六年	曹頫
雍正六年以後	隋赫德

又蘇州織造的職官如下表：

康熙二十九年至三十二年	曹寅
康熙三十二年至六十一年	李煦

這兩表的重要，我們可以分開來說：

(1)曹璽，字完璧，是曹寅的父親。頡剛引上元江寧兩縣志道：「織局繁劇，璽至，積弊一清。陛見，陳江南吏治極詳，賜蟒服，加一品，御書「敬慎」扁額。卒於位。子寅。」

(2)因此可知曹寅當康熙二十九年至三十二年時，做蘇州織造；三十一年至三十二年，他兼任江寧織造；三十二年以後，他專任江寧織造二十年。

（3）康熙帝六次南巡的時代，可與上兩表參看：

康熙二三	一次南巡	曹璽爲蘇州織造
二八	二次南巡	
三八	三次南巡	曹寅爲江寧織造
四二	四次南巡	同上
四四	五次南巡	同上
四六	六次南巡	同上

（4）顧頡剛又考得「康熙南巡，除第一次到南京駐蹕將軍署外，餘五次均把織造署當行宮。」這五次之中，曹寅當了四次接駕的差。又振綺堂叢書內有聖駕五幸江南恭錄一卷，記康熙四十四年的第五次南巡，寫曹寅既在南京接駕，又以巡鹽御史的資格趕到揚州接駕；又記曹寅進貢的禮物及康熙帝回鑾時賞他通政使司通政使的事，甚詳細，可以參看。

（5）曹顒與曹頫都是曹寅的兒子。曹寅的楝亭詩鈔別集有郭振基序，內說『待公函丈有年，今公子繼任織部，又辱世講。』是曹顒之爲曹寅兒子，已無可疑。曹頫大概是曹寅的兄弟。（說詳下。）

又四庫全書提要譜錄類食譜之屬存目裏有一條說：

居常飲饌錄一卷。（編修程晉芳家藏本）

國朝曹寅撰。寅字子清，號楝亭，鑲藍旗漢軍。康熙中，巡視兩淮鹽政，加通政司銜。是編以前代所傳飲膳之法彙成一編：一曰宋王灼糖霜譜；二三曰宋東谿遯叟粥品及粉麵品；四曰元倪瓚泉史；五曰元海濱逸叟製脯鮓法；六曰明王叔承釀錄；七曰明釋智舷茗箋；八九曰明灌畦老叟蔬香譜及製蔬品法。中間糖霜譜，寅已刻入所輯楝亭十種；其他亦頗散見於說郛諸書云。

又提要別集類存目裏有一條：

楝亭詩鈔五卷，附詞鈔一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曹寅撰。寅有居常飮饌錄，已著錄。其詩一刻於揚州，計盈千首；再刻於儀徵，則寅自汰其舊刻，而吳尙中開雕於東園者。此本即儀徵刻也。其詩出入於白居易蘇軾之間。

據以改正。但我們因四庫提要提起曹寅的詩集，故後來居然尋着他的全集，計楝亭詩鈔八卷，文鈔一卷，詞鈔一卷，詩別集四卷，詞別集一卷。（天津公園圖書館藏）從他的集子裏我們得知他生於順治十五年戊戌（一六五八）九月七日，他死時大概在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的下半年，那時他五十五歲。他的詩頗有好的，在八旗的詩人之中他自然要算一個大家了。（他的詩在鐵保輯的八旗人詩鈔——改名熙朝雅頌集——裏占全卷的地位。）當時的文學大家，如朱彝尊姜宸英等，都爲楝亭詩鈔作序。

提要說曹家是鑲藍旗人，這是錯的。八旗氏族通譜有曹錫遠一系，說他家是正白旗人，當

以上關於曹寅的事實，總結起來可以得幾個結論：

(1)曹寅是八旗的世家，幾代都在江南做官。　他的父親曹璽做了二十一年的江甯織造；曹寅自己做了四年的蘇州織造，做了二十一年的江甯織造，同時又兼做了四次的兩淮巡鹽御史。　他死後，他的兒子曹顒接着做了三年的江甯織造，他的兒子曹頫接下去做了十三年的江甯織造。　他家祖孫三代四個人總共做了五十八年的江甯織造。　這個織造眞成了他家的『世職』了。

(2)當康熙帝南巡時，他家曾辦過四次以上的接駕的差。

(3)曹寅會寫字會做詩詞，有詩詞集行世；他在揚州曾管領全唐詩的刻印，揚州的詩局歸他管理甚久；他自己又刻有二十幾種精刻的書。(除上舉各書外，尙有周易本義施愚山集等；朱彝尊的曝書亭集也是曹寅捐貲倡刻的，刻未完而死。)　他家中藏書極多，精本有三千二百八十七種之多，(見他的楝亭書目，京師圖書館有鈔本。)　可見他的家庭富有文學美術的環境。

(4)他生於順治十五年，死於康熙五十一年。　(一六五八—一七一二)

以上是曹寅的略傳與他的家世。曹寅究竟是曹雪芹的什麼人呢？袁枚在隨園詩話裏說曹雪芹是曹寅的兒子。這一百多年以來，大家多相信這話，連我在這篇考證的初稿裏也信了這話。現在我們知道曹雪芹不是曹寅的兒子，乃是他的孫子。最初改正這個大錯的是楊鍾羲先生。楊先生編有八旗文經六十卷，又著有雪橋詩話三編，是一個最熟悉八旗文獻掌故的人。他在雪橋詩話續集卷六頁二三，說：

敬亭（淸宗室敦誠字敬亭）……嘗擬琵琶亭傳奇一折，曹雪芹（霑）題句有云：「白傅詩靈應喜甚，定敎蠻素鬼排場。」雪芹爲楝亭通政孫，平生爲詩，大槪如此，竟坎坷以終。敬亭挽雪芹詩有「牛鬼遺文悲李賀，鹿車荷鍤葬劉伶」之句。

這一條使我們知道三個要點：

（一）曹雪芹名霑。

（二）曹雪芹不是曹寅的兒子，是他的孫子。（中國人名大辭典頁九九〇作「名霑，寅子，似是根據

雪橋詩話而誤改其一部分。）

（三）清宗室敦誠的詩文集內必有關於曹雪芹的材料。

敦誠字敬亭，別號松堂，英王之裔。他的軼事也散見雪橋詩話初二集中。他有四松堂集詩二卷，文二卷，鷦鷯軒筆塵一卷。他的哥哥名敦敏，字子明，有懋齋詩鈔。我從此便到處訪求這兩個人的集子，不料到如今還不曾尋到手。我今年夏間到上海，寫信去問楊鍾羲先生，他回信說，曾有四松堂集，但辛亥亂後遺失了。我雖然很失望，但楊先生既然根據四松堂集說曹雪芹是曹寅之孫，這話自然萬無可疑。因為敦誠兄弟都是雪芹的好朋友，他們的證見自然是可信的。

我雖然未見敦誠兄弟的全集，但八旗人詩鈔（熙朝雅頌集）裏有他們兄弟的詩一卷。這一卷裏有關於曹雪芹的詩四首，我因為這種材料頗不易得，故把這四首全鈔於下：

贈曹雪芹　　敦敏

碧水青山曲徑遐，薜蘿門巷足烟霞。尋詩人去留僧壁，賣畫錢來付酒家。燕市狂歌

悲。遇。，合。秦。淮。殘。夢。憶。繁。華。　新愁舊恨知多少，都付酕醄醉眼斜。

訪曹雪芹不值　　敦敏

野浦凍雲深，柴扉晚烟薄。　山村不見人，夕陽寒欲落。

佩刀質酒歌　　敦誠

秋曉遇雪芹於槐園，風雨淋涔，朝寒襲袂。　時主人未出，雪。芹。酒。渴。如。狂，余因解佩刀沽酒而飲之。　雪。芹。歡。甚，作。長。歌。以。謝。余。　余亦作此答之。

我聞賀鑑湖，不惜金龜擲酒壚。　又聞阮遙集，直卸金貂作鯨吸。　嗟余本非二子狂，腰間更無黃金璫。　秋氣釀寒風雨惡，滿園榆柳飛蒼黃。　主人未出童子睡，斝乾甕澀何可當！　相。逢。況。是。淳。于。輩，一。石。差。可。温。枯。腸。　身外長物亦何有？　鸞刀昨夜磨秋霜。且酤滿眼作軟飽，……令此肝肺生角芒。　曹子大笑稱「快哉！」擊石作歌聲琅琅。知君詩膽昔如鐵，堪與刀穎交寒光。　我有古劍尚在匣，一條秋水蒼波涼。　君才抑塞倘欲拔，不妨斫地歌王郎。

寄懷曹雪芹　　敦誠

少陵昔贈曹將軍，曾曰魏武之子孫。嗟君或亦將軍後，於今環堵蓬蒿屯。揚州舊夢久已絕，且著臨邛犢鼻褌。愛君詩筆有奇氣，直追昌谷披籬樊。當時虎門數晨夕，西窗剪燭風雨昏。接䍦倒著容君傲，高談雄辨蝨手捫。感時思君不相見，薊門落日松亭尊。勸君莫彈食客鋏，勸君莫叩富兒門。殘盃冷炙有德色，不如著書黃葉村。

我們看這四首詩，可想見他們弟兄與曹雪芹的交情是很深的。他們的證見眞是史學家說的「同時人的證見」，有了這種證據，我們不能不認袁枚爲誤記了。

這四首詩中，有許多可注意的句子。

第一，如「秦淮殘夢憶繁華」，如「於今環堵蓬蒿屯，揚州舊夢久已絕，且著臨邛犢鼻褌」如「勸君莫彈食客鋏，勸君莫叩富兒門；殘盃冷炙有德色，不如著書黃葉村」，都可以證明曹雪芹當時已很貧窮，窮的很不像樣了，故敦誠有「殘盃冷炙有德色」的勸戒。

第二，如「尋詩人去留僧壁，賣書錢來付酒家」，如「知君詩胆昔如鐵」，如「愛君詩筆有

奇氣，直追昌谷披籬樊」都可以使我們知道曹雪芹是一個會。作。詩。又。會。繪。畫。的。人。最可惜的是曹雪芹的詩現在只剩得「白傅詩靈應喜甚，定教蠻素鬼排場」兩句了。但單看這兩句，也就可以想見曹雪芹的詩大概是很聰明的，很深刻的。敦誠弟兄比他做李賀，大概很有點相像。

第三，我們又可以看出曹雪芹在。那。貧。窮。潦。倒。的。境。遇。裏。很。覺。得。牢。騷。抑。鬱，故。不。免。縱。酒。狂。歌，自。尋。排。遣。上文引的如「雪芹酒渴如狂」，如「相逢況是淳于輩，一石差可温枯腸」，如「新愁舊恨知多少，都村酕醄醉眼斜，」如「鹿車荷鍤葬劉伶」，都可以爲證。

我們既知道曹雪芹的家世和他自身的境遇了，我們應該研究他的年代。這一層頗有點困難，因爲材料太少了。敦誠有挽雪芹的詩，可見雪芹死在敦誠之前。敦誠的年代也不可詳考。但八旗文經裏有幾篇他的文字，有年月可考：如拙鵲亭記作於辛丑初冬，如松亭再征記作於戊寅正月，如祭周立厓文中說：「先生與先公始交時在戊寅己卯間；是時先生……每過靜補堂，……誠嘗侍几杖側。……迨庚寅先公即世，先生哭之過時而哀。……誠追述平生，……回念靜

補堂几杖之側，已二十餘年矣」 今作一表，如下，

乾隆二三，戊寅(1758)。

乾隆二四，己卯(1759)。

乾隆三五，庚寅(1770)。

乾隆四六，辛丑(1781)。 自戊寅至此，凡二十三年。

清宗室永忠（臞仙）爲敦誠作葛巾居的詩，也在乾隆辛丑。敦誠之父死於庚寅，他自己的死期大約在二十年之後，約當乾隆五十餘年。紀昀爲他的詩集作序，雖無年月可考，但紀昀死於嘉慶十年(1805)而序中的語意都可見敦誠死已甚久了。故我們可以猜定敦誠大約生於雍正初年，(約1725)死於乾隆五十餘年。(約1785–1790)

敦誠兄弟與曹雪芹往來，從他們贈答的詩看起來，大概都在他們兄弟中年以前，不像在中年以後。況且紅樓夢當乾隆五十六七年時已在社會上流通了二十餘年了。(說詳下)以此看來，我們可以斷定曹雪芹死於乾隆三十年左右。(約1765) 至於他的年紀，更不容易考定了。但

敦誠兄弟的詩的口氣，很不像是對一位老前輩的口氣。我們可以猜想雪芹的年紀至多不過比他們大十來歲，大約生於康熙末葉；（約1715–1720）當他死時，約五十歲左右。

以上是關於著者曹雪芹的個人和他的家世的材料。我們看了這些材料，大概可以明白紅樓夢這部書是曹雪芹的自敘傳了。這個見解，本來並沒有什麼新奇，本來是很自然的。不過因為紅樓夢被一百多年來的紅學大家越說越微妙了，故我們現在對於這個極平常的見解反覺得他有證明的必要了。我且舉幾條重要的證據如下：

第一，我們總該記得紅樓夢開端時，明明的說着：

作者自云曾歷過一番夢幻之後，故將眞事隱去，而借「通靈」說此石頭記一書也。……自己又云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考較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我之上。我堂堂鬚眉，誠不若彼裙釵。……當此日，欲將已往所賴天恩，祖德，錦衣紈袴之時，飫甘饜肥之日，背父兄教育之恩，負師友規訓之德，以致今日一技無成，

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集，以告天下。

這話說的何等明白！紅樓夢明明是一部「將眞事隱去」的自敘的書。若作者是曹雪芹，那麼，曹雪芹即是紅樓夢開端時那個深自懺悔的「我！」即是書裏的甄賈（眞假）兩個寶玉的底本！懂得這個道理，便知書中的賈府與甄府都只是曹雪芹家的影子。

第二，第一回裏那石頭說道：

我想歷來野史的朝代，無非假借漢唐的名色；莫如我這石頭所記，不借此套，只按自己的事體情理，反到新鮮別致。

更可厭者，「之乎者也」，非理即文，大不近情，自相矛盾：竟不如我這半世親見親聞的這幾個女子，雖不敢說强似前代書中所有之人，但觀其事跡原委，亦可消愁破悶。

又說：

他這樣明白清楚的說「這書是我自己的事體情理，」「是我這半世親見親聞的；」而我們偏要硬派這書是說順治帝的，是說納蘭成德的！這豈不是作繭自縛嗎？

第三，紅樓夢第十六回有談論南巡接駕的一大段，原文如下：

鳳姐道：「……可恨我小幾歲年紀。若早生二三十年，如今這些老人家也不薄我沒見世面了。說起當年太祖皇帝仿舜巡的故事，比一部書還熱鬧，我偏偏的沒趕上。」

趙嬤嬤（賈璉的乳母）道：「噯喲，那可是千載難逢的！那時候我纔記事兒。咱們賈府正在姑蘇揚州一帶，監造海船，修理海塘。只預備接駕一次，把銀子花的像淌海水是的。說起來——」

鳳姐忙接道：「我們王府裏也預備過一次。那時我爺爺專管各國進貢朝賀的事，凡有外國人來，都是我們家養活。粵閩滇浙所有的洋船貨物，都是我們家的。」

趙嬤嬤道：「那是誰不知道的？……如今還有現在江南的甄家——噯喲，好勢派，——獨他們家接駕四次。要不是我們親眼看見，告訴誰也不信的。別講銀子成了糞土；憑是世上有的，沒有不是堆山積海的。「罪過可惜」四個字，竟顧不得了。」

鳳姐道：「我常聽見我們太爺說，也是這樣的。豈有不信的？只納罕他家怎麼就這

樣富貴呢？

趙嬷々道：「告訴奶奶一句話：也不過拿着皇帝家的銀子往皇帝身上使用罷了。誰家有那些錢買這個虛熱鬧去？」

此處說的甄家與賈家都是曹家。曹家幾代在江南做官，故紅樓夢裏的賈家雖在「長安」，而甄家始終在江南。上文曾考出康熙帝南巡六次，曹寅當了四次接駕的差，皇帝就住在他的衙門裏。紅樓夢差不多全不提起歷史上的事實，但此處卻鄭重的說起「太祖皇帝仿舜巡的故事，」大概是因為曹家四次接駕乃是很不常見的盛事，故曹雪芹不知不覺的——或是有意的——把他家這樁最闊的大典說了出來。這也是敦敏送他的詩裏說的「秦淮舊夢憶繁華」了。但我們卻在這裏得着一條很重要的證據。因為一家接駕四五次，不是人人可以隨便有的機會。大官如督撫，不能久任一處，便不能有這樣好的機會。只有曹寅做了二十年江甯織造，恰巧當了四次接駕的差。這不是很可靠的證據嗎？

第四，紅樓夢第二回敘榮國府的世次如下：

自榮國公死後，長子賈代善襲了官，娶的是金陵世家史侯的小姐為妻，生了兩個兒子：長名賈赦，次名賈政。如今代善早已去世，太夫人尚在。長子賈赦襲了官，為人平靜中和，也不管理家務。次子賈政，自幼酷喜讀書，為人端方正直；祖父鍾愛，原要他以科甲出身的。不料代善臨終時，遺本一上，皇上因恤先臣，即時令長子襲官外，問還有幾子，立刻引見；遂又額外賜了這政老爺一個主事之職，令其入部學習；如今已陞了員外郎。

我們可用曹家的世系來比較：

曹錫遠，正白旗包衣人。世居瀋陽地方，來歸年月無考。其子曹振彥，原任浙江鹽法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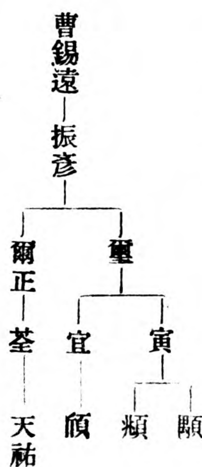
孫：曹璽，原任工部尚書；曹爾正，原任佐領。

曾孫：曹寅，原任通政使司通政使；曹宜，原任護軍參領兼佐領；曹荃，原任司庫。

元孫：曹顒，原任郎中；曹頫，原任員外郎；曹頎，原任二等侍衛兼佐領；曹天祐，原任州同。

（八旗氏族通譜卷七十四。）

這個世系頗不分明。我們可試作一個假定的世系表如下：



曹寅的楝亭詩鈔別集中有「辛卯三月聞珍兒殤，書此忍慟，兼示四姪寄東軒諸友」詩三首，其二云：「世出難居長，多才在四三。承家賴猶子，努力作奇男。」四姪即頎，那排行第三的當是那小名珍兒的了。如此看來，顒與頫當是行一與行二。曹寅死後，曹顒襲織造之職。到康熙五十四年，曹顒或是死了，或是因事撤換了，故次子曹頫接下去做。織造是內務府的一個差使，故不算做官，故氏族通譜上只稱曹寅為通政使，稱曹頫為員外郎。但紅樓夢裏的賈政，也是次子，也是先不襲爵，也是員外郎。這三層都與曹頫相合，故我們可以認賈政即是曹頫；因此，賈

寶玉即是曹雪芹，即是曹頫之子，這一層更容易明白了。

第五，最重要的證據自然還是曹雪芹自己的歷史和他家的歷史。紅樓夢雖沒有做完（說詳下）但我們看了前八十回，也就可以斷定：(1)賈家必致衰敗，(2)寶玉必致淪落。紅樓夢開端便說，「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又說，「一技無成，半生潦倒；」又說，「當此蓬牖茅椽，繩牀瓦竈」這是明說此書的著者—即是書中的主人翁—當著書時已在那窮愁不幸的境地。況且第十三回寫秦可卿死時在夢中對鳳姐說的話，句句明說賈家將來必到「樹倒猢猻散」的地步。所以我們即使不信後四十回（說詳下）抄家和寶玉出家的話，也可以推想賈家的衰敗和寶玉的流落了。　我們再回看上文引的敦誠兄弟送曹雪芹的詩，可以列舉雪芹一生的歷史如下：

(1)他是做過繁華舊夢的人。

(2)他有美術和文學的天才，能做詩，能繪畫。

(3)他晚年的境況非常貧窮潦倒。

這不是賈寶玉的歷史嗎？　此外，我們還可以指出三個要點。　第一是曹雪芹家自從曹璽曹寅

以來，積成一個很富麗的文學美術的環境。他家的藏書在當時要算一個大藏書家，他家刻的書至今推爲精刻的善本。富貴的家庭並不難得；但富貴家的環境與文學美術的環境合在一家，在當日的漢人中是沒有的，就在當日的八旗世家中，也很不容易尋找了。第二，曹寅是刻居常飲饌錄的人，居常飲饌錄所收的書，如糖霜譜，製脯鮓法，粉麵品之類，都是專講究飲食糖餅的做法的。曹寅家做的雪花餅，見於朱彝尊的曝書亭集（二十一，頁十二。）有「粉量雲母細，糝和雪糕勻」的稱譽。我們讀紅樓夢的人，看賈母對於吃食的講究，看賈家上下對於吃食的講究，便知道居常飲饌錄的遺風未泯，雪花餅的名不虛傳！第三，關於曹家衰落的情形，我們雖沒有什麼材料，但我們知道曹寅的親家李煦在康熙六十一年已因虧空被革職查追了。雍正硃批諭旨第四十八冊有雍正元年蘇州織造胡鳳翬奏摺內稱：

今查得李煦任內虧空各年餘賸銀兩，現奉旨交督臣查弼納查追外，尚有六十一年辦六十年分應存賸銀六萬三百五十五兩零，並無存庫，亦係李煦虧空。……所有歷年動用銀兩數目，另開細摺，並呈御覽。……

又第十三冊有兩淮巡鹽御史謝賜履奏摺內稱：

> 竊照兩淮應解織造銀兩，歷年遵奉已久。 茲於雍正元年三月十六日，奉戶部咨行，將江蘇織造銀兩停其支給；兩淮應解銀兩彙行解部。……前任鹽臣魏廷珍于康熙六十一年內未奉部文停止之先，兩次解過蘇州織造銀五萬兩。……再本年六月內奉有停止江寧織造之文。 查前鹽臣魏廷珍經解過江寧織造銀四萬兩，臣任內……解過江寧織造銀四萬五千一百二十兩。……臣清將解過蘇州織造銀兩在於審理李煦虧空案內併追；將解過江甯織造銀兩行令曹頫解還戶部。……

李煦做了三十年的蘇州織造，又兼了八年的兩淮鹽政，到頭來竟因虧空被查追。 胡鳳翬摺內只舉出康熙六十一年的虧空，已有六萬兩之多，加上謝賜履摺內舉出應退還兩淮的十萬兩：這一年的虧空就是十六萬兩了！ 他歷年虧空的總數之多可以想見。 這時候曹頫（曹雪芹之父）雖然還未曾得罪，但謝賜履摺內已提及兩事：一是停止兩淮應解織造銀兩，一是要曹頫賠出本年已解的八萬一千餘兩。 這個江甯織造就不好做了。 我們看了李煦的先例，就可以推

想曹頫的下場也必是因虧空而查追，因查追而抄沒家產。關於這一層，我們還有一個很好的證據。袁枚在隨園詩話裏說紅樓夢裏的大觀園即是他的隨園。我們考隨園的歷史，可以信此話不是假的。袁枚的隨園記（小倉山房文集十二）說隨園本名隋園，主人爲康熙時織造隋公。此隋公即是隋赫德，即是接曹頫的任的人。（袁枚誤記爲康熙時，實爲雍正六年。）袁枚作記在乾隆十四年己巳（一七四九），去曹頫卸織造任時甚近，他應該知道這園的歷史。我們從此可以推想曹頫當雍正六年去職時，必是因虧空被追賠，故這個園子就到了他的繼任人的手裏。從此以後，曹家在江南的家產都完了，故不能不搬回北京居住。這大概是曹雪芹所以流落在北京的原因。我們看了李煦曹頫兩家敗落的大概情形，再回頭來看紅樓夢裏寫的賈家的經濟困難情形，便更容易明白了。如第七十二回鳳姐夜間夢見人來找他，說娘娘要一百疋錦，鳳姐不肯給，他就來奪。來旺家的笑道：「這是奶奶日間操心常應候宮裏的事。」一語未了，人回夏太監打發了一個小內監來說話。賈璉聽了，忙皺眉道：「又是什麼話！一年他們也夠搬了。」鳳姐道：「你藏起來，等我見他。」好容易鳳姐弄了二百兩銀子把小內監打發開去，賈璉

出來，笑道：『這一起外祟，何日是了？』鳳姐笑道：『剛說着，就來了一股子。』賈璉道：『昨兒周太監來，張口就是一千兩。我略慢應了些，他不自在。將來得罪人之處不少，這會子再發三二百萬的財，就好了！』又如第五十三回寫黑山村莊頭烏進孝來賈府納年例，賈珍與他談的一段話也很可注意。

賈珍皺眉道：『我算定你至少也有五千銀子來。這夠做什麼的！……眞眞是叫別過年了！』

烏進孝道：『爺的地方還算好呢。我兄弟離我那裏只有一百多里，竟又大差了。他現管着那府（榮國府）八處莊地，比爺這邊多着幾倍，今年也是這些東西，不過二三千兩銀子，也是有饑荒打呢。』

賈珍道：『如何呢？我這邊到可已，沒什麼外項大事，不過是一年的費用。……比不得那府裏（榮國府）這幾年添了許多化錢的事，一定不可免是要化的，卻又不添銀子產業。這一二年裏賠了許多。不和你們要，找誰去？』

烏進孝笑道：「那府裏如今雖添了事，有去有來。娘娘和萬歲爺豈不賞嗎？」

賈珍聽了，笑問賈蓉等道：「你們聽聽，他說的可笑不可笑？」

賈蓉等忙笑道：「你們山坳海沿子上的人，那裏知道這道理？娘娘難道把皇上的庫給我們不成？……就是賞，也不過一百兩銀子，纔值一千多兩銀子，殼什麼？這二年，那一年不賠出幾千兩銀子來？頭一年省親，連蓋花園子，你算算那一注化了多少，就知道了。再二年，再省一回親，只怕精窮了！……」

賈蓉又說又笑，向賈珍道：「果眞那府裏窮了。前兒我聽見二嬸娘（鳳姐）和鴛鴦悄悄商議，要偷老太太的東西去當銀子呢。」

借當的事又見於第七十二回：

鴛鴦一面說，一面起身要走。賈璉忙也立起身來說道：「好姐姐，略坐一坐兒，兄弟還有一事相求。」說着，便罵小丫頭：「怎麼不泡好茶來！快拿乾淨蓋碗，把昨日進上的新茶泡一碗來！」說着，向鴛鴦道：「這兩日因老太太千秋，所有的幾千兩都使完了。

幾處房租地租統在九月纔得。這會子竟接不上。明兒又要送南安府裏的禮，又要預備娘娘的重陽節；還有幾家紅白大禮，至少還要二三千兩銀子用，一時難去支借。俗語說的好，求人不如求己。說不得，姐姐擔個不是，暫且把老太太查不着的金銀傢伙，偷着運出一箱子來，暫押千數兩銀子，支騰過去。』

因爲紅樓夢是曹雪芹『將眞事隱去』的自叙，故他不怕瑣碎，再三再四的描寫他家由富貴變成貧窮的情形。我們看曹寅一生的歷史，決不像一個貪官汚吏；他家所以後來衰敗，他的兒子所以虧空破產，大概都是由於他一家都愛揮霍，愛擺闊架子；講究吃喝，講究場面；收藏精本的書，刻行精本的書；交結文人名士，交結貴族大官，招待皇帝，至於四次五次；他們又不會理財，又不肯節省；講究揮霍慣了，收縮不回來：以致於虧空，以致於破產抄家。紅樓夢只是老老實實的描寫這一個『坐吃山空』『樹倒猢猻散』的自然趨勢。因爲如此，所以紅樓夢是一部自然主義的傑作。那班猜謎的紅學大家不曉得紅樓夢的眞價值正在這平淡無奇的自然主義的上面，所以他們偏要絞盡心血去猜那想入非非的笨謎，所以他們偏要用盡心思去替紅樓夢加上一層

極不自然的解釋。

總結上文關於「著者」的材料，凡得六條結論：

(1)紅樓夢的著者是曹雪芹。

(2)曹雪芹是漢軍正白旗人，曹寅的孫子，曹頫的兒子，生於極富貴之家，身經極繁華綺麗的生活，又帶有文學與美術的遺傳與環境。他會做詩，也能畫，與一班八旗名士往來。但他的生活非常貧苦，他因爲不得志，故流爲一種縱酒放浪的生活。

(3)曹寅死於康熙五十一年。曹雪芹大概即生於此時，或稍後。

(4)曹家極盛時，曾辦過四次以上的接駕的闊差；但後來家漸衰敗，大概因虧空得罪被抄沒。

(5)紅樓夢一書是曹雪芹破產傾家之後，在貧困之中作的。作書的年代大概當乾隆初年到乾隆三十年左右，書未完而曹雪芹死了。

(6)紅樓夢是一部隱去眞事的自敘：裏面的甄賈兩寶玉，即是曹雪芹自己的化身：甄賈兩府即是當日曹家的影子。(故賈府在「長安」都中，而甄府始終在江南。)

現在我們可以研究紅樓夢的「本子」問題。現今市上通行的紅樓夢雖有無數版本，然細細考較去，除了有正書局一本外，都是從一種底本出來的。這種底本是乾隆末年間程偉元的百二十回全本，我們叫他做「程本」。這個程本有兩種本子：一種是乾隆五十七年壬子(一七九二)的第一次活字排本，可叫做「程甲本」。一種也是乾隆五十七年壬子程家排本，是用「程甲本」來校改修正的，這個本子可叫做「程乙本」。「程甲本」我的朋友馬幼漁教授藏有一部，「程乙本」我自己藏有一部。乙本遠勝於甲本，但我仔細審察，不能不承認「程甲本」爲外間各種紅樓夢的底本。各本的錯誤矛盾，都是根據於「程甲本」的。這是紅樓夢版本史上一件最不幸的事。

此外，上海有正書局石印的一部八十回本的紅樓夢，前面有一篇德淸戚蓼生的序，我們可

叫他做「戚本」。　有正書局的老板在這部書的封面上題着「國初鈔本紅樓夢」，又在首頁題着「原本紅樓夢」。　那「國初鈔本」四個字自然是大錯的。　那「原本」兩字也不妥當。這本已有總評，有夾評，有韻文的評贊，又往往有「題」詩，有時又將評語鈔入正文（如第二回）可見是很晚的鈔本，決不是「原本」了。　但自程氏兩種百二十回本出版以後，八十回本已不可多見。　戚本大概是乾隆時無數展轉傳鈔本之中幸而保存的一種，可以用來參校程本，故自有他的相當價值，正不必假託「國初鈔本」。

紅樓夢最初只有八十回，直至乾隆五十六年以後始有百二十回的紅樓夢，這是無可疑的。

程本有程偉元的序，序中說：

> 石頭記是此書原名，……好事者每傳鈔一部置廟市中，昂其值得數十金，可謂不脛而走者矣。　然原本目錄一百二十卷，今所藏祇八十卷，殊非全本。　即間有稱全部者，及檢閱仍祇八十卷，讀者頗以爲憾。　不佞以是書既有百二十卷之目，豈無全璧？　爰爲竭力搜羅，自藏書家甚至故紙堆中，無不留心。　數年以來，僅積有二十餘卷。　一日，偶

> 於鼓擔上得十餘卷，遂重價購之，欣然繙閱，見前後起伏尙屬接榫。（榫音筍，剛木入竅名榫，又名榫頭。）然漶漫不可收拾。乃同友人細加釐剔，截長補短，鈔成全部，復爲鐫板，以公同好。石頭記全書至是始告成矣。……小泉程偉元識。

我自己的程乙本還有高鶚的一篇序，中說：

> 予聞紅樓夢膾炙人口者，幾廿餘年，然無全璧，無定本。……今年春，友人程子小泉過予，以其所購全書見示，且曰：『此僕數年銖積寸累之苦心，將付剞劂，公同好。子閒且憊矣，盍分任之？』予以是書雖稗官野史之流，然尙不謬於名教，欣然拜諾，正以波斯奴見寶爲幸，遂襄其役。工既竣，並識端末，以告閱者。時乾隆辛亥（一七九一）冬至後五日鐵嶺高鶚敘，並書。

此序所謂『工既竣』即是程序說的『同友人細加釐剔，截長補短』的整理工夫，並非指刻板的工程。我這部程乙本還有七條『引言』，比兩序更重要，今節鈔幾條於下：

> （一）是書前八十回，藏書抄錄傳閱，幾三十年矣。今得四十回，合成完璧。緣友人借

抄爭覩者甚夥，抄錄固難，刊板亦需時日，姑集活字印刷。因急欲公諸同好，故初印時不及細校，間有紕繆。今復集合原本，詳加校閱，改訂無訛。惟閱者諒之。

(一)書中前八十回，抄本各家互異。今廣集核勘，準情酌理，補遺訂訛。其間或有增損數字處，意在便於披閱，非敢爭勝前人也。

(一)是書沿傳既久，坊間繕本及諸家所藏秘稿，繁簡歧出，前後錯見。即如六十七回此有彼無，題同文異，燕石莫辨。茲惟擇其情理較協者，取爲定本。

(一)書中後四十回係就歷年所得，集腋成裘，更無他本可考。惟按其前後關照者，略爲修輯，使其有應接而無矛盾。至其原文，未敢臆改。俟再得善本，更爲釐定，且不欲盡掩其本來面目也。

引言之末，有『壬子花朝後一日，小泉蘭墅又識』一行。蘭墅即高鶚。我們看上文引的兩序與引言，有應該注意的幾點：

(1)高序說『聞紅樓夢膾炙人口者，幾廿餘年。』引言說『前八十回，藏書家抄錄

傳閱幾三十年。』 從乾隆壬子上數三十年，爲乾隆二十七年壬午。（一七六二）今知乾隆三十年間此書已流行，可證我上文推曹雪芹死於乾隆三十年左右之說大概無大差錯。

(2)前八十回，各本互有異同。 例如引言第三條說『六十七回此有彼無，題同文異。』 我們試用戚本六十七回與程本及市上各本的六十七回互校，果有許多同異之處，程本所改的似勝於戚本。 大概程本當日確曾經過一番『廣集各本核勘，準情酌理，補遺訂訛』的工夫，故程本一出即成爲定本，其餘各鈔本多被淘汰了。

(3)程偉元的序裏說，紅樓夢當日雖只有八十回，但原本却有一百二十卷的目錄。這話可惜無從考證。（戚本目錄並無後四十回）我從前想當時各鈔本中大概有些是有後四十回目錄的，但我現在對於這一層很有點懷疑了。（說詳下）

(4)八十回以後的四十回，據高程兩人的話，是程偉元歷年雜湊起來的，——先得二十餘卷，又在鼓擔上得十餘卷，又經高鶚費了幾個月整理修輯的工夫，方才有這部百

二十回的紅樓夢。他們自己說這四十回『更無他本可考』但他們又說：『至其原文，未敢臆改。』

(5)紅樓夢直到乾隆五十六年（一七九一）始有一百二十回的全本出世。

(6)這個百二十回的全本最初用活字版排印，是爲乾隆五十七年壬子(一七九二)的程本。這本又有兩種小不同的印本：(一)初印本，（即程甲本）『不及細校，間有紕繆。』此本我近來見過，果然有許多紕繆矛盾的地方。(二)校印正本，即我上文說的程乙本。

(7)程偉元的一百二十回本的紅樓夢，即是這一百三十年來的一切印本紅樓夢的老祖宗。後來的翻本，多經過南方人的批註，書中京話的特別俗語往往稍有改換；但沒有一種翻本（除了戚本）不是從程本出來的。

這是我們現有的一百二十回本紅樓夢的歷史。這段歷史裏有一個大可研究的題，就是

後四十回的著者究竟是誰？」

兪樾的小浮梅閒話裏考證紅樓夢的一條說：

船山詩草有『贈高蘭墅鶚同年』一首云：『豔情人自說紅樓。』註云：『紅樓夢八十回以後，俱蘭墅所補。』然則此書非出一手。按鄉會試增五言八韻詩，始乾隆朝，而書中敍科場事已有詩，則其爲高君所補，可證矣。

兪氏這一段話極重要。他不但證明了程排本作序的高鶚是實有其人，還使我們知道紅樓夢後四十回是高鶚補的。船山即是張船山，名問陶，是乾隆嘉慶時代的一個大詩人。他於乾隆五十三年戊甲（一七八八）中順天鄉試舉人；五十五年庚戌（一七九〇）成進士，選庶吉士。他稱高鶚爲同年，他們不是庚戌同年。但高鶚若是庚戌的新進士，次年辛亥他作紅樓夢序不會有『閒且憊矣』的話；故我推測他們是戊申鄉試的同年。後來我又在郎潛紀聞二筆卷一發見一條關於高鶚的事實：

嘉慶辛酉京師大水，科場改九月，詩題『百川赴巨海』，……闈中罕得解。前十本將

進呈，韓城王文端公以通場無知出處爲憾。房考高侍讀鶚搜遺卷，得定遠陳黻卷，亟

呈薦，遂得南元。

辛酉（一八〇一）爲嘉慶六年。據此，我們可知高鶚後來曾中進士，爲侍讀，且曾做嘉慶六年順天鄉試的同考官。我想高鶚既中進士，就有法子考查他的籍貫和中進士的年份了。果然我的朋友顧頡剛先生替我在進士題名錄上查出高鶚是鑲黃旗漢軍人，乾隆六十年乙卯（一七九五）科的進士，殿試第三甲第一名。這一件引起我注意題名錄一類的工具，我就發憤搜求這一類的書。果然我又在淸代御史題名錄裏，嘉慶十四年（一八九〇）下，尋得一條：

高鶚，鑲黃旗漢軍人，乾隆乙卯進士，由內閣侍讀考選江南道御史，刑科給事中。

又八旗文經二十三有高鶚的操縵堂詩稿跋一篇，末署乾隆四十七年壬寅（一七八二）小陽月。我們可以總合上文所得關於高鶚的材料，作一個簡單的高鶚年譜如下：

乾隆四七，（一七八二）高鶚作操縵堂詩稿跋。

乾隆五三，（一七八八）中舉人。

乾隆五六—五七，（一七九一——一七九二）補作紅樓夢後四十回，並作序例。紅樓夢百廿回全本排印成。

乾隆六〇，（一七九五）中進士，殿試三甲一名。

嘉慶六，（一八〇一）高鶚以內閣侍讀爲順天鄉試的同考官，闈中與張問陶相遇，張作詩送他，有『豔情人自說紅樓』之句；又有詩註，使後世知紅樓夢八十回以後是他補的。

嘉慶一四，（一八〇九）考選江南道御史，刑科給事中。——自乾隆四七至此，凡二十七年。大概他此時已近六十歲了。

後四十回是高鶚補的，這話自無可疑。我們可約舉幾層證據如下：

第一，張問陶的詩及注，此爲最明白的證據。

第二，俞樾舉的『鄉會試增五言八韻詩始乾隆朝，而書中叙科場事已有詩』一項。

這一項不十分可靠，因爲鄉會試用律詩，起於乾隆二十二年，也許那時紅樓夢前八十回還沒有做成呢。

第三，程序說先得二十餘卷，後又在鼓擔上得十餘卷。 此話便是作僞的鐵證，因爲世間沒有這樣奇巧的事！

第四，高鶚自己的序，說的很含糊，字裏行間都使人生疑。 大概他不願完全埋沒他補作的苦心，故引言第六條說：『是書開卷略志數語，非云弁首，實因殘缺有年，一旦顚末畢具，大快人心；欣然題名，聊以記成書之幸。』 因爲高鶚不諱他補作的事，故張船山贈詩直說他補作後四十回的事。

但這些證據固然重要，總不如內容的研究更可以證明後四十回與前八十回決不是一個人作的。 我的朋友俞平伯先生曾舉出三個理由來證明後四十回的回目也是高鶚補作的。他的三個理由是：（1）和第一回自敘的話都不合，（2）史湘雲的丟開，（3）不合作文時的程度。這三層之中，第三層姑且不論。 第一層是很明顯的：紅樓夢的開端明說『一技無成，半生潦倒；

明說「蓬牖茅椽，繩牀瓦竈；」豈有到了末尾說寶玉出家成仙之理？ 第二層也很可注意。 第三十一回的回目「因麒麟伏白首雙星」確是可怪！ 依此句看來，史湘雲後來似乎應該與寶玉做夫婦，不應該此話至無照應。 以此看來，我們可以推想四十回不是曹雪芹做的了。

其實何止史湘雲一個人？ 即如小紅曹雪芹在前八十回裏極力描寫這個攀高好勝的丫頭；好容易他得着了鳳姐的賞識，把他提拔上去了；但這樣一個重要人才，豈可沒有下場？ 況且小紅同賈芸的感情，前面既經曹雪芹那樣鄭重描寫，豈有完全沒有結果之理？ 又如香菱的結果也決不是曹雪芹的本意。 第五回的「十二釵副冊」上寫香菱結局道：

根並荷花一莖香，平生遭際實堪傷。 自從兩地生孤木，致使芳魂返故鄉。

兩地生孤木，合成「桂」字。 此明說香菱死於夏金桂之手，故第八十回說香菱「血分中有病，加以氣怨傷肝，內外挫折不堪，竟釀成乾血之症，日漸羸瘦，飲食懶進，請醫服藥無效。」 可見八十回的作者明明的要香菱被金桂磨折死。 後四十回裡却是金桂死了，香菱扶正：這豈是作者的本意嗎？ 此外，又如第五回「十二釵」冊上說鳳姐的結局道：「一從二令三人木，哭向金陵

事更哀」。這個謎竟無人猜得出，許多批紅樓夢的人也都不敢下注解。所以後四十回裡寫鳳姐的下場竟完全與這「二令三人木」無關。這謎只好等上海靈學會把曹雪芹先生請來降壇時再來解決了！此外，又如寫和尚送玉一段，文字的笨拙令人讀了作嘔。此外又如寫賈寶玉忽然肯做八股文，忽然肯去考舉人，也沒有道理。高鶚補紅樓夢時，正當他中舉人之後、還沒有中進士。如果他補紅樓夢在乾隆六十年之後，賈寶玉大概非中進士不可了！

以上所說，只是要證明紅樓夢的後四十回確然不是曹雪芹做的。但我們平心而論，高鶚補的四十回雖然比不上前八十回，也確然有不可埋沒的好處。他寫司棋之死，寫鴛鴦之死，寫妙玉的遭劫，寫鳳姐的死，寫襲人的嫁，都是很有精采的小品文字。最可注意的是這些人都寫作悲劇的下場。還有那最重要的「木石前盟」一件公案，高鶚居然忍心害理的教黛玉病死，教寶玉出家，作一個大悲劇的結束，打破中國小說的團圓迷信。這一點悲劇的眼光，不能不令人佩服。我們試看高鶚以後，那許多續紅樓夢和補紅樓夢的人，那一人不是想把黛玉晴雯都

從棺材裡扶出來重新配給寶玉？那一個不是想做一部「團圓」的紅樓夢的？我們這樣退一步想，就不能不佩服高鶚的補本了。我們不但佩服，還應該感謝他，因爲他這部悲劇的補本，靠着那個「鼓擔」的神話，居然打倒了後來無數的團圓紅樓夢，居然替中國文學保了一部有悲劇下場的小說！

以上是我對於紅樓夢的「著者」和「本子」兩個問題的答案。我覺得我們做紅樓夢的考證，只能在這兩個問題上着手；只能運用我們力所能搜集的材料，參考互證，然後抽出一些比較的最近情理的結論。這是考證學的方法。我在這篇文章裡，處處想撇開一切先入的成見；處處存一個搜求證據的目的；處處尊重證據，讓證據做嚮導，引我到相當的結論上去。我的許多結論也許有錯誤的，——自從我第一次發表這篇考證以來，我已經改正了無數大錯誤了，——也許有將來發見新證據後即須改正的。但我自信：這種考證的方法，除了董小宛考之外，是向來研究紅樓夢的人不曾用過的。我希望我這一點小貢獻，能引起大家研究紅樓夢的興趣，能

把將來的紅樓夢研究引上正當的軌道去：打破從前種種穿鑿附會的「紅學」，創造科學方法的紅樓夢研究！

十，十三，二七，初稿。
十一，十一，十二，改定稿。

（附記）初稿曾附錄寄蝸殘贅一則：

紅樓夢一書，始於乾隆年間。……相傳其書出漢軍曹雪芹之手。嘉慶年間，逆犯曹綸即其孫也。滅族之禍，實基於此。

這話如果確實，自然是一段很重要的材料。因此我就去查這一樁案子的事實。嘉慶十八年癸酉，（一八一三）天理教的信徒林清等勾通宮裡的小太監，約定於九月十五日起事，乘嘉慶帝不在京城的時候，攻入禁城，佔據皇宮。但他們的區區兩百個烏合之衆如何能幹這種大事？所以他們全失敗了，林清被捕，後來被磔死。

林清的同黨之中，有一個獨石口都司曹綸和他的兒子曹幅昌都是很重要的同謀犯。那年十月己未的上諭說：

> 前因正黃旗漢軍兵丁曹幅昌從習邪教，與知逆謀。……茲據訊明，曹幅昌之父曹綸聽從林清入教，經劉四等告知逆謀，允為收衆接應。曹綸身為都司，以四品職官習教從逆，實屬猪狗不如，罪大惡極！……

那年十一月中，曹綸等都被磔死。

清禮親王昭槤是當日在紫禁城裏的一個人，他的嘯亭雜錄卷六記此事有一段說：

> 有漢軍獨石口都司曹綸者，侍郎曹瑛後也，（瑛字一本或作寅。）家素貧，嘗得林清佽助，遂入賊黨。適之任所，乃命其子曹福昌勾結不軌之徒，許為城中內應。……曹福昌臨刑時，告劊子手曰：「我是可交之人，至死不賣友以求生也！……」

寄蝸殘贅說曹綸是曹雪芹之孫，不知是否根據嘯亭雜錄說的。我當初已疑心此曹瑛不是曹寅，況且官書明說曹瑛是正黃旗漢軍，與曹寅不同旗。前天承陳弢莊先生（寶泉）借我

一部靖逆記，（蘭簃外史纂嘉慶庚辰刻）此書記林清之變很詳細。其第六卷有曹綸傳，記他家世系如下：

曹綸，漢軍正黃旗人。曾祖金鐸，官驍騎校；伯祖瑛，歷官工部侍郎；祖瑊，雲南順寧府知府；父廷奎，貴州安順府同知。……廷奎三子，長紳早卒；次維，武備院工匠；次綸充整儀衛，擢治儀正，兼公中佐領，陞獨石口都司。

此可證寄蝸殘贅之說完全是無稽之談。

十一，十二。

重印乾隆壬子本紅樓夢序

從前汪原放先生標點紅樓夢時，他用的是道光壬辰（一八三二）刻本。他不知道我藏有乾隆壬子（一七九二）的程偉元第二次排本。現在他決計用我的藏本做底本重新標點排印。這件事在營業上是一件大犧牲，原放這種研究的精神是我很敬愛的，故我願意給他做這篇新序。

紅樓夢最初只有鈔本，沒有刻本。鈔本只有八十回。但不久就有人續作八十回以後的紅樓夢了。俞平伯先生從戚本八十回的評注裏看出當時有一部『後三十回的紅樓夢』（紅樓夢辨下卷，一—三七。）這便是續書的一種。高鶚續作的四十回也不過是續書的一種。但到了乾隆五十六年至五十七年之間，高鶚和程偉元串通起來，把高鶚續作的四十回同曹雪芹的原本八十回合併起來，用活字排成一部，又加上一篇序，說是幾年之中搜集起來的原書全稿。

從此以後，這部百二十回的紅樓夢遂成了定本而高鶚的續本也就「附驥尾以傳」了。（看我的紅樓夢考證，頁五三—六七；俞平伯紅樓夢辨上卷，一—一六二。）

程偉元的活字本有兩種。第一種我曾叫做「程甲本」，是乾隆五十六年（一七九一）排印，次年發行的。第二種我曾叫做「程乙本」，是乾隆五十七年改訂的本子。

程甲本，我的朋友馬幼漁教授藏有一部。此書最先出世，一出來就風行一時，故成為一切後來刻本的祖本。南方的各種刻本，如道光壬辰的王刻本等，都是依據這個程甲本的。

但這個本子發行之後，高鶚就感覺不滿意，故不久就有改訂本出來。程乙本的「引言」說：

……因急欲公諸同好，故初印時不及細校，間有紕繆。今復聚集各原本，詳加校閱，改訂無訛。惟閱者諒之。

馬幼漁先生所藏的程甲本就是那「初印」本。現在印出的程乙本就是那「聚集各原本，詳加校閱，改訂無訛」的本子，可說是高鶚程偉元合刻的定本。

這個改本有許多改訂修正之處，勝於程甲本。 但這個本子發行在後，程甲本已有人翻刻了；初本的一些矛盾錯誤仍舊留在現行各本裏，雖經各家批注裏指出，終沒有人敢改正。 我試舉個最明顯的例子爲證。 第二回冷子興說賈家的歷史中有一段道：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就奇了。 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說來更奇，一落胞胎，嘴裏便啣下一塊五彩晶瑩的玉來，還有許多字跡。

後來評讀此書的人，都覺得這裏必有錯誤，因爲後文第十八回賈妃省親一段裏明說『寶玉未入學之先，三四歲時，已得賈妃口傳授教了幾本書，識了數千字在腹中；雖爲姊弟，有如母子。』這樣一位長姊，何止大他一歲？ 所以戚本便改作：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日，就奇了。 不想後來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是一種改法。 程甲本也作『次年。』 我的程乙本便大胆地改作了：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就奇了。 不想隔了十幾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三種說法，究覺那一種是原本呢？

前年我的朋友容庚先生在冷攤上買得一部舊鈔本的紅樓夢，是有百二十回的。 他不但認這本是在程本以前的鈔本，竟大胆地斷定百二十回本是曹雪芹的原本。 他做了一篇「紅樓夢的本子問題質胡適之俞平伯先生」，（北京大學國學週刊第五，六，九期。）舉出他的鈔本文字上與程甲本及亞東本不同的地方，要證明他的鈔本是程本以前的曹氏原本。 我去年夏間答他一信，曾指出他的鈔本是全鈔程乙本的，底本正是高鶚的二次改本，決不是程刻以前的原本。 他舉出的異文，都和程乙本完全相同。 其中有一條異文就是第二回裏寶玉的生年。 他的鈔本也作。

不想隔了十幾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我對容先生說：凡作考據有一個重要的原則，就是要注意可能性的大小。 可能性 (probability) 又叫做「幾數」，又叫做「或然數」，就是事物在一定情境之下能變出的花樣。 把一個銅子擲在地上，或是龍頭朝上，或是字朝上，可能性都是百分之五十，是均等的。 把一個「不倒翁」擲在地上，他的頭輕脚重，總是脚朝下的，故他有一百分的站立的可能性。 試用此理來觀

察紅樓夢裏寶玉的生年，有二種可能：

（1）原本作「隔了十幾年」而後人改作了「次年」。

（2）原本作「次年」，而後人改爲「隔了十幾年」。

以常理推之，若原本既作「隔了十幾年」，與第十八回所記正相照應，決無反改爲「次年」之理。程乙本與鈔本之改作「十幾年」，正是他晚出之鐵證。高鶚細察全書，看出第二回與十八回有大相矛盾的地方，他認定那教授寶玉幾千字和幾本書的姊々，既然「有如母子」，至少應該比寶玉大十幾歲，故他就假託參校各原本的結果，大胆地改正了。

直到今年夏間，我買得了一部乾隆甲戌（一七五四）鈔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殘本十六回，這是曹雪芹未死時的鈔本，爲世間最古的鈔本。第二回記寶玉的生年，果然也是：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這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就證實了我的假定了。我曾考清朝的后妃，深信康熙雍正乾隆三朝沒有姓曹的妃子。大概賈元妃是虛構的人物，故曹雪芹先說她比寶玉大一歲，後來越造越不像了，就不知不覺地把

元妃的年紀加長了。

我再舉一條重要的異文。第二回冷子興又說：

當日寧國公榮國公是一母同胞弟兄兩個。寧公居長，生了四個兒子。

程甲本，戚本都作「四個兒子。」我的程乙本卻改作了「兩個兒子。」容庚先生的鈔本也作「兩個兒子。」這又是高鶚後來的改本，容先生的鈔本又是高鶚改訂本的。我的脂硯齋石頭記殘本也作「四個兒子，」可證「四個」是原文。但原文於寧國公的四個兒子，只說出長子是代化，其餘三個兒子都不曾說出名字，故高鶚嫌「四個」太多，改為「兩個。」但這一句卻沒有改訂的必要。脂硯齋殘本有夾縫硃批云

賈薔賈菌之祖，不言可知矣。

高鶚的修改雖不算錯，卻未免多事了。

我在紅樓夢考證裏曾說，

程偉元的序裏說，紅樓夢當日雖只有八十回，但原本卻有一百二十卷的目錄。這話可惜無從考證。（戚本目錄並無後四十回）我從前想當時各鈔本中大概有些是有後四十回目錄的，但我現在對於這一層很有點懷疑了。

俞平伯先生在紅樓夢辨裏，爲了這個問題曾作一篇長文（卷上，一一一—一二六。）辨「原本回目只有八十。」他的理由很充足，我完全贊同。但容庚先生卻引他的鈔本第九十二回的異文作證據，很嚴厲地質問平伯道：

我們讀第九十二回「評女傳巧姐慕賢良玩母珠賈政參聚散」只覺得寶玉評女傳不覺得巧姐慕賢良的光景；賈政玩母珠，也不覺得參什麼聚散的道理。這不是很大的漏洞嗎？

使後四十回的回目係曹雪芹做的，高鶚補作，不大了解曹雪芹的原意，故此說不出來，尚可勉强說得過去。無奈俞先生想證明後四十回係高鶚補作，不能不把後四十回目一併推翻，反留下替高鶚辨護的餘地。

現在把鈔本關於這兩段的鈔下。　後四十回既然是高鶚補的，幹麼他自己一次二次排印的書都沒有這些的話？　沒有這些話是否可以講得去？　請俞先生有以語我來？

（國學週刊第六期，頁十七。）

容先生的鈔本所有的兩段異文，都是和這個程乙本完全一樣的，也都是高鶚後來修改的。　容先生沒有看見我的程乙本，只看見了幼漁先生的程甲本，他不該武斷的說高鶚「自己一次二次排印的書都沒有這些話」。　我們現在知道高鶚的初稿（程甲本）與現行各本同沒有這兩段；但他第二次改本（程乙本）確有這兩段。　我們把這兩段分鈔在這裏：

（1）第一段「慕賢良」：

（程甲本與後來翻此本的各本）

寶玉道：「那文王后妃，是不必說了，想來是知道的。　那姜后脫簪待罪，齊國的無鹽雖醜，能安邦定國，是后妃裏頭的賢能的。　若說有才的，是曹大家，班婕妤，蔡文姬，謝道韞諸人。　孟光的荊釵布裙，鮑宣妻的提甕出汲，陶侃母的截髮留賓，還有畫荻教子的，這

是不厭貧的。那苦的裏頭有樂昌公主破鏡重圓，蘇蕙的廻文感主。那孝的是更多了：木蘭代父從軍，曹娥投水尋父的屍首等類也多，我也說不得許多。那個曹氏的引刀割鼻，是魏國的故事。那守節的更多了，只好慢々的講。若是那些艷的，王嬙，西子，樊素，小蠻，絳仙等；妬的是「禿妾髮，怨洛神」……等類。文君，紅拂，是女中的豪俠。」賈母聽到這裏，說：「彀了；不用說了。你講的太多，他那裏還記得呢？」

（程乙本）（容鈔本同）

寶玉便道：「那文王后妃，不必說了。那姜后脫簪待罪，和齊國的無鹽安邦定國，是后妃裏頭的賢能的。」巧姐聽了，答應個「是。」寶玉又道：「若說有才的，是曹大家，班婕妤，蔡文姬，謝道韞諸人。」巧姐問道：「那賢德的呢？」寶玉道：「孟光的荊釵布裙，鮑宣妻的提甕出汲，陶侃母的截髮留賓：這些不厭貧的，就是賢德的了。」巧姐欣然點頭。寶玉道：「還有苦的像那樂昌破鏡，蘇蕙廻文。那孝的木蘭代父從軍，曹娥投水尋屍等類，也難盡說。」巧姐聽到這些，卻默々如有所思。寶玉又講那曹氏

的引刀割鼻，及那些守節的。巧姐聽着，更覺肅敬起來。寶玉恐他不自在，又說：「那些艷的，如王嬙，西子，樊素，小蠻，絳仙，文君，紅拂，都是女中的……」尚未說出，賈母見巧姐默然，便說：「罷了；不用說了。講的太多，他那裏記得？」

（2）第二段「參聚散」：

（程甲本與後來翻此本的各本）

馮紫英道：「人世的榮枯，仕途的得失，終屬難定。」賈政道：「像雨村算便宜的了。還有我們差不多的人家，就是甄家，從前一樣的功勳，一樣的世襲，一樣的起居，我們也是時常來往。不多幾年，他們進京來，差人到我這裏請安，還很熱鬧。一會兒抄了原籍的家財，至今杳無音信。不知他近況若何，心下也着實惦記。看了這樣，你想做官的怕不怕？」賈赦道：「咱們家裏再沒有事的。」

（程乙本）（容鈔本同）

馮紫英道：「人世的榮枯，仕途的得失，終屬難定。」賈政道：「天下事都是一個樣的。

理。喲！比如方纔那珠子：那顆大的就像有福氣人是的。那些小的都托賴着他的靈氣護庇着。要是那大的沒有了，那些小的也就沒有收攬了。就像人家兒當頭人有了事，骨肉也都分離了，親戚也都零落了，就是好朋友也都散了，轉瞬榮枯，眞似春雲秋葉一般。你想做官有什麽趣兒呢？像雨村算便宜的了。還有我們差不多的人家兒，就是甄家；從前一樣功勳，一樣世襲，一樣起居，我們也是時常來往。不多幾年，他們進京來差人到我這裏請安，還很熱鬧。一會兒抄了原籍的家財，至今杳無音信。不知他近況若何，心下也着實惦記着。」賈赦道：「什麽珠子？」賈政同馮紫英又說了一遍給賈赦聽。賈赦道：「咱們家是再沒有事的。」

容庚先生想用這兩大段異文來證明，不但後四十回的回目是曹雪芹原稿有的，並且後四十回的全文也是曹雪芹的原文。他不知道這兩大段異文便是高鶚續書的鐵證，也是他僞作回目的鐵證。

高鶚的「引言」裏明々說：

(一)書中前八十回抄本各家互異。今廣集核勘，準情酌理，補遺訂訛。其間或有增損數字處，意在便於披閱，非敢爭勝前人也。

(一)書中後四十回係就歷年所得集腋成裘，更無他本可考，惟按其前後關照者，略為修輯，使其有應接而無矛盾。至其原文，未敢臆改。俟再得善本更為釐定，且不欲盡掩其本來面目也。

前八十回有「抄本各家互異」，故他改動之處，如上文舉出第二回裡的改本，還可以假託「廣集核勘」的結果。但他既明々承認「後四十回更無他本可考」，又既明々宣言這四十回的原文「未敢臆改」，何以又有第九十二回的大改動呢？豈不是因為他刻成初稿（程甲本）之後，自己感覺第九十二回的內容與回目不相照應，故偷々地自己修改了，又聲明「未敢臆改」以掩其作偽之跡嗎？　他料定讀小說的人決不會費大工夫用各種本子細々核勘。　他那裡料得到一百三十多年後居然有一位容庚先生肯用核勘學的工夫去核勘紅樓夢，居然會發現他作偽的鐵證呢？

這個程乙本流傳甚少;我所知的,只有我的一部原刻本和容庚先生的一部舊鈔本。現在汪原放標點了這本子,排印行世,使大家知道高鶚整理前八十回與改訂後四十回的最後定本是個什麼樣子,這是我們應該感謝他的。

一九二七,十一,十四,在上海。

考證紅樓夢的新材料

一　殘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

去年我從海外歸來，便接着一封信，說有一部抄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願讓給我。我以爲「重評」的石頭記大概是沒有價值的，所以當時竟沒有回信。不久，新月書店的廣告出來了，藏書的人把此書送到店裏來，轉交給我看。我看了一遍，深信此本是海內最古的石頭記抄本，遂出了重價把此書買了。

這部脂硯齋重評本（以下稱「脂本」）只剩十六回了，其目如下：

第一回至第八回

第十三回至第十六回

第二十五回至第二十八回

首頁首行有撕去的一角，當是最早藏書人的圖章。今存圖章三方，一爲「劉銓畐子重印」，一爲「子重」，一爲「髣眉」。第二十八回之後幅有跋五條。其一云。

> 紅樓夢雖小說，然曲而達，微而顯，頗得史家法。余向讀世所刊本，輙逆以已意，恨不得起作者一譚。睹此冊，私幸予言之不謬也。子重其寶之。靑士椿餘同觀于半畝園並識。乙丑孟秋。

其一云：

> 紅樓夢非但爲小說別開生面，直是另一種筆墨。昔人文字有翻新法，學梵夾書。今則寫西法輪齒，仿考工記。如紅樓夢實出四大奇書之外，李贄金聖歎皆未曾見也。戊辰秋記。

此條有「福」字圖章，可見藏書人名劉銓福，字子重。以下三條跋皆是他的筆跡。其一云：

> 紅樓夢紛々效顰者無一可取。唯痴人說夢一種及二知道人紅樓夢說夢一種尚可

玩，惜不得與佟四哥三弦子一彈唱耳。　此本是石頭記眞本，批者事皆目擊，故得其詳也。　癸亥春日白雲吟客筆。（有「白雲吟客」圖章。）

又一條云：

李伯孟郎中言翁叔平殿撰有原本而無脂批，與此文不同。

脂硯與雪芹同時人，目擊種々事，故批筆不從臆度。　原文與刊本有不同處，尚留眞面，惜止存八卷。　海內收藏家更有副本，願抄補全之，則妙矣。　五月廿七日閱又記。（有「銓」字圖章。）

另一條云：

近日又得妙復軒手批十二巨冊。　語雖近鑿，而與紅樓夢味之亦深矣。　雲客又記。

（有「阿癐癐」圖章。）

此批本丁卯夏借與綿州孫小峯太守，刻於湖南。

第三回有墨筆眉批一條，字跡不像劉銓福，似另是一個人跋末云：

同治丙寅（五年，一八六六。）季冬月左綿痴道人記。

此人不知卽是上條提起的綿州孫小峯嗎。但這裏的年代可以使我們知道跋中所記干支都是同治初年。劉銓福得此本在同治癸亥（一八六三）乙丑（一八六五）有椿餘一跋，丙寅有痴道人一條批，戊辰（一八六八）又有劉君的一跋。

劉銓福跋說「惜止存八卷，」這一句話不好懂。現存的十六回，每回爲一卷，不該說止存八卷。大概當時十六回分裝八册，故稱八卷；後來才合併爲四册。

此書每半頁十二行，每行十八字。楷書。紙已黃脆了，已經了一次裝襯。第十三回首頁缺去小半角，襯紙與原書接縫處印有「劉銓畐子重印」圖章，可見襯裝是在劉氏收得此書之時，已在六十年前了。

二　脂硯齋與曹雪芹

脂本第一回於「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一詩之後，說：

至脂硯齋甲戌抄閱再評，仍用石頭記。出則既明，且看石上是何故事。

「出則既明」以下與有正書局印的戚抄本相同。但戚本無此上的十五字。甲戌為乾隆十九年，（一七五四）那時曹雪芹還不曾死。

據此，石頭記在乾隆十九年已有「抄閱再評」的本子了。可見雪芹作此書在乾隆十八九年之前。也許其時已成的部分止有這二十八回。但無論如何，我們不能不把紅樓夢的著作時代移前。俞平伯先生的紅樓夢年表（紅樓夢辨八）把作書時代列在乾隆十九年至二八年，（一七五四—六三）這是應當改正的了。

脂本於「滿紙荒唐言」一詩的上方有硃評云：

> 能解者方有辛酸之淚哭成此書。壬午除夕，書未成，芹為淚盡而逝。余嘗哭芹，淚亦待盡。每意覓青埂峯再問石兄，余不遇獺頭和尚何！悵々！……甲午八月淚筆。（乾隆三九，一七七四。）

壬午為乾隆二十七年，除夕當西曆一七六三年二月十二日。（據陳垣中西回史日曆檢查）

我從前根據敦誠四松堂集「輓曹雪芹」一首詩下注的「甲申」二字，考定雪芹死於乾隆甲申，(一七六四)與此本所記，相差一年餘。雪芹死于壬午除夕，次日即是癸未，次年才是甲申。敦誠的輓詩作於一年以後，故編在甲申年，怪不得詩中有「絮酒生芻上舊坰」的話了。現在應依脂本定雪芹死于壬午除夕。再依敦誠輓詩「四十年華付杳冥」的話，假定他死時年四十五，他生時大概在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我的考證與平伯的年表也都要改正了。

這個發現使我們更容易了解紅樓夢的故事。雪芹的父親曹頫卸織造任在雍正六年，(一七二八)那時雪芹已十二歲，是見過曹家盛時的了。

脂本第一回敘石頭記的來歷云：

空々道人……從頭至尾抄錄回來，問世傳奇：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爲情僧，改石頭記爲情僧錄。至吳玉峯題曰紅樓夢；東魯孔梅溪則題曰風月寶鑑。後因曹雪芹于悼紅軒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錄，分出章回，則題曰金陵十二釵。

此上有眉評云：

雪芹舊有風月寶鑑之書，乃是弟棠村序也。今棠村已逝，余覩新懷舊，故仍因之。

據此，風月寶鑑乃是雪芹作紅樓夢的初稿，有其弟棠村作序。此處不說曹棠村而用「東魯孔梅溪」之名，不過是故意作狡獪。梅溪似是棠村的別號，此有二層根據：第一，雪芹號芹溪，脂本屢稱芹溪與梅溪正同行列。第二，第十三回「三春去後諸芳盡，各自須尋各自門」二句上，脂本有一條眉評云：「不必看完，見此二句，即欲墮淚。梅溪。」顧頡剛先生疑此即是所謂「東魯孔梅溪」。我以為此即是雪芹之弟棠村。

又上引一段中，脂本比別本多出「至吳玉峯題曰紅樓夢」九個字。吳玉峯與孔梅溪同是故設疑陣的假名。

我們看這幾條可以知道脂硯齋同曹雪芹的關係了。脂硯齋是同雪芹很親近的，同雪芹弟兄都很相熟。我並且疑心他是雪芹同族的親屬。第十三回寫秦可卿托夢於鳳姐一段，上有眉評云：

「樹倒猢猻散」之語，全猶在耳，曲指三十五年矣。傷哉寧不慟殺！

又可卿提出祖塋置田產附設家塾一段上有眉評云：

語々見道，字々傷心。讀此一段，幾不知此身爲何物矣。松齋。

又此回之末鳳姐尋思寧國府中五大弊，上有眉評云：

舊族後輩受此五病者頗多。余家更甚。三十年前事，見書於三十年後：今（令？）余想慟血淚盈□。（此處疑脫一字）

又第八回賈母送秦鍾一個金魁星，有硃評云：

作者今尙記金魁星之事乎？撫今思昔，腸斷心摧。

看此諸條，可見評者脂硯齋是曹雪芹很親的族人，第十三回所記寧國府的事即是他家的事，他大概是雪芹的嫡堂弟兄或從堂弟兄，——也許是曹顒或曹頎的兒子。松齋似是他的表字，脂硯齋是他的別號。

這幾條之中，第十三回之一條說

曲指三十五年矣

又一條說

三十年前事，見書於三十年後。

脂本抄於甲戌，(一七五四)其「重評」有年月可考者，有第一回(抄本頁十)之「丁亥春」(一七六七)有上文已引之「甲午八月」。(一七七四) 自甲戌至甲午，凡二十年。折中假定乾隆二十九年(一七六四)為上引幾條評的年代，則上推三十五年為雍正七年，(一七二九)曹雪芹約十三歲，其時曹頫剛卸任織造，(一七二八)曹家已衰敗了，但還不曾完全倒落。

此等處皆可助證紅樓夢為記述曹家事實之書，可以摧破不少的懷疑。 我從前在紅樓夢考證裏曾指出兩個可注意之點：

第一，十六回鳳姐談「南巡接駕」一大段，我認為即是康熙南巡，曹寅四次接駕的故事。我說：

曹家四次接駕乃是很不常見的盛事，故曹雪芹不知不覺的——或是有意的——把他家

這椿最闊的大典說了出來。(考證頁四一)

脂本第十六回前有總評，其一條云：

> 借省親事寫南巡，出脫心中多少憶昔感今！

這一條便證實了我的假設。我又曾說趙嬤々說的賈家接駕一次，甄家接駕四次，都是指曹家的事。脂本於本回「現在江南的甄家……接駕四次」一句之旁，有硃評云：

> 甄家正是大關鍵，大節目。勿作泛々口頭語看。

這又是證實我的假設了。

第二，我用八旗氏族通譜的曹家世系來比較第二回冷子興說的賈家世次，我當時指出賈政是次子，先不襲職，又是員外郎，與曹頫一一相合，故我認賈政即是曹頫。(考證四三—四四)這個假設在當時很受朋友批評。但脂本第二回「皇上……賜了這政老爹一個主事之銜，令其入部習學，如今現已陞了員外郎」一段之傍有硃評云：

> 嫡眞實事，非妄擁也。

這眞是出於我自己意料之外的好證據了。

故紅樓夢是寫曹家的事，這一點現在得了許多新證據，更是顚撲不破的了。

三　秦可卿之死

第十三回記秦可卿之死，曾引起不少人的疑猜。今本（程乙本）說：

……人回東府蓉大奶奶沒了。……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悶，都有些傷心。

戚本作

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嘆，都有些傷心。

坊間普通本子有一種却作

彼時合家皆知，無不納悶，都有些疑心。

脂本正作

彼時闔家皆知，無不納罕，都有些疑心。

上有眉評云：

九個字寫盡天香樓事，是不寫之寫。

又本文說

這四十九日，單請一百單八衆禪僧在大廳上拜大悲懺。……另設一壇於天香樓上。

此九字旁有夾評云：

刪卻，是未刪之筆。

又本文云：

又聽得秦氏之丫環名喚瑞珠者，見秦氏死了，他也觸柱而亡。

旁有夾評云：

補天香樓未刪之文。

天香樓是怎麽一回事呢？

此回之末，有硃筆題云：

「秦可卿淫喪天香樓」，作者用史筆也。老朽因有魂托鳳姐賈家後事二件嫡是安富尊榮坐享人能想得到處，其事雖未漏，其言其意則令人悲切感服，姑赦之，因命芹溪刪去。

又有眉評云：

此回只十頁，因刪去天香樓一節，少却四五頁也。

這可見此回回目原本作

秦可卿淫喪天香樓，

王熙鳳協理甯國府。

後來刪去天香樓一長段，才改爲「死封龍禁尉」，平仄便不調了。

秦可卿是自縊死的，毫無可疑。第五回畫冊上明々說

畫着高樓大廈，有一美人懸梁自縊。（此從脂本） 其判云：

情天情海幻情身，情既相逢必主淫。

漫言不肖皆榮出，造釁開端實在寧。

俞平伯在紅樓夢辨裏特立專章，討論可卿之死。（中卷，頁一五九——一七八。）但顧頡剛引紅樓佚話說有人見書中的焙茗，据他說，秦可卿與賈珍私通，被婢撞見，羞憤自縊死的。平伯深信此說，列舉了許多證據，並且指出秦氏的丫嬛瑞珠觸柱而死，可見撞見姦情的便是瑞珠。現在平伯的結論都被我的脂本證明了。我們雖不得見未刪天香樓的原文，但現在已知道

(1)秦可卿之死是「淫喪天香樓」。

(2)她的死與瑞珠有關係。

(3)天香樓一段原文佔本回三分之一之多。

(4)此段是脂硯齋勸雪芹刪去的。

(5)原文正作「無不納罕，都有些疑心，」戚本始改作「傷心。」

四　紅樓夢的「凡例」

紅樓夢各本皆無「凡例。」脂本開卷便有「凡例，」又稱「紅樓夢旨義，」其中頗有可注意的話，故全抄在下面：

凡例

紅樓夢旨義。是書題名極多□□紅樓夢，是總其全部之名也。又曰風月寶鑑，是戒妄動風月之情。又曰石頭記，是自譬石頭所記之事也。此三名皆書中曾已點睛矣。如寶玉作夢夢中有曲，名曰紅樓夢十二支，此則紅樓夢之點睛。又如賈瑞病，跛道人持一鏡來，上面即鏨「風月寶鑑」四字，此則風月寶鑑之點睛。又如道人親眼見石上大書一篇故事，則係石頭所記之往來，此則石頭記之點睛處。然此書又名曰金陵十二釵，審其名則必係金陵十二女子也。然通部細搜檢去，上中下女子豈止十二人哉？若云其中自有十二個，則又未嘗指明白係某々。極（？）至紅樓夢一回中亦曾翻出金陵十二釵之簿籍，又有十二支曲可考。

書中凡寫長安，在文人筆墨之間，則從古之稱；凡愚夫婦兒女子家常口角，則曰中京，是

不欲着跡于方向也。蓋天子之邦，亦當以中爲尊。特避其東南西北四字樣也。

此書只是着意于閨中。故叙閨中之事切，略涉于外事者則簡，不得謂其不均也。

此書不敢干涉朝廷。凡有不得不用朝政者，只略用一筆帶出，蓋實不敢以寫兒女之筆墨唐突朝廷之上也。又不得謂其不備。

以上四條皆低二格抄寫。以下緊接「此書開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一長段，也低二格抄寫。今本第一回即從此句起；而脂本的第一回卻從「列位看官，你道此書從何而來」起。「此書開卷第一回也」以下一長段，在脂本裏，明是第一回之前的引子，雖可說是第一回的總評，其實是全書的「旨義」，故緊接「凡例」之後，同樣低格抄寫。其文與今本也稍々不同，我們也抄在「凡例」之後，凡脂本異文，皆加符號記出：

此〔書〕開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因〕曾歷過一番夢幻之後，故將眞事隱去，而撰此石頭記一書也，故曰「甄士隱夢幻識通靈」。但書中所記何事，〔又因何而撰是書哉?〕自云，〔今〕風塵碌々，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推了去，

覺其行止見識皆出〔于〕我之上，〔何〕堂々之鬚眉誠不若彼〔一干〕裙釵，實愧則有餘，悔則無益〔之〕大無可奈何之日也！當此時，〔則〕自欲將已往所賴〔上賴〕天恩，〔下承〕祖德，錦衣紈袴之時，飫甘饜美之日，背父母教育之恩，負師兄(今本作友)規訓之德，已致今日一事(今本作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記(今本作集)以告普天下〔人〕。雖(今本作知)我之罪固不能免，(此五字今本作『負罪固多』)然閨閣中〔本自歷々有人，萬不可因我不肖，(此處各本多『自護己短』四字)則一併使其泯滅也。雖今日之茆椽蓬牖，瓦竈繩床，其風晨月夕，堦柳庭花，亦未有傷于我之襟懷筆墨者，何爲不用假語村言，敷演出一段故事來，以悅人之耳目哉？(此一長句與今本多不同)故曰『風塵懷閨秀』，〔乃是第一回題綱正義也。開卷即云『風塵懷閨秀』，則知作者本意爲記述當日閨友閨情，並非怨世罵時之書矣。雖一時有涉于世態，然亦不得不敘者，但非其本旨耳。閱者切記之。

詩

曰

浮生着甚苦奔忙？盛席華筵終散場。
悲喜千般同幻渺，古今一夢盡荒唐。
謾言紅袖啼痕重，更有情痴抱恨長。
字々看來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

我們讀這幾條凡例，可以指出幾個要點：（1）作者明々說此書是「自譬石頭所記之事」，明々說「係石頭所記之往來。」（2）作者明々說「此書只是着意於閨中」，又說「作者本意原爲記述當日閨友閨情，並非怨世駡時之書。」（3）關於此書所記地點問題，凡例中也有明白的表示。曹家幾代住南京，故書中女子多是江南人，凡例中明々說「此書又名曰金陵十二釵，審其名則必係金陵十二女子也。」我因此疑心雪芹本意要寫金陵，但他北歸已久，雖然「秦淮殘夢憶繁華，」（敦敏贈雪芹詩）卻已模糊記不清了，故不能不用北京作背景。所以賈家在北京，而甄家始終在江南。所以凡例中說，「書中凡寫長安，……家常口角則曰中京，是不欲

着跡于方向也。……特避其東南西北字樣也。」平伯與頡剛對於這個地點問題曾有很長的討論，（紅樓夢辨，中，五九—八十。）他們的結論是「說了半天還和沒有說一樣，我們究竟不知道紅樓夢是在南或是在北。」（頁七九）我的答案是：雪芹寫的是北京，而他心裏要寫的是金陵：金陵是事實所在，而北京只是文學的背景。

至如大觀園的問題，我現在認爲不成問題。賈妃本無其人，省親也無其事，大觀園也不過是雪芹的「秦淮殘夢」的一境而已。

五 脂本與戚本

現行的紅樓夢本子，百廿回本以程甲本（高鶚本）爲最古，八十回本以戚蓼生本爲最古，戚本更古於高本，那是無可疑的。平伯在數年前對於戚本曾有很大的懷疑，竟說他「決是輾轉傳鈔後的本子，不但不免錯誤，且也不免改竄。」（紅樓夢辨，上，一二六。）但我曾用脂硯齋殘本細校戚本，始知戚本一定在高本之前，凡平伯所疑高本勝於戚本之處（一三五—一三七）皆戚本爲原

文，而高本為改本。　但那些例子都很微細，我在此文裏不及討論，現在要談幾個更重要之點。

我用脂本校戚本的結果，使我斷定脂本與戚本的前二十八回同出于一個有評的原本，但脂本為直接鈔本，而戚本是間接傳鈔本。

何以曉得兩本同出于一個有評的原本呢？　戚本前四十回之中，有一半有批評，一半沒有批評；四十回以下全無批評。　我仔細研究戚本前四十回，斷定原底本是全有批評的，不過鈔手不止一個人，有人連評鈔下，有人躲懶便把評語刪了。　試看下表：

第一回	有評	第二回	無評
第三回	有評	第四回	無評
第五回	有評	第六回	無評
第七回	有評	第八回	無評
第九回	有評	第十回	無評
		第十一回	無評

第十二回至廿六回　有評

第廿七回至卅五回　無評

第卅六回至四十回　有評

看這個區分，我們可以猜想當時鈔手有二人，先是每人分頭鈔一回，故甲鈔手專鈔奇數，便有評；乙鈔手鈔偶數，便無評，至十二回以下甲鈔手連鈔十五回，都有評；乙鈔手連鈔九回，都無評。

戚本前二十八回，所有評語，幾乎全是脂本所有的，意思與文字全同，故知兩本同出于一個有評的原底本。試更舉幾條例爲鐵證。戚本第一回云：

一家鄉官，姓甄（眞假之甄寶玉亦借此音，後不註）名費廢，字士隱。

脂本作

一家鄉官，姓甄（眞○後之甄寶玉亦借此音，後不註）名，費（廢字）士隱。

戚本第一條評註誤把「眞」字連下去讀，故改「後」爲「假」，文法遂不通。第二條註「廢」字誤作正文，更不通了。此可見兩本同出一源，而戚本傳抄在後。

第五回寫薛寶釵之美，戚本作

品格端方，容貌豐美，人多謂黛玉所不及，（此句定評）想世人目中各有所取也。

按黛玉寶釵二人一如嬌花，一如纖柳，各極其妙，此乃世人性分甘苦不同之故耳。

今檢脂本，始知『想世人目中』以下四十二字都是評註，緊接『此句定評』四字之後。此更可見二本同源，而戚本在後。

平伯說戚本有脫誤，上舉兩例便可證明他的話不錯。

我因此推想得兩個結論：

（1）紅樓夢的最初底本是有評註的。

（2）最初的評註至少有一部分是曹雪芹自己作的，其餘或是他的親信朋友如脂硯齋之流的。

何以說底本是有評註的呢？脂本抄於乾隆甲戌，那時作者尚生存，全書未完，已是『重評』的了，可以見甲戌以前的底本便有評註了。戚本的評註與脂本的一部分評註全同，可見兩

本同出的底本都有評註。 又高鶚所據底本也有評註。 平伯指出第三十七回賈芸與寶玉的書信末尾寫着

男芸跪書一笑，

檢戚本始知「一笑」二字是評註，誤入正文。 程甲本如此，程乙本也如此。 平伯說，「高氏所依據的鈔本也有這批語，和戚本一樣，這都是奇巧的事。」（紅樓夢辨，上，一四四。）其實這並非「奇巧，」只證明高鶚的底本也出于那有評註的原本而已。（高程刻本合刪評註）

原底本既有評註，是誰作的呢？ 作者自加評註本是小說家的常事；況且有許多評註全是作者自註口氣，如上文引的第一回「甄」字下註云：

眞〇後之甄寶玉亦借此音，後不註。

這豈是別人的口氣嗎？ 又如第四回門子對賈雨村說的「護官符」口號，每句下皆有詳註，無註便不可懂，今本一律刪去了。 今鈔脂本原文如下。

上面皆是本地大族名宦之家的諺俗口碑，其口碑排寫得明白，下面皆註着始祖官爵

並房次。石頭亦曾照樣鈔寫一張。今據石上所鈔云。

賈不假，白玉爲堂金作馬。（甯國榮國二公之後，共二十房分，除寧榮親派八房在都外，現原籍住者十二房。）（適按，二十房，誤作十二房，今依戚本改正。）

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保齡侯尚書令史公之後，房分共十八，都中現住者十房，原籍現住八房。）（適按。十八，戚本誤作二十。）

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紫微舍人薛公之後，現領內府帑銀行商，共八房分。）

東海缺少白玉床，龍王來請金陵王。（都太尉統制縣伯王公之後，共十二房，都中二房，餘在籍。）（適按，在籍二字誤脫，今據戚本補。）

這四條註都是作者原書所有的，現在都被刪去了。脂本裏，這四條註也都用硃筆寫在夾縫，與別的評註一樣鈔寫。我因此疑心這些原有的評註之中，至少有一部分是作者自己作的。又如第一回「無材補天，幻形入世」兩句有評註云：

八字便是作者一生慚恨。

這樣的話當然是作者自己說的。

* * * *

以上說脂本與戚本同出於一個有評註的原本，而戚本傳鈔在後。但因爲戚本傳鈔在後，紅樓夢的底本已經過不少的修改了，故戚本有些地方與脂本不同。有些地方也許是作者自己改削的；但大部分的改動似乎都是旁人斟酌改動的；有些地方似是被鈔寫的人有意刪去，或無意鈔錯的。

如上文引的全書「凡例，」似是鈔書人躲懶刪去的，如翻刻書的人往往刪去序跋以節省刻費，同是一種打算盤的辦法。第一回序例，今本雖保存了，卻刪去了不少的字，又刪去了那首「字々看來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很好的詩。原本不但有評註，還有許多回有總評，寫在每回正文之前，與這第一回的序例相像，大概也是作者自己作的。還有一些總評寫在每回之後，也是墨筆楷書，但似是評書者加的，不是作者原有的了。現在只有第二回的總評保存在戚

本之內，則戚本第二回前十二行及詩四句是也。此外如第六回，第十三回，十四回，十五回，十六回，每回之前皆有總評，戚本皆不曾收入。又第六回，二十五回，二十六回，二十七回，二十八回，每回之後皆有「總批」多條；現在只有四條(廿七回及廿八回後)被收在戚本之內。這種刪削大概是鈔書人刪去的。

有些地方似是有意刪削改動的。如第二回說元春與寶玉的年歲，脂本作

> 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生在大年初一，這就奇了。不想次年又生了一位公子。

戚本便改作了

> 不想後來又生了一位公子。

這明是有意改動的了。又戚本第一回寫那位頑石

> 一日正當嗟悼之際，俄見一僧一道遠々而來，生得骨格不凡，豐神迥異，來至石下，席地而坐，長談見一塊鮮明瑩潔美玉，且又縮成扇墜大小的可佩可拏。那僧托於掌上，……

這一段各本大體皆如此；但其實文義不很可通，因為上面明說是頑石，怎麼忽已變成寶玉了？

今檢脂本，此段多出四百二十餘字，全被人刪掉了。其文如下：

「我見一僧一道遠々而來，生得骨格不凡，豐神迥別，說々笑々，來至峯下，坐于石邊，高談快論。先是說些雲山霧海，神僊玄幻之事，後便說到紅塵中榮華富貴。此石聽了，不覺打動凡心，也想要到人間去享一享這榮華富貴，但自恨粗蠢，不得已，便口吐人言，向那僧道說道：『大師，弟子蠢物，不能見禮了。適問（聞）二位談那人世間榮耀繁華，心切慕之。弟子質雖粗蠢，性却稍通。況見二師仙形道體，定非凡品，必有補天濟世之材，利物濟人之德。如蒙發一點慈心，携帶弟子得入紅塵，在那富貴場中，溫柔鄉裏受享幾年，自當永佩洪恩，萬刦不忘也。』二仙師聽畢，齊憨笑道：『善哉，善哉！那紅塵中有却有些樂事，但不能永遠依恃。況又有「美中不足，好事多魔」八個字緊相連屬，瞬息間則又樂極悲生，人非物換。究竟是到頭一夢，萬境歸空。到不如不去的好。』這石凡心已熾，那里聽得進這話去？乃復苦求再四。二仙知不可強制，乃嘆道：『此亦靜極思動，無中生有之數也。既如此，我們便携你去受享受享。只是到不得

意時，切莫後悔。」石道，「自然，自然。」那僧又道：「若說你性靈，卻又如此質蠢，並更無奇貴之處。如此，也只好踮脚而已。也罷，我如今大施佛法，助你〔一〕助。待刧終之日，復還本質，以了此案。你道好否？」石頭聽了，感謝不盡。那僧便念咒書符，大展幻術，將一塊大石登時變成一塊鮮明瑩潔的美玉，且又縮成扇墜大小的可佩可拿。

這一長段文章雖有點嚕嗦，情節卻不可少。大概後人嫌他稍繁，遂全删了。

六　脂本的文字勝於各本

我們現在可以承認脂本是紅樓夢的最古本，是一部最近於原稿的本子了。在文字上，脂本有無數地方遠勝於一切本子。我試舉幾段作例。

第一例　第八回

（1）脂硯齋本

寶玉與寶釵相近，只聞一陣々涼森々甜絲絲的幽香，竟不知係何香氣。

(2)戚本

寶玉此時與寶釵就近，只聞一陣々涼森々甜々的幽香，竟不知是何香氣。

(3)翻王刻諸本 (亞東初本) (程甲本)

寶玉此時與寶釵相近，只聞一陣香氣，不知是何氣味。

(4)程乙本 (亞東新版)

寶玉此時與寶釵挨肩坐着，只聞一陣々的香氣，不知何味。

戚本把「甜絲々」誤鈔作「甜甜，」遂不成文。後來各本因爲感覺此句有困難，遂索性把形容字都刪去了。高鶚最後定本硬改「相近」爲「挨肩坐着，」未免太露相，叫林妹々見了太難堪！

第二例　第八回

(1)脂本

話猶未了，林黛玉已搖々的走了進來。

（2）戚本

話猶未了，林黛玉已走了進來。

（3）翻王刻本

話猶未了，林黛玉已搖々擺々的來了。

（4）程乙本

話猶未完，黛玉已搖々擺々的進來。

原文「搖々的」是形容黛玉的瘦弱病軀。戚本刪了這三字，已是不該的了。高鶚竟改爲「搖々擺々的」，這竟是形容詹光單聘仁的醜態了，未免太唐突林妹々了！

第三例　第八回

（1）脂本與戚本

黛玉……一見了（戚本無「了」字）寶玉，便笑道，「噯喲，我來的不巧了！」寶玉等

忙起身笑讓坐。寶釵因笑道：『這話怎麼說？』黛玉笑道，『早知他來，我就不來了。』寶釵道，『我更不解這意。』黛玉笑道：『要來時一羣都來，要不來一個也不來。今兒他來了，明兒我再來，（戚本作『明日我來』）如此間錯開了來着，豈不天天有人來了，也不至於太冷落，也不至於太熱鬧了？姐姐如何反不解這意思？』

（2）翻王刻本

黛玉……一見寶玉，便笑道：『噯呀！我來的不巧了！』寶玉等忙起身讓坐。寶釵因笑道：『這話怎麼說？』黛玉道：『早知他來，我就不來了。』寶釵道：『我不解這意。』黛玉笑道：『要來時，一齊來；要不來，一個也不來。今兒他來，明兒我來，如此間錯開了來，豈不天天有人來了，也不至太冷落，也不至太熱鬧？姐姐如何不解這意思？』

（3）程乙本

黛玉……一見寶玉，便笑道：「哎喲！我來的不巧了！」寶玉等忙起身讓坐。寶釵笑道：「這是怎麼說？」黛玉道：「早知他來，我就不來了。」寶釵道：「這是什麼意思？」黛玉道：「什麼意思呢？來呢，一齊來；不來，一個也不來。今兒他來，明兒我來，間錯開了來，豈不天々有人來呢？也不至太冷落，也不至太熱鬧。姐々有什麼不解的呢？」

高鶚最後改本删去了兩個「笑」字，便像林妹々板起面孔說氣話了。

第四例　第八回

（1）脂本

寶玉因見他外面罩着大紅羽緞對衿褂子，因問，「下雪了麼？」地下婆娘們道，「下了這半日雪珠兒了。」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了不曾？」黛玉便道，「是不是！我來了，你就該去了！」寶玉笑道，「我多早晚說要去了？不過是拿來預備着。」

（2）戚本

……地下婆娘們道，「下了這半日雪珠兒。」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了不曾？」黛玉道，「是不是！我來了，他就講去了！」寶玉笑道，「我多早晚說要去來着？不過拿來預備。」

（3）翻王刻本

……地下婆娘們說，「下了這半日了。」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黛玉便笑道：「是不是？我來了，你就該去了！」寶玉道：「我何曾說要去？不過拿來預備着。」

（4）程乙本

……地下老婆們說，「下了這半日了。」寶玉道：「取了我的斗篷來。」黛玉便笑道：「是不是？我來了，他就該走了！」寶玉道：「我何曾說要去？」不過拿來預備着。」

戚本首句脫一「了」字，末句脫一「着」字，都似是無心的脫誤。「你就該去了，」戚本改的很不高明，似係誤「該」爲「講，」仍是無心的錯誤。「我多早晚說要去了？」這是純粹北京話。戚本改爲「我多早說要去來着？」這還是北京話。高本嫌此話太「土」加上一層翻譯，遂沒有味兒了。（「多早晚」是「什麼時候」）

最無道理的是高本改「取了我的斗篷來了不曾」的問話口氣爲命令口氣。高本删「雪珠兒」也無理由。

第五例　第八回

（1）脂本與戚本

李嬤々因說道，「天又下雪，也好早晚的了，就在這裏同姐々妹々一處頑々罷。」

（2）翻王刻本

天又下雪，也要看早晚的，就在這裏和姐姐妹々一處頑々罷。

（3）程乙本

天又下雪，也要看時候兒，就在這裏和姐姐妹々一處頑々兒罷。

這裏改的眞是太荒謬了。「也好早晚的了，」是北京話，等于說「時候不很早了。」高鶚兩次改動，越改越不通。高鶚是漢軍旗人，應該不至于不懂北京話。看他最後定本說「時候兒」又說「頑々兒，」竟是杭州老兒打官話兒了

這幾段都在一回之中很可證明脂本的文字的價值遠在各本之上了。

七 從脂本裏推論曹雪芹未完之書

從這個脂本裏的新證據，我們知道了兩件已無可疑的重要事實

(1)乾隆甲戌，(一七五四)曹雪芹死之前九年，紅樓夢至少已有一部分寫定成書，有人「抄閱重評」了。

(2)曹雪芹死在乾隆壬午除夕。(一七六三年二月十三日)

我曾疑心甲戌以前的本子沒有八十回之多，也許止有二十八回，也許止有四十回。爲什麼呢？

因爲如果甲戌以前雪芹已成八十回，那麽，從甲戌到壬午這九年之中雪芹做的是什麽書？難道他沒有繼續此書嗎？如果他續作的書是八十回以後之書，那些書稿又在何處呢？

如果甲戌已有八十回稿本流傳于朋友之間，則他以後十年間續作的稿本必有人傳觀抄閱，不至于完全失散。所以我疑心脂本當甲戌時還沒有八十回。

戚本四十回以下完全沒有評註。這一點使我疑心最初脂硯齋所據有評的原本至多也不過四十回。

高鶚的壬子本引言有一條說：

如六十七回，此有彼無，題同文異。

平伯曾用戚本校高本，果見此回很大的異同。這一點使我疑心八十回本是陸續寫定的。

但我仔細研究脂本的評註，和戚本所無而脂本獨有的「總評」及「重評」，使我斷定曹雪芹死時他已成的書稿決不止現行的八十回，雖然脂硯齋說：

壬午除夕，書未成，芹爲淚盡而逝。

但已成的殘稿確然不止這八十回書。我且舉幾條證據看々。

（1）史湘雲的結局最使人猜疑。第三十一回目『因麒麟伏白首雙星』一句話引起了無數的猜測。平伯檢得戚本第三十一回有總評云：

後數十回，若蘭在射圃所佩之麒麟，正此麒麟也。提綱伏於此回中，所謂草蛇灰線在千里之外。

平伯誤認此為『後三十回的紅樓夢』的一部分，他又猜想：

在佚本上，湘雲夫名若蘭，也有個金麒麟，或即是寶玉所失，湘雲拾得的那個麒麟，在射圃裏佩着。（紅樓夢辨，下，二四。）

但我現在替他尋得了一條新材料。脂本第二十六回有總評云。

前回倪二紫英湘蓮玉菡四樣俠文，皆得傳真寫照之筆。惜衛若蘭射圃文字迷失無稿，嘆々！

雪芹殘稿中有『衛若蘭射圃』一段文字，寫的是一種『俠文』，又有『佩麒麟』的事。若蘭

姓衛，後來做湘雲的丈夫，故有『伏白首雙星』的話。

(2)襲人與蔣琪官的結局也在殘稿之內。脂本與戚本第二十八回後都有總評云：

茜香羅，紅麝串，寫於一回。棋官(戚本作『蔣琪官』。脂本一律作棋官。)雖係優人，後回與襲人供奉玉兄寶卿，得同終始者，非泛々之文也。

平伯也誤認這是指『後三十回』佚本。這也是雪芹殘稿之一部分。大概後來襲人嫁琪官之後，他們夫婦依舊『供奉玉兄寶卿，得同終始』。高鶚續書大失雪芹本意。

(3)小紅的結局，雪芹也有成成。脂本第二十七回總評云：

鳳姐用小紅，可知晴雯等埋沒其人久矣，無怪有私心私情。且紅玉後有寶玉大得力處，此于千里外伏線也。

二十六回小紅與佳蕙對話一段有硃評云：

紅玉一腔委曲怨憤，係身在怡紅，不能遂志，看官勿錯認爲芸兒害相思也。獄神廟紅玉茜雪一大回文字，惜迷失無稿。

又二十七回鳳姐要紅玉跟她去，紅玉表示情願。有夾縫硃評云：

　　且係本心本意。獄神廟回內方見。

獄神廟一回，究竟不知如何寫法。但可見雪芹曾有此「一大回文字」。高鶚續書中全不提及小紅，遂把雪芹極力描寫的一個大人物完全埋沒了。

(4)惜春的結局，雪芹似也有成文。第七回裏，惜春對周瑞家的笑道：

　　我這裏正和智能兒說，我明兒也剃了頭，同他作姑子去呢？

有硃評云：

　　閒閒筆，却將後半部線索提動。

這可見評者知道雪芹「後半部」的內容。

(5)殘稿中還有「悞竊玉」的一回文字。第八回，寶玉醉了睡下，襲人摘下通靈玉來，用手帕包好，塞在褥下，這一段後有夾評云：

　　交代清楚。塞玉一段又為「悞竊」一回伏線。

悞竊寶玉的事，今本無有，當是殘稿中的一部分。

從這些證據裏，我們可以知道雪芹在壬午以前，陸續作成的紅樓夢稿子決不止八十回，可惜這些殘稿都「迷失」了。脂硯齋大概曾見過這些殘稿，但別人見過此稿的大概不多了，雪芹死後遂完全散失了。

紅樓夢是「未成」之書，脂硯齋已說過了。他在二十五回寶玉病愈時，有硃評云：

嘆不得見玉兄懸崖撒手文字爲恨。

戚本二十一回寶玉續莊子之前也有夾評云：

寶玉之情，今古無人可比固矣。然寶玉有情極之毒，亦世人莫忍爲者。看至後半部則洞明矣。……寶玉看此爲世人莫忍爲之毒，故後文方有「懸崖撒手」一回。若他人得寶釵之妻，麝月之婢，豈能棄而爲僧哉？

脂本無廿一回，故我們不知道脂本有無此評。但看此評的口氣，似也是原底本所有。如此條是兩本所同有，那麼，雪芹在早年便已有了全書的大綱，也許已「纂成目錄」了。寶玉後來有

「懸崖撒手」「爲僧」的一幕，但脂硯齋明說「嘆不得見」這一回文字，大概雪芹止有此一回目，尚未有書。

以上推測雪芹的殘稿的幾段，讀者可參看平伯紅樓夢辨裏論「後三十回的紅樓夢」一長篇。平伯所假定的「後三十回」佚本是沒有的。平伯的錯誤在於認戚本的「眉評」爲原有的評註，而不知戚本所有的「眉評」是狄楚靑先生所加評中提及他的「筆記」可以爲證。平伯所猜想的佚本其實是曹雪芹自己的殘稿本，可惜他和我都見不着此本了！

一九二八，二，十二——十六。

跋紅樓夢考證

（二）

我在「紅樓夢考證」的改定稿（胡適文存卷三，頁一八五—二四九）裡，曾根據於雪橋詩話，八旗文經，熙朝雅頌集三部書，考出下例的幾件事：

（1）曹雪芹名霑，不是曹寅的兒子，是曹寅的孫子。（頁二一二）

（2）曹雪芹後來很窮，窮的很不像樣了。

（3）他是一個會作詩又會繪畫的人。

（4）他在那貧窮的境遇裏，縱酒狂歌，自己排遣那牢騷的心境。（以上頁二三五—六）

（5）從曹雪芹和他的朋友敦誠弟兄的關係上看來，我說『我們可以斷定曹雪芹死於乾隆三十年左右（約一七六五）』。又說『我們可以猜想雪芹……大約生於康熙末葉（約一七一五—一七二〇）；當他死時，約五十歲左右』。

我那時在各處搜求敦誠的四松堂集，因爲我知道四松堂集裏一定有關於曹雪芹的材料。我雖然承認楊鍾羲先生（雪橋詩話）確是根据四松堂集的，但我總覺得雪橋詩話是『轉手的證據』，不是『原手的證據』。不料上海北京兩處大索的結果，竟使我大失望。到了今年，我對於四松堂集，已是絕望了。有一天，一家書店的夥計跑來說，『四松堂詩集找着了！』我非常高興，但是打開書來一看，原來是一部『四松草堂詩集』，不是『四松堂集』。又一天，陳肖莊先生告訴我說，他在一家書店裡看見一部『四松堂集』。我說，『恐怕又是四松草堂罷？』陳先生回去一看，果然又錯了。

今年四月十九日，我從大學回家，看見門房裡桌子上擺着一部退了色的藍布套的書，一張斑剝的舊書籤上題着四『松堂集』四個字！我自己幾乎不信我的眼力了，連忙拿

來打開一看，原來眞是一部四松堂集的寫本！這部寫本確是天地間唯一的孤本。因爲這是當日付刻的底本，上有付刻時的校改，删削的記號。最重要的是這本子裡有許多不曾收入刻本的詩文。凡是已刻的，題上都印有一個「刻」字的戳子。刻本未收的，題上都帖着一塊小紅箋。題下注的甲子，都被編書的人用白紙塊帖去，也都是不曾刻的。——我這時候的高興，比我前年尋着吳敬梓的文木山房集時的高興，還要加好幾倍了！

卷首有永忠（也是淸宗室裡的詩人，有神淸室詩稿）劉大觀紀昀的序，有敦誠的哥々敦敏作的小傳。全書六册，計詩兩册，文兩册，鷦鷯菴筆麈兩册。雪橋詩話，八旗文經，熙朝雅頌集所採的詩文都是從這裡面選出來的。我在考證裡引的那首「寄懷曹雪芹」，原文題下注一「霑」字，又「揚洲舊夢久已絕」一句，原本絕字作覺，下帖一箋條，注云，「雪芹曾隨其先祖寅織造之任。」雪橋詩話說曹雪芹名霑，爲楝亭通政孫，即是根據于這兩條注的。又此詩中「薊門落日松亭尊」一句，尊字原本作樽，下注云，「時余在喜峯口。」按敦敏作的小傳，乾隆二十二年丁丑（一七五七），敦誠在喜峯口。

此詩是丁丑年作的。又考證引的「佩刀質酒歌」雖無年月，但其下第二首題下注「癸未」，大概此詩是乾隆二十七年壬午作的。這兩首之外，還有兩首未刻的詩：

（1）贈曹芹圃（注）即雪芹。

滿徑蓬蒿老不華，舉家食粥酒常賒。衡門僻巷愁今雨，廢館頹樓夢舊家。
司業青錢留客醉，步兵白眼向人斜。阿誰買與猪肝食，日望西山餐暮霞。

這詩使我們知道曹雪芹又號芹圃。前三句寫家貧的狀況，第四句寫盛衰之感。（此詩作于乾隆二十六年辛巳。）

（2）輓曹雪芹（注）甲申。

四十年華付杳冥，哀旌一片阿誰銘？孤兒渺漠魂應逐，（注：前數月，伊子殤，因感傷成疾。）新婦飄零目豈瞑？牛鬼遺文悲李賀　鹿車荷鍤葬劉伶。（適按，此二句又見于鷦鷯菴筆塵，楊鍾羲先生從筆塵裡引入詩話；楊先生也不曾見此詩全文。）故人惟有青山淚，絮酒生芻上舊坰。

這首詩給我們四個重要之點。

(1)曹雪芹死在乾隆二十九年甲申(一七六四)。我在考證說他死在乾隆三十年左右，只差了一年。

(2)曹雪芹死時只有「四十年華」。這自然是個整數，不限定整四十歲。但我們可以斷定他的年紀不能在四十五歲以上。假定他死時年四十五歲，他的生時當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考證裡的猜測還不算大錯。

關於這一點，我們應該聲明一句。曹寅死於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三)，下距乾隆甲申，凡五十一年。雪芹必不及見曹寅了。敦誠「寄懷曹雪芹」的詩注說「雪芹曾隨其先祖寅織造之任」，有一點小誤。雪芹曾隨他的父親曹頫在江寧織造任上。曹頫做織造，是康熙五十四年到雍正六年(一七一五—一七二八)；雪芹隨在任上大約有十年(一七一九—一七二八)。曹家三代四個織造，只有曹寅最著名。敦誠晚年編集，添入這一條小注，那時距曹寅死時已

七十多年了，故敦誠與袁枚有同樣的錯誤。

(3)曹雪芹的兒子先死了，雪芹感傷成病，不久也死了。據此，雪芹死後，似乎沒有後人。

(4)曹雪芹死後，還有一個「飄零」的「新婦」。這是薛寶釵呢，還是史湘雲呢？那就不容易猜想了。

四松堂集裡的重要材料，只是這些。此外還有一些材料，但都不重要。我們從敦敏作的小傳裡，又可以知道敦誠生於雍正甲寅（一七三四），死於乾隆戊申（一七九一），也可以修正我的考證裡的推測。

我在四月十九日得着這部四松堂集的稿本。隔了兩天，蔡孑民先生又送來一部四松堂集的刻本，是他托人向晚晴簃詩社裡借來的。刻本共五卷：

卷一，詩一百三十七首。

卷二，詩一百四十四首。

卷三，文三十四篇。

卷四，文十九篇。

卷五，鷦鷯菴筆麈八十一則。

果然凡底本裡題上沒有「刻」字的，都沒有收入刻本裡去。這更可以證明我的底本格外可貴了。蔡先生對於此書的熱心，是我很感謝的。最有趣的是蔡先生借得刻本之日，差不多正是我得着底本之日。我尋此書近一年多了，忽然三日之內兩個本子一齊到我手裡！這眞是「踏破鉄鞋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工夫」了。

十一，五，三。

（二）

——答蔡孑民先生的商榷——

蔡孑民先生的「石頭記索隱第六版自序」是對於我的「紅樓夢考證」的一篇「商

權」。他說：

知其（紅樓夢）所寄託之人物，可用三法推求：一，品性相類者。二，軼事有徵者。三，姓名相關者。於是以湘雲之豪放而推為其年，以惜春之冷僻而推為蓀友，用第一法也。以寶玉逢魔魘而推為允礽，以鳳姐哭向金陵而推為余國柱：用第二法也。以探春之名與探花有關而推為健菴，以寶琴之名與孔子學琴於師襄之故事有關而推為辟疆：用第三法也。然每舉一人，率兼用三法或兩法，有可推證，始質言之。其他如元春之疑為徐元文，寶蟾之疑為翁寶林，則以近於孤證，始不列入。自以為審愼之至，與隨意附會者不同。近讀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列拙著於「附會的紅學」之中，謂之「走錯了道路」，謂之「大笨伯」，「笨謎」；謂之「很牽强的附會」；我實不敢承認。

關於這一段「方法論」，我只希望指出蔡先生的方法是不適用於紅樓夢的。有幾種

小說是可以採用蔡先生的方法的。最明顯的是孽海花。這本是寫時事的書，故書中的人物都可用蔡先生的方法去推求：陳千秋即是田千秋，孫汶即是孫文，莊壽香即是張香濤，祝寶廷即是寶竹坡，潘八瀛即是潘伯寅，姜表字劍雲即是江標字劍霞，成煜字伯怡即是盛昱字伯熙。其次，如儒林外史，也有可以用蔡先生的方法去推求的。如馬純上之爲馮粹中，莊紹光之爲程綿莊，大概已無可疑。但這部書裡的人物，很有不容易猜的；如向鼎，我曾猜是商盤，但我讀完質園詩集三十二卷，不曾尋着一毫證據，只好把這個好謎犧牲了。又如杜少卿之爲吳敬梓，姓名上全無關係；直到我尋着了文木山房集，我才敢相信。此外，金和跋中舉出的人，至多不過可與參考，不可過於信任。（如金和說吳敬梓詩集未刻，而我竟尋着乾隆初年的刻本。）儒林外史本是寫實在人物的書，我們尚且不容易考定書中人物，這就可見蔡先生的方法的適用是很有限的了。大多數的小說是決不可適用這個方法的。歷史的小說如三國志，傳奇的小說如水滸傳，遊戲的小說如西遊記，都是不能用蔡先生的方法來推求書中人物的。紅樓夢所以不能適用蔡先生的方法

，顧頡剛先生曾舉出兩個重要理由：

（1）別種小說的影射人物，只是換了他姓名，男還是男，女還是女，所做的職業還是本人的職業。何以一到紅樓夢就會男變爲女，官僚和文人都會變成宅眷？

（2）別種小說的影射事情，總是保存他們原來的關係。何以一到紅樓夢，無關係的就會發生關係了？例如蔡先生考定寶玉爲允礽，黛玉爲朱竹垞，薛寶釵爲高士奇，試問允礽和朱竹垞有何戀愛的關係？朱竹垞與高士奇有何吃醋的關係？

顧先生這話說的最明白，不用我來引申了。蔡先生曾說，『然而安徽第一大文豪（指吳敬梓）且用之，安見漢軍第一大文豪必不出此乎？』這個比例（類推）也不適用，正因爲紅樓夢與儒林外史不是同一類的書。用『品性，軼事，姓名』三項來推求紅樓夢裡的人物，就像用這個方法來推求金瓶梅裡西門慶的一妻五妾影射何人：結果必是一種很牽

强的附會。

我對於蔡先生這篇文章，最不敢贊同的是他的第二節。這一節的大旨是：

> 惟吾人與文學書，最密切之接觸，本不在作者之生平，而在其著作。著作之內容，即胡先生所謂「情節」者，決非無考證之價値。

蔡先生的意思好像頗輕視那關於「作者之生平」的考證。無論如何，他的意思好像是說，我們可以不管「作者之生平」，而考證「著作之內容」。這是大錯的。蔡先生引託爾斯泰傳中說的「凡其著作無不含自傳之性質；各書之主人翁……皆其一己之化身；各書中所敘他人之事，莫不與其己身有直接之關係。」試問作此傳的人若不知「作者之生平」，如何能這樣考證各書的「情節」呢？蔡先生又引各家關於Faust的猜想，試問他們若不知道Goethe的「生平」，如何能猜想第一部之Gretchen爲誰呢？

我以爲作者的生平與時代是考證「著作之內容」的第一步下手工夫。即如兒女英雄傳一書，用年羹堯的事做背景，又假造了一篇雍正年間的序，一篇乾隆年間的序。我們

幸虧知道著者文康是咸豐同治年間人；不然，書中提及紅樓夢的故事，又提及品花寶鑑（道光中作的）裡的徐度香與袁寶珠，豈不都成了靈異的預言了嗎？即如舊說儒林外史裡的匡超人即是汪中。現在我們知道吳敬梓死於乾隆十九年，而汪中生於乾隆九年，我們便可以斷定匡超人決不是汪中了。又舊說儒林外史裡的牛布衣即是朱草衣。現在我們知道朱草衣死在乾隆二十一二年，那時吳敬梓已死了二三年了，而儒林外史第二十回已敘述牛布衣之死，可見牛布衣大概另是一人了。

因此，我說，要推倒『附會的紅學』，我們必須搜求那些可以考定紅樓夢的著者，時代，版本等々的材料。向來紅樓夢一書所以容易被人穿鑿附會，正因爲向來的人都忽略了『作者之生平』一個大問題。因爲不知道曹家有那樣富貴繁華的環境，故人都疑心賈家是指帝室的家庭，至少也是指明珠一類的宰相之家。因爲不深信曹家是八旗的世家，故有人疑心此書是指斥滿洲人的。因爲不知道曹家衰盛的歷史，故人都不信此書爲曹雪芹把眞事隱去的自敘傳。現在曹雪芹的歷史和曹家的歷史既然有點明白了，我很盼望

讀紅樓夢的人都能平心靜氣的把向來的成見暫時丟開，大家揩揩眼鏡來評判我們的證據是否可靠，我們對於證據的解釋是否不錯。這樣的批評，是我所極歡迎的。我曾說過：

我在這篇文章裡，處々想撇開一切先入的成見；處々存一個搜求證據的目的；處々尊重證據，讓證據做鄉導，引我到相當的結論上去。

此間所謂「證據」，單指那些可以考定作者，時代，版本等々的證據；並不是那些「紅學家」隨便引來穿鑿附會的證據。若離開了作者，時代，版本等項，那麼，引東華錄與引紅礁畫槳錄是同樣的「不相干」；引許三禮郭琇與引冒辟疆王漁洋是同樣的「不相干」。若離開了「作者之生平」而別求「性情相近，軼事有徵，姓名相關」的證據，那麼，古往今來無數萬有名的人，那一個不可以化男成女搬進大觀園裡去？又何止朱竹垞徐健菴高士奇湯斌等幾個人呢？況且板兒既可以說是廿四史，青兒既可以說是吃的韭菜，那麼我們又何妨索性說紅樓夢是一部草木春秋或羣芳譜呢？

亞里士多德在他的尼可馬鏗倫理學裡，（部甲，四，一〇九九a）曾說：

討論這個學說（指柏拉圖的「名象論」）使我們感覺一種不愉快，因爲主張這個學說的人是我們的朋友。但我們既是愛智慧的人，爲維持眞理起見，就是不得已把我們自己的主張推翻了，也是應該的。朋友和眞理既然都是我們心愛的東西，我們就不得不愛眞理過於愛朋友了。

我把這個態度期望一切人，尤其期望我所最敬愛的蔡先生。

十一，五，十。

附錄　石頭記索隱第六版自序

蔡子民

——對於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之商榷——

余之爲此索隱也，實爲郞潛二筆中徐柳泉之說所引起。柳泉謂寶釵影高澹人；妙玉影姜西溟。余觀石頭記中，寫寶釵之陰柔，妙玉之孤高，正與高姜二人之品性相合。而澹人之賄金豆，以金鎖影之；其假爲落馬墜積潴中，則以薛蟠之似泥母猪影之。西溟之

熱中科第，以妙玉走魔入火影之；其瘦死獄中，以被劫影之。又如以妙字；影姜字；以玉字影英字；以雪字影高士字，知其所寄托之人物，可用三法推求：一，品性相類者；二，軼事有徵者；三，姓名相關者。於是以湘雲之豪放而推爲其年；以惜春之冷僻而推爲蓀友；用第一法也。以寶玉逢魔魘而推爲允礽；以鳳姐哭向金陵而推爲余國柱；用第二法也。以探春之名與探花有關，而推爲健菴；以寶琴之名，與孔子學琴於師襄之故事有關而推爲辟疆；用第三法也。然每舉一人，率兼用三法或兩法，有可推證，始質言之。其他如元春之疑爲徐元文；寶蟾之疑爲翁寶林，則以近於孤證，姑不列入。自以爲審愼之至，與隨意附會者不同。近讀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列拙著於「附會的紅學」之中。謂之「走錯了道路」；謂之「大笨伯」，「笨謎」；謂之「很牽强的附會」；我實不敢承認。意者我亦不免有「敝帚千金」之俗見。然胡先生之言，實有不能强我以承認者，今貢其疑於左：

（一）胡先生謂「向來研究這部書的人，都走錯了道路……不去搜求那些可以考定紅

樓夢的著者，時代，版本等々的材料，却去收羅許多不相干的零碎史事來附會紅樓夢裡的情節」。又云：「我們只須根據可靠的版本，與可靠的材料，考定這書的著者究竟是誰；著者的事蹟家世，著者的時代；這書曾有何種不同的本子？這些本子的來歷如何？這些問題，乃是紅樓夢考證的正當範圍。」案考定著者，時代，版本之材料，固當搜求。從前王靜菴先生作紅樓夢評論，曾云：「作者之姓名（徧攷各書，未見曹雪芹何名）與作書之年月，其爲讀此書者所當知，似更比主人公之姓名爲尤要。顧無一人爲之攷證者，此則大不可解者也。」又云：「苟知美術之大有造於人生，而紅樓夢自足爲我國美術上之唯一大著述，則其作者之姓名，與其著書之年月，固爲惟一考證之題目。」今胡先生對於前八十回著者曹雪芹之家世及生平，與後四十回著作者高蘭墅之略歷，業於短時期間，搜集多許材料。誠有功於石頭記，而可以稍釋王靜菴先生之遺憾矣。惟吾人與文學書，最密切之接觸，本不在作者之生平，而在其著作。著作之內容，即胡先生所謂「情節」者，決非無考證之價值。例如我國古代文學中之楚詞，其作者爲屈原，宋玉

，景差等。其時代，在楚懷王襄王時，即西曆紀元前三世紀間。久爲昔人所考定。然而「善鳥香草，以配忠貞；惡禽臭物，以比讒佞；靈修美人，以媲于君；虙妃佚女，以譬賢臣；虬龍鸞鳳，以託君子；飄風雲霓，以爲小人」：如王逸所擧者，固無非內容也。其在外國文學，如ShaKeSpeare之著作，或謂出Bacon手筆，遂生作者究竟是誰之問題至於Goethe之Faust，則其所根據的神話與劇本，及其六十年間著作之經過，均爲文學史所詳載。而其內容，則第一部之 Gretchen 或謂影Elsassirin Friederike (Bielschowsky 之說）；或謂影 Frankfurter Gretchen (Kuno Fischer之說) 第二部之Walpurgisnacht 一節爲地質學理論。Helena 一節爲文化交通問題。Euphorion 爲英國詩人Byren之影子。（各家所同。）皆情節上之考證也。又如俄之託爾斯泰，其生平，其著作之次第，皆無甚疑問。近日張邦路鄭陽和兩先生所譯Salolea之託爾斯泰傳，有云：「凡其著作無不含自傳之性質。各書之主人翁，如伊爾屯尼夫，鄂崙玲，聶乞魯多夫，賴文，畢索可夫等，皆其一己之化身。各書中所敘他人之事，莫不與其己身有直接之關係。……

家庭樂敍其少年時情場中之一事，並表其情愛與婚姻之意見；書中主人翁既求婚後，乃將少年狂放時之惡行，縷書不諱，授所愛以自懺。此事託爾斯泰於家庭樂出版三年後，向索利亞拍斯求婚時，實嘗親自爲之。即戰爭與平和一書，亦可作託爾斯泰之家乘觀。其中老樂斯脫夫，即託爾斯泰之祖。小樂斯脫夫，即其父。索利亞，即其養母達善娜，嘗兩次拒其父之婚者。拿特沙樂斯脫夫，即其姨達善娜拍斯。畢索可夫與賴文，皆託爾斯泰用以自狀。賴文之兄死，即託爾斯泰兄的米特利之死。復活書中聶乞魯多夫之奇特行動，論者謂依心理來必能有者，其實即的朱特利生平留於其第心中之一記念；的米特利娶一娼，與聶乞魯多夫同也。」亦情節上之考證也。然則考證情節，豈能概目爲附會而拒斥之？

(二)胡先生謂拙著索隱所闡證之人名，多是「笨謎」，又謂「假使一部紅樓夢眞是一串這麼樣的笨謎，那就眞不值得猜了」。但拙著闡證本事，本兼用三法，具如前述。所謂姓名關係者，僅三法中之一耳；即使不確，亦未能抹殺全書。況胡先生所謂笨謎

者，正是中國文人習慣，在彼輩方謂如此而後「值得猜」也。世說新書稱曹娥碑後有「黃絹幼婦外孫虀臼」八字，即以當「絕妙好辭」四字。古絕句「藁砧今何在？山上復有山。何當大刀頭，破鏡飛上天」。以藁砧為夫，以大刀頭為還。南史記梁武帝時童謠有「鹿子開城門，城門鹿子開」等句，謂鹿子開者反語為來子哭，後太子果薨。自胡先生觀之，非皆笨謎乎？品花寶鑑，以侯公石影袁子才，侯與袁為猴與猿之轉借，公與子同為代名詞，石與才則自「天下才有一石子建獨占八斗」之語來。兒女英雄傳，自言一三妹為玉字之分析，已不易猜；又以紀献唐影年羹堯，紀與年，唐與堯，雖尚簡單；而献與羹則自「犬曰羹獻」之文來。自胡先生觀之，非皆笨謎乎？即如儒林外史之莊紹光即程綿莊，馬純上即馮粹中，牛布衣即朱草衣，均為胡先生所承認。（見胡先生所著吳敬梓傳及附錄。）然則金和跋所指目，殆皆可信。其中如因范蠡曾號陶朱公，而以范易陶；萬字俗作万，而以萬代方；亦非「笨謎」乎？然而安徽第一大文豪且用之，安見漢軍第一大文豪必不出此乎？

(三)胡先生謂拙著中劉老々所得之八兩及二十兩有了下落，而第四十二回王夫人所送之一百兩，沒有下落；謂之「這種完全任意的去取，實在沒有道理」。案石頭記凡百二十回，而余之索隱，不過數十則；有下落者記之，未有者姑闕之，此正余之審愼也。若必欲事々證明而後可，則石頭記自言著作者有石頭，空々道人，孔梅溪，曹雪芹諸人，而胡先生所考證者惟有曹雪芹；石頭記中有許多大事，而胡先生所考證者惟南巡一事；將亦有「任意去取沒有道理」之誚與？

(四)胡先生以曹雪芹生平，大端既已考定；遂斷定石頭記是「曹雪芹的自敘傳」，「是一部將眞事隱去的自敘的書」，「曹雪芹即是紅樓夢開端時那個深自懺悔的我，即是書裡甄賈（眞假）兩個寶玉的底本」。案書中既云眞事隱去，並非僅隱去眞姓名，則不得以書中所敘之事爲眞。又使寶玉爲作者自身之影子，則何必有甄賈兩個寶玉？（鄙意甄賈二字，實因古人有正統僞朝之習見而起。賈雨村舉正邪兩賦而來之人物，有陳後主，唐明皇，宋徽宗等，故吾疑甄寶玉影宏光，賈寶玉影允礽也。）若以趙嬤々有甄家

接駕四次之說，而曹寅適亦四次接駕，爲甄家即曹家之確證，則趙嬷々又說賈府只預備接駕一次，明在甄家四次以外，安得謂賈府亦指曹家乎？胡先生以賈政爲員外郎，適與員外郎曹頫相應，謂賈政即影曹頫。然石頭記第三十七回，有賈政任學差之說；第七十一回有『賈政回京覆命，因是學差，故不敢先到家中』云云，曹頫固未聞曾放學差也。且使賈府果爲曹家影子，而此書又爲雪芹自寫其家庭之狀況，則措詞當有分寸。今觀第十七回，焦大之謾罵，第六十六回柳湘蓮道：「你們東府裡，除了那兩個石頭獅子乾淨罷了，」似太不留餘地。且許三禮奏參徐乾學，有曰：「伊弟拜相之後，與親家高士奇，更加招搖。以致有去了余秦檜（余國柱），來了徐嚴嵩，乾學似龐涓，是他大長兄之諺；又有五方寶物歸東海，萬國金珠貢澹人」之對云云。今觀石頭記第五十五回，有「剛々倒了一個巡海夜叉，又添了三個鎮山太歲」之說。第四回，有「賈不假，白玉爲堂金作馬；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東海缺少白玉牀，龍王來請金陵王；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之護官符。顯然爲當時一諺一對之影子，與曹家何涉？故

鄙意石頭記原本，必爲康熙朝政治小說，爲親見高徐余姜諸人者所草。後經曹雪芹增刪，或亦許插入曹家故事。要未可以全書屬之曹家也。

民國十一年一月三十日。

西遊記考證

三一五—三七九

西遊記考證

民國十年十二月中，我在百忙中做了一篇西遊記序，當時搜集材料的時間甚少，故對於考證的方面很不能滿足自己的期望。這一年之中，承許多朋友的幫助，添了一些材料；病中多閒暇，遂整理成一篇考證，先在讀書雜誌第六期上發表。當時又為篇幅所限，不能不刪節去一部分。這回西遊記再版付印，我又把前做的西遊記序和考證合併起來，成為這一篇。

（一）

西遊記不是元朝的長春眞人邱處機作的。元太祖西征時，曾遣使召邱處機赴軍中，處機應命前去，經過一萬餘里，走了四年，始到軍前。當時有一個李志常記載邱處機西

行的經歷，做成西遊記二卷。此書乃是一部地理學上的重要材料，並非小說。

小說西遊記與邱處機西遊記完全無關，但與唐沙門慧立做的慈恩三藏法師傳（常州天甯寺有刻本）和玄奘自己著的大唐西域記（常州天甯寺有刻本）却有點小關係。玄奘是中國史上一個非常偉大的人物。他二十六歲立志往印度去求經，途中經過了無數困難，出遊十七年，（六二八—六四五）經歷五十多國，帶回佛敎經典六百五十七部。歸國之後，他着手翻譯，於十九年中，（六四五—六六三）譯成重要經論七十三部，凡一千三百三十卷。（參看改造四卷一號梁任公先生的千五百年前之留學生。）慧立爲他做的傳記，—大概是根據於玄奘自己的記載的—寫玄奘的事蹟最詳細，爲中國傳記中第一部大書。傳中記玄奘的家世和求經的動機如下：

玄奘，俗姓陳，緱氏人。兄弟四人，他第四。他的二哥先出家，敎他誦習經業。他後來也得出家，與兄同居一寺。他遊歷各地，訪求名師，講論佛法，後入長安，住大覺寺。他「旣遍謁衆師，備飡其說；詳考其義，各擅宗途。

；驗之聖典，亦隱顯有異，莫知適從；乃誓遊西方，以問所惑；並取十七地論，以釋衆疑』。

這是玄奘求法的目的。他後來途中有謝高昌王的啓，中有云：

……遠人來譯，音訓不同；去聖時遙，義類乖舛；遂使雙林一味之旨分成當現二常，他化不二之宗析爲南北兩道。紛紜爭論，凡數百年。率土懷疑，莫有匠決。玄奘……負笈從師，年將二紀，……未嘗不執卷躊躇，捧經侘傺；望給園而翹足，相鷲嶺而載懷，願一拜臨，啓伸宿惑；雖知寸管不可窺天，小蠡難爲酌海，但不能棄此微誠，是以束裝取路。……

這個動機，不幸被做西遊記的人完全埋沒了。但傳中說玄奘路上經過的種種艱難困苦，乃是西遊記的種子。我們且引他初起程的一段：

於是結侶陳表，有詔不許。諸人咸退，唯法師不屈。既方事孤游，又承西路艱險，乃自誠其心以人間衆苦，種種調伏，堪任不退。然始入塔啓請，中

其意志，願乞衆聖冥加，使往還無梗。……遂即行矣，時年二十六也。……時國政尙新，疆埸未遠，禁約百姓不許出蕃。……不敢公出，乃晝伏夜行。……〔出〕玉門關，……孑然孤遊沙漠矣。惟望骨聚馬糞等，漸進，頃間忽見有軍衆數百隊，滿沙磧間，乍行乍息，皆裘毼駝馬之像，及旌旗槊纛之形；易貌移質，倐忽千變；遙瞻極著，漸近而微。……見第一烽，恐候者見，乃隱伏沙溝，至夜方發。到烽西見水，下飮盥訖，欲取皮囊盛水，有一箭颯來，幾中於膝；須臾，更一箭來。知爲他見，乃大言曰，『我是僧從京師來，汝莫射我。』

第一烽與第四烽的守者待他還好，放他過去。下文云：

從此已去，即莫賀延磧，長八百餘里，古曰沙河。上無飛鳥，下無走獸，復無水草。是時顧影唯一心但念觀音菩薩及般若心經。初法師在蜀，見一病人，身瘡臭穢，衣服破汚，愍將向寺，施與飮食衣服之直。病者慚愧，乃授

法師此經，因常誦習。至沙河間，逢諸惡鬼奇狀異類遶人前後；雖念觀音，不得全法；即誦此經，發聲皆散；在危獲濟，實所憑焉。

下文又云：

行百餘里，失道，覓野馬泉，不得。下水欲飲，（下字作『取下來』解。）袋重，失手覆之。千里之資，一朝斯罄！……四顧茫然，人馬俱絕。夜則妖魑擧火，爛若繁星；晝則驚風擁沙，散如時雨。雖遇如是，心無所懼；但苦水盡，渴不能前。於是時，四夜五日，無一滴霑喉；口腹乾燋，幾將殞絕，不能復進，遂臥沙中。默念觀音，雖困不捨，啓菩薩曰，『玄奘此行，不求財利，無冀名譽，但爲無上道心正法來耳。仰惟菩薩慈念羣生，以救苦爲務。此爲苦矣，寧不知耶？』如是告時，心々無輟。至第五夜半，忽有凉風觸身，冷快如沐寒水，遂得目明；馬亦能起。體既穌息，得少睡眠；……驚寤進發，行可十里，馬忽異路，制之不迴。經數里，忽見青草數畝，下馬恣食

。去草十步，欲迴轉，又到一池，水甘澄鏡徹。下而就飲，身命重全，人馬俱得穌息。……此等危難，百千不能備敘。……

這種記敘，既符合沙漠旅行的狀況，又符合宗教經驗的心理，眞是極有價值的文字。

玄奘出流沙後，即到伊吾。高昌國王麴文泰聞知他來了，即遣使來迎接。玄奘到高昌後，國王款待極恭敬，堅留玄奘久住國中，受全國的供養，以終一身。玄奘堅不肯留，國王無法，只能用强力軟禁住他；每日進食，國王親自捧盤。

法師既被停留，違阻先念，遂誓不食，以感其心。於是端坐，水漿不涉于口，三日。至第四日，王覺法師氣息漸惙，深生愧懼，乃稽首禮謝云，「任法師西行，乞垂早食。」法師恐其不實，要王指日為言。王曰，「若須爾者，請共對佛更結因緣。」遂共入道場禮佛，對母張太妃共法師約為兄弟，任師求法。……仍屈停一月，講仁王般若經，中間為師營造行服。法師皆許，太妃甚歡，願與師長為眷屬，代代相度。於是方食。……講訖，為法師度四

沙彌，以充給侍；給法服三十具，以西土多寒，又造面衣手衣靴韈等各數事，黃金一百兩，銀錢三萬，綾及絹等五百疋，充法師往還二十年所用之資。給馬三十疋，手力二十五人，遣殿中侍御史歡信送至葉護可汗衙。又作二十四封書，通屈支等二十四國，每一封書附大綾一疋爲信。又以綾絹五百疋，果味兩車，獻葉護可汗，并書稱「法師者，是奴弟，欲求法於婆羅門國。願可汗憐師如憐奴，仍請敕以西諸國給鄔落馬遞送出境」

從此以後，玄奘便是『闊留學』了。這一段事，記高昌王與玄奘結拜爲兄弟，又爲他通書于當時鎮服西域的突厥葉護可汗，書中也稱玄奘爲弟。自高昌以西，玄奘以「高昌王弟」的資格旅行各國。這一點大可注意。西遊記中的唐太宗與玄奘結拜爲弟兄，故玄奘以『唐御弟』的資格西行，這一件事必是從高昌國這一段因緣脫胎出來的。

(二)

以上略述玄奘取經的故事的本身。這個故事是中國佛教史上一件極偉大的故事；所以這個故事的傳播，和一切大故事的傳播一樣，漸々的把詳細節目都丟開了，都『神話化』過了。況且玄奘本是一個偉大的宗教家，他的遊記裡有許多事實，如沙漠幻影及鬼火之類，雖然都可有理性的解釋，在他自己和別的信徒的眼裡自然都是「靈異」，都是『神蹟』。後來佛教徒與民間隨時逐漸加添一點枝葉，用奇異動人的神話來代換平常的事實，這個取經的大故事，不久就完全神話化了。

即如上文所引慧立的慈恩三藏法師傳中一段說：

從此已去，即莫賀延磧，長八百餘里，古曰沙河。上無飛鳥，下無走獸，復無水草。是時顧影唯一心但念觀音菩薩及般若心經。初法師在蜀，見一病人，身瘡臭穢，衣服破汚，愍將向寺，施與飲食衣服之直。病者慚愧，乃授法師此經，因常誦習。至沙河間，逢諸惡鬼奇狀異類遶人前後；雖念觀音，不得全去；即誦此經，發聲皆散；在危獲濟，實所憑焉。

這一段話還合於宗教心理的經驗；然而宋朝初年（西歷九七八）輯成的太平廣記，引獨異志及唐新語，已把這一段故事神話化過了。太平廣記九十二說：

> 沙門玄奘，唐武德初（年代誤）往西域取經，行至罽賓國，道險，〔多〕虎豹，不可過。奘不知為計，乃鏁房門而坐。至夕開門，見一老僧，頭面瘡痍，身體膿血，牀上獨坐，莫知來由。奘乃禮拜勤求，僧口授多心經一卷，令奘誦之；遂得山川平易，道路開闢，虎豹藏形，魔鬼潛跡，遂至佛國，取經六百餘部而歸。其多心經，至今誦之。

我們比較這兩種記載，可見取經故事『神話化』之速。太平廣記同卷又說：

> 初奘將往西域，於靈巖寺見有松一樹；奘立於庭，以手摩其枝曰：『吾西去求佛教，汝可西長。若吾歸，即却東廻，使吾弟子知之。』及去，其枝年年西指，約長數丈。一年，忽東廻。門人弟子曰，『教主歸矣。』乃西迎之。奘果還。至今衆謂此松為摩頂松。

這正是西遊記裏玄奘說的『但看那山門裏松枝頭向東，我即回來』（第十二回，又第一百回）的話的來源了。這也可證取經故事的神話化。

歐陽修于役志說：

景祐三年丙子七月，甲申，與君玉飲壽寧寺（揚州）。寺本徐知誥故第；李氏建國，以爲孝先寺；太平興國改今名。寺甚宏壯，畫壁尤妙。問老僧，云，『周世宗入揚州時，以爲行宮，盡圬漫之。惟經藏院畫玄奘取經一壁獨在，尤爲絕筆。』嘆息久之。

南唐建國離開玄奘死時不過二百多年，這個故事已成爲畫壁的材料了。我們雖不知此書的故事是不是神話化了的，但這種記載已可以證明那個故事的流傳之遠。

（三）

民國四年，羅振玉先生和王國維先生在日本三浦將軍處借得一部大唐三藏取經詩話

，影印行世。此書凡三卷，卷末有『中瓦子張家印』六個字。王先生考定中瓦子爲宋臨安府的街名，乃倡優劇場的所在（參看吳自牧夢梁錄卷十九，又卷十五），因定爲南宋『說話』的一種。書中共分十七章，每章自有題目，頗似後世小說的回目。書中有詩有話，故名『詩話』。今鈔十七章的目錄如下：

□□□□第一。（全闕）

行程遇猴行者處第二。

入大梵天王宮第三。

入香山寺第四。

過獅子林及樹人國第五。

過長坑大蛇嶺處第六。

入九龍池處第七。

『遇深沙神』第八。（題闕）

入鬼子母國處第九。

經過女人國處第十。

入王母池之處第十一。

入沉香國處第十二。

入波羅國處第十三。

入優鉢羅國處第十四。

天竺國度海之處第十五。

轉至香林寺受心經第十六。

到陝西王長者妻殺兒處第十七。

我們看這個目錄，可以知道在南宋時，民間已有一種唐三藏取經的小說，完全是神話的，完全脫離玄奘取經的眞故事了。這部書確是西遊記的祖宗。內中有三點，尤可特別注意：

(1)猴行者的加入。

(2)深沙神爲沙和尚的影子。

(3)途中的妖魔災難。

先說猴行者。取經詩話中，猴行者已成了唯一的保駕弟子了。第二節說：

僧行六人，當日起行。法師語曰：『今往西天，程途百万，各人謹愼。』……偶於一日午時，見一白衣秀才，從正東而來，便揖和尚：『萬福，萬福！和尚今往何處！莫不是再往西天取經否？』法師合掌曰：『貧僧奉勅，爲東土衆生未有佛教，是取經也。』秀才曰『和尚生前兩廻去取經，中路遭難。此廻若去，千死萬死。』法師曰：『你如何得知？』秀才曰：『我不是別人。我是花果山，紫雲洞，八万四千銅頭鐵額獼猴王。我今來助和尚取經。此去百万程途，經過三十六國，多有禍難之處。』法師應曰：『果得如此，

三世有緣，東土衆生獲大利益。」當便改呼爲「猴行者」。

此中可注意的是：（1）當時有玄奘「生前兩廻取經，中路遭難」的神話。（2）猴行者現白衣秀才相。（3）花果山是後來小說有的，紫雲洞後來改爲水簾洞了。（4）「八萬四千銅頭鐵額獼猴王」一句，初讀似不通，其實是很重要的；此句當解作「八萬四千個獼猴之王」。（說詳下章）

第三章說猴行者曾「九度見黃河清」。第十一章裏，他自己說：

我八百歲時到此中（西王母池）偷桃喫了，至今二万七千歲不曾來也。

法師曰：

今日蟠桃結實，可偷三五個喫。

猴行者曰：

我因八百歲時偷喫十個，被王母捉下，左肋判八百，右肋判三千鐵棒，配在花果山紫雲洞。至今肋下尚痛，我今定是不敢偷喫也。

這一段自然是西遊記裏偷吃蟠桃的故事的來源，但又可見南宋「說話」的人把猴行者寫的頗知畏懼，而唐僧却不大老實！

唐僧三次要行者偷桃，行者終不敢偷，然而蟠桃自己落下來了。

說由未了，攧下三顆蟠桃，入池中去。……師曰，「可去尋取來喫。」猴行者即將金鐶杖向盤石上敲三下，乃見一個孩兒，面帶青色，爪似鷹鸇，開口露牙，向池中出。行者問，「汝年幾多？」孩曰，「三千歲。」行者曰，「我不用你。」又敲五下，見一孩兒，面如滿月，身掛繡纓。行者曰，「汝年多少？」答曰，「五千歲。」行者曰，「不用你。」又敲數下，偶然一孩兒出來。問曰，「你年多少？」答曰，「七千歲。」行者放下金鐶杖，叫取孩兒入手中，問和尚，「你喫否？」和尚聞語心驚，便走。被行者手中旋數下，孩兒化成一枚乳棗，當時吞入口中。後歸東土唐朝，遂吐出于西川，至今此地中生人參是也。

這時候，偷蟠桃和偷人參果還是一件事。後來西遊記從此化出，分作兩件故事。

上段所說『金鐶杖』，乃是第三章裏大梵天王所賜。行者把唐僧帶上大梵天王宮中赴齋，天王及五百羅漢請唐僧講法華經，他『一氣講完，如瓶注水』。大梵天王因賜與猴行者『隱形帽一事，金鐶錫杖一條，鉢盂一隻，三件齊全』。這三件法寶，也被西遊記裡分作幾段了。（詩話稱天王為北方毗沙門大梵天王。這是『托塔天王』的本名，梵文為Vai sravana，可證此書近古。）

詩話第八章，不幸缺了兩頁，但此章記玄奘遇深沙神的事，確是後來沙僧的根本。此章大意說玄奘前身兩世取經，中途都被深沙神喫了。他對唐僧說：『項下是和尚兩度被我喫你，袋得枯骨在此。』和尚說：『你最無知。此回若不改過，教你一門滅絕。』深沙合掌謝恩：『伏蒙慈照！』深沙當時哮吼，化了一道金橋；深沙神身長三丈，將兩手托定，師行七人便從金橋上過。過了深沙。深沙詩曰：

一墮深沙五百春，渾家眷屬受災殃。金橋手托從師過，乞荐幽神化卻身。

法師詩曰：

兩度曾經汝喫來，更將枯骨問无才。而今赦法殘生去，東土專心次第排。

猴行者詩曰：

謝汝回心意不偏，金橋銀線步平安。回歸東土修功德，荐拔深沙向佛前。

西遊記第八回說沙和尚在流沙河做妖怪時，「向來有幾次取經人來，都被我吃了。凡吃的人頭，拋落流沙，竟沉水底。惟有九個取經人的骷髏，浮在水面，再不能沉。我以爲異物，將索兒穿在一處，閑時拿來頑耍。」這正是從深沙神一段變出來的。第二十二回木吒把沙和尚項下掛的骷髏，用索子結作九宮，化成法船，果然穩似輕舟，浪靜風平，渡過流沙河。那也是從詩話裡的金橋銀線演化出來的。不過在南宋時，深沙的神還不曾變成三弟子之一。猪八戒此時連影子都沒有呢。

次說詩話中敍玄奘路上經過許多災難，雖沒有「八十一難」之多，却是「八十一難」的縮影。第四章猴行者說：

我師莫訝西路寂寥；此中別是一天。前去路途盡是虎狼蛇兎之處。逢人不語，万種恓惶；此去人烟，都是邪法。

全書寫這些災難，寫的實在幼稚，全沒有文學的技術。如寫蛇子國：

大蛇小蛇，交雜無數，攘亂紛々。大蛇頭高丈餘，小蛇頭高八尺，怒眼如燈，張牙如劍。

如寫獅子林：

只見麒麟迅速，獅子崢嶸，擺尾搖頭，出林迎接，口銜香花，皆來供養。

這種淺薄的敍述可以使我們格外賞歎明清兩朝小說技術的驚人的進步。

我們選錄詩話中比較有趣味的一段——火類坳頭的白虎精：

……只見嶺後雲愁霧慘，雨細交霏。雲霧之中，有一白衣婦人，身掛白羅

衣，腰繫白褶，手把牡丹花一朵，面似白蓮，十指如玉。……猴行者一見，高聲便喝：『想汝是火類坳頭白虎精，必定是也！』婦人聞語，張口大叫一聲，忽然面皮裂皺，露爪張牙，擺尾搖頭，身長丈五。定醒之中，滿山都是白虎。被猴行者將金鐶杖變作一個夜叉，頭點天，脚踏地，手把降魔杵，身如藍靛青，髮似硃沙，口吐百丈火光。當時白虎精哮吼近前相敵，被猴行者戰退。半時，遂問虎精甘伏未伏。虎精曰，未伏。猴行者曰，『汝若未伏，看你肚中有一個老獼猴。』虎精聞說，當下未伏，一叫獼猴，獼猴在白虎精肚內應，遂教虎開口吐出一個獼猴，頓在面前，身長丈二，兩眼火光。白虎精又云，我未伏。猴行者曰，『汝肚內更有一個。』再令開口，又吐出一個，頓在面前。白虎精又曰未伏。猴行者曰『你肚中无千无万個老獼猴，今日吐至來日，今月吐至來月，今年吐至來年，今生吐至來生，也不盡。』白虎精聞語，心生忿怒；被猴行者化一團大石，在肚內漸々會大；教虎精吐出，

開口吐之不得，只見肚皮裂破，七孔流血。喝起夜叉，渾門大殺，虎精大小粉骨塵碎，絕滅除蹤。

西遊記裡的孫行者最愛被人吃下肚裡去，這是他的拿手戲，大概火類坳頭的一個暗示，後來也會用分身法，越變越奇妙有趣味了。我們試看孫行者在獅駝山被老魔吞下肚去，在無底洞被女妖吞下去；他又住過鐵扇公主的肚裡，又住過黃眉大王的肚裡，又住過七絕山稀柿衕的紅鱗大蟒的肚裡。巧妙雖各有不同，淵源似乎是一樣的。

以上略記大唐三藏取經詩話的大概。這一本小冊子的出現，使我們明白南宋或元朝已有了這種完全神話化了的取經故事；使我們明白西遊記小說—同水滸三國一樣—也有了五六百年演化的歷史。這眞是可寶貴的文學史料了。

（四）

說到這裡，我要退回去，追敍取經故事裡這個猴王的來歷。何以南宋時代的玄奘神話裡忽然插入了一個神通廣大的猴行者？這個猴子是國貨呢？還是進口貨呢？

前不多時，周豫才先生指出納書楹曲譜補遺卷一中選的西遊記四齣，中有兩齣提到「巫枝祇」和「無支祁」。定心一齣說孫行者「是驪山老母親兄弟，無支祁是他姊妹」。又女國一齣說：

似摩騰伽把阿難攝在瑤山上，若鬼子母將如來圈定在靈山上，巫枝祇把張僧拏在龜山上。不是我魔王苦々害眞僧，如今佳人個々要尋和尚。

周先生指出，作西遊記的人或亦受這個巫枝祁故事的影響。我依周先生的指點，去尋這個故事的來源，太平廣記卷四六七李湯條下，引古岳瀆經第八卷云：

禹理水，三至桐柏山，驚風走雷，石號木鳴，五伯擁川，天老肅兵，不能與。……禹因鴻濛氏，章商氏，兜盧氏，犂婁氏，乃獲淮渦水神，名無支祁。善應對言語，辨江淮之淺深，原隰之遠近；形若猿猴，縮鼻高額，靑軀白

首，金目雪牙，頸伸百尺，力踰九象，搏擊騰踔，疾奔輕利。……頸鎖大索，鼻穿金鈴，徙淮陰之龜山之足下，俾淮水永安流注海也。

這個無支祁是一個『形若猿猴』的淮水神，詞源引太平寰宇記，說略同。周先生又指出朱熹楚辭辨證天問篇下有一條云：

此間之言，特戰國時俚俗相傳之語，如今世俗僧伽降無之祈，許遜斬蛟蜃精之類，本無稽據．而好事者遂假託撰造以實之。

據此，可見宋代民間又有『僧伽降無之祈』的傳說。僧伽爲唐代名僧，死於中宗景龍四年（七一〇）。他住泗州最久，淮泗一帶產生許多關于他的神話。（宋高僧傳十八，神僧傳七）降無之祈大概也是淮泗流域的僧伽神話之一，到南宋時還流行民間。

但上文引曲詞裡的無支祁，明是一個女妖怪，他有「把張僧拏在龜山上」的神話。龜山即是無支祁被鎖的所在，大概這個無支祁，無論是古的今的，男性女性，始終不曾脫離淮泗流域。這是可注意的第一點，因爲西遊記小說的著者吳承恩（見下章）是淮安人。

第二，宋高僧傳十八說，唐中宗問萬迴師，『彼僧伽者，何人也？』對曰，『觀音菩薩化身也。』僧伽傳說他有弟子三人：慧岸，慧儼，木叉。木叉多顯靈異，唐信宗時，賜謚曰眞相大師，塑像侍立於僧伽之左，若配饗焉。傳末又說『慧儼侍十一面觀音菩薩傍』。這也是可注意的一點，因爲在西遊記裡，惠岸和木叉已併作一人，成爲觀音菩薩的大弟子了。第三，無支祁被禹鎖在龜山足下，後來出來作怪，又有被僧伽（觀音菩薩化身）降伏的傳說；這一層和取經神話的猴王，和西遊記的猴王，都有點相像。或者猴行者的故事確曾從無支祈的神話裡得着一點暗示，也未可知。這也是可注意的一點。

以上是猜想猴行者是從中國傳說或神話裡演化出來的。但我總疑心這個神通廣大的猴子不是國貨，乃是一件從印度進口的。也許連無支祁的神話也是受了印度影響而仿造的。因爲太平廣記和太平寰宇記都根据古岳瀆經，而古岳瀆經本身便不是一部可信的古書。宋元的僧伽神話，更不消說了。因此，我依着鋼和泰博士（Baror A. von stael H

olstein）的指引，在印度最古的紀事詩拉麻傳（Ramayana）裡尋得一個哈奴曼（Hanuman），大概可以算是齊天大聖的背影了。

拉麻傳大約是二千五百年前的作品，紀的是阿約爹國王大刹拉達的長子，生有聖德和神力；娶了一個美人西妲爲妻。大刹拉達的次妻聽信了讒言，離間拉麻父子間的愛情，把拉麻驅逐出去，做了十四年的流人。拉麻在客中，遇着女妖蘇白；蘇白愛上了拉麻，而拉麻不倸他。這一場愛情的風波，引起了一場大鬬爭。蘇白大敗之後，奔到楞伽，求救于他的哥々拉凡納，把西妲的美貌說給他聽，拉凡納果然動心，駕了雲車，用計賺開拉麻，把西妲刼到楞伽去。

拉麻失了他的妻子，決計報仇，遂求救於猴子國王蘇格利法。猴子國有一個大將，名叫哈奴曼，是天風的兒子，有絕大神通，能在空中飛行，他一跳就可從印度跳到錫蘭（楞伽）。他能把希瑪拉耶山拔起背着走。他的身體大如大山，高如高塔，臉放金光，尾長無比。他替拉麻出力，飛到楞伽，尋着西妲，替他們傳達信物。他往來空中，偵探

敵軍的消息。

有一次，哈奴曼飛向楞伽時，途中被一個老母怪（Su-rasa）一口吞下去了。哈奴曼在這個老魔的肚子裡，心生一計，把身子變的非常之高大；那老魔也就不能不把自己的身子變大，後來越變越大，那妖怪的嘴張開竟有好幾百里闊了；哈奴曼趁老魔身子變的極大時，忽然把自己身子縮成拇指一般小，從肚裡跳上來，不從嘴裡出去，却從老魔的右耳朵孔裡出去了。

又有一次，哈奴曼飛到希瑪拉耶山（剛大馬達山）中去訪尋仙草，遇着一個假裝隱士的妖怪，名叫喀拉，是拉凡納的叔父受了密計來害他的。哈奴曼出去洗浴，殺了池子裡的一條鰐魚，從那鰐魚肚裡走出一個受謫的女仙。那女仙教哈奴曼防備喀拉的詭計，哈奴曼便去把喀拉捉住，抓着一條腿，向空一摔，就把喀拉的身體從希瑪拉耶山一直摔到錫蘭島，不偏不正，剛々摔死在他的姪兒拉凡納的寶座上！

哈奴曼有一次同拉凡納決鬬，被拉凡納們用計把油塗在他的猴尾巴上，點起火來，

那其長無比的尾巴就燒起來了。然而哈奴曼的神通廣大，他們不但沒有燒死他，反被哈奴曼借刀殺人，用他尾巴上的大火把敵人的都城楞伽燒完了。

我們舉這幾條，略表示哈奴曼的神通廣大，但不能多舉例了。哈奴曼保護拉麻王子，征服了楞伽的敵人，奪回西妲，陪他們凱旋，回到阿約爹國。拉麻凱旋之後，感謝哈奴曼之功，賜他長生不老的幸福，也算成了『正果』了。

陶生（John Dowscn）在他的印度古學詞典裏（頁一一六）說：『哈奴曼的神通事蹟，印度人從少至老都愛說愛聽的。關於他的繪畫，到處都有。』除了拉麻傳之外，當第十世紀和第十一世紀之間（唐末宋初），另有一部『哈奴曼傳奇』(Ha-numanNataka)出現，是一部專記哈奴曼奇跡的戲劇，風行民間。中國同印度有了一千多年的文化上的密切交通，印度人來中國的不計其數，這樣一樁偉大的哈奴曼故事是不會不傳進中國來的。所以我假定哈奴曼是猴行者的根本。除上引許多奇跡外，還有兩點可注意。第一，取經詩話裏說，猴行者是『花果山紫雲洞八万四千銅頭鐵額獼猴王』。花果山自然是猴子

國。行者是八萬四千猴子的王，與哈奴曼的身分也很相近。第二，拉麻傳裡說哈奴曼不但神通廣大，並且學問淵深；他是一個文法大家；『人都知道哈奴曼是第九位文法作者。』取經詩話裡的猴行者初見時乃是一個白衣秀才，也許是這位文法家墮落的變相呢！

（五）

現在我可以繼續敍述宋以後取經故事的演化史了。

金代的院本裡有唐三藏之目，但不傳於後。元代的雜劇裡有吳昌齡做的唐三藏西天取經，亦名西遊記。此書見於也是園書目，云四卷；曹寅的楝亭書目（京師圖書館抄本）作六卷。這六卷的西遊記當乾隆末年納書楹曲譜編纂時還存在，現在不知尚有傳本否。納書楹曲譜中選有下列各種關於西遊記的戲曲：

唐三藏　一齣：『回回』。（續集二）

西遊記　六齣：『撇子，認子，胖姑，伏虎，女還，借扇』。（續集二）

又西遊記　四齣：『餞行，定心，揭鉢，女國』。(補遺)

俗西遊記　一齣：『思春』。

我們看這些有曲無白的詞曲，實在不容易想像當日的原本是什麼樣子了。唐三藏一齣，當是元人的作品。但我們在這一齣裡，只看見一個西夏國的回回皈依頂禮，不能推想全書的內容。只有末段臨行時的曲詞說：

俺只見黑洞々征雲起，更那堪昏慘々霧了天日！願恁個大唐師父取經回，再沒有外道邪魔可也近得你！

從末句裡可以推想全書中定有『外道邪魔』的神話分子了。

吳昌齡的六本西遊記不知是納書楹裡選的這部唐三藏，還是那部西遊記。我個人推想，唐三藏是元初的作品，而吳昌齡的西遊記卻是元末的作品，大概即是納書楹裡選有十齣的那部西遊記。我的理由有幾層：

(1)這部西遊記曲的內容很和西遊記小說相接近。焦循劇說卷四說：

元人吳昌齡西遊詞與俗所傳西遊記小說小異。小異就是無大異。今看西遊記曲中，『撇子』一折寫殷夫人把兒子拋入江中，『認子』一折寫玄奘到江州衙內認母，『餞行』一折寫玄奘出發，『定心』一折寫緊箍咒收伏心猿，『伏虎』『女還』二折寫行者收妖救劉大姐，『女國』一折寫女國王要嫁玄奘，『借扇』一折寫火燄山借扇：都是和西遊記小說很接近的。『揭鉢』一折雖是演義所無，但周豫才先生說『火燄山紅孩兒當即由此化生』，是很不錯的。十折之中，只有『胖姑』一折沒有根據。但我們很可以假定這十折都是焦循說的那部『與西遊記小說小異』的吳昌齡西遊記了。

（2）吳昌齡的西遊記曲，頗有文學的榮譽。虎口餘生（鐵冠圖）的作者曹寅曾說：

吾作曲多效昌齡，比于臨川之學董解元也。（見焦循劇說四。）

我們看納書楹所引十折，確然都很有文學的價值。最妙的是『胖姑』一折，全折曲詞雖是從元人睢景臣的漢高祖還鄉（看讀書雜誌第四期末幅）脫化出來的，但命意惜詞都可算是青勝於藍。此折大概是借一個鄉下胖姑娘的口氣，描寫唐三藏在一個國裡受參拜頂禮臨行時的熱鬧狀況。中說：

（一鍋兒麻）不是俺胖姑兒心精細，則見那官人們簇擁着一個大檑搥。那檑槌上天生有眼共眉。我則道，匏子頭，葫蘆蒂：這個人兒也忒煞蹺蹊！恰便似不敢道的東西，枉被那旁人笑恥。

……

（新水令）則見那官人們腰屈共頭低，喫得個醉醺醺腦門着地；咿々嗚，吹竹管，撲冬冬，打着牛皮，見幾個回々，笑他一會，鬧一會。

……

（川撥棹）好教我便笑微々，一個漢，木雕成兩個腿；見幾個武職他

舞着面旌旗，忽刺々口裡不知他說個甚的，粧着一個鬼：——人多我也看不仔細。

……………………

這種好文字，怪不得曹楝亭那樣佩服了。這也是我認這部曲爲吳昌齡原作的一個重要理由。

如果我的猜想不錯，如果納書楹裡保存的西遊記殘本眞是吳昌齡的作品，那麼，我們可以說，元代已有一個很豐富的西遊記故事了。但這個故事在戲曲裡雖然已發達，有六本之多，爲元劇中最長的戲（西廂記只有五本）。然而這個故事還不曾有相當的散文的寫定，還不曾成爲西遊記小說。當時若有散文西遊記，大概也不過是在取經詩話與今本西遊記之間的一種平凡的『話本』。

錢曾也是園書目記元明無名氏的戲曲中，有『二郎神鎖齊天大聖』一本，這也是猴行者故事的一部分。大概此類的故事，當日還不曾有大規模的定本，故編戲的人可以運

用想像力，敷演民間傳說，造爲種種戲曲。那六本的西遊記已可算是一度大結集了。最後的大結集還須等待一百多年後的另一位姓吳的作者。

（六）

我前年做西遊記序，還不知道西遊記的作者是誰，只能說：『西遊記小說之作必在明朝中葉以後』，『是明朝中葉以後一位無名的小說家做的』。後來見小說考證卷二，頁七六，引山陽丁晏的話，說據淮安府康熙初舊志藝文書目，西遊記是淮安嘉靖中歲貢生吳承恩作的。小說考證收的材料最濫，但丁晏是經學家，他的話又是根據淮安府志，所以我們依着他的指引，去訪尋關於吳承恩的材料。現承周豫才先生把他搜得的許多材料鈔給我，轉錄於下：

〔天啓淮安府志十六，人物志二，近代文苑〕吳承恩性敏而多慧，博極羣書，爲詩文下筆立成，淸雅流麗，有秦少游之風。復善諧劇，所著雜記幾種，

名震一時。數奇，竟以明經授縣貳，末久，恥折腰，遂拂袖而歸。放浪詩酒，卒。有文集存於家。丘少司徒滙而刻之。

〔又同書十九，藝文志一，淮賢文目〕吳承恩：射陽集四冊，□卷：春秋列傳序；西遊記。

〔康熙淮安府志十一，及十二〕與天啓志悉同。

〔同治山陽縣志十二，人物二〕吳承恩字汝忠，號射陽山人，工書。嘉靖中歲貢生（查選舉志亦不載何年），官長興縣丞。英敏博洽，爲世所推。一時金石之文多出其手。家貧無子，遺稿多散失。邑人邱正綱收拾殘缺，分爲四卷，刋布於世。太守陳文燭爲之序，名曰射陽存稿，又續稿一卷，蓋存其什一云。

〔又十八，藝文〕吳承恩：射陽存稿四卷，續稿一卷。

光緒淮安府志廿八，人物一，又卅八，藝文，所載與上文悉同。又山

陽志五，職官一，明太守條下云：『黃國華，隆慶二年任。陳文燭字玉叔，沔陽人，進士，隆慶初任。邵元哲，萬曆初任。』

焦循劇說卷五引阮葵生茶餘客話云：

> 舊志稱吳射陽性敏多慧，為詩文下筆立成，復善諧謔。所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今不知『雜記』為何書。惟淮賢文目載先生撰西遊通俗演義。是書明季始大行，里巷細人皆樂道之。……按射陽去修志時不遠，未必以世俗通行之小說移易姓氏。其說當有所據。觀其中方言俚語，皆淮之鄉音街談，巷弄市井童孺所習聞，而他方有不盡然者，其出淮人之手尤無疑。然此特射陽游戲之筆，聊資村翁童子之笑謔。必求得修煉秘訣，亦鑿矣。（此條今通行本茶餘客話不載。）

周先生考出茶餘客話此條係根据吳玉搢的山陽志遺卷四的，原文是：

> 天啓舊志列先生為近代文苑之首，云『性敏而多慧，博極羣書，為詩文下

筆立成，復善諧謔。所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初不知雜記為何等書。及閱淮賢文目載西遊記為先生著。考西遊記舊稱為證道書，謂其合于金丹大旨。元虞道園有序，稱此書係其國初邱長春眞人所撰。而郡志謂出先生手。天啓時去先生未遠，其言必有所本。意長春初有此記，至先生乃為之通俗演義；如三國志本陳壽，而演義則稱羅貫中也。書中多吾鄉方言，其出淮人手無疑。或云有後西遊記，為射陽先生撰。

吳玉搢也誤認邱長春的西遊記了。邱長春的西遊記，虞集作序的，乃是一部紀行程的地理書，和此書絕無關係。阮葵生雖根據吳說，但已不信長春眞人的話；大概乾隆以後，學者已知長春眞人原書的性質，故此說已不攻自破了。

吳玉搢的山陽志遺卷四還有許多關於吳承恩的材料，今錄於下：

嘉靖中，吳貢生承恩，字汝忠，號射陽山人，吾淮才士也。英敏博洽，凡一時金石碑版嘏祝贈送之詞，多出其手。薦紳臺閣諸公皆倩為捉刀人。顧數

奇，不偶，僅以歲貢官長興縣丞。貧老乏嗣，遺稿多散佚失傳。邱司徒正綱收拾殘缺，得其友人馬清溪馬竹泉所手錄，又益之以鄉人所藏，分爲四卷，刻之，名曰射陽存稿（又有續稿一卷）。五嶽山人陳文燭爲之序。其略云：『陳子守淮安時，長與徐子與過淮。往汝忠丞長興，與子與善。三人者呼酒韓侯祠內，酒酣論文論詩，不倦也。汝忠謂文自六經後，惟漢魏爲近古。詩自三百篇後，惟唐人爲近古。近時學者徒謝朝華而不知畜多識，去陳言而不知漱芳潤，即欲敷文陳詩，難矣。徐先生與予深韙其言。今觀汝忠之作，緣情而綺麗，体物而瀏亮，其詞微而顯，其旨博而深。收百代之闕文，採千載之遺韻，沈辞淵深，浮藻雲峻，張文潛以後一人而已。』其推許之者，可謂至極。讀其遺集，實吾郡有明一代之冠。惜其書刊板不存，予初得一抄本，紙墨已渝敝。後陸續收得刻本四卷，並續集一卷，亦全。爰登其詩入山陽耆舊集，擇其傑出者各体載一二首于此，以志瓣香之意云。

据此，是隆慶初（約一五七〇）陳文燭守淮安時，吳承恩還不曾死。以此推之，可得他的年代：

嘉靖中（約一五五〇），歲貢生。

嘉靖末（約一五六〇），任長興縣丞。

隆慶初（約一五七〇），在淮安與陳文燭徐子與往來酬應，酒酣論文。

萬歷初（約一五八〇），吳承恩死。

他大概生于正德之末（約一五二〇），死於萬歷之初。天啓淮安志修於天啓六年，當西歷一六二六，去吳承恩死時止有四五十年，自然是可靠的根据了。

最可惜的是我們至今還不曾尋到吳承恩的射陽存稿，也不曾見着吳玉搢的山陽感舊集。幸得山陽志遺裡錄有吳承恩的詩十一首，我們轉載幾首在這裡：

平河橋

短蓬倦向河橋泊，獨對青旗枕臂眠。日落牛簑歸牧笛，潮來魚米集商船。
遶籬野菜平臨水，隔岸村炊互起烟。會向此中謀二頃，間揩藜杖聽鳴蟬。

隄上

平湖渺々漾天光，瀉入溪橋噴玉凉。一片蟬聲萬楊柳，荷花香裡據胡床。

對月感秋，四之一。

湘波捲桃笙，齊紈扇方歇。秋來本無形，潛報梧桐葉。啼蛩代鳴蟬，其聲亦何切！繁霜結珠露，忽已如初雪。六龍驅日車，羲和不留轍。羣生總如夢，獨爾驚豪傑。大笑仰青天，停盃問明月。

二郎搜山圖歌

李在惟聞畫山水，（李在，明宣德時畫家）不謂兼能貌神鬼。筆端變幻眞駭人，意態如生狀奇詭。少年都美淸源公，指揮部從揚靈風，星飛電掣各奉命，蒐羅要使山林空。名鷹攫拏犬騰嚙，大劍長刀瑩霜雪。猴老難延欲斷魂

，狐娘空洒嬌啼血。江翻海攪走六丁，紛々水怪無留蹤。青鋒一下斷狂虺，金鎖交繩禽毒龍。神兵獵妖猶獵獸，探穴搗巢無逸寇。平生氣焰安在哉？爪牙雖存敢馳驟！我聞古聖開鴻濛，命官絕地天之通，軒轅鑄鏡禹鑄鼎，四方民物俱昭融。後來群魔出孔竅，白晝搏人繁聚嘯。終南進士老鍾馗，空向宮闈啗虛耗。民災翻出衣冠中，不為猿鶴為沙蟲。坐觀宋室用五鬼，不見虞廷誅四凶。野夫有懷多感激，無事臨風三歎息：胸中磨損斬邪刀，欲起平之恨無力。救日有矢救月弓，世間豈謂無英雄？誰能為我致麟鳳，長享萬年保合清寧功？

這一篇「二郎搜山圖歌」很可以表示西遊記的作者的胸襟和著書的態度了。

（七）

西遊記的中心故事雖然是玄奘的取經，但是著者的想像力真不小！他得了玄奘的故

事的暗示，採取了金元戲劇的材料（？），加上他自己的想像力，居然造出一部大神話來！這部書的結構，在中國舊小說之中，要算最精密的了。他的結構共分作三個部分：

第一部分：齊天大聖的傳。（第一回至第七回）

第二部分：取經的因緣與取經的人。（第八回至第十二回）

第三部分：八十一難的經歷。（第十三回至第一百回）

我們現在分開來說：

第一部分乃是世間最有價值的一篇神話文學。我在上文已略考這個猴王故事的來歷。這個神猴的故事，雖是從印度傳來的，但我們還可以說這七回的大部分是著者創造出來的。須菩提祖師傳法一段自然是從禪宗的六祖傳法一個故事上脫化出來的。但著者寫猴王大鬧天宮的一長段，實在有點意思。玉帝把猴王請上天去，却只叫他去做一個未入流的弼馬溫；猴王氣了，反下天宮，自稱『齊天大聖』；玉帝調兵來征伐，又被猴王打敗了；玉帝沒法，只好又把他請上天去，封他『齊天大聖』，『只不與他事管，不與他俸

祿』！後來天上的大臣又怕他太閑了，叫他去管蟠桃園。天上的貴族要開蟠桃勝會了，他們依着『上會的舊規』，自然不請這位前任弼馬溫。不料這饞嘴的猴子一時高興，把大會的仙品仙酒一齊偷吃了，攪亂了蟠桃大會，把一座莊嚴的天宮鬧的不成樣子，他却又跑下天稱王去了！等到玉帝三次調兵遣將，好容易把他捉上天來，卻又奈何他不得；太上老君把他放在八卦爐中鍊了七七四十九日，仍舊被他跑出來，『不分上下，使鐵棒東打西敲，更無一人可敵，直打到通明殿裡，靈霄殿外！』玉帝發了急，差人上西天去討救，把如來佛請下來。如來到了，詰問猴王，猴王答道：

> 花果山中一老猿，……因在凡間嫌地窄，立心端要住瑤天。靈霄寶殿非他有，歷代人王有分傳。強者為尊該讓我，英雄只此敢爭先！

他又說：

> 他（玉帝）雖年劫修長，也不應久住在此。常言道，『交椅輪流坐，明年是我尊。』只教他搬出去，將天宮讓與我，便罷了。若還不讓，定要攪亂不

得清平！

前面寫的都是政府激成革命的種々原因；這兩段簡直是革命的檄文了！美猴王的天宮革命，雖然失敗，究竟這是一個『雖敗猶榮』的英雄！

我要請問一切讀者：如果著者沒有一肚子牢騷，他爲什麼把玉帝寫成那樣一個大飯桶？爲什麼把天上寫成那樣黑暗，腐敗，無人？爲什麼敎一個猴子去把天宮鬧的那樣稀糟？

但是這七回的好處全在他的滑稽。著者一定是一個滿肚牢騷的人，但他又是一個玩世不恭的人，故這七回雖是罵人，却不是板着面孔罵人。他罵了你，你還覺得這是一篇極滑稽，極有趣，無論誰看了都要大笑的神話小說。正如英文的阿梨思夢游奇境記（Alice in wonderland）雖然含有很有意味的哲學，仍舊是一部極滑稽的童話小說（此書已由我的朋友趙元任先生譯出，由商務出版）。現在有許多人研究兒童文學，我很鄭重的向他們推薦這七回天宮革命的失敗英雄齊天大聖傳。

第二部分（取經因緣與取經人物）有許多不合歷史事實的地方。例如玄奘自請去取經，有詔不許；而西遊記說唐太宗徵求取經的人，玄奘願往：這是一不合。又如玄奘本是緱氏人，父為士族，兄為名僧；他自身出家的事，本傳紀敍甚詳；而西遊記說他的父親是狀元，母親是宰相之女。但是狀元的兒子，宰相的外孫如何忽然做了和尙呢？因此有殷小姐忍辱報仇的故事造出來，（參看太平廣記一二二陳義郎的故事）作為玄奘出家的理由。這是二不合。但這種變換，都是很在情理之中的。玄奘的家世與幼年事蹟實在太平常了，沒有小說的興趣，故有改變的必要。況且玄奘既被後人看作神人，他的父母也該高陞了，故陞作了狀元與相府小姐。玄奘為經義難明，異說難定，故發憤要求得原文的經典：這種考據的精神，是科學的精神，在我們眼裡自然極可佩服；但這也沒有通俗小說的資格，故也有改變的必要。於是有魏徵斬龍與太宗遊地府的故事。這一大段是許多小故事雜湊起來的。研究起來很有趣味。袁天罡的神算，自然是一個老故事。（參看太平廣記七

六，又二二一。）秦叔寶尉遲敬德做門神，大概也是唐人的故事。涇河龍王犯罪的故事，已見於唐人小說。太平廣記四一八引續玄怪錄，敘李靖代龍王行雨，誤下了二十尺雨，致龍王母子都受天譴。這個故事是很古的。唐太宗遊地府的故事，也是很古的。唐人張鷟的朝野僉載有一則（王靜菴先生引太平廣記所引）云：

> 唐太宗極康豫。太史令李淳風見上，流淚無言。上問之，對曰，「陛下夕當晏駕。」……太宗至夜半，奄然入定，見一人云，「陛下暫合來，還即去也。」帝問君是何人，對曰，「臣是生人判冥事。」太宗入見判官，問六月四日事，即令還。向見者又迎送引導出。淳風即觀乾象，不許哭泣。須臾乃寤。及曙，求昨所見者，令所司與一官，遂注蜀道一丞。

此事最有趣味，因為近年英國人斯坦因（Stein）在燉煌發見唐代的寫本書籍中，有一種白話小說的殘本，僅存中間一段云：

> 「判官懆惡，不敢道名字。」帝曰，「卿近前來。」輕道，「姓崔名子

玉。』「朕當識。』言訖，使人引　皇帝至院門，使人奏曰，「伏維陛下且立在此，容臣入報判官速來。』言訖，使者到廳前拜了，啓判官，「奉大王處　太宗是生魂到領，判官推勘，見在門外，未敢引。』判官聞言，驚忙起立。（下闕）（引見東方雜誌十七卷，八號，王靜菴先生文中。）

這個故事裡已說判官姓崔名子玉。我們疑心那魏徵斬龍及作介紹書與崔判官的故事也許在那損壞的部分裏，可惜不傳了。崔判官的故事到宋時已很風行，故宋仁宗嘉祐二年加崔府君封號詔有「惠存滏邑，恩結蒲人；生著令猷，沒司幽府』等語。（引見東方雜誌，卷頁同上。）這個故事可算很古了。

如果上文引的納書楹曲譜裏的西遊記是吳昌齡的原本，那麼，殷小姐忍辱復仇，唐太宗徵求取經人，等々故事由來已久，不是吳承恩新加入的了。

第三部分（八十一難）是西遊記本身。這一部分有四個來源。第一個來源自然是玄

裝本傳裏的記載，我們上文已引了最動人的幾段。那些困難，本是事實，夾着一點宗教的心理作用。他們最能給小說家許多暗示。沙漠上光線屈折所成的幻影漸々的成了眞妖怪了，沙漠的風沙漸々的成了黃風大王的怪風和羅刹女的鐵扇風了，沙漠裏四日五夜的枯燋漸々的成了周圍八百里的火燄山了，烈日炎風的沙河漸々的又成了八百里『鵝毛飄不起』的流沙河了，高昌國王漸々的成了大唐皇帝了，高昌國的妃嬪也漸々的成了托塔天王的假公主和天竺國的妖公主了。這種變化乃是一切大故事流傳時的自然命運，逃不了的，何況這個故事本是一個宗教的故事呢？

第二個來源是南宋或元初的唐三藏取經詩話和金元戲劇裡的唐三藏西天取經故事。這些故事的神話的性質，上文已說明了。依元代雜劇的體例看來，吳昌齡的西遊記雖爲元代最長的六本戲，六本至多也不過二十四折；加上楔子，也不過三十折。這裏面決不能紀敘八十一難的經過。故這個來源至多只能供給一小部分的材料。

第三個來源是最古的，是華嚴經的最後一大部分，名爲入法界品的。（晉譯第三十四品

，唐譯第三十九品。）這一品占華嚴經全書的四分之一，說的只是一個善財童子信心求法，勇猛精進，經歷一百一十城，訪問一百一十個善知識，畢竟得成正果。這一部入法界品便是西遊記的影子，一百一十城的經過便是八十一難的影子。我們試看入法界品的布局：

(1)文殊師利告善財言，「善男子，於此南方，有一國土名曰可樂，其國有山名爲和合；於彼山中，有一比丘名功德雲。汝詣彼問，云何菩薩學菩薩行，修菩薩道，乃至云何具普賢行。」……

(2)功德雲比丘告善財言，「善男子，南方有國名曰海門，彼有比丘名曰海雲。汝應詣彼問菩薩行。」……

(3)海雲比丘告善財言，「善男子，汝詣南方六十由旬，有一國土名曰海岸，彼有比丘名曰善住。應往問彼云何菩薩修清淨行。」……

(4)善住比丘言，「善男子，於此南方，有一國土名曰住林，彼有長者名

曰解脫。汝詣彼問……』

這樣一個轉一個的下去，直到一百一十個，直到彌勒佛，又得見文殊師利，遂成就無量大智光明，『不久當與一切佛等，一身充滿一切世界。』這一個『信心求法，勇猛精進』的故事，一定給了西遊記的著者無數的暗示。

第四個來源自然是著者的想像力與創造力了。上面那三個來源都不能供給那八十一難的材料，至多也不過供給許多暗示，或供給一小部分的材料。我們可以說，西遊記的八十一難大部分是著者想像出來的。想出這許多妖怪災難，想出這一大堆神話，本來不算什麼難事。但西遊記有一點特長處，就是他的滑稽意味。拉長了面孔，整日說正經話，那是聖人菩薩的行爲，不是人的行爲。西遊記所以能成世界的一部絕大神話小說，正因爲西遊記裏種々神話都帶着一點詼諧意味，能使人開口一笑，這一笑就把那神話『人化』過了。我們可以說，西遊記的神話是有『人的意味』的神話。

我們可舉幾個例。如第三十二回平頂山猪八戒巡山的一段，便是一個好例：

那獃子入深山，又行有四五里，只見山凹中有一塊桌面大的四四方方青石頭。獃子放下鈀，對石頭唱個大喏。行者暗笑，「看這獃子做甚勾當！」原來那獃子把石頭當做唐僧沙僧行者三人，朝着他演習哩。他道：「我這回去，見了師父，若問有妖怪，就說有妖怪；他問甚麼山，我若說是泥捏的，錫打的，銅鑄的，麵蒸的，紙糊的，筆畫的，——他們見說我獃哩，若說這話，一發說獃了。我只說是石頭山。他若問甚洞，也只說是石頭洞。他問甚麼門，卻說是釘々的鐵葉門。他問裏邊多少遠，只說入內有三層。他若再問門上釘子多少，只說老猪心忙記不眞。」……

最滑稽的是朱紫國醫病降妖一大段。孫行者揭了榜文，却去揣在猪八戒的懷裏，引出一大段滑稽文字來。後來行者答應醫病了，三藏喝道：

你跟我這幾年，那會見你醫好誰來？你連藥性也不知，醫書也未讀，怎麼大胆撞這個大禍？

行者笑道：

師父，你原來不曉得，我有幾個草頭方兒，能治大病，管情醫得他好便了。就是醫死了，也只問得個庸醫殺人罪名，也不該死，你怕怎的？

下文診脈用藥的兩段也都是很滑稽的。直到尋無根水做藥引時，行者叫東海龍王敖廣來「打兩個噴嚏，吐些津液，與他吃藥罷」。病醫好了，在謝筵席上，八戒口快，說出「那藥裡有馬……」行者接着遮掩過去，說藥內有馬兜鈴。國王問衆官馬兜鈴是何品味，能醫何症。時有太醫院官在傍道：

主公，

兜鈴味苦寒無毒，定喘消痰大有功。通氣最能除血蠱，補虛寧嗽又寬中。

國王笑道：

用的當，用的當。猪長老再飲一杯。

這都是隨筆詼諧，很有意味。

我們在上文曾說大鬧天宮是一種革命。後來第五十回裏，孫行者被獨角兕大王把金箍棒收去了，跑到天上，見玉帝。行者朝上唱個大喏道：

啓上天尊。我老孫保護唐僧往西天取經，……遇一兇怪，把唐僧拿在洞裡要吃。我尋上他們，與他交戰。那怪神通廣大，把我金箍棒搶去。……我疑是天上兇星下界，爲此特來啓奏，伏乞天尊垂慈洞鑒，降旨查勘兇星，發兵收剿妖魔，老孫不勝戰慄屏營之至！

這種奴隸的口頭套語，到了革命黨的口裏，便很滑稽了。所以殿門傍有葛仙翁打趣他道：

猴子，是何前倨後恭？

行者道：

不是前倨後恭，老孫於今是沒棒弄了。

這種詼諧的裏面含有一種尖刻的玩世主義。西遊記的文學價值正在這裏。第一部分如此

，第三部分也如此。

（八）

西遊記被這三四百年來的無數道士和尙秀才弄壞了。道士說，這部書是一部金丹妙訣。和尙說，這部書是禪門心法。秀才說，這部書是一部正心誠意的理學書。這些解說都是西遊記的大仇敵。現在我們把那些什麼悟一子和什麼悟元子等々的『眞詮』『原旨』一概刪去了，還他一個本來面目。至於我這篇考證本來也不必做；不過因爲這幾百年來讀西遊記的人都太聰明了，都不肯領略那極淺極明白的滑稽意味和玩世精神，都要妄想透過紙背去尋那『微言大義』，遂把一部西遊記罩上了儒釋道三教的袍子；因此，我不能不用我的笨眼光，指出西遊記有了幾百年逐漸演化的歷史；指出這部書起於民間的傳說和神話，並無『微言大義』可說；指出現在的西遊記小說的作者是一位『放浪詩酒，復善諧謔』的大文豪作的，我們看他的詩，曉得他確有『斬鬼』的清興，而決無『金

丹』的道心；指出這部西遊記至多不過是一部很有趣味的滑稽小說，神話小說；他並沒有什麼微妙的意思，他至多不過有一點愛罵人的玩世主義。這點玩世主義也是很明白的；他並不隱藏，我們也不用深求。

十二，二，四，改稿。

附錄『讀西遊記考證』

董作賓

西遊記的作者，自從丁晏在他底頤志齋集續編頁二十三書西遊記後裏面，表明是他底同鄉吳承恩以後；差不多可以說看西遊記的人，都不曾注意到作者姓氏；甚至於拿邱處機來頂名冒替。就是善於給小說作考證的胡適之先生，在他底西遊記序裏面也不曾提到作者是誰。這未免令人替吳老先生不平。因此，我們便費了多天功夫，來搜求關於吳承恩的材料，終以爲不甚完備，尙不曾着手整理。昨天看見第六期的讀書雜志裡面西遊記考證，居然把吳老先生表彰出來，並且材料也還不少。從此吳承恩的姓名，藉着他底

文學作品得以永遠不死。將來再經了適之先生的攷索，或者竟替他作出一個年譜來，又何嘗不是這位吳老先生的榮幸呢？現在我們索性把搜求所得，未曾見於攷證裡面的材料，寫了出來，供獻給適之先生，讓他作個綜合的研究。

同治十二年長興縣志，名宦，頁十五：

吳承恩，字汝忠，山陽人，嘉靖中授長興縣丞。性耽風雅，作爲詩，緣情体物，習氣悉除；其旨博而深，其辭微而顯，張文潛後殆無其倫。官長興時與邑紳徐中行最善。往還唱和，率自胸臆出之。丞廨浮沉，絕無攀援附麗，其賢於人遠矣！著有射陽先生存稿。

志中所載，係雜引李本寧大本山房集，和陳玉叔（文燭）射陽存稿序裡面的話；李語也見於明詩綜卷四十八頁二十五，吳承恩七首下註：

李本寧云，汝忠與徐子與善，往還唱和；今按其集獨不類七子，率自胸臆出之。以彼其才，僅爲縣丞以老！一意獨行，無所扳援附麗，豈不賢於人

哉？

據此，可知徐中行與吳承恩的交情，並且知道他們曾互相唱和。我們倘若把徐中行的詩文拿來看一看，定然能尋些關於吳承恩的材料；像適之先生在四松堂詩集找着曹雪芹的故事一樣。徐中行是『後七子』之一，曾入明史文苑傳；王世貞的藝苑卮言裡面，也極口稱賀他。他的著作有：

天目山堂集二十卷，附錄一卷。

青蘿館集，六卷。

以上二種，均見四庫存目。可惜倘未覓得！

我們看了徐中行的傳略，也可以作吳承恩官長與時代的旁證。按明詩綜卷四十六，(頁二十九)說：

徐中行，二首。中行字子與，長與人，嘉靖庚戌進士。除刑部主事，出知汀州府……有青蘿館集。

中行成進士在庚戌；當嘉靖二十九年（一五五〇）。而吳承恩得歲貢卻不在此年。按光緒淮安府志貢擧表，歲貢生有

吳承恩，甲辰。

甲辰是嘉靖二十三年（一五四四）。周豫才先生看光緒淮安志，遺漏了這一條；適之先生假定的年歲，較此相差六年。

考證假定吳承恩任長興縣丞在嘉靖末，約當西歷一五六〇。乾隆十四年長興縣志職官，名宦，皆不載吳承恩之名。同治長興志名宦的次序，係隨便例入，不足為依據。他的職官表也無吳承恩作縣丞的年歲。但此表中縣丞的缺額上，尚有線索可尋。表如下：

嘉靖年	長興縣丞	附記
一六—二〇	李良材	
二一	張梓	
二二		

二三（甲辰）　　吳承恩歲貢。

二四—二五

二六　張黼　沈天民

二七—二八　馬萬椿

二九（庚戌）　馬萬椿　　徐中行進士。

三〇　馬萬椿（本年陞州判）

三一—三四

三五—三六　吳世法　譚以晉

三七　周杭

三八　盛忠烈

三九—四五

我初以為同治志「嘉靖中」的「中」字，當是指二四至二五兩年，因為嘉靖在位四十五

年，二十五年正在中間。適之先生以爲『中』字不當這樣拘泥看；況且歲貢在廿三年，而縣丞在廿四年，似乎不合情理。此外只有兩個缺額了，一是三一至三四年，一是三九至四五年。吳承恩丞長興，不出這兩個時代。適之先生主張三九至四五年（一五六〇至六六）之間；因爲文人作縣丞，大概是迫於貧老，不得已而爲之，故此事以晚年爲適宜。況且明詩綜引李本寧的話，說：『以彼其才，僅爲縣丞以老。』這更可見他作縣丞是在老年了。若此說不錯，則考證原擬嘉靖末（約一五六〇）爲丞長興之年，竟得一有力的旁證了。

適按明史二八七云：

徐中行，……由刑部主事歷員外郎中，稍遷汀州知府。廣東賊蕭五來犯，禦之，有功；策其且走，俾武平令徐甫宰邀擊之；讓功甫宰，甫宰得優擢。尋以父憂歸。補汝寧，坐大計，貶長蘆鹽運判官，遷湖廣僉事；……累官江西左布政使，萬曆六年（一五七八）

卒官。

我們在這時候，材料不完全，不能知道徐中行丁父憂的年歲。但徐中行是嘉靖二九的進士，做到汀州知府，立了功，然後丁憂回家，至少須有十年的時間。大概吳承恩做長興縣丞，和徐中行丁憂回籍，同在嘉靖三九年以後，故他們有往還熟識的機會。

考證上又假定：『萬曆初（約一五八〇）吳承恩死』，不知何據？但是這裡却有一件可靠的證據，寫來作他補充的條件。康熙淮安府志，卷十二，文藝，頁十一，載：

吳承恩瑞龍歌。（原註—事見蛻龍潭）憶昨淮揚水為厲，冒郭襄陵汹無際皆云『龍怒駕狂濤，人力無由殺其勢』。忽然溪壑息波瀾，細草平沙得龍蛻；峥嵘頭角異尋常，猶帶祥煙與靈氣；神奇自古驚流傳，蟄地飛天總成瑞。高家堰報水土平，世運神機關進退；司空馳奏入明光，百辟趨朝笑相慰：獨不見，當年神禹治九州，奏績玄龜動天地；今茲告兆協神龍，千古玄符迥相

繈；貯看寰宇徧耕桑，萬年千年保天佑。

又卷一，祥異及山川載有：

萬曆七年三月十八日，申，大雷雨……

蛻龍潭，萬曆七年。王世貞有記。

蛻龍潭故事，在萬曆七年（一五七九），承恩還嶽上替他作瑞龍歌，可以推想他的死在萬曆七年以後。考證約計他的死是（一五八〇），恰々萬曆八年，未免太湊巧了。總之：我們雖不能斷定他是否死在七年或八年，或者八以後若干年？然而有了這個證據，卻是可以說他的死不在萬曆七年以前。

在考證裡面，適之先生說：『花果山是後來小說有的；紫雲洞，後來改爲水廉洞了。』在這一點，我們也曾尋出來些蹤跡。因爲看淮安志的時候，偶然見藝文裡面有『朱世臣題雲台山水廉洞』的標題，想到水簾洞是美猴王的發祥地，也算這部西遊記的出發點；不無研究的價值。於是就加意探訪，果然尋到了水簾洞的去處。

嘉慶海州志，卷第十一，山川：

姚陶登雲台山記……夜半，呼僕夫乘月登山，觀日出。由殿東石徑上里許，爲水簾洞；洞中石泉極淺，冬夏不竭，泉甚甘美。云爲三元弟兄修眞處。……

雲台山，就是郁州。他有許多名字是：『蒼梧山』，『青峯頂』，『青風頂』，『覆釜山』，『逢山』，『鬱州』等々。晉宋之間，南北相爭，頗爲要地，並曾僑置青冀二州。雲台的名字，是萬曆年間起的。此山是海邊的一個孤島，周圍約有二百餘里。志又稱：

雲台，向在海中，禁爲界外；康熙十六年，奏請復爲內地。

此山的形勢，也似乎是花果山的背景。遊覽過此山的吟詠記載，有很多的人，我們一看，就可以知道雲台山的價值了。

作賦的：孫斯位，汪枚。

作記的：吳進，姚陶。

作詩的：蘇軾，劉峻，王時揚，周于德，張一元，黃九章，武尙行，紀映鐘，楊錫紱，張賓鶴，吳恆宣，管韓貞。

此外關於吳承恩的遺詩，除了山陽志遺以外，在明詩綜看見的有七首，題目如下：

對月，富貴曲效溫飛卿体，楊柳青，田園即事，秋夕，東未齋陶師，勾曲。

見淮安志藝文的二首：

堤上，瑞龍歌。

以上所錄，爲給適之先生湊集材料起見，所以亂雜無章地寫了許多。不過可以作西遊記考證的一點補充的材料罷了，實在說不上說是一種研究。

十二，二，五。

後記一

（適）

董先生供給我這些材料，使我十分感謝。他所舉的吳承恩遺詩，也都承他鈔給我了。淮安府志裡「隄上」一首，明詩綜裡「楊柳青」一首，皆與山陽志遺相重。今補錄「田園即事」一首於下：

田園即事　　吳承恩

大溪小溪雨已過，前村後村花欲迷。老翁打鼓官社裡，野客策杖官橋西。黃鸝紫燕聲上下，短柳長桑光陸離。山城春酒綠如染，三百青錢誰為攜？

後記二

（適）

這篇跋登出之後不多時，董先生又去檢查康熙年間修的汝寧府志，他在卷

八『官師（名宦）』裡尋得這一條：

徐中行（嘉靖四十一年至四十二年任）……丁巳（嘉靖三六，西一五五七）出守汀州，以外艱歸。壬戌（嘉靖四一，西一五六二）起補汝寧。……官僅一載，竟中忌者之口，以京察左遷去。

這一條可以證明我上文的假設：徐中行丁憂回籍，果在嘉靖三九至四一年，大概我猜想吳承恩作縣丞也在此時，是不錯的了。

現在可以修正我考證裡擬的年表如下：

嘉靖二三（一五四四），吳承恩歲貢。

二九（一五五〇），徐中行進士。

三九（一五六〇），至四一（一五六二），徐中行丁父憂在長興。

三九（一五六〇），至四五（？），吳承恩作長興縣丞。

隆慶初（約一五七〇），吳承恩在淮安，與陳文燭徐中行往來酬應，
酒酣論文。

萬曆六（一五七八），徐中行死於江西布政任上。

七（一五七九），吳承恩作瑞龍歌。

約萬曆七八年（約一五八〇），吳承恩死；以他歲貢之年推之，他享壽
當甚高，約七十多歲。生時當在弘治正德之間，（約一五〇五）。

這個表精密多了。我們不能不感謝董作賓先生的厚意和助力。

十二，三，九。

三國志演義考證

三八一——三九二

三國志演義序

三國的故事向來是很能引起許多人的想像力與興趣的。這也是很自然的。中國歷史上只有七個分裂的時代：(1)春秋到戰國，(2)楚漢之爭，(3)三國，(4)南北朝，(5)隋唐之際，(6)五代十國，(7)宋金分立的時期。這六個時代之中，南北朝與南宋都是不同的民族分立的時期，心理上總有一點「華夷」的觀念，大家對於「北朝」的史事都不大注意，故南北朝不成演義的小說，而南宋時也只配做那偏於「攘夷」的小說(如說岳)。其餘五個分立的時期都是演義小說的好題目。分立的時期，人才容易見長，勇將與軍師更容易見長，可以不用添枝添葉，而自然有熱鬧的故事。所以東周列國志，七國志，楚漢春秋，三國志，隋唐演義，五代史平話，殘唐五代等書的風行，遠勝於兩漢演義，兩晉演義等書。但這五個分立時期之中，春秋戰國的時代太古了，材料太少

；況且頭緒太紛煩，不容易做的滿意。楚漢與隋唐又太短了，若不靠想像力來添材料，也不能做成熱鬧的故事。五代十國頭緒也太繁，況且人才並不高明，故關於這個時代的小說都不能做好。只有三國時代，魏蜀吳的人才都可算是勢均力敵的，陳壽裴松之保存的材料也很不少；況且裴松之註三國志時，引了許多雜書的材料，很有小說的趣味。因此，這個時代遂成了演義家的絕好題目了。

三國志演義不是一個人做的，乃是五百年的演義家的共同作品。唐朝已有說三國故事的了。段成式酉陽雜俎說：「予太和末，因弟生日觀劇，有市人小說，呼扁鵲作褊鵲字，上聲。」又李商隱驕兒詩云：「或謔張飛胡，或笑鄧艾吃。」這都可證晚唐已有說三國的。宋朝「說話」的風氣更發達了。孟之老東京夢華錄說北宋晚年的「說話」，共有許多科，內中「說三分」是一種獨立科目，不屬於「講史」一科，竟成了一種專科了。蘇軾志林說：

塗巷中小兒薄劣，其家所厭苦，輒與錢，令聚坐聽說古話。至說三國事，

聞劉玄德敗，輒顰眉，有出涕者；聞曹操敗，即喜，唱快。以是知君子小人之澤，百世不斬。

宋金分立的時代，南方的平話，北方的院本，都有這一類的歷史故事。現在可考見的，只有金院本中的襄陽會。到了元朝，我們的材料便多了。錄鬼簿與涵虛子記的雜劇名目中，至少有下列各種是演三國故事的：

王　曄　臥龍岡。

朱　凱　黃鶴樓。

王實甫　陸績懷橘，曹子建七步成章。

關漢卿　管寧割席，單刀會。

尙仲賢　諸葛論功。（錄鬼簿作「武成廟諸葛論功」，不知是否三國故事。）

高文秀　周瑜謁魯肅，劉先生襄陽會。

鄭德輝　王粲登樓，三戰呂布（二本）。

武漢臣　三戰呂布（二本）。（按錄鬼簿，武作的是一部分，餘爲鄭作。）

王仲文　諸葛祭風，五丈原。

于伯淵　斬呂布。

石君寶　哭周瑜。

趙文寶　燒樊城糜竺收資。

無名氏　連環計，博望燒屯，隔江鬥智。

這十九種之中，現在只有單刀會，博望燒屯（日本京都文科大學影刻的元人雜劇三十種之二），連環計，隔江鬥智，王粲登樓（臧刻元曲選百種之一），五種存在。明朝宗室周憲王的雜劇十段錦之中，有關雲長義勇辭金一種，現在也有傳本（董康刻的）。

我們研究這幾種現存的雜劇，可以推知宋至明初的三國故事大概與現行的三國演義裡的故事相差不遠。內中只有王粲登樓一本是捏造出來的情節；如說蔡邕做丞相，曹子

建和他同朝爲學士，王粲上萬言策，得封天下兵馬大元帥：都是極淺薄的捏造。其餘的殘本，雖有小節的不同，但大体上都與三國演義相差不多。我們從這些雜劇的名目和現存本上，可以推知元朝的三國故事至少有下列各部分：

(1)呂布故事：虎牢關三戰呂布，連環計，斬呂布。

(2)諸葛亮故事：臥龍岡，博望燒屯，燒樊城，襄陽會，祭風，隔江鬥智，哭周瑜，五丈原。

(3)周瑜故事，謁魯肅，隔江鬥智，哭周瑜。

(4)劉關張故事：三戰呂布，斬呂布，及以上諸劇。

(5)關羽故事：義勇辭金，單刀會。

(6)曹植管寧等小故事。

最可注意的是曹操在宋朝已成了一個被人痛恨的人物，（見上引蘇軾的話。）諸葛亮在元朝已成了一個足計多謀的軍師，而關羽已成了一個神人。（義勇辭金裡稱他爲「關大

王』；單刀會是元初的戲，題目已稱『關大王單刀會』了。）

散文的三國演義自然是從宋以來『說三分』的『話本』變化演進出來的。宋時已有很好的短篇小說，如新發現的京本通俗小說（在煙畫東堂小品中），便是很明白的例。但宋時有無這樣長篇的歷史話本，還不可知。舊說都以爲三國演義是元末明初一個杭州人羅貫中做的。羅貫中，或說是名貫，字本中（七修類稿）；或說是名本，字貫中（續文獻通考）。水滸傳，三國志，隋唐演義，平妖傳等書，相傳都是他做的。大概他是當時的一個演義家，曾做了一些演義体的小說。明初的三國演義也許眞是他做的。但那個本子和現行的三國演義不同。當明萬歷年間，水滸傳的改本已風行了，但三國演義還是很淺劣的。胡應麟在莊嶽委談裡說三國演義『絕淺陋可嗤』，又說此書與水滸『二書淺深工拙，若霄壤之懸』。可見此書在明朝並不曾受文人的看重。

明朝末年有一個『李卓吾評本』的三國演義出現。此本現在也不易得了；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鈴木豹軒敎授藏的一部英雄譜，上欄是百十回本的忠義水滸傳，下欄是這個本

子的三國演義。我們不知道這個本子和那明初傳下來的本子有什麼不同的地方，但我們可以斷定這個本子仍舊是很幼稚的。後來淸朝初年，有一個毛宗崗（序始），把這個本子大加刪改，加上批評，就成了現在通行的三國志演義。毛宗崗假託一種『古本』，但我們稱他做『毛本』。毛宗崗把明末的本子叫做『俗本』，但我們要稱他做『明本』。

毛本有『凡例』十條，說明他刪改明本之處。最重要的有幾點：

（1）文字上的修正：『俗本（即明本，下同）之乎者也等字，大半齟齬不通；又詞語冗長，每多複沓處。今悉依古本改正。』

（2）增入的故事：『如關公秉燭達旦，管寧割席分坐，曹操分香賣履，于禁陵廟見畫，以至武侯夫人之才，康成侍兒之慧，鄧艾鳳兮之對，鍾會不汗之答，杜預左傳之癖：今悉依古本存之。』

（3）增入的文章：『如孔融荐禰衡表，陳琳討曹操檄，……今悉依古本增入。』

(4)削去的故事：『如諸葛亮欲燒魏延于上方谷，諸葛瞻得鄧艾書而猶豫未決，之類……今皆削去。』

(5)削去的詩詞：『俗本每至「後人有詩歎曰」，便處處是周靜軒先生，而其詩又甚俚鄙可笑。今此編悉取唐宋名人作以實之。』俗本往往捏造古人詩句，如鍾繇王朗頌銅雀臺，蔡瑁題詩館驛屋壁，皆僞作七言律體。……今悉依古本削去。』

(6)辨正的故事：『俗本紀事多訛。如昭烈聞雷失箸，及馬騰入京遇害，關公封漢壽亭侯，之類，皆與古本不合。又曹后罵曹丕，而俗本反書其黨惡；孫夫人投江而死，而俗本但紀其歸吳。今悉依古本辨定。』

我們看了這些改動之處，便可以推想明本三國演義的大概情形了。

我們再總說一句：三國演義不是一個人做的，乃是自宋至清初五百多年的演義家的共同作品。

這部書現行本（毛本）雖是最後的修正本，却仍舊只可算是一部很有勢力的通俗歷史講義，不能算是一部有文學價值的書。爲什麼三國演義不能有文學價值呢？這也有幾個原因：

第一，三國演義拘守歷史的故事太嚴，而想像力太少，創造力太薄弱。此書中最精采，最有趣味的部分在於赤壁之戰的前後，從諸葛亮舌戰羣儒起，到三氣周瑜爲止。三國的人才都會聚在這一塊，『三分』的局面也定於這一個短時期，所以演義家盡力使用他們的想像力與創造力，打破歷史事實的束縛，故能把這個時期寫的很熱鬧。我們看元人的隔江鬥智與此書中三氣周瑜的不同，便可以推想演義家運用想像力的自由。因爲想像力不受歷史的拘束，所以這一大段能見精采。但全書的大部分都是嚴守傳說的歷史，至多不過能在穿插瑣事上表現一點小聰明，不敢儘量想像創造，所以只能成一部通俗

歷史，而沒有文學的價值。水滸傳全是想像，故能出奇出色；三國演義大部分是演述與穿插，故無法能出奇出色。

第二，三國演義的作者，修改者，最後寫定者，都是平凡的陋儒，不是有天才的文學家，也不是高超的思想家。他們極力描寫諸葛亮，但他們理想中只曉得『足計多謀』是諸葛亮的大本領，所以諸葛亮竟成一個祭風祭星，神機妙算的道士。他們又想寫劉備的仁義，然而他們只能寫一個庸懦無能的劉備。他們又想寫一個神武的關羽，然而關羽竟成了一個驕傲無謀的武夫。這固是時代的關係，（參看胡適文存卷一，頁五二一—五三）但三國演義的作者究竟難逃『平凡』的批評。毛宗崗的凡例裡說：

> 俗本謬託李卓吾先生評閱，……其評中多有唐突昭烈，謾罵武侯之語，今俱削去。

這種見地便是『平凡』的鐵證。至於文學的技術，更『平凡』了。我們試

看第四十三回諸葛亮舌戰羣儒一大段；在作者的心裡，這一段總算是極力抬高諸葛亮了；但我們讀了，只覺得平凡淺薄，令人欲嘔。後來寫『三氣周瑜』一大段，固然比元人的隔江鬥智高的多了，但乃是很淺薄的描寫，把一個風流儒雅的周郎寫成了一個妬忌陰險的小人，並且把諸葛亮也寫成了一個奸刁險詐的小人。這些例都是從三國演義的最精采的部分裡挑出來的，尙且是這樣，其餘的部分更不消說了。文學的技術最重剪裁，會剪裁的，只消極力描寫一兩件事，便能有聲有色。三國演義最不會剪裁。他的本領在於搜羅一切竹頭木屑，破爛銅鐵，不肯遺漏一點，因爲不肯剪裁，故此書不成爲文學的作品。

話雖如此，然而三國演義究竟是一部絕好的通俗歷史。在幾千年的通俗教育史上，沒有一部書比得上他的魔力，五百年來，無數的失學國民從這部書裡得着了無數的常識與智慧，從這部書裡學會了看書寫信作文的技能，從這部書裡學得了做人與應世的本領。

。他們不求高超的見解，也不求文學的技能；他們只求一部趣味濃厚，看了使人不肯放手的教科書。四書五經不能滿足這個要求，廿四史與通鑑綱鑑也不能滿足這個要求，古文觀止與古文辭類纂也不能滿足這個要求。但是三國演義恰能供給這個要求。我們都曾有過這樣的要求，我們都曾嘗過他的魔力，我們都曾受過他的恩惠，我們都應該對他表示相當的敬意與感謝！

十一，五，十六。在北京。

（注）作此序時，曾參用周豫才先生的小說史講義稿本，不及一一注出，特記於此。

三俠五義考證

三九三—四三五

三俠五義序

一　包公的傳說

歷史上有許多有福之人。一個是黃帝，一個是周公，一個是包龍圖。上古有許多重要的發明，後人不知道是誰發明的，只好都歸到黃帝的身上，於是黃帝成了上古的大聖人。中古有許多制作，後人也不知道究竟是誰創始的，也就都歸到周公的身上，於是周公成了中古的大聖人，忙的不得了，忙的他「一沐三握髮，一飯三吐哺！」

這種有福的人物，我曾替他們取個名字，叫做「箭垛式的人物」；就同小說上說的諸葛亮借箭時用的草人一樣，本來只是一紮乾草，身上刺蝟也似的插着許多箭，不但不傷皮肉，反可以立大功，得大名。

包龍圖—包拯—也是一個箭垛式的人物。古來有許多精巧的折獄故事，或載在史書，或流傳民間，一般人不知道他們的來歷，這些故事遂容易堆在一兩個人的身上。在這些偵探式的清官之中，民間的傳說不知怎樣選出了宋朝的包拯來做一個箭垛，把許多折獄的奇案都射在他身上。包龍圖遂成了中國的歇洛克福爾摩斯了。

包拯在宋史裡止有一篇短傳(卷三一六)說他『立朝剛毅，貴戚宦官爲之斂手，聞者皆憚之。人以包拯笑比黃河清。童稚婦女亦知其名，呼曰包待制。京師爲之語曰，「關節不到，有閻羅包老。」舊制，凡訟訴不得徑造庭下。拯開正門，使得至前陳曲直，吏不敢欺。』這是包拯故事的根源。他在當日很得民衆的敬愛，故史稱『童稚婦女皆知其名』。後來民間傳說，遂把他提出來代表民衆理想中的清官。他却也有這種代表資格，如上文引的宋史所說『笑比黃河清，』『關節不到』等事，都可見他的爲人。宋史又說他：

性峭直，惡吏苛刻，務敦厚，雖甚嫉惡，而未嘗不推以忠恕也。與人不苟合，不僞辭色悅人。平居無私書，故人親黨皆絕之。雖貴，衣服器用飲食如布衣時。嘗曰：『後世子

孫仕宦有犯贓者，不得放歸本家；死，不得葬大塋中。不從吾志，非吾子若孫也。』

他的長處在於峭直而『務敦厚』，嫉惡而『未嘗不推以忠恕』。宋史本傳紀載他的愛民善政很多，大概他當日所以深得民心，也正是因爲這個原故。不過後世傳說，注重他的剛毅峭直處，遂埋沒了他的敦厚處了。

關於包拯斷獄的精明，宋史只記他：

知天長縣，有盜割人牛舌者。主來訴，拯曰，『第歸，殺而鬻之。』尋復有來告私殺牛者。拯曰，『何爲割牛舌而又告之？』盜驚服。

他大概頗有斷獄的偵探手段。民間傳說，愈傳愈神奇，不但把許多奇案都送給他，並且造出『日斷陽事，夜斷陰事』的神話。後世佛道混合的宗教遂請他做了第五殿的閻王。這種神話的源流是很可供社會史家的研究的。

大概包公斷獄的種種故事，起於北宋，傳於南宋；初盛於元人的雜劇，再盛於明清人的小說。元曲選一百種之中，有十種是包拯斷獄的故事，其目如下：

①包待制陳州糶米（無名氏）

②包龍圖智賺合同文字（無名氏）

③包龍圖單見黑旋風

神怒兒大鬧開封府（無名氏）

④包待制三勘蝴蝶夢（關漢卿）

⑤包待制智斬魯齋郎（關漢卿）（以上兩本錄鬼簿記關氏所著雜劇目中不載，疑是無名氏之作，元曲選誤收爲關氏之作。）

⑥包龍圖智勘後庭花（鄭廷玉）

⑦包待制智賺灰闌記（李行道）

⑧王月英元夜留鞋記（曾瑞卿）

⑨玎々璫々盆兒鬼（無名氏）

⑩包待制智賺生金閣（武漢臣）

這都是保存至今的。 此外還有不傳的雜劇：

⑪糊突包待制 （江澤民）（見錄鬼簿）

⑫包待制判斷烟花鬼 （張鳴善）（同上）

⑬風雪包待制 （無名氏）（見太和正音譜）

⑭包待制雙勘丁 （無名氏）（同上）

我們看元曲選中保存的包公雜劇，可以知道宋元之間包公的傳說不但很盛行，並且已有了個大同小異的中心。 例如各劇都說：

老夫姓包，名拯，字希文，乃廬州金斗郡四望鄉老兒村人氏。

宋史說他字希仁，王銍默記也稱包希仁；而傳說改稱字希文。 宋史只說他是廬州合肥人，而傳說捏造出「金斗郡四望鄉老兒村」來。 這些小節都可證當日必有一種很風行的包公故事作一種底本 又如灰闌記云：

敕賜勢劍金牌，體察濫官污吏。

留鞋記云：

因爲老夫廉能淸正，奉公守法，聖人敕賜勢劍金牌，着老夫先斬後奏。

盆兒鬼云：

敕賜勢劍金牌，容老夫先斬後奏，專一體察濫官汚吏，與百姓伸冤理枉。

陳州糶米云：

〔范學士云〕待制再也不必過慮。聖人的命敕賜與你勢劍金牌，先斬後聞。

這就是後來『賜御鍘三刀』的傳說的來源。元人雜劇裡已有『銅鍘』的名稱，如後庭花云：

〔趙廉訪云〕與你勢劍銅鍘，限三日便與我問成這樁事。……〔正末云〕是好一口劍也呵！（唱）

這劍冷颼々，取次不離匣。這惡頭兒揣與咱家。我若出公門，小民把我胡撲搭，莫不是這老子賣弄這勢劍銅鍘。

在『音釋』裡，鍘字註『音查』，即是鍘字。又灰闌記也說：

若不是呵，就把銅鍘來切了這個驢頭。

這都可見「敕賜勢劍銅鍘」已成了那時的包公故事的公認的部分了。又如盆兒鬼云：

上告待制老爺聽端的：

人人說你白日斷陽間，

到得晚時又把陰司理。

可見「日斷陽事，夜斷陰事」在那時已成了公認的中心部分了。

以上所說，都可見當時必有一種通行的底本。最可注意的是盆兒鬼中張憋古列舉包公的奇案云：

也曾三勘王家蝴蝶夢，

也曾獨糶陳州老倉米，

也曾智賺灰闌年少兒，

也曾詐斬齋郎衙內職，

也曾斷開雙賦後庭花，
也曾追還兩紙合同箋。

這裡面舉的六件事即是元曲選裡六本雜劇的故事。 這事可有兩種解釋。 也許這些故事在當日早已成了包公故事的一部分，雜劇家不過取傳說中的材料，加上結構，演爲雜劇。 也許是雜劇家彼此爭奇鬬巧，你出一本魯齋郎，他出一本陳州糶米，你出一本智賺灰闌記，他又出一本智賺合同文字；正如英國伊里沙白女王時代的各戲園爭奇鬬巧，莎士比亞出一本丹麥王子悲劇，吉德(Kyd)就出一本西班牙悲劇(Spanish Tragedy) 馬羅(MarloWe)出一本福司特博士(Doctor Faustas)格林(Greene)就出一本倍根教士與彭該教士(Firar Bacon and Friar Bungay)這兩說之中，似後說爲較近情理。 大概元代雜劇家的爭奇鬬巧是包公故事發展擴大的一個要要原因；盆兒鬼似最晚出，故列舉當日已出的包公雜劇中的故事，而後來盆兒鬼的故事——即烏盆記——却成了包公故事中最通行的部分。

＊　＊　＊　＊

元朝的包公故事，略如上述。 坊間現有一部包公案，又名龍圖公案，乃是一部雜記體的小說。 這書是晚出的書，大概是明清的惡劣文人雜湊成的，文筆很壞；其中的地理，歷史，制度，都是信口開河，鄙陋可笑。 書中地名有南直隸，可證其爲明朝的書。 但我們細看此書，似乎也有一小部分，來歷稍古。 如烏盆子一條，即是元曲盆兒鬼的故事，但人物姓名不同罷了。 又如桑林鎮一條，記包公斷太后的事，與元朝雜劇抱粧盒(說見下)雖不同，却可見民間的傳說已將李宸妃一案也堆到包拯身上去了。 又如玉面貓一條，記五鼠鬧東京的神話，五鼠先化兩個施俊，又化兩個王丞相，又化兩個宋仁宗，又化兩個太后，又化兩個包公，後來包公奏明玉帝，向西方雷音寺借得玉面貓，方才收服了五鼠。 這五鼠的故事大概是受了西遊記裡六耳獼猴故事的影響；五鼠鬧東京的故事又見於西洋記(即三保太監下西洋)比包公案詳細的多；大概包公案作於明末，在西遊西洋之後。 五鼠後來成爲五個義士，玉貓後來成爲御貓展昭，這又可見傳說的變遷與神話的人化了。

雜記體的包公案後來又演爲章回體的龍圖公案，那大概是清朝的事。 三俠五義即是從

這裡面演化出來。但龍圖公案仍是用包公爲主體，而三俠五義却用幾位俠士作主體，包公的故事不過做個線索，做個背景：這又可見傳說的變遷；而從包公案演進到三俠五義，眞不能不算是一大進步了。

二　李宸妃的故事

宋仁宗生母李宸妃的故事，在當日是一件大案，在後世遂成爲一大傳說，元人演爲雜劇，明人演爲小說，至三俠五義而這個故事變的更完備了；貍貓換太子在前淸已成了通行的戲劇，(包括斷后，審郭槐等齣。)到近年竟演成了連台幾十本的長劇了。這個故事的演變也頗有研究的價值。

宋史卷二四二云：

> 李宸妃，杭州人也。……初入宮，爲章獻太后(劉后)侍兒。莊重寡言，眞宗以爲司寢。既有娠，從帝臨砌臺。玉釵墜。妃惡之。帝心卜：「釵完，當爲男子。」左右取以進，

釵果不毀。帝甚喜。己而生仁宗。……仁宗即位，爲順容，從守永定陵。……初仁宗在襁褓，章獻（劉后）以爲己子，使楊淑妃保視之。仁宗即位，妃嘿處先朝嬪御中，未嘗自異。人畏太后，亦無敢言者。終太后世，仁宗不自知爲妃所出也。明道元年，疾革，進位宸妃。薨，年四十六。初，章獻太后欲以宮人禮治喪于外。丞相呂夷簡奏禮宜從厚。太后遽引帝起。有頃，獨坐簾下，召夷簡問曰，『一宮人死，相公云云，何歟？』夷簡曰，『臣待罪宰相，事無內外，無不當預。』太后怒曰，『相公欲離間吾母子耶？』夷簡從容對曰，『陛下不以劉氏爲念，臣不敢言。尙念劉氏，則喪禮宜從厚。』太后悟，遽曰，『宮人，李宸妃也。且奈何？』夷簡乃請治喪用一品禮，殯洪福院。夷簡又謂入內都知羅崇勳曰，『宸妃當以后服殮，用水銀實棺。異時勿謂夷簡未嘗道及。』崇勳如其言。

後章獻太后崩，燕王爲仁宗言，『陛下乃李宸妃所生，妃死以非命。』仁宗號慟，頓毀，不視朝累日，下哀痛之詔自責，尊宸妃爲皇太后，謚莊懿（後改章懿）幸洪福寺祭告，易梓。

宮，親哭視之。妃玉色如生，冠服如皇太后；以水銀養之，故不壞。仁宗嘆曰，『人言其可信哉？』遇劉氏加厚……

這傳裡記李宸妃一案，可算是很直率的了。章獻劉后乃是宋史上一個很有才幹的婦人；真宗晚年，她已預聞政事了；真宗死後，仁宗幼弱，劉后臨朝專政，前後當國至十一年之久。李宸妃本是她的侍兒，如何敢和她抵抗？所以宸妃終身不敢認仁宗是她生的，別人也不敢替她說話。宸妃死於明道元年，劉后死於明道二年。劉后死後，方有人說明此事。當時有人疑宸妃死於非命，但開棺驗看已可證宸妃不曾遭謀害；況且劉后如要謀害她，何必等到仁宗即位十年之後？但當時仁宗下哀痛之詔自責，又開棺改葬，追謚陪葬，這些大舉動都可以引起全國的注意，喚起全國的同情，於是種種傳說也就紛紛發生，歷八九百年而不衰。

宋人王銍作默記，也曾記此事，可與宋史所記相參證：

章懿李太后生昭陵，（仁宗）而終章獻之世不知章懿為母也。章懿卒，先殯奉先寺。昭陵以章獻之崩，號泣過度。章惠太后（即楊淑妃）勸帝曰，『此非帝母；帝自有母宸妃

李氏，已卒，在奉先寺殯之。』仁宗即以櫝車亟走奉先寺，撤殯觀之。在一大井上，四鐵索維之。既啓棺，而形容如生，略不壞也。時已遣兵圍章獻之第矣；既啓棺，知非鴆死，乃罷遣之。（涵芬樓本；上，頁七。）

王銍生當哲宗徽宗時，見聞較確；他的記載很可代表當時的傳說。然而他的記載已有幾點和宋史不同：

①宸妃死後，殯於洪福院；默記作奉先寺。（仁宗本紀作法福院）

②宋史記告仁宗者爲燕王，而默記說是楊淑妃。

③默記記仁宗『即以櫝車亟走奉先寺』，這種具體的寫法便已是民間傳說的風味了。（據仁宗本紀；追尊宸妃在三月；幸法福寺在九月。）

默記又記有兩件事和宸妃的故事都有點關係。其一爲張茂實的歷史：

張茂實太尉，章聖（眞宗）之子，尙宮朱氏所生。章聖畏懼劉后，凡後宮生皇子公主，俱不留。以與內侍張景宗令養視，遂冒姓張。既長，景宗奏授三班奉職；入謝日，章聖曰，

『孩兒早許大也。』

昭陵（仁宗）出閣，以爲春坊謁者，後擢用副富鄭公使虜，作殿前步帥。……

厚陵（英宗）爲皇太子，茂實入朝，至東華門外，居民繁用者迎馬首連呼曰，『虧你太尉！』茂實惶恐執詣有司，以爲狂人而黥配之。其實非狂也。

茂實緣此求外郡。至厚陵即位，……自知蔡州坐事移曹州，憂恐以卒，諡勤惠。

滕元發言，嘗因其病問之，至臥內，茂實岸幘起坐，其頭角巉然，眞龍種也，全類奇表。

蓋本朝內臣養子未有大用至節帥者。於此可驗矣。（上，頁十二。）

其二爲記冷青之獄：

皇祐二年有狂人冷青言母王氏本宮人，因禁中火出外。已嘗得幸有娠，嫁冷緒而後生青。……詣府自陳，並妄以英宗（函芬樓本誤作神宗）與其母繡抱肚爲驗。知府錢明逸……以狂人，置不問，止送汝州編管。

推官韓絳上言，『青留外非便，宜按正其罪，以絕羣疑。』翰林學士趙槩亦言，『青果

然，豈宜出外？ 若其妄言，則匹夫而希天子之位，法所當誅。」遂命槩並包拯按得姦狀……處死。 錢明逸落翰林學士，以大龍圖知蔡州府；推張式李舜元皆補外。

世妄以宰相陳執中希溫成（仁宗的張貴妃，死後追册爲溫仁皇后。）旨爲此，故誅青時京師昏霧四塞。 殊不知執中已罷，是時宰相乃文富二賢相，處大事豈有誤哉？（下，頁四。）

這兩件事都很可注意。 前條說民人緊用迎着張茂實的馬首喊叫，後條說民間傳說誅冷青時京師昏霧四塞。 這都可見當時民間對於劉后的不滿意，對於被她寃屈的人的不平。 這種心理的反感便是李宸妃故事一類的傳說所以流行而傳播久遠的原因。 張茂實和冷青的兩案究竟在可信可疑之間，故不能成爲動聽的故事。 李宸妃的一案，事實分明，沉寃至二十年之久，宸妃終身不敢認兒子，仁宗二十三年不知生母爲誰；（仁宗生於一〇一〇，劉后死於一〇三三。）及至昭雪之時，皇帝下詔自責，鬧到開棺改葬，震動全國的耳目：——這樣的大案子自然最容易流傳，最容易變成街談巷議的資料，最容易添枝添葉，以訛傳訛，漸漸地失掉本來的面目，漸漸的

神。話。化。

宋史記宸妃有娠時玉釵的卜卦，已是一種神話了。墜釵時的『心卜』，誰人聽見？誰人傳出？可見李宸妃的傳記已採有神話化的材料了。元朝有無名氏做的『李美人御苑拾彈丸，金水橋陳琳抱粧盒』雜劇，可以表見宋元之間這個故事已變到什麼樣子。此劇情節如下：

楔子：眞宗依太史官王弘之奏，打造金彈丸一枚，向東南方打去，令六宮妃嬪各自尋覓；拾得金丸者，必生賢嗣。

第一折：李美人拾得金丸，眞宗遂到西宮遊幸。

第二折：李美人生下一子，劉皇后命寇承御去把孩子騙出來弄死。寇承御騙出子太子，只見『紅光紫霧罩定太子身上』；遂和陳琳定計，把太子放在黃封粧盒裡，偷送出宮，交與八大王撫養。恰巧劉皇后走過金水橋，撞見陳琳，盤問粧盒中裝的何物，幾乎揭開盒蓋。幸得眞宗請劉后回宮，陳琳才得脫身。

楔子：陳琳把太子送到南淸宮，交與八大王。

第三折：八大王領太子去見眞宗；劉后見他面似李美人，遂生疑心，回宮拷問寇承御；寇承御熬刑不過，撞階而死。

第四折：眞宗病重時，命取楚王（即八大王）第十二子承繼大統，即是陳琳抱出的太子。太子即位後，細問陳琳，才知李美人爲生母。那時劉后與李美人都活着，仁宗不忍追究，只「將西宮改爲合德宮，奉李美人爲純聖皇太后，寡人每日問安視膳。」

這裏的李宸妃故事有可注意的幾點：(1)玉釵之卜已變成了金彈之卜，神話的意味更重了。(2)「紅光紫霧」的神話。(3)寫劉皇后要害死太子，與宋史說劉后養爲己子大不同。這可見民間傳說不知不覺地已加重了劉后的罪過，與古史上隨時加重桀紂的罪過一樣。(4)造出了一個寇承御和一個陳琳，但此時還沒有郭槐。(5)李美人生子，由陳琳送與八大王撫養，後來入繼大統；這也可見民間傳說不願意讓劉后有愛護仁宗之功，所以不知不覺地把這件功勞讓與八大王了。(6)仁宗問出這案始末時，劉后與李妃都還不曾死。這也可見民間心理希望李妃享點後福，故把一件悲劇改成一件喜劇了。(7)沒有狸貓換太子的話，只說「詐傳萬歲爺要看

誆出宮來』(8)沒有包公的事。這時期裡，這個故事還很簡單；用不着郭槐，也用不着包龍圖的偵探術。

我們再看包公案裏的李宸妃故事，便不同了。包公案的桑林鎭一條說包公自陳州賑濟回來，到桑林鎭歇馬放告。有一個住破窰的婆子來告狀，那婆子兩目昏眊，衣服垢汚，放聲大哭，訴說前事。其情節如下：

①李妃生下一子，劉妃也生下一女。六宮大使郭槐作弊，把女兒換了兒子。

②李妃一時氣悶，誤死女兒，被困冷宮。有張園子知此事寃屈，見天子游苑，略說情由；被郭槐報知劉后，絞死張園子，殺他一十八口。

③眞宗死後，仁宗登極，大赦冷宮罪人，李妃方得出宮，來到桑林鎭乞食度日。

④有何證據呢？婆子說，生下太子時，兩手不開；挽開看時，左手有『山河』二字，右手有『社稷』二字。

⑤後來審問郭槐，郭槐抵死不招。包公用計，請仁宗假扮閻羅天子，包公自扮判官，郭

槐說出眞情，罪案方定。

⑥李后入宮『母子二人悲喜交集，文武慶賀』 仁宗要令劉后受油煎之刑，包公勸止，只『着人將丈二白絲帕絞死』 郭槐受鼎鑊之刑。

這是這個故事在明清之間的大概模樣。 這裡面有幾點可注意：

①造出了一個壞人郭槐和一個好人張園子，卻沒有寇承御與陳琳。

②包公成了此案的承審官與偵探家。

③八大王撫養的話拋棄了，變爲男女對換的法子，但還沒有貍貓之計。

④李妃受的冷宮與破窰之苦，是元曲裏沒有的。 先寫她很痛苦，方可反襯出她晚年的福氣。

⑤破案後，李后享福，劉后受絞死之形。 這也可見民衆的心理。

我們可以把宋元明三個時期的李宸妃故事的主要分子列爲一個比較表：

主文	壞人	好人	破案人	結局

宋	元	明
劉后養李氏子為己子	劉后要殺李氏子，遇救而免，養於八大王家。	劉后生女，換了李氏所生子。
	劉后	劉后 郭槐
	寇承御 陳琳 八大王	張園子
燕王（宋史） 楊淑妃（默記）	陳琳	包公
追尊李妃為太后，與劉后平等。	兩后並奉養。	李后尊榮，劉后絞死。

三俠五義裡的『貍貓換太子』故事是把元明兩種故事參合起來，調和折衷，組成一種新傳說，遂成為李宸妃故事的定本（看本書第一回及第十五至十九回）我們看上面的表，可以知道這個故事有兩種很不同的傳說；這兩種傳說不像是同出源逐漸一變成的，乃是兩種獨立的傳說。前一種—元曲抱粧盒—和宋史還相去不很遠，大概是宋元之間民間演變的傳說。後一種—包

公案—是一個不懂得歷史掌故的人編造出來，的他只曉得宋朝有這件事，他也不曾讀過宋史，也不曾讀過元曲，所以憑空造出一條包公斷后的故事來。這兩種不同的傳說，一種靠戲本的流傳，一種靠小說的風行，都佔有相當的勢力。後來的李宸妃故事遂不得不選擇調和，演為一種折衷的定本。

三俠五義裏的李宸妃故事的情節如下：

(1)欽天監文彥博奏道：「夜觀天象，見天狗星犯闕，恐於儲君不利。」時李劉二妃俱各有娠，眞宗因各賜玉璽龍袱一個，鎮壓天狗星；又各賜金丸一枚，內藏九曲珠子一顆；將二妃姓名宮名刻在上面，隨身佩帶。

(2)李妃生下一子；劉后與郭槐定計，將貍貓剝去皮毛，換出太子，叫寇珠送到銷金亭用裙帶勒死。

(3)寇珠與陳琳定計，把太子放在粧盒裏，偷送出宮。路上碰見郭槐與劉妃，幾乎被他們查出。

④八大王收藏太子，養爲己子。

⑤李妃因產生妖孽，貶入冷宮。劉后生下一子，立爲太子。

⑥劉后所生子六歲時得病死了，眞宗因立八大王之第三世子爲太子，即是李妃所生。太子無意中路過冷宮見着李妃，憐他受苦回去替他求情。劉后生疑，拷問寇珠，寇珠撞階而死。

⑦劉后對眞宗說李妃怨恨咒詛，眞宗大怒，賜白綾七尺，令他自盡。幸得小太監余忠替死，李妃扮作余忠，逃至陳州安身。

⑧包公自陳州回來，在草州橋歇馬放告。有住破窰的瞎婆子來告狀，訴說前事，始知爲李宸妃，有龍袱金丸爲證。

⑨包公之妻李夫人用『古今盆』醫好李妃的雙目。李妃先見八大王的狄后，說明來歷；狄后引他見仁宗，母子相認。

⑩包公承審郭槐，郭槐熬刑不招。包公灌醉郭槐，假裝森羅殿開審，套出郭槐的口供，

方能定案。

⑪劉后正在病危時候，聞知此事，病遂不起。

這個故事把元明兩朝不同的傳說的重要分子都容納在裏面了。抱粧盒雜劇裏的分子是：

①金彈丸變成了藏珠的金丸了。

②寇承御得一個新名字名寇珠。

③陳琳不曾變。

④抱粧盒的故事仍保存了。

⑤八大王仍舊。

⑥寇承御騙太子，元劇不曾詳說；此處改爲郭槐與產婆尤氏用剝貓換出太子。

⑦陳琳捧粧盒出宮之時，路上遇劉妃查問。此一節全用元劇的結構。

但包公案的說法也被採取了不少部分：

①郭槐成了重要脚色。

②包公成了重要脚色。

③用女換男，改爲貍貓換太子。

④冷宮與破窰的話都被採取了。

⑤瞎婆子告狀的部分。

⑥審郭槐，郭槐假扮閻羅王的部分。

此外便是新添的部分了：

①貍貓換太子是新添的。

②劉后也生一子，六歲而死，是新添的。

③產婆尤氏，冷宮總管秦鳳，替死太監余忠是新添的。張園子太寒傖了，所以他和他的一十八口都被淘汰了。

④李夫人醫治李妃雙目復明是新添的。

⑤狄后的轉達，是新添的。

我們看這一個故事在九百年中變遷沿革的歷史，可以得一個很好的教訓。傳說的生長，就同滾雪球一樣，越滾越大，最初只有一個簡單的故事作個中心的『母題』(Motif)你添一枝，他添一葉，便像個樣子了。後來經過衆口的傳說，經過平話家的敷演，經過戲曲家的剪裁結構，經過小說家的修飾，這個故事便一天一天的改變面目：內容更豐富了，情節更精細圓滿了，曲折更多了，人物更有生氣了。宋史后妃傳的六百個字在八九百年內竟演成了一部大書，竟演成了幾十本的連台長戲。這件事的本身本不値得多大的研究。但這個故事的生長變遷，來歷分明，最容易研究，最容易使我們了解一個傳說怎樣變遷沿革的步驟。這個故事不過是傳說生長史的一個有趣味的實例。此事雖小，可以喻大。包公身上堆着許多有主名或無主名的奇案，正如皇帝周公身上堆着許多大發明大制作一樣。李宸妃故事的變遷沿革也就同堯舜桀紂等等古史傳說的變遷沿革一樣，也就同井田禪讓等等古史傳說的變遷沿革一樣。就拿井田來說罷。孟子只說了幾句不明不白的井田論；後來的漢儒，你加一點，他加一點，三四百

年後便成了一種詳密的井田制度，就像古代眞有過這樣的一種制度了。（看胡適文存初排本卷二，頁二六四—二八一。）堯舜桀紂的傳說也是如此的。古人說的好，『愛人若將加諸膝，惡人若將墜諸淵。』人情大抵如此。古人又說，『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之。』古人把一切罪惡都堆到桀紂身上，就同古人把一切美德都堆到堯舜身上一樣。這多是一點一點地加添起來的，同李宸妃的故事的生長一樣。堯舜就是李宸妃，桀紂就是劉皇后。稷契皐陶就是寇珠陳琳余忠張園子；飛廉惡來妲己妹喜就是郭槐尤氏。許由巢父伯夷叔齊也不過像玉釵金彈，紅光紫霧：隨人的心理隨時添的枝葉罷了。我曾說：

其實古史上的故事沒有一件不曾經過這樣的演進，也沒有一件不可用這個歷史演進的方法去研究。堯舜禹的故事，皇帝神農庖犧的故事，湯的故事，伊尹的故事，后稷的故事，文王的故事，太公的故事，周公的故事，都可以做這個方法的實驗品。（胡適文存二集卷一，頁一五三—一五七。）

三　三俠五義與七俠五義

三俠五義原名忠烈俠義傳，是從龍圖公案變出來的。 我藏的一部三俠五義，（即亞東此本的底本）光緒八年壬午（一八八二）活字排本，有三篇短序。 問竹主人（著者自號）序說：

> 是書本名龍圖公案，又曰包公案，說部中演了三十餘回，從此書內又續成六十多本；雖是傳奇誌異，難免怪力亂神。 茲將此書翻舊出新，添長補短，删去邪說之事，改出正大之文，極讚忠烈之臣，俠義之事，……故取傳名曰『忠烈俠義』四字，集成一百二十回。……

又有退思主人序說：

> 原夫龍圖一傳，舊有新編；貂續千言，新成其帙。 補就天衣無縫，獨具匠心；裁來雲錦缺痕，別開生面。 百二回之通絡貫脈，三五人之義胆俠腸，……

這可見當時作者和他的朋友都承認這書是用龍圖公案作底本的。 但龍圖公案『雖是傳奇

誌異，難免怪力亂神』所以改作的人『將此書翻舊出新，添長補短，刪去邪說之事，改出正大之文』遂成了一部完全不同的新書。龍圖公案裏鬧東京的五鼠是五個妖怪，玉貓是一只神貓；改作之後，五鼠變成了五個俠士，玉貓變成了『御貓』，展昭，神話變成了人話，誌怪之書變成了寫俠義之書了。這樣的改變眞是『翻舊出新』，可算是一種極大的進步。

可惜我們現在還不能知道這部書的作者究竟是什麼樣的人。依壬午活字本的三篇序看來，這書的原作者自號『問竹主人。』但壬午本還有兩篇序，一篇是入迷道人做的，他說：

> 辛未春（一八七一）由友人問竹主人處得是書而卒讀之。……草錄一部而珍藏之。乙亥（一八七五）司權淮安，公餘時從新校閱，另錄成編，訂爲四函。年餘始獲告成。去冬（一八七八）有世好友人退思主人者，……攜去，……付刻於聚珍板。……

退思主人序也說：

> 戊寅冬（一八七八）於友人入迷道人處得是書寫本，知爲友人問竹主人互相參合刪定，彙而成卷。

是此書曾經入迷道人的校閱刪定。

壬午本首頁題『忠烈俠義傳石玉崑述』。我們因此知道問竹主人即是石玉崑。石玉崑的事蹟，現在還無從考起。後來光緒庚寅（一八九〇）北京文光樓續刻小五義及續小五義，序中說有『友人與石玉崑門徒素相往來……將石先生原稿攜來』這話大概不可相信。三俠五義的末尾有續集的要目，其中不提及徐良；而小五義以下，徐良爲最重要的人。這是一可疑。三俠五義已寫到軍山的聚義，而小五義仍從顏按院上任敘起，重述至四十一回之多；情節多與前書不同，文章又很壞，遠不如前集。這是二可疑。小五義中，沈仲元架起顏按院一件事是最重要的關鍵。然而前集百零六回敘鄧車行刺的事並無氣走沈仲元的話；末尾的要目預告裏也沒有沈仲元架跑按院的話。這是三可疑。三俠五義末尾預告續集『也有不足百回』，而小五義與續小五義共有二百幾十回。這是四可疑。從文章上看來，三俠五義與小五義決不是一個人做的。所以小五義序裏的話是不可靠的。然而小五義序卻使我們得一個消息。大概石玉崑此時（一八九〇）已死了。他若不曾死，文光樓主人決不敢扯這個大謊。

(附記)我從前曾疑心石玉崑的原本也許是很幼稚的，文字略如小五義。 如果小五義序所說可信，那麼入迷道人修改年餘的功勞眞不小了。

＊　＊　＊　＊

三俠五義成書在一八七一年以前，至一八七九年始出版。 十年後，(一八八九)俞曲園先生(樾)重行改訂一次，把第一回改撰過，改顏查散爲顏昚敏，改書名三俠五義爲七俠五義。 七俠五義本盛行於南方，近年來三俠五義舊排本已不易得，南方改本的七俠五義已漸々侵入京津的書坊，將來怕連北方的人也會不知道三俠五義這部書了。 其實三俠五義原本確有勝過曲園先生改本之處。 就是曲園先生最不滿意的第一回也遠勝於改本。 近年上海戲園裏編貍猫換太子新戲，第一本用三俠五義第一回作底本，這可見京班的戲子還忘不了三俠五義的影響，又可見改本的第一回删去了那有聲有色的描寫部分便沒有文學的趣味，便不合戲劇的演做了。 這回亞東圖書館請俞平伯先生標點此書，全用三俠五義作底本，將來定可以使這個本子重新行於國中，使許多讀者知道這部小說的原本是個什麼樣子。 平伯是曲園先生的曾

孫。

三俠五義因曲園先生的表章而盛行於南方，現在三俠五義的原本又要靠平伯的標點而保存流傳，這不但是俞家的佳話，也可說是文學史上的一段佳話了。

曲園先生對於此書曾有很熱烈的賞贊。他的序裏說：

……及閱至終篇，見其事蹟新奇，筆意酣恣，描寫既細入毫芒，點染又曲中筋節，正如柳麻子說『武松打店』，初到店內無人，驀地一吼，店中空缸空甏皆瓮瓮有聲，閒中着色，精神百倍。如此筆墨，方許作平話小說；如此平話小說，方算得天地間另是一種筆墨！

這篇序雖沒有收入春在堂集裡去，然而曲園先生的序跋很少有這樣好的文章，也沒有第二篇流傳這樣廣遠的。曲園先生在學術史上自有位置，正不必靠此序傳後；然而他以一代經學大師的資格來這樣贊賞一部平話小說，他的眼力總算是很可欽佩的了。

* * * *

三俠五義有因襲的部分，有創造的部分。大概寫包公的部分是因襲的居多，寫各位俠客義士的部分差不多全是創造的。

第一回貍貓換太子的故事，其中各部分大抵是因襲元朝以來的各種傳說，我們在上章已分析過了。這一回裡最有精采的部分是寫陳琳抱粧盒出宮路遇劉皇后盤詰的一段。這一段是沿用元曲抱粧盒第二折的。我摘抄幾段來做例：

〔劉皇后引宮女衝上云〕休將我語同他語，未必他心似我心。那寇承御這小妮子，我差他幹一件心腹事去，他去了大半日纔來回話，說已停當了。我心中還信不過他。如今自往金水橋河邊看去有甚麼動靜，便見分曉。〔做見科云〕兀的垂楊那壁不是陳琳？待我叫他一聲。陳琳！〔正末慌科，云〕是劉娘々叫，我死也。〔唱〕……(曲詞)……〔做放盒見科〕〔劉皇后云〕陳琳，你那裡去？〔正末云〕奴婢往後花園採辦時新果品來。〔劉皇后云〕別無甚公事麼？〔正末云〕別無甚公事。〔劉皇后云〕這等，你去罷。〔正末做捧盒急走科〕〔劉皇后云〕你且轉來。〔正末回，放盒，跪科，云〕娘々有甚分付？〔劉皇后云〕這廝，我放你去，就如弩箭離弦，脚步兒可走的快。我叫你轉來，就如氈上拖毛，脚步兒可這等慢。必定有些蹊蹺。我

問你，……待我揭開盒兒看個明白。果然沒有夾帶，我才放你出去。……取盒兒過來，待我揭開看波。〔正末用手按盒科，云〕娘々，這盒蓋開不的。上有黃封御筆，須和娘々同到萬歲爺跟前面說過時，方才敢開這盒蓋你看。〔劉皇后云〕我管甚麼黃封御筆！則等我揭開看々。〔正末按住科〕……〔劉皇后做怒科，云〕陳琳，你不揭開盒兒我看，要我自動手麼？〔正末唱〕

呀！見娘々走向前，唉！

可不我陳琳呵，這死罪應該？

〔劉皇后云〕我只要辯個虛實，覷個眞假，審個明白。〔正末唱〕

他待要辯個虛實，

覷個眞假，

審個明白！

〔寇承御慌上科，云〕請娘々回去。聖駕幸中宮要排筵宴哩。〔劉皇后云〕

陳琳，恰好了你。　若不是駕幸中宮，我肯就放了你出去？……〔並下〕

我們拿這幾段來比較三俠五義第一回寫抱粧盒的一段，可以看出石玉崑沿用元曲，只加上小小的改動，删去了『駕幸中宮』的話，改成這樣更近情理的寫法：

……劉妃聽了，瞧々粧盒，又看々陳琳，復又說道，『裡面可有夾帶？……』　陳琳當此之際，把死付於度外，將心一橫，不但不怕，反倒從容答道：『並無夾帶。　娘々若是不信，請去皇封，當面開看。』　說着話，就要去揭皇封。　劉妃一見，連忙攔住道：『既是皇封封定，誰敢私行開看？　難道你不知規矩麽？』　陳琳叩頭說：『不敢！　不敢！』　劉妃沈吟半晌；因明日果是八千歲壽辰，便說：『既是如此，去罷！』　陳琳起身，手提盒子，才待轉身；忽聽劉妃說：『轉來！』　陳琳只得轉身。　劉妃又將陳琳上下打量一番，見他面上顏色絲毫不漏，方緩々的說道：『去罷。』

讀者不要小看了這一點小小的改動。　須知道從『劉皇后匆々而去』改到『劉妃緩々的說道，去罷，』這便是六百年文學技術進化的成績。

這書中寫包公斷案的各段大都是沿襲古來的傳說，稍加上穿插與描寫的工夫。最有名的烏盆鬼一案便是一個明顯的例。我們試拿本書第五回來比較元曲盆兒鬼便可以知道這段是沿用元朝以來的傳說，而描寫和敘述的技術都進步多了。在元曲裡，盆兒鬼的自述是；孩兒叫做楊國用，就是汴梁人，販些南貨做買賣去，賺得五六個銀子。前日回來，不期天色晚了，投到瓦窰村『盆罐趙』家宵宿。他夫妻兩個圖了我財，致了我命，又將我燒灰搗骨，揑成盆兒。

在三俠五義裡，他的自述是

我姓劉名世昌，在蘇州閶門外八寶鄉居住。家有老母周氏，妻子王氏，還有三歲的孩子乳名百歲。本是緞行生理。只因乘驢回家，行李沈重，那日天晚，在趙大家借宿；不料他夫妻好狠，將我殺害，謀了資財，將我血肉和泥焚化。

張憹古只改了一個『別』字，盆罐趙仍姓趙，只是楊國用改成了劉世昌。此外，別的部分也是因襲的多，創造的少。例如張別古告狀之後，叫盆兒不答應，被包公攆出兩次，這都是抄襲元曲

的。

元曲裡，盆兒兩次不應：一次是鬼「恰纔口渴的慌，去尋一鍾兒茶吃」；一次是鬼「害飢，去吃個燒餅兒」，直到張別古不肯告狀了，盆兒才說是「被門神戶尉擋住不放過去。」這種地方未免太輕薄了，不是悲劇裡應有的情節。所以三俠五義及後來京戲裡便改爲第一次是門神攔阻，第二次是赤身裸體不敢見「星主。」

元曲盆兒鬼很多故意滑稽的話，要博取台下看戲的人的一笑，所以此劇情節雖慘酷，而寫的像一本詼諧的喜劇。石玉崑認定這個故事應該着力描寫張別古任俠心腸，應該寫的嚴肅鄭重，不可輕薄游戲。所以他雖沿用元曲的故事，而寫法大不相同。他一開口便說張三爲人鯁直，好行俠義，因此人都稱他爲別古。「與衆不同謂之別，不合時宜謂之古。」同一故事，見解不同，寫法便不同了。書中寫告狀一段云：

> 老頭兒爲人心熱。一夜不曾合眼，不等天明，爬起來，挾了烏盆，拄起竹杖，鎖了屋門，竟奔定遠縣而來。出得門時，冷風透體，寒氣逼人，又在天亮之時；若非張三好心之人，誰肯冲寒冒冷，替人鳴冤？

及至到了定遠縣，天氣過早，尚未開門；只凍〔的〕他哆哆嗦嗦，找了個避風的所在，席地而坐。喘息多時，身上覺得和暖。老頭子又高興起來了，將盆子扣在地下，用竹杖敲着盆底兒唱起什不閑來了。剛唱句『八月中秋月照台』，只聽的一聲響，門分兩扇，太爺升堂。……

這種寫法正是曲園先生所謂『閑中着色，精神百倍。』寫包公的部分，雖然沿襲舊說的地方居多，然而作者往々『閑中着色』，添出不少的文學趣味。如烏盆案中的張別古，如陰錯陽差案中的屈申，如先月樓上吃河豚的一段，都是隨筆寫來，自有風趣。

* * * *

三俠五義本是一部新的龍圖公案，但是作者做到了小半部之後，便放開手做去，不肯僅々做一部新龍圖公案了。所以這書後面的大半部完全是創作的，丟開了包公的故事。專力去寫那班俠義。在這創作的部分裡，作者的最成功的作品共有四件：一是白玉堂，二是蔣平，三是

智化，四是艾虎。作者雖有意描寫南俠與北俠，但都不很出色。只有那四個人眞可算是石玉崑的傑作了。

白玉堂的爲人很多短處。驕傲，狠毒，好勝，輕舉妄動，——這都是很大的毛病。但這正是石玉崑的特別長處。向來小說家描寫英雄，總要說的他像全德的天神一樣，所以讀者不能相信這種人材是眞有的。白玉堂的許多短處，倒能教讀者覺得這樣的一個人也許是可能的；因爲他有這些近情近理的短處，我們却格外愛惜他的長處。向來小說家最愛教他的英雄福壽全歸；石玉崑卻把白玉堂送到銅網陣裡去被亂刀砍死，被亂箭射的『猶如刺蝟一般，……血漬淋漓，漫說面目，連四肢俱各不分了。』這樣的慘酷的下場便是作者極力描寫白玉堂的短處，同時又是作者有意教人愛惜這個少年英雄，憐念他的短處，想念他的許多好處。

這書中寫白玉堂最用力氣的地方是三十二回至三十四回裡他和顏查散的訂交。這裡突然寫一個金生，『頭戴一頂開花儒巾，身上穿一件零碎藍衫，足下穿一雙無根底破皂靴頭兒，滿臉塵土』；直到三十七回裡方才表出他就是白玉堂。這種突兀的文章是向來舊小說中沒

有的，只有同時出世的兒女英雄傳寫十三妹的出場用這種筆法。但三俠五義寫白玉堂結交顏查散的一節，在詼諧的風趣之中帶着嚴肅的意味，不但寫白玉堂出色，還寫一個可愛的小斯雨墨，有雨墨在裡面活動，讀者便覺得全篇生動新鮮，近情近理。雨墨說的好：

這金相公也眞々的奇怪。若說他是誆嘴吃的，怎的要了那些菜來，他連筷子也不動呢？就是愛喝好酒，也不犯上要一罈來，卻又酒量不很大，一罈子喝不了一零兒，就全剩下了，白便宜了店家。就是愛吃活魚，何不竟要活魚呢？說他有意要寃咱們，却又素不相識，無仇無恨。饒白吃白喝，還要寃人，更無此理。小人測不出他是甚麼意思來。

倘使書中不寫這一件結交顏生的事，徑寫白玉堂上京尋展昭，大鬧開封府，那就減色多多了。大鬧東京只可寫白玉堂的短處，而客店訂交一大段卻眞能寫出一個從容整暇的任俠少年。這又是曲園先生說的「閒中着色，精神百倍」了。

蔣平與智化有點相像，都是深沈有謀略的人才。舊小說中常有這一類的人物，如諸葛亮

吳用之流，但都是穿八卦衣，拿鵝毛扇的軍師一類，很少把謀略和武藝合在一個人身上的。石玉崑的長技在於能寫機警的英雄，智略能補救武力的不足，而武力能使智謀得實現。法國小說家大仲馬著俠隱記，（Three MusKeteers）寫達特安與阿拉密，正是這一類。智化似達特安，蔣平似阿拉密。俠隱記寫英雄，往々詼諧可喜；這種詼諧的意味，舊小說家最缺乏。諸葛亮與吳用所以成爲可怕的陰謀家，只是因爲那副拉長的軍師面孔，毫無詼諧的趣味。三俠五義寫蔣平與智化都有滑稽的風趣；機詐而以詼諧出之，故讀者只覺得他們聰明可喜，而不覺得陰險可怕了。

本書寫蔣平最好的地方，如一百十四五回偷簪還簪一段，是讀者容易賞識的。九十四回寫他偷聽得翁大翁二的話，卻偏要去搭那隻強盜船；他本意要救李平山，後來反有意捉弄他，破了他的姦情，送了他的性命。這種小地方都可以寫出他的機變與游戲。書中寫智化，比蔣平格外出色。智化綽號黑妖狐，他的機警過人，却處々斌媚可愛。一百十二回寫他與丁兆蕙假扮漁夫偷進軍山水寨，出來之後，丁二爺笑他『妝甚麼，像甚麼，眞々嘔人。』智化說：

賢弟不知，凡事到了身臨其境，就得搜索枯腸，費些心思。稍一疎神，馬脚畢露。假如平日原是你爲你，我爲我。若到今日，你我之外又有王二李四。他二人原不是你我；既不是你我，必須將你之爲你，我之爲我，俱各撇開，應是他之爲他。既是他之爲他，他之中決不可有你，亦不可有我。能夠如此設身處地的做去，斷無不像之理。

這豈但是智化自己說法？竟可說是一切平話家，小說家，戲劇家的技術論了。寫一個鄉下老太婆的說史漢古文，這固是可笑；寫一個叫化子滿口歐化的白話文，這也是可笑。這種毛病都只是因爲作者不知道『他之中決不可有你！亦不可有我。』一切有志作文學的人都應該拜智化爲師，努力『設身處地的』去學那『他之爲他。』

智化扮乞丐進皇城偷盜珠冠的一長段是這書裡的得意文字。撈御河的工頭王大帶他去做工，

到了御河，大家按擋兒做活。智爺拿了一把鐵鍬，撮的比人多，擲的比人遠，而且又快。旁邊作活的道：『王第二的！』（智化的假名）智爺道：『什麼？』旁邊人道：『你這活計。

不是這麼做』智爺道：『怎麼？挖的淺咧？做的慢咧？』旁邊人道：『這還淺！你一鍬，我兩鍬也不能那樣深。你瞧，你挖了多大一片，我纔挖了這一點兒。俗語說，的，「皇上家的工，慢慢兒的蹭」你要這們做，還能吃的長麼？』智爺道：『做的慢了，他們給飯吃嗎？』旁邊人道：『都是一樣慢了，他能不給誰吃呢？』智爺道：『既是這樣，俺就慢々的』（八十回）

這樣的描寫，並不說智化裝的怎樣像，只描寫一堆作工人的空氣，眞可算是上等的技術了。這一段談話裡還含有很深刻的譏諷：『都是一樣慢了，他能不給誰吃呢？』這一句話可抵一部官場現形記。然而這句話說的多麼溫和敦厚呵！

這書中寫一個小孩子艾虎：粗疏中帶着機警，爛漫的天眞裡帶着活潑的聰明，也很有趣味。

* * * *

三俠五義本是一部新的龍圖公案，後來才放手做去，撇開了包公，專講各位俠義。我們在上文已說過，包公的部分是因襲的居多，俠義的部分是創作的居多。我們現在再舉出一個區

別。

包公的部分，因為是因襲的，還有許多『超于自然』的迷信分子；如狐狸報恩，烏盆訴冤，紅衣菩薩現化，木頭人魘魔，古今盆醫瞎子，遊仙枕示夢，陰陽鏡治陰錯陽差，等々事都在前二十七回裡。二十八回以後全無一句超于自然的神話。(第三十七回柳小姐還魂，只是說死而復甦，與屈申白氏的還魂不同。) 在傳說裡，大鬧東京的五鼠本是五個鼠怪，玉貓也本是一只神貓。石玉崑『翻舊出新』，把一篇誌怪之書變成了一部寫俠義行為的傳奇，而近百回的大文章裡竟沒有一點神話的蹤跡，這眞可算是完全的『人話化』，這也是很值得表彰的一點了。

十四，三，十五，北京。

官場現形記考證

四三七—四五六

官場現形記序

官場現形記的著者自稱『南亭亭長』，人都知道他是李伯元，却很少人知道他的歷史的。前幾年因蔣竹莊先生（維喬）的介紹，我收到著者的姪子李祖杰先生的一封長信，才知道他的生平大概。

他的眞姓名是李寶嘉，字伯元，江蘇上元人，生於淸同治六年。（一八六七）少年時，他在時文與詩賦上都做過工夫。他中秀才時考的是第一名。他曾應過幾次鄉試，終不得中舉人。後來在上海辦指南報，不久就停了；又辦游戲報，是上海『小報』中最早的一種。他後來把游戲報賣了，另辦繁華報。他主辦的游戲報我不曾見過。我到上海時，（一九〇四）還見着繁華報。當時上海已有好幾種小報專記妓女的起居，漂客的消息，戲館的角色等事。繁華報在那些小

報之中，文筆與風趣都算得第一流。

他是一個多才藝的人。他的詩詞小品散見當時的各小報；他又會刻圖章，有芋香印譜行于世。他作長篇小說似乎多在光緒庚子（一九〇〇）拳禍以後。官場現形記是他的最長之作，起於光緒辛丑（一九〇一）至癸卯年（一九〇三）成前三編，每編十二回。後二年（一九〇四—五）又成一編。次年（光緒丙午，一九〇六。）他就死了。此書的第五編也許是別人續到第六十回勉强結束的。他死時，繁華報上還登著他的一部長篇小說，寫的是上海妓家生活，我不記得書名了；他死後此書聽說歸一位姓歐陽的朋友續下去，後來就不知下落了。他的長篇小說只有一部文明小史是做完的，先在商務印書館的繡像小說裡分期印出，後來單印發行。

李寶嘉死時只有四十歲，沒有兒子，身後也很蕭條。當時南方戲劇界中享盛名的鬚生孫菊仙，因爲對他有知己之感，出錢替他料理喪事。（以上記的，大體根据魯迅的中國小說史略，頁三二七—八。魯迅先生自注，他的記載是根据周桂笙新菴筆記三，及李祖杰致胡適書。我現在客中，李先生原書不在我身邊，故不及參校。小說史略初版記李氏死于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年四十，而下注西曆爲『一八六七—一九〇六』。

一九〇六爲光緒三十二年丙午，我疑此係印時誤排爲三十三年。今既不及參校，姑且改爲丙午，俟將來用李先生原書訂正。）

＊　＊　＊　＊

官場現形記是一部社會史料。宅所寫的是中國舊社會裡最重要的一種制度與勢力——官。宅所寫的是這種制度最腐敗，最墮落的時期，——捐官最盛行的時期。這書有光緒癸卯（一九〇三）茂苑惜秋生的序，痛論官的制度，這篇序大概李寶嘉自己作的。他說：

……選舉之法興，則登進之途雜。士廢其讀，農廢其耕，工廢其技，商廢其業，皆注意於官之一字。蓋官者，有士農工商之利而無士農工商之勞者也。天下愛之至深者，謀之必善；慕之至切者，求之必工。於是乎有脂韋滑稽者，有夤緣奔競者，而官之流品已極紊亂。

限資之例，始於漢代。……開捐納之先路，導輸助之濫觴。雖所謂衣食足而知榮辱者，直是欺人之談！……乃至行博弈之道，擲爲孤注；操販鬻之行，居爲奇貨。其情可想，其理

可推矣。沿至於今，變本加厲，凶年飢饉，旱乾水溢，皆得援助之例，邀獎勵之恩。而所謂官者乃日出而未有窮期，不至充塞宇宙不止！……官者，輔天子不足，壓百姓則有餘。……有語其後者，刑罰出之；有謂其旁者，拘繫隨之。……於是官之氣愈張，官之燄愈烈。羊狠狼貪之技，他人所不忍出者，而官出之；蠅營狗苟之行，他人所不屑爲者，而官爲之。下之，聲色貨利則嗜若性命，般樂飲酒則視爲故常。觀其外，偭規而錯矩；觀其內，踰閑而蕩檢。種々荒謬，種々乖戾，雖罄紙墨，不能書也。得失重則妒忌之心生。傾軋甚則睚眥之怨起。……或因調換而齮齕，或因委署而齮齕，所謂投骨於地，犬必爭之者是也。其柔而害物者，且出全力以搏之，設深心以陷之，攻擊過於勇夫，蹈襲逾於強敵。……

國衰而官強，國貧而官富。孝弟忠信之舊敗於官之身，禮義廉恥之遺壞於官之手。……

……南亭々長有東方之諧謔，與淳于之滑稽，又熟知夫官之齷齪卑鄙之要凡，昏瞶糊塗之大旨。……因喟然嘆曰：『……我之於官，既無統屬，亦鮮關係，惟有以含蓄蘊釀存其

忠厚，以酣暢淋漓闡其隱微，則庶幾近矣。』 窮年累月，殫精竭誠，成書一帙，名曰官場現形記。 立體仿諸稗野，則無鉤章棘句之嫌。紀事出以方言，則無詰屈聱牙之苦。 開卷一過，凡神禹所不能鑄之於鼎，溫嶠所不能燭之以犀者，無不畢備。……

作者雖自己有『以含蓄蘊釀存其忠厚』的評語，但這一層實在沒有做到，他只做到了『酣暢淋漓』的一步。 這部書是從頭至尾詛咒官場的書。 全書是官的醜史，故沒有一個好官，沒有一個好人。 這也是當時的一種自然趨勢。 向來人民對於官，都是敢怒而不敢言；恰好到了這個時期，政府的老虎是戳穿的了，還加上一種儻來的言論自由——租界的保障——所以受了官禍的人，都敢明白地攻擊官的種々荒謬淫穢貪贓昏庸的事蹟。 雖然有過分的描寫與淦㶲的形容，雖然傳聞有不實不盡之處，然而就大體上論，我們不能不承認這部官場現形記裡大部分的材料可以代表當日官場的實在情形。 那些有名姓可考的，如華中堂之爲榮祿，黑大叔之爲李蓮英，都是歷史上的人物，不用說了。 那無數無名的小官，從錢典史到黃二麻子，從那做賊的魯總爺到那把女兒獻媚上司的冒得官，也都不能說是完全虛構的人物。 故官場現形記可

算是一部社會史料。

官場現形記寫的官是無所不包的，從那最下級的典史到最高的軍機大臣，從土匪出身的到孝廉方正出身的，文的武的，正途的，軍功的，捐班的，頂冒的，——只要是個「官」都有他的份。一部大書開卷便是一個訓蒙私塾，——製造官的工廠。那個傻小子王老三便是候補的趙溫，趙溫便是候補的王鄉紳。王老三不爭氣，只會躲在趙家廚房裡「伸着油晃晃的兩隻手在那裡啃骨頭。」趙溫爭氣一點，能躺在錢典史的烟榻上捧着本新科闈墨用功揣摩。其實那哼八股的新科舉人同那啃骨頭的傻小子有什麼分別？所謂科舉的「正途出身，」至多也不過是文章漿子糊在桌子上，低着頭死念的結果。工夫深了，運氣來了，瞎貓碰到了死老鼠，啃骨頭的王老三也會飛黃騰達地「中進士做官」去。

這便是正途出身的官。

錢典史便是捐班出身的官的好代表。他雖然只做得一任典史，却弄了不少的錢回來，造起新房子來，也可以使王鄉紳睜着大眼睛流涎生羨，稱贊他「這樣做官才不算白做。」他的

主義只是『千里爲官只爲財。』他的理想是：『也不想別的好處，只要早些選了出來，到了任，隨你甚麽苦缺，只要有本事，總可以生發的。』

這都是全書的『楔子，』以下便是官國活動大寫眞』的正文了。

正文的第一幕是在江西。江西的藩台正在那裡大開方便，出賣官缺。替他經手的是他的兄弟三荷包。請看三荷包報的淸賬：

玉山的王夢梅是個一萬二；萍鄉的周小辮子，八千；新昌胡子根，六千；上饒莫桂英，五千五；吉水陸子齡，五千；廬陵黃霑甫，六千四；新畬趙苓州，四千五；新建王爾梅，三千五；南昌蔣大化，三千；鉛山孔慶輅，武陵盧子廷，都是二千。還有些一千八百的，一時也記不淸，至少也有二三十註，我筆々都有賬的。……

這筆賬很可以代表當日賣官的情形。無論經手的是江西的三荷包，或是兩湖制台的十二姨太々，或是北京的黃胖姑，或是宮裡的黑大叔，地域有不同，官缺有大小，神通有高低，然而走的都只是這條路。這都是捐上加捐。第一次捐的是『官，』加捐的是『缺』；第一次的錢，名分上

是政府得的第二次的錢是上司自己下腰包的。 捐官的錢是有定額的；買缺的錢是沒有定額而只有市價的。 捐官的錢是史料，買缺的錢更是史料。

『千里爲官只爲財，』何况這班官又都是花了大本錢來的呢？ 他們到任之後，第一要撈回捐官的本錢，第二要撈回買缺的本錢，第三還要多弄點利錢。 還有那班『帶肚子的』帳房二爺們，他們也都不是來喝西風的，自然也都要撈幾文回去。 羊毛總出在羊身上，百姓與國家自然逃不了這班餓狠饞狗的侵害了。 公開賣官之弊必至於此。 李寶嘉信手拈來都成材料；其間儘有不實不盡之處，但打個小折扣之後，官場現形記終可算是有社會史料的價值的。

官場現形記寫大官的地方都不見出色，因爲這種材料都是間接得來的，全靠來源如何：倘若說故事的人也不是根據親身的觀察，那故事經過幾道傳述便成了鄉下人說朝廷事，決不會親切有味了。 例如書中說山東撫院閱兵會外賓（第六—七回）等事，看了令人討厭。 又如書中寫北京官場的情形（第二四—二九回）看了也令人起一種不自然的感覺。 大概作者寫北京社會的部分完全是摭拾一些很普通的『話柄』勉強串成的。 其中如溥四爺認『崇』字，（第二四

回，頁一二。） 如華中堂開古董鋪，（第二五，二六回。）徐大軍機論碰頭的妙語，（第二六回）都不過是當日喧傳人口的『話柄』罷了。 在這種地方，這部書的記載是少文學興趣的，至多不過是摭拾話柄，替一個時代的社會情形留一點史料罷了。

有人說，李寶嘉的家裡有人做過佐雜小官。 這話我們沒有證據，不敢輕信。 但讀過官場現形記的人總都感覺這書寫大官都不自然，寫佐雜小官卻都有聲有色。 大概作者當初確曾想用全副氣力描寫幾個小官，後來抵抗不住別的『話柄』的引誘，方才改變方針，變成一部摭拾官場話柄的類書。 這是作者的大不幸，也是文學史上的大不幸。 倘使作者當日肯根據親身的觀察，或親屬的經驗，決計用全力描寫佐雜下僚的社會，他的文學成績必定大有可觀，中國近代小說史上也許添一部不朽的名著了。 可惜他終於有點怕難爲情，終不肯拋棄『官場』全部的攏統記載，終不甘用他的天才來做一小部分的具體描寫。 所以他幾回想特別描寫佐雜小官，幾回都半途收縮回去。

你看此書開頭就捧出一位了不得的錢典史，此人眞是做官的高手。 無論在什麼地方，他

總抱定「實事求是」的祕訣。他先巴結趙溫，不但想賺他幾個錢，還想借他走他的座師吳贊善的門路。後來因為吳贊善對趙溫很冷淡，錢典史的熱心也就淡了下來。那一天，門生請主考，同年團拜。……趙溫穿着衣帽，也混在裡頭。錢典史跟着溜了進去瞧熱鬧。只見吳贊善坐在上面看戲，趙溫坐的地方離他還遠着哩；一直等到散戲，沒有看見吳贊善理他。

大家散了之後，錢典史不好明言，背地裡說：「有現成的老師還不會巴結，叫我們這些趕門子拜老師的怎樣呢？」從此以後，就把趙溫不放在眼裡。轉念一想，讀書人是包不定的，還怕他聯捷上去，姑且再等他兩天。（第二回）

這種細密的心思豈是那死讀新科闈墨的舉人老爺們想得到的嗎？

第三回寫錢典史交結戴升，走黃知府的路子，謀得支應局的收支差使，這一段也寫的很好。但第四回以下，錢典史便失踪了；作者的眼界抬高了，遂叫一班大官把這些佐雜老爺們都趕跑了。第七回以下，一個候選通判陶子堯上了一個洋務條陳，居然闊了一陣子。

直到第四十三回，作者大概一時缺乏大官的話柄了，忽然又把筆鋒收回來描寫一大羣佐雜小官的生活。第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回，這三回的『佐雜現形記』眞可算是全書最有精采的部分。這部『佐雜現形記』共有好幾幕，都細膩的很。第一幕是在首府（武昌府）的大堂門口，——佐雜太爺們給首府『站班』的所在。那一天首府把其中的一員，蘄州吏目隨鳳占，喚了進去，說了幾句話。隨鳳占得此異常的榮遇，出來的時候，同班的二三十個窮佐雜都圍了上來。打聽消息。這一幕好看的很

其時正是隆冬天氣。有的穿件單外褂，有的竟其還是紗的，一個々都釘着黃線織的補子，有些黃線都已宕了下來。脚下的靴子多半是尖頭上長了一對眼睛，有兩個穿着『抓地虎』，還算是好的咧。至於頭上戴的帽子，呢的也有，絨的也有，都是破舊不堪；間或有一兩頂皮的，也是光板子，沒有毛了。

大堂底下做豁々的一堆人站在那裡，都一個々凍的紅眼睛紅鼻子。還有些一把鬍子的人，眼淚鼻涕從鬍子上直掛下來，拿着灰色布的手巾在那裡擦抹。如今聽說首

府叫隨鳳占保舉人，便認定了隨鳳占一定有什麼大來頭了，一齊圍住了他請問貴姓台甫。當中有一個稍些漂亮點的，親自走到大堂暖閣後面一看，瞥見有個萬民傘的傘架子在那裡，他就搬了出來，靠牆擺好，請他坐下談天。（第四三回，頁一七。）

底下便是幾位佐雜太爺們——隨鳳占，申守堯，秦梅士等——的高論。後來，申守堯家的一個老媽子來替他拿衣服，無意之中說破了他家裡沒米下鍋，申守堯生氣了，打了她一個巴掌，老媽不伏氣，倒在地上號咷起來。她這一鬧，驚動了許多人，圍住看熱鬧。申守堯又羞又急，拖她不起來。後來還虧本府的門政大爺出來罵了幾句，要拿她送首縣，她才住了哭，站了起來。

此時弄得個申守堯說不出的感激，意思想走到門政大爺跟前敷衍兩句。誰知等到走上前去，還未開口，那門政大爺早把他看了兩眼，回轉身就進去了。申守堯更覺羞的無地自容，意思又想過來，趁勢吆喝老媽兩句，誰知老媽早已跑掉。靴子，帽子，衣包，都丟在地下，沒有人拿。……（第四四回）

幸虧那位「古道熱腸」的秦梅士喊他的兒子小狗子來幫忙。

小狗子從懷裡掏出一個小布包，把鞋取出，等他爸々換好。 老頭子也一面把衣裳脫下摺好，同靴子包在一處；又把申守堯的包裹，靴子，帽盒，也交代兒子拿着。……無奈小狗子兩隻手拿不了許多，幸虧他人還伶俐，便在大堂底下找到一根棍子，兩頭挑着；又把他爸々的大帽子合在自己頭上，然後挑了衣包，吁呀吁呀的一路喊了出去。

第一幕完了。 第二幕是在申守堯的家裡。 申守堯同那秦小狗子回到家裡，只見那挨打的老媽子在堂屋裡哭罵。 申守堯要攆她走，她要算清了工錢才走，還要討送禮的脚錢。 申守堯沒有錢，她就哭罵不止，口口聲々「老爺賴工錢，吃脚錢！」

太々正在樓上捉蝨子，所以沒有下來，後來聽得不像樣了，只得蓬着頭下來解勸。

其時小狗子還未走，……一手拉，一面說道：「申老伯，你不要去理那混帳東西。 等他走了以後，老伯要送禮，等我來替你送。 就是上衙門，也是我來替你拿衣帽……」

申守堯道：「世兄你是我們秦大哥的少爺，我怎麼好常々的煩你送禮拿衣帽呢？」

小狗子道：『這些事，我都做慣的；况且送禮是你申老伯挑我賺錢，以後十個錢我也只要四個錢罷了。』

等到太々把老媽子的氣平下來了，那位秦太爺的大少爺還不肯走。申守堯留他吃茶也不要，留他吃飯也不要，……只是站着不肯走。 申守堯問他有什麼話說，他說：『問。申。老。伯。要。八。個。銅。錢。買。糖。山。查。喫。』可憐申守堯……只得進去同太々商量。 太太道：『我前天當的當只賸了二十三個大錢，在褥子底下，買半升米還不彀。 今天又沒有米下鍋，橫豎總要再當的了。 你就數八個給他，餘下的替我收好。』一霎時，申守堯把錢拿了出來，小狗子爬在地下給申老伯磕了一個頭，方才接過銅錢，一頭走，一頭數了出去。

秦太爺的做官秘訣，『該同人家爭的地方，一點不可放鬆，』（第四三回，頁二〇。）都完全被他的大少爺學去了！

第二幕完了。第三幕在制台衙門的客廳上，(第四四回，頁一一—一六。)第四幕在蘄州(第四四回；頁一七—第四五回，頁六。)第五幕在蘄州河裡檔子班的船上，(第四五回，頁六—三二。)——都是絕好的活動寫眞我不必多引了。

這一長篇的『佐雜現形記』眞可算是很有精采的描寫，深刻之中有含蓄，嘲諷之中有詼諧，和儒林外史最接近。這一部分最有文學趣味，也最有社會史料的價值。倘使全書都能有這樣的風味，官場現形記便成了第一流小說了。

但作者終想貪多騖遠，又把隨鳳占錢瓊光一班佐雜太爺拋開，又去寫欽差大臣童子良(鐵良)的話柄了。從此以後這部書又回到話柄小說的地位上去。不久作者也就死了。

* * * *

我在五十年來的中國文學裡，曾說官場現形記是一部模倣儒林外史的諷刺小說。(胡適文存二集，二，頁一七三以下。)魯迅先生在他的中國小說史略(頁三二七以下)裡另標出『譴責小說』的名目，把官場現形記，二十年目覩之怪現狀，老殘遊記，孽海花等書都歸入這一類。他

這種區別是很有見地的。他說：

光緒庚子（一九〇〇）後，譴責小說之出特盛。蓋嘉慶以來，雖屢平內亂，（白蓮教，太平天國，捻，回。）亦屢挫於外敵，（英，法，）細民闇昧，尚啜茗聽平逆武功，有識者則已翻然思改革，憑敵愾之心，呼維新與愛國，而於「富強」尤致意焉。戊戌變政既不成，越二年即庚子而有義和團之變，羣乃知政府不足與圖治，頓有掊擊之意矣。其在小說，則揭發伏藏，顯其弊惡，而於時政，嚴加糾彈，或更擴充，並及風俗。雖命意在於匡世，似與諷刺小說同倫，而辭氣浮露，筆無藏鋒，甚且過甚其辭，以合時人嗜好，則其度量技術之相去亦遠矣，故別謂之譴責小說。

魯迅先生最推崇儒林外史，曾說：

迨吳敬梓儒林外史出，乃秉持公心，指擿時弊，……其文又慼而能諧，婉而多諷，於是說部中乃始有足稱諷刺之書。（小說史略，頁二四五。）

他又說，

是後亦尠以。公。心。諷。世。之書如儒林外史者。(同書，頁二五三。)

魯迅先生這樣推重儒林外史，故不願把近代的譴責小說同儒林外史並列。 這種主張是我很贊同的。 吳敬梓是個有學問有高尚人格的人，他又不曾夢想靠做小說吃飯，故他的小說是一部全神貫注的著作。 他是個文學家，又受了顏習齋李剛主程綿莊一派的思想的影響，故他的諷刺能成爲有見解的社會批評。 他的人格高，故能用公心諷世；他的見解高，故能『哀而不慍，微而婉。』 近世做譴責小說的人大都是失意的文人，在困窮之中借駡人爲餬口的方法。 他們所譴責的往々都是當時公認的罪惡，正不用什麼深刻的觀察與高超的見解，只要有淋漓的刻畫，過度的形容，便可以博一般人的歡迎了。 故近世的譴責小說的意境都不高，其中如劉鶚老殘遊記之揭清官之惡，眞可算是絕無而僅有的特別見解了。

魯迅先生批評官場現形記的話也很公平，他說：

凡所敍述，皆迎合，鑽營，朦混，羅掘，傾軋等故事，兼及士人之熱心於作吏，及官吏閨中之隱情。 頭緒既繁，脚色復夥，其記事遂率與一人俱起，亦即與其人俱訖，若斷若續，與儒

林外史略同。然臆說頗多，難云實錄，無自序所謂「含蓄蘊釀」之實，殊不足望文木老人後塵。況所搜羅，又僅「話柄」，聯綴此等，以成類書；官場伎倆，本小異大同，彙爲長篇，即千篇一律。特緣時勢要求，得此爲快，故官場現形記乃驟享大名；而襲用「現形」名目，描寫他事，如商界學界女界者亦接踵也。（同書，頁三二九。）

這部書確是聯綴許多「話柄」做成的，既沒有結構，又沒有剪裁，是第一短處。作者自己很少官場的經驗，所記大官的穢史多是間接聽得來的「話柄」；有時作者還肯加上一點組織點綴的工夫，有時連這一點最低限度的技術都免去了，便成了隨筆記帳。這是第二短處。這樣信手拈來的記錄，目的在於鋪敘「話柄」，而不在於描摹人物，故此書中的人物幾乎沒有一個有一點個性的表現，讀者只看見一羣餓狗嚷進嚷出而已。唐二亂子亂了一會，忽然又不亂了；劉大侉侉了一會，忽然又不侉了。賈筱芝（假孝子）假孝了一會，也就把老太太撇開了；甄守球（眞守舊）似乎應該有點頑固的把戲，然而下文也就沒有了。這是第三短處。此書裡沒有一個好官，也沒有一個好人。作者描寫這班人，只存譴責之心，毫沒有哀矜之意；譴責之中，又很少詼諧

的風趣，故不但不能引起人的同情心，有時竟不能使人開口一笑。這種風格，在文學上，是很低的。這是第四短處。

但我細讀此書，看作者在第四十三回到四十五回裡表現的技術，終覺得李寶嘉的成績不應該這麼壞，終覺他不曾充分用他的才力。他在開卷幾回裡，處々現出模倣儒林外史的痕跡。他似乎是想用心做一部諷刺小說的。假使此書用趙溫與錢典史做全書的主人翁，用後來描寫湖北佐雜小官的技術來敘述這兩個人的官途歷史，假使作者當日肯這樣做去，這部書未嘗不可以成爲一部有風趣的諷刺小說。但作者個人生計上的逼迫，淺人社會的要求，都不許作者如此做去。於是李寶嘉遂不得不犧牲他的藝術而遷就一時的社會心理，於是官場現形記遂不得不降作一部摭拾話柄的雜記小說了。

諷刺小說之降爲譴責小說，固是文學史上大不幸的事。但當時中國屢敗之後，政制社會的積弊都暴露出來了，有心的人都漸々肯拋棄向來誇大狂的態度，漸々肯回頭來譴責中國本身的制度不良，政治腐敗，社會齷齪。故譴責小說雖有淺薄顯露，溢惡種種短處，然他們確能表

示。。。。當日。。。。社會。。。。的。。。。反省。。。。的。。。。態度。。。。這種態度是社會改革的先聲。人必須自己承認有病，方才肯延醫服藥。故譴責小說暴揚一國的種種黑暗，種々腐敗，還不失爲國家將興，社會將改革的氣象。但中國人終是一個誇大狂的民族，反省的心理不久就被誇大狂的心理趕跑了。到了今日，人々專會責人而不肯責己，把一切罪狀都堆在洋鬼子肩上；一面自己誇張中國的精神文明，禮義名教，一面罵人家都是資本主義，帝國主義，物質文明！在這一個「諱疾而忌醫」的時代，我們回頭看那班敢於指斥中國社會的罪惡的譴責小說家，眞不能不脫下帽子來向他們表示十分敬意了。

一九二七，十一，十二，在上海。

兒女英雄傳考證

四五七—四八〇

兒女英雄傳序

兒女英雄傳原本有兩篇假托的序，一篇爲「雍正閼逢攝提格（十二年）上巳後十日觀鑑我齋甫」的序，一篇爲「乾隆甲寅（五十九年）暮春望前三日東海吾了翁」的序。這兩篇序都是假托的，因爲書中屢提到紅樓夢，觀鑑我齋序中也提及紅樓夢，雍正朝那裡有紅樓夢？書中又提到品花寶鑑中的人物，徐度香與袁寶珠；（第三十二回）品花寶鑑是咸豐朝出的，雍正乾隆時的人那會知道這書裡的人物呢？

蜚英館石印本還有光緒戊寅（四年）古遼馬從善的一篇序，這篇序却有點歷史考證的材料。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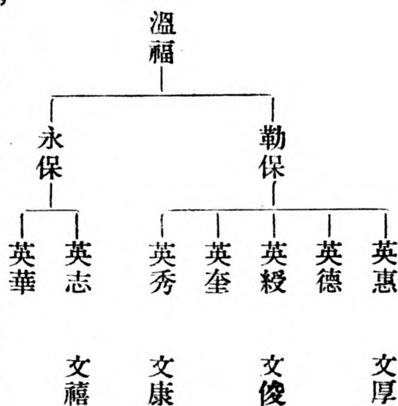
兒女英雄傳一書，文鐵仙先生（康）所作也。先生爲故大學士勒文襄公（保）次孫，以

貲爲理藩院郎中，出爲郡守，洊擢觀察，丁憂旋里，特起爲駐藏大臣，以疾不果行，遂卒於家。

先生少席家世餘蔭；門第之盛，無有倫比。 晚年諸子不肖，家道中落；先時遺物斥賣略盡。 先生塊處一室，筆墨之外無長物，故著此書以自遣。其書雖託於稗官家言，而國家典故，先世舊聞，往往而在。 且先生一身親歷乎盛衰升降之際，故於世運之變遷，人情之反覆，三致意焉。 先生殆悔其已往之過而抒其未遂之志歟？

我後來曾向北京的朋友打聽這書的作者，他們說的話也可以證實馬從善序中的話。 志贊希先生（志錡）並且說：光緒中葉時，還有人見過兒女英雄傳裡的長姐兒，已不止半老的徐娘了。

文康的事蹟，馬從善序裏已略述了。 我的朋友李玄伯先生（宗侗）曾考證文康的家世，列有一表，（猛進第二十二期）如下：



玄伯說，他不能定文康是英字輩那一個的兒子。這一家確曾有很闊的歷史；馬從善說他家「門第之盛，無有倫比，」也不算太過。他家姓費莫氏，鑲紅旗人。溫福做到工部尚書，在軍機處行走；乾隆三十六年征金川，他是副將軍，中槍陣亡，賞伯爵，由他的次子永保承襲。勒保做到陝甘總督，調雲貴總督；嘉慶初年，他有平狆苗之功，封威勤侯；後來又有平定川陝教匪之功，升至經略大臣，節制川，楚，陝，甘，豫五省軍務，晉封公爵。永保也署過陝甘總督，做過雲南巡撫，兩廣總督，

死後諡恪敏。

英字一輩裡也出過好幾個大官；文字一輩中，文俊做到江西巡撫。玄伯說：「他家有幾個人上過西北；溫福永保皆在烏里雅蘇台效過力，所以安驥也幾乎上了烏里雅蘇台。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勒保英惠各做過一次，英綬二次，所以安驥也升了這官。」

玄伯這幾句話固然不錯，——如第四十回裡安太太問烏里雅蘇台在那兒，舅太太道：「咳，姑太太，你怎麼忘了呢？家裡四大爺不是到過這個地方兒嗎？」這是一證。——但我們不可因此就說兒女英雄傳是作者敘述他家歷史的書。馬從善說：「書中所指，皆有其人；余知之而不欲明言之。悉先生家世者自爲尋繹可耳。」此言亦不可全信。所謂「皆有其人」者，如長姐兒是有人見過的；如三十二回鄧九公說的那班戲子與「老斗」——「四大名班裡的四個二簧硬脚兒」狀元公史蓮峯等，——大概都實有其人。（虞太白即程長庚）此外如十三妹，如鄧九公，必是想像虛構的人物。安學海安驥也不是作者自身的寫照，至多只可說是文康晚年懺悔時的理

想人物罷了。

依我個人看來，兒女英雄傳與紅樓夢恰是相反的。曹雪芹與文鐵仙同是身經富貴的人，同是到了晚年窮愁的時候才發憤著書。但曹雪芹肯直寫他和他的家庭的罪惡，而文鐵仙卻不但不肯寫他家所以敗落的原因，還要用全力描寫一個理想的圓滿的家庭。曹雪芹寫的是他的家庭的影子；文鐵仙寫的是他的家庭的反面。文鐵仙自序（假名「觀鑑我齋」的序）也說：

修道之謂教。與其隱敎以「不善降殃」爲背面敷粉，曷若顯敎以「作善降祥」爲當頭棒喝乎。

這是很明白的供狀。馬從善自稱「館於先生家最久」，他在那篇序裡也說：

先生殆悔其已往之過，而抒其未遂之志歟？

這可見文鐵仙是有「已往之過」的；不過他不肯老實描寫那些「已往之過」，偏要虛構一個理想的家庭來「抒其未遂之志」。於是兒女英雄傳遂成一部傳奇的而非寫實的小說了。

我們讀兒女英雄傳，不可不記得這一點。兒女英雄傳是有意寫「作善降祥」一個觀念

的；是有意寫一個作善而興旺的家庭來反映作者身歷的敗落狀況的。書。中。的。情。節。處。處。是。作。者。的。家。世。的。反。面。文康是捐官出身的，而安學海與安驥都是科甲出身。文康做過大官而家道敗落；安學海止做了一任河工知縣，並且被參追賠，後來教子成名，家道日盛。文康是有「已往之過」的；安學海是個理學先生，是個好官，是個一生無疵的完人。文康晚年「諸子不肖，家道中落」而安學海「夫妻壽登期頤，子貴孫榮，」安驥竟是「政聲載道，位極人臣。」——這些地方都可以看出文康在最窮愁無聊的時候虛構一個美滿的家庭，作爲一種精神上的安慰：凡實際上他家最缺乏的東西，在那幻想的境地裡都齊全了。古人說：「過屠門而大嚼，雖不得肉，固且快意。」一部兒女英雄傳大可以安慰那「垂白之年重遭窮餓」的作者了。

* * * *

我在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胡適文存二集卷二）裡，曾泛論五十年內的白話小說：

這五十年內的白話小說……可以分作南北兩組：北方的評話小說，南方的諷刺小說。

北方的評話小說可以算是民間的文學；他的性質偏向爲人的方面，能使無數平民聽

了不肯放下，看了不肯放下；但著書的人多半沒有什麼深刻的見解，也沒有什麼濃摯的經驗。他們有口才，有技術，但沒有學問思想。他們的小說只能成一種平民的消閑文學。兒女英雄傳七俠五義……等書屬於這一類。南方的諷刺小說便不同了。他們的著者多是文人，往々是有思想有經驗的文人。他們的小說，在語言的方面，往々不如北方小說那樣漂亮活動；……但思想見解的方面，南方的幾部重要小說都含有諷刺的作用，都可以算是社會問題的小說。他們既能爲人，又能有我。官場現形記老殘遊記……都屬於這一類。

兒女英雄傳本叫做兒女英雄評話，是一部評話小說。他有評話小說的長處，也有評話小說的短處。短處在思想的淺陋，長處在口齒的犀利，語言的漂亮。

這部書的作者雖做過幾任官，究竟是一個迂陋的學究，沒有高尙的見解，沒有深刻的經驗。他自己說他著書的主旨是要寫「作善降祥」的一個觀念。從這個迂陋的根本觀念上出發，這部書的內容就可想而知了。最鄙陋惡劣的部分是第三十五回「何老人示棘闈異兆」的

一回。在前一回裡，安公子在「成字第六號」熱睡，一個老號軍眼見那第六號的房簷上掛着盌來大的盞紅燈；他走到跟前，却早不見了那盞燈。這已是很可笑的迷信了。三十五回裡，那位同考官婁養正夢中恍惚間忽見

簾櫳動處，進來了一位清癯老者，……把拐杖指定方才他丟開的那本卷子說道：「……此人當中！」

婁主政還不肯信，

牕外又起了一陣風。這番不好了，竟不是作夢了。只聽那陣風頭過處，……門外明々的進來了一位金冠紅袍的長官。……只聽那神道說道：「……吾神的來意也是爲着成字六號，這人當中！」

這種談「科場果報」的文字本是常見的；說也奇怪，在一部冒充寫實的小說裡，在實寫制度典章的部分裡，這種文字便使人覺得格外惡劣，格外迂陋。

這部書又要寫「兒女英雄」兩個字。作者說：

他又說：

> 兒女無非天性，英雄不外人情。 最憐兒女最英雄，纔是人中龍鳳。

> 如今世上人……誤把些使氣角力好勇鬬狠的認作英雄；又把些調脂弄粉斷袖餘桃的認作兒女。……殊不知有了英雄至性，才成就得兒女心腸；有了兒女眞情，才作得出英雄事業。 譬如世上的人立志要作個忠臣，這就是個英雄心；忠臣斷無不愛君的，愛君這便是個兒女心。 立志要作個孝子，這就是個英雄心；孝子斷無不愛親的，愛親這便是個兒女心。……這純是一團天理人情，沒得一毫矯揉造作。 淺言之，不過英雄兒女常談；細按去，便是大聖大賢身分。

這是全部書的「開宗明義」。 然而作者究竟也還脫不了那「世上人」的俗見。 他寫的「英雄」終脫不了那「使氣角力」的鄧九公十三妹一流人。 他寫的「兒女」，也脫不了那才子佳人夫榮妻貴的念頭。 這書的前半寫十三妹的英雄：

> 挽了挽袖子，……把那石頭撂倒在平地上，用右手推着一轉，找着那個關眼兒，伸進兩

個指頭去勾住了，往上只一悠，就把那二百多斤的石頭碌碡單撒手兒提了起來。……一手提着石頭，款動一雙小脚兒，上了台階兒，那隻手撩起了布簾，跨進門去，輕々的把那塊石頭放在屋裡南牆根兒底下；回轉頭來氣不喘，面不紅，心不跳。（第四回）

又寫她在能仁寺，

片刻之間，彈打了一個當家的和尚，一個三兒刀劈了一個瘦和尚，一個禿和尚；打倒了五個作工的僧人，結果了一個虎面行者：一共整十個人。她這纔抬頭望着那一輪冷森々的月兒，長嘯了一聲，說：『這纔殺得爽快！』（第六回）

這裡的十三妹竟成了『超人』了！『超人』的寫法，在封神傳或三寶太監下西洋或七劍十三俠一類的書裡，便不覺得刺目，但這部書寫的是一個近代的故事，作者自言要打破『怪，力，亂，神』的老套，要『以眼前粟布為文章』，怎麼仍要夾入這種神話式的『超人』寫法呢？

這樣一個『超人』的女英雄在這書的前半部裡曾對張金鳳說：

你我不幸托生個（做？）女孩兒，不能在世界上烈々轟々作番事業，也。得。有。個。人。味。兒。

有個人味兒，就是乞婆丐婦，也是天人；沒些人味兒，讓他紫誥金閨，也同狗彘。 小姐又怎樣？ 大姐又怎樣？（第八回）

這是多麼漂亮的見解啊！ 然而這位『超人』的十三妹結婚之後，『還不曾過得十二日』就會行這樣的酒令：

賞名花：名花可及那金花？

酌旨酒：旨酒可是瓊林酒？

對美人：美人可得作夫人？（第三十回）

這位『超人』這一跌未免跌的太低了罷？ 其實這並不是什麼『超人』的墮落；這不過是那位迂陋的作者的『馬脚畢露』。 這位文康先生那裡够得上談什麼『人味兒』與『超人味兒？ 他只在那窮愁潦倒之中做那富貴與隆的甜夢，夢想着有烏克齋鄧九公一班門生朋友，『一封動輒是成千累萬』；夢想着有何玉鳳張金鳳一類的好女子來配他的紈袴兒子；夢想着有這樣的賢惠媳婦來勸他的膿包兒子用功上進，插金花，赴瓊林宴，進那座淸秘堂！

一部兒女英雄傳裡的思想見解都應該作如是觀：都只是一個迂腐的八旗老官僚在那窮愁之中作的如意夢。

* * * *

我們已說過，兒女英雄傳不是一部諷刺小說；但這書中有許多描寫社會習慣的部分，在當日雖不是有意的譏諷，在今日看來卻很像是作者有意刻畫形容，給後人留下不少的社會史料。正因為作者不是有意的，所以那些部分更有社會史料的價值；這種不打自招的供狀，這種無心流露的心理，是最可寶貴的，比那些有意的描寫還更可寶貴。

儒林外史極力描摹科舉時代的社會習慣與心理，那是有意的諷刺。兒女英雄傳的作者卻沒有吳敬梓的思想見解；他的思想見地正和儒林外史裡的范進高老先生差不多，所以他崇拜科舉功名也正和范進高老先生一班人差不多。兒女英雄傳的作者正是儒林外史裡的人物，所以兒女英雄傳裡的心理也正是儒林外史攻擊譏諷的心理。不過吳敬梓是有意刻畫，而文康卻是無心流露罷了。

儒林外史裡寫周進范進中舉人的情形，是讀者都不會忘記的。我們試看兒女英雄傳裡寫安公子中舉人的時候：(第三十五回)

安老爺看了(報單)，樂得先說了一句『謝天地！不料我安學海今日竟會盼到我的兒子中了！』手裡拏着那張報單，回頭就往屋裡跑。這個當兒，太々早同着兩個媳婦也趕出當院子來了。太々手裡還拏着根烟袋。老爺見太々趕出來，便湊到太々面前道：『太々，你看這小子，他中也罷了，虧他怎麼還會中的這樣高！太々你且看這報單。』太々樂得雙手來接，那雙手却攥着根烟袋，一時忘了神，便遞給老爺。妙在老爺也樂得忘了，便拏着那根烟袋，指着報單上的字，一長一短，念給太太聽。……

那時候的安公子呢？

原來他自從聽得『大爺高中了』一句話，怔了半天，一個人兒站在屋裡，旮々兒裡臉是漆青，手是冰涼，心是亂跳，兩淚直流的在那裡哭呢。……

連他們家裡的丫頭長姐兒，也是

從半夜裡就惦着這件事。 才打寅正，他就起來了。 心裡又糢々糊々記得老爺中進士的時候，是天將亮報喜的就來了；可又記不眞是頭一天，是當天。 因此，從半夜裡盼到天亮，還見不着個信兒，就把他急了個紅頭漲臉。 及至服侍太々梳頭，太々看見這個樣子……忙伸手摸了摸他的腦袋，說，「眞個的熱呼呼的！ 你給我梳了頭，回來到下屋裡靜靜兒的躺一躺兒去罷。 看時氣不好！」 他……因此札在他那間屋裡，却坐又坐不安，睡又睡不穩。 沒法兒，只拏了一牀骨牌，左一回右一回的過五關兒，心裡要就那拏的開拏不開上算占個卦。……

還有那安公子的乾丈母娘——舅太太——呢？

只聽舅太々從西耳房一路嘮叨着就來了，口裡只嚷道：『那兒這麼巧事！ 這麼件大喜的喜信兒來了，偏々兒的我這個當兒要上茅厠！ 纔撒了泡溺，聽見，忙的我事也沒完，提上褲子，在那凉水盆裡泏了泏手，就跑了來了。 我快見々我們姑太々。』……他拏着條布手巾，一頭走，一頭說，一頭擦手，一頭進門。 及至進了門，才想起……還有個

張親家老爺在這裡。那樣的做快爽利人，也就會把那半老秋娘的臉兒臊了個通紅。……

頂熱心至誠的，要算安公子的丈母張太々了。這時候，滿屋裡一找，只不見這位張太々。……上上下下三四個茅厕都找到了，也沒有親家太々。……裡頭兩位少奶々帶着一羣僕婦丫環，上下各屋裡，甚至茶房，哈什房，都找徧了。甚麼人兒甚麼物兒都不短，只不見了張親家太々。

原來張親家太々一個人爬上魁星樓去了。她聽得人講究，魁星是管念書趕考的人中不中的，他爲女壻初一十五必來望着樓磕個頭。……今日在舅太々屋裡聽得姑爺果然中了，便如飛的……直奔到這裡來；……大着膽子上去，要當面叩謝魁星的保佑。及至……何小姐……三步兩步跑上樓去一看，張太々正閉着兩隻眼睛，冲着魁星，把腦袋在那樓板上碰的山响，嘴裏可念的是『阿彌陀佛』合『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

這一長段，全文約有五千字，專寫安家的人聽見報安公子中舉人時候的心理。文康絕對想不到嘲諷挖苦安老爺以至張親家太々一班人：他只是一心至誠地要做一篇讚嘆歌頌科舉的文字，他只是老老實々地要描摹他自己歆羨崇拜科舉的心理，所以有這樣淋漓盡致，自然流露的好文章。

文康極力讚頌科舉，而我們讀了只覺得科舉流毒的格外可怕；他誠心誠意地描寫科第的可歆羨，而我們在今日讀了只覺得他給我們留下了一大篇科舉制度之下崇拜富貴利祿的心理的絕好供狀 所以我們說：兒女英雄傳的作者自己正是儒林外史要刻畫形容的人物，而兒女英雄傳的大部分眞可叫做一部不自覺的儒林外史。

* * * *

兒女英雄傳是一部評話，他的特別長處在於言語的生動，漂亮，俏皮，詼諧有風趣。 這部書的內容是很淺薄的，思想是很迂腐的；然而生動的語言與詼諧的風趣居然能使一般的讀者感覺愉快，忘了那淺薄的內容與迂腐的思想。 旗人最會說話；前有紅樓夢，後有兒女英雄傳，都是

絕好的記錄，都是絕好的京語教科書。兒女英雄傳的作者有意模倣說評話的人的口氣，敘事的時候常々插入許多『說書人打岔』的話，有時頗覺討厭，但往々很多詼諧的風味。最好的例是能仁寺的兇僧舉刀要殺安公子時：

忽然一個彈子飛來，那和尚把身一蹲，誰想他的身子蹲得快，那白光兒來得更快，噗的一聲，一個鐵彈子正着在左眼上。那東西進了眼睛，敢是不住要站，一直的奔了後腦杓子的腦瓜骨，咯噔的一聲，這纔站住了。那凶僧雖然凶橫，他也是個肉人。這肉人的眼珠子上要着上這等一件東西，大概比揉進一個沙子去利害，只疼得他『哎喲』一聲，咕咚往後便倒；噹啷々，手裏的刀子也扔了。

那時三兒在旁邊正䀹々的望着公子的胸膛子，要看這回刀尖出彩，只聽咕咚一聲，他師傅跌倒了，嚇了一跳，說：『你老人家怎麼了？這準是使猛了勁，岔了氣了。等我騰出手來扶起你老人家來啵』纔一轉身，毛着腰，要把那銅鏇子放在地下好去攙他

師傅。這個當兒，又是照前噗的一聲，一個彈子從他左耳朵眼兒裡打進去，打了個過膛兒，從右耳朵眼裡兒鑽出來，一直打到東邊那個廳柱上，噔撻的一聲打了一寸來深，進去嵌在木頭裡邊。那三兒只叫得一聲『我的媽呀！』鏜，把個銅鏇子扔了，咕咭，也窩在那裡了。那銅鏇子裏的水潑了一台階子。那鏇子唏啷嘩啷一陣亂響便滾下台階去了。（第六回）

這種描寫法，雖然全不是寫實的，卻很有詼諧趣味；這種風趣乃是北方評話小說的一種特別風趣。

第二十七回寫何玉鳳將出嫁之前；獨自坐在屋裏，心裏越想越煩悶起來，——

可煞作怪！不知怎的，往日這兩道眉毛一擰就鎖在一塊兒了，此刻只管要往中間兒擰，那兩個眉梢兒他自己會往兩邊兒展；往日那臉一沉就繃住了，此刻只管往下瓜搭，那兩個孤拐他自己會往上逗。不禁不由，就是滿臉的笑容兒。益發不得主意。

這樣有風致的描寫，在中國小說中很不多見。

不但記叙的部分如此，這書裏的談話的漂亮生動，也是別的小說不容易做到的。小說裏最難的部分是書中人物的談話口氣。什麼官僚乞丐都談司馬遷班固的古文腔調，固是不可；什麼小姐小孩子都打着『歐化』式的談話，也是不可；就是像儒林外史那樣人人都說着長江流域的普通話，也叫人起一種單調的感覺，有時還叫人感覺這種談話的不自然，不能傳神寫實。做小說的人要使他書中人物的談話生動漂亮，沒有別的法子，只有隨時隨地細心學習各種人的口氣，學習各地人的方言，學習各地方言中的熟語和特別話。簡單說來，只有活的方言可用作小說戲劇中人物的談話：只有活的方言能傳神寫生。所以中國小說之中，只有幾部用方言土語做談話的小說能夠在談話的方面特別見長。金瓶梅用山東方言，紅樓夢用北京話，海上花列傳用蘇州話：這些都是最有成績的例。兒女英雄傳也用北京話；但兒女英雄傳出世在紅樓夢出世之後一百二三十年，風氣更開了，凡曹雪芹時代不敢採用的土語，於今都敢用了。所以兒女英雄傳裏的談話有許多地方比紅樓夢還更生動。如張親家太太如舅太太，她們的談話都比紅樓夢裏的劉老老更生動。甚至於能仁寺中的王八媳婦，以至安老爺在天齊廟裏碰

着的兩個婦人，他們的談話，充滿着土話，充滿着生氣，也都是曹雪芹不敢寫或不能寫的。

我們試舉天齊廟裏那個四十來歲的矮胖女人的說話作個例。她說：

那兒呀？才剛不是我們打夥兒從娘々殿裏出來嗎？瞧見你一個人兒仰着個頦兒儘着瞅着那碑上頭，我只打量那上頭有個甚麼希々罕兒呢，也仰着個頦兒一頭兒往上瞧，一頭兒往前走。誰知脚底下橫不楞子爬着條浪狗，叫我一脚就造了他爪子上了。要不虧我躲的溜掃，一把抓住你，不是叫他敬我一乖々，準是我自己鬧個嘴吃屎。

你還說呢！（第三十八回）

又如在能仁寺裏，那王八媳婦誇說那大師傅待她怎麼好，她說：

要提起人家大師傅來忒好咧！……天々的肥雞大鴨子，你想咱們配麼？

那女子（十三妹）說道：

別偺們！你！

這四個字多麼響亮生動！

第二十六回張金鳳勸何玉鳳嫁人的一長段，無論思想內容如何不高明，在言語的方面確然要算是很流利的辯論。在小說裡，這樣長篇的談論是很少見的。兒女英雄傳裏的人物之中，安老爺與安公子的談話最令人感覺迂腐可厭；然而那位安公子有時也居然能說幾句有風趣的話。他和何玉鳳成親的那一晚，何小姐打定主意不肯睡，他

因被這位新娘磨得沒法兒了，心想這要不作一篇偏鋒文章，大約斷入不了這位大宗師的眼，便站在當地向姑娘說道：『你只把身了賴在這兩扇門上，大約今日是不放心這兩扇門。果然如此，我倒給你出個主意，你索性開々出去。』

不想這句話纔把新姑娘的話逼出來了。他把頭一抬，眉一挑，眼一睜，說：『啊，你叫我出了這門到那裏去？』公子道：『你出了這屋裏便出房門，出了房門便出院門；出了院門便出大門。』姑娘益發着惱，說道：『你，你呒待轟我出大門去？我是公婆娶來的，我妹子請來的，只怕你轟我不動！』公子道：『非轟也；你出了大門，便向正東靑龍方，奔東南巽地，那裏有我家一個大大的場院，場院裏有高高的一座土台兒，土台兒上有

深々的一眼井。』

姑娘不覺大怒，說道：『哇！安龍媒！我平日何等待你，虧了你那些兒！今日纔得進門，壞了你家那樁事，你叫我去跳井！』公子道：『少安無躁，往下再聽。那井口邊也埋着一個碌碡，那碌碡上也有個關眼兒。你還用你那兩個小指頭兒扣住那關眼兒，把他提了來，頂上這兩扇門，管保你就可以放心睡覺了。』姑娘聽了這話，追想前情，回思舊景，眉頭兒一逗，顋頰兒一紅，不覺變嗔爲喜，嫣然一笑。

總之，兒女英雄傳的最大長處在於說話的生動與風趣。爲了這點子語言上的風趣，我們眞願意輕々地放過這書內容上的許多陋見與腐氣了。

* * * *

兒女英雄傳的紀獻唐自然是年羹堯的假名。但這部書不過是借一個『天大地大無大不大的大脚色』來映射十三妹的英雄，年羹堯不過是一個不登台的配角，與作者著書的本意毫無關係。蔣瑞藻先生說：

意者年氏之死出於同僚誣衊而非其罪，燕北閒人特隱約其詞，記之小說，以表明之耶？

（小說考證百四十三）

這是排滿空氣最盛的時代的時髦話。文康是一個八旗陋儒，他決沒有替年羹堯伸冤的見解。況且這書中明說年羹堯有『謀爲不軌』的行爲，（十八回）如何可說是代他『表明』的書呢？我們讀這種評話小說，要知他只是一種消閒的文學，沒有什麼微言大義。至多不過是帶着『福善禍淫』一類的流俗信仰罷了。

年羹堯是歷史的人物。十三妹的故事卻全是捏造的。她的祖父名叫何焯：我們難道可信她是何義門（焯）的孫女嗎？在兒女英雄傳裡，十三妹姓何，她父親名叫何杞，是年大將軍的中軍副將。後來清朝晚年另有人編出一部年公平西紀事，又名平金川，書中也插入十三妹的故事。但十三妹在那書裏卻不姓何了，她父親名叫裕周，是個都司。這書敘裕周被年大將軍殺死之後，十三妹奉了母親，『隱姓埋名，以待機會，再行報仇。語在兒女英雄傳』（平金川第十八回）這可見平金川是沿襲兒女英雄傳的，不能證明當日確有這個故事。

十四年十二月病中作此自遣。

海上花列傳考證

四八一—五一二

海上花列傳序

一　海上花列傳的作者

海上花列傳的作者自稱「花也憐儂，」他的歷史我們起先都不知道。蔣瑞藻先生的小說考證卷八引譚瀛室筆記說：

海上花作者爲松江韓君子雲。韓爲人風流蘊藉，善弈棋，兼有阿芙蓉癖；旅居滬上甚久，曾充報館編輯之職。所得筆墨之資悉揮霍於花叢。閱歷旣深，此中狐媚伎倆洞燭無遺，筆意又足以達之。……

小說考證出版於民國九年；從此以後，我們又無從打聽韓子雲的歷史了。民國十一年上海清華書局重排的海上花出版，有許廑父先生的序，序中有云：

海上花列傳……或曰松江韓太癡所著也。韓初業幕，以伉直不合時宜，中年後乃匿身海上，以詩酒自娛。既而病窮……於是乎有海上花列傳之作。

這段話太浮泛了，使人不能相信。所以我去年想做海上花序時，便打定主意另尋可靠的材料。

我先問陳陶遺先生，托他向松江同鄉中訪問韓子雲的歷史。陶遺先生不久就做了江蘇省長，在他往南京就職之前，他來回覆我，說韓子雲的事實一時訪不着；但他知道孫玉聲先生(海上漱石生)和韓君認識，也許他能供給我一點材料。我正想去訪問孫先生，恰巧他的退醒廬筆記出版了。我第一天見了廣告，便去買來看；果然在筆記下卷(頁十二)尋得『海上花列傳』一條：

雲間韓子雲明經，別篆太仙，博雅能文，自成一家言，不屑傍人門戶。嘗主申報筆政，自署曰大一山人，太仙二字之拆字格也。辛卯(一八九一)秋應試北闈，余識之於大蔣家衕松江會館，一見有若舊識。場後南旋，同乘招商局海定輪船，長途無俚，出其著而未竣之小說稿相示，顏曰花國春秋，回目已得二十有四，書則僅成其半。時余正撰海

上繁華夢初集，已成二十一回，舟中乃易稿互讀，喜此二書異途同歸，相顧欣賞不置。惟韓謂花國春秋之名不甚愜意，擬改為海上花。 而余則謂此書通體皆操吳語，恐閱者不甚了了；且吳語中有音無字之字甚多，下筆時殊費研考，不如改易通俗白話為佳。乃韓言：「曹雪芹撰石頭記皆操京語，我書安見不可以操吳語？」 並指稿中有音無字之覅朆諸字，謂「雖出自臆造，然當日倉頡造字，度亦以意為之。 文人遊戲三昧，更何妨自我作古，得以生面別開？」 余知其不可諫，斯勿復語。 逮至兩書相繼出版，韓書已易名曰海上花列傳，而吳語則悉仍其舊，致客省人幾難卒讀，遂令絕好筆墨竟不獲風行於時。 而繁華夢則年必再版，所銷已不知幾十萬冊。 於以慨韓君之欲以吳語著書，獨樹一幟，當日實為大誤。 蓋吳語限於一隅，非若京語之到處流行，人人暢曉，故不可與石頭記並論也。

我看了這一段，便寫信給孫玉聲先生，請問幾個問題：

(1)韓子雲的「考名」是什麼？

(2)生卒的時代?

(3)他的其他事蹟?

孫先生回信說這幾個問題他都不能回答;但他允許我托松江的朋友代爲調查。

直到今年二月初,孫玉聲先生親自來看我,帶來小時報一張,有「松江顚公」的一條懶窩隨筆,題爲「海上花列傳之著作者。」據孫先生說,他也不知道這位「松江顚公」是誰;他托了松江金劍華先生去訪問,結果便是這篇長文。孫先生又說,松江雷君曜先生(瑨)從前作報館文字時署名「顚」字,大概這位顚公就是他。

顚公說:

……作者自署爲「花也憐儂」,因當時風氣未開,小說家身價不如今日之尊貴,故不願使世人知眞實姓名,特仿元次山「漫郎聱叟」之例,隨意署一別號。自來小說家固無不如此也。

按作者之眞姓名爲韓邦慶,字子雲,別號太仙,又自署大一山人,即太仙二字之拆字格

也。籍隸舊松江府屬之婁縣。本生父韓宗文，字六一，淸咸豐戊午（一八五八）科順天榜舉人，素負文譽，官刑部主事。作者自幼隨父官遊京師，資質極聰慧，讀書別有神悟。及長南旋，應童試，入婁庠爲諸生。越歲食廩餼，時年甫二十餘也。屢應秋試，不獲售。嘗一試北闈，乃鎩羽而歸。自此遂淡於功名。爲人瀟洒絕俗，家境雖寒素，然從不重視「阿堵物」；彈琴賦詩，怡如也。尤精於弈；與知友揪枰相對，氣宇閒雅；偶下一子，必精警出人意表。至今松人之談善弈者，猶必數作者爲能品云。

作者常年旅居滬瀆，與申報主筆錢忻伯何桂笙諸人暨滬上諸名士互以詩唱酬。亦嘗担任申報撰著；顧性落拓不耐拘束，除偶作論說外，若瑣碎繁冗之編輯，掉頭不屑也。與某校書最暱，常日匿居其粧閣中。興之所至，拾殘紙禿筆，一揮萬言。蓋是書即屬稿於此時。初爲半月刊，遇朔望發行。每次刊本書一回，餘爲短篇小說及燈謎酒令諸體詩文等。（適按，此語不很確，說詳後。）承印者爲點石齋書局，繪圖甚精，字亦工整明朗。按其體裁，殆即現今各小說雜誌之先河。惜彼時小說風氣未盡開，購閱者鮮，又以

出版屢々愆期，尤不爲閱者所喜。銷路平々，實由於此。或謂書中純用蘇白，吳儂軟語，他省人未能盡解，以致不爲普通閱者所歡迎，此猶非洞見癥結之論也。（適按，此指退醒廬筆記之說。）書共六十四回，印全未久，作者即赴召玉樓，壽僅三十有九。歿後詩文雜著散失無存，聞者無不惜之。妻嚴氏，生一子，三歲即夭折；遂無嗣。一女字童芬，嫁聶姓，今亦夫婦雙亡。惟嚴氏現猶健在，年已七十有五，蓋長作者五歲云。……

據顛公的記載，韓子雲的夫人嚴氏去年（舊曆乙丑）已七十五歲；我們可以推算她生於咸豐辛亥（一八五一）。韓子雲比她少五歲，生於咸豐丙辰（一八五六）。他死時年僅三十九歲，當在光緒甲午（一八九四）。海上花初出在光緒壬辰（一八九二）；六十四回本出全時有自序一篇，題「光緒甲午孟春」。作者即死在這一年，與顛公說的「印全未久，即赴召玉樓」的話正相符合。

過了幾個月，時報（四月廿二日）又登出一條懶窩隨筆，題爲「太仙漫稿」，其中也有許多可以補充前文的材料。我們把此條的前半段也轉載在這裏：

小說海上花列傳之著作者韓子雲君，前已略述其梗概。某君與韓爲文字交，茲又談其軼事云：君小名三慶，及應童試，即以慶爲名，嗣又改名奇。幼時從同邑蔡藹雲先生習制舉業，爲詩文聰慧絕倫。入泮時詩題爲「春城無處不飛花」所作試帖微妙清靈，藝林傳誦。踰年應歲試，文題爲「不可以作巫醫」，通篇係游戲筆墨，見者驚其用筆之神妙，而深慮不中程式。學使者愛其才，案發，列一等，食餼於庠。君性落拓，年未弱冠，已染烟霞癖。家貧不能傭僕役，惟一婢名雅蘭，朝夕給使令而已。時有父執謝某官於豫省，知君家況清寒，特函招入幕。在豫數年，主賓相得。某歲秋闈，辭居停，由豫入都，應順天鄉試。時携有短篇小說及雜作兩冊，署曰太仙漫稿。小說筆意略近聊齋，而詼詭奇誕，又類似莊列之寓言。都中同人皆嘖々歎賞，譽爲奇才。是年榜發，不得售，乃鎩羽而歸。君生性疏懶，凡有著述，隨手散棄。今此二冊，不知流落何所矣。稿末附有酒令燈謎等雜作，無不俊妙，郡人士至今猶能道之。

二 替作者辯誣

關於韓子雲的歷史，我們只有這些可靠的材料。此外便是揣測之詞了。這些揣測之詞，本不足辯；但內中有一種傳聞，不但很誣衊作者的人格，並且傷損海上花的價值，我們不可以輕々放過。這種傳聞說：

> 書中趙樸齋以無賴得志擁貲鉅萬。方墮落時，致鬻其妹於青樓中，作者嘗救濟之云。會其盛時，作者僑居窘苦，向借百金，不可得，故憤而作此以譏之也。然觀其所刺褒瑕瑜，常有大於趙某者焉。然此書卒厄於趙，揮鉅金，盡購而焚之。後人畏事，未敢翻刊，……（清華排本海上花的許廑父序）

魯迅先生的中國小說史略也引有一種傳說。他說：

> 書中人物亦多實有，而悉隱其眞姓名，惟不爲趙樸齋諱。相傳趙本作者摯友，時濟以金，久而厭絕，韓遂撰此書以謗之。印賣至第二十八回，趙急致重賂，始輟筆，而書已風

行。已而趙死，乃續作貿利，且放筆至寫其妹為倡云。（中國小說史略頁三〇九）

我們試比較這兩條，便可斷定這種傳聞是隨意捏造的了。前一條說趙樸齋揮金盡買此書而焚之，是全書出版時趙尚未死。後一條說趙死之後，作者乃續作全書。這是一大矛盾。前條說作者曾救濟趙氏，後條說趙氏時救濟作者：這是二大矛盾。前條說趙樸齋之妹實曾為倡；後條說作者「放筆至寫其妹為倡」，是她實不曾為倡而作者誣她為倡：這是三大矛盾。——這些矛盾之處，都可以教我們明白這種傳說是出於揣測臆造。譬如漢人講詩經，你造一說，他造一說，都自誇有師傳；但我們試把齊魯韓毛四家的說法排列在一塊看，他們互相矛盾的可笑，便可以明白他們全是臆造的了。

我這樣的斷案也許不能叫人心服。且讓我從積極方面提出證據來給韓子雲辯誣。韓子雲在光緒辛卯年（一八九一）北上應順天鄉試，與孫玉聲先生同行南歸。他那時不是一個窮急無賴靠敲竹槓度日的人，有孫先生可作證。那時他的海上花已有二十四回的稿子了。次年壬辰（一八九二）二月，海上花的第一第二回就出版了。我們明白這一層事實，便知道韓子雲

決不至於爲了借一百塊錢不成而做一部二十五萬字的書來報仇的。

況且海上花初出在壬辰二月，到壬辰十月出到第二十八回，方才停版，改出單行石印本。單行的全部六十四回本出版在光緒甲午（一八九四）年正月，距離停版之時，僅十四個月。寫印一部二十五萬字的大書要費多少時間？中間那有因得了「重賂」而輟筆的時候？懂得了這一層事實更可以明白「印賣至第二十八回，趙急致重賂，始輟筆；……趙死乃續作貿利」的話全是無根據的誣衊了。

其實這種誣衊的話頭，很容易看出破綻。許廑父的序裏也說：

然觀其所刺褒瑕瑜，常有大於趙某者焉。

魯迅也說：

然二寶淪落，實作者豫定之局。（頁三〇九）

這都是從本書裏尋出的證據。許君所說，尤爲有理。海上花寫趙樸齋不過寫他冥頑麻木而已，並沒有什麼過分的貶詞。最厲害的地方如寫趙二寶決計做妓女的時候，

又如

> 樸齋自取紅牋，親筆寫了「趙二寶寓」四個大字，粘在門首。(第三十五回)
>
> 趙二寶一落堂子，生意興隆，接二連三的碰和吃酒，做得十分興頭。 趙樸齋也趾高氣揚，安心樂業。(同上回)

這不過是有意描寫一個渾沌沒有感覺的人，把開堂子只看作一件尋常吃飯事業，不覺得什麼羞恥。 天地間自有這一種糊塗人，作者不過據實描寫罷了。 造謠言的人，神經過敏，偏要妄想。趙樸齋是「作者摯友」「擁貲鉅萬」——這是造謠的人自己的幻想，與作者無關。 作者寫的一個開堂子的老板的歷史：這一點我們須要認清楚了，然後可以了解作者描寫趙樸齋眞是「平淡而近自然」恰到好處。 若上了造謠言的人的當，誤認趙樸齋是作者的摯友或仇家，那就像張惠言周濟一班腐儒向晚唐五代的豔詞裏去尋求「微言大義」一般，永遠走入魔道，永遠不能了解好文學了。

聰明的讀者！請你們把謠言丟開，把成見撇開，跟我來重讀這一部很有文學風趣的小說。

這部書決不是一部謗書，決不是一部敲竹槓的書。韓子雲是熟悉上海娼妓情形的人；顧公說他「與某校書最暱常日匿居其粧閣中」他天天住在堂子裏，所以能實地觀察堂子裏的情形，所以能描寫的那樣深刻眞切。他知道趙二寶（不管她的眞姓名是什麼）一家的人物歷史最淸楚詳細，所以這部書雖採用合傳體，卻不能不用「趙氏世家」做個大格局。這部書用趙樸齋做開場，用趙二寶做收場，不但帶寫了洪氏姊弟，連趙樸齋的老婆阿巧在第二回裏也就出現了。我們試仔細看這一大篇趙氏家傳，便可以看作者對於趙氏一家只忠實地敍述他們的演變歷史，忠實地描寫他們的個性區別，並沒有存心毀謗他們的意思。豈但不毀謗他們？作者處々都哀憐他們，寬恕他們，很忠厚地描寫他們一家都太老實了，太忠厚了，簡直不配吃堂子飯。作者的意思好像是說：這碗堂子飯只有黃翠鳳黃二姐周蘭一班人還配喫；趙二寶的一家門都是不配做這行生意的。洪氏是一個渾沌的鄉下老太婆，決不配做老鴇。趙樸齋太渾沌無能了，正如吳松橋說的「俚要做生意！耐看陸裏一樣生意末俚會做嗄？」阿巧也是一個老實人，客人同她「噪」她就要哭；作者在第二十三回裏出力描寫阿巧太忠厚了，太古板了，不

配做大姐，更不配做堂子的老班娘々。其中趙二寶比較最能幹了；但她也太老實了，太忠厚了，所以處々上當。她最初上了施瑞生的當，遂致流落為娼妓。後來他遇着史三公子，感覺了一種眞切的戀愛，決計要嫁她。史三公子走時，她局帳都不讓他開銷；自己還去借了幾千塊錢的債，置辦四季嫁衣，閉門謝客安心等候做正太々了。史三公子一去不回，趙樸齋趕到南京打聽之後，始知他已負心另娶妻子了。趙二寶氣的倒跌在地，不省人事。然而她。睡。在。床。上。還。只。回。想。「史。三。公。子。……如。何。契。合。情。投。……如。何。性。兒。浹。洽，意。兒。溫。存。」（第六十二回）後來她為債務所逼迫，不得已重做生意，——只落得她的親娘舅洪善卿鼓掌大笑！（六十二回末）二寶剛做生意，便受「賴頭黿」的蹂躪：她在她母親的病床前，「樸齋隅坐執燭，二寶手持藥碗，用小茶匙喂與洪氏，」樓上賴三公子一時性發，把「滿房間粗細軟硬大小貴賤」都打的精光。二寶受了這樣大刼之後。

思來想去，上天無路，入地無門，暗々哭泣了半日，覺得胸口隱痛，兩腿作酸，踅向煙榻，倒身偃臥。

她入夢了。她夢見史三公子做了揚州知府，差人來接太々上任；她夢見她母親洪氏頭戴鳳冠，身穿霞帔，笑嘻嘻叫聲「二寶」，說道：「我說三公子個人陸裏會差！故歇阿是來請倪哉！」

這個時候，二寶心頭的千言萬語，擠作了一句話。她只說道：

無姆，倪到仔三公子屋裏，先起頭事體，覅去說起。

這十九個字，字字是血，是淚，眞有古人說的「溫柔敦厚，怨而不怒」的風格！這部海上花列傳也就此結束了。

聰明的讀者，你們請看，這一大篇趙氏家傳是不是敲竹槓的書？做出這樣「溫柔敦厚，怨而不怒」的絕妙文章的韓子雲先生是不是做書敲竹槓報私仇的人？

三　海上奇書

去年十月底，我同高夢旦先生鄭振鐸先生去遊南京。振鐸天々去逛舊書攤，尋得了不少

舊版的小說。有一天他跑回旅館，高興的很，說：「我找到一部寶貝了！」我們看時，原來他買得了一部海上奇書。這部海上奇書是一種有定期的「繡像小說」，他的第一期的封面上印着：

光緒壬辰二月朔日，每本定價一角。　申報館代售。

第一期　海上奇書三種合編目錄：

太仙漫稿○陶仙妖夢記　自一圖至八圖，此稿未完。

海上花列傳○第一回　趙樸齋鹹瓜街訪舅　洪善卿聚秀堂做媒

第二回　小夥子裝烟空一笑　淸倌(人)喫酒枉相識

臥游集○騖園主人海市　林嗣環口技

海上奇書共出了十四期，海上花列傳出到第二十八回。先是每月初一，十五，各出一期的；到第十期以後，改爲每月初一日出一期，直到壬辰(一八九二)十月朔日以後才停刊。

這三種書之中，臥游集專收集前人紀遠方風物的小品文字，我們可以不談。太仙漫稿是

作者用古文做的短篇小說，其中很多狂怪的見解，可以表現作者的文學天才的一方面，所以我們把他們重鈔付印，附在這部海上花的後面作一個附錄。　海上花列傳二十八回即是此書的最初版本，甚可寶貴。　每回有兩幅圖，技術不很好，卻也可以考見當時的服飾風尚。　文字上也有可以校正現行各本的地方，汪原放君已細々校過了。　最可注意的是作者自己的濃圈；凡一回中的精采地方，作者自己都用濃圈標出。　這些符號至少可以使我們明瞭作者自己最得意或最用氣力的字句。　我們因此可以領會作者的文學欣賞力。

但最可寶貴的是海上奇書保存的海上花列傳例言。　每一期的封面後幅上，印有一條例言。　這些例言，我們已抄出印在這書的前面了。　其中很多可以注意的。　如云：

全書筆法自謂從儒林外史脫化出來，惟穿插藏閃之法則爲從來說部所未有。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或竟接連起十餘波，忽東忽西，忽南忽北，隨手敘來並無一事完全，卻並無一絲挂漏；閱之覺其背面無文字處尚有許多文字，雖未明々敘出，而可以意會得之：此穿插之法也。　劈空而來，使閱者茫然不解其如何緣故，急欲觀後文，而後文又舍而

敘他事矣；及他事敘畢，再敘明其緣故，而其緣故仍未盡明；直至全體盡露，乃知前文所敘並無半個閑字：此藏閃之法也。

這是作者自寫他的技術。作者自己說全書筆法是從儒林外史脫化出來的。「脫化」兩個字用的好；因為海上花的結構實在遠勝於儒林外史，可以說是脫化，而不可說是模仿。儒林外史是一段一段的記載，沒有一個鳥瞰的布局，所以前半說的是一班人，後半說的另是一班人，——並且我們可以說，儒林外史每一個大段落都可以截作一個短篇故事，自成一個片段，與前文後文沒有必然的關係。所以儒林外史裏並沒有什麼「穿插」與「藏閃」的筆法。海上花便不同了。作者大概先有一個全局在腦中，所以能從容布置，把幾個小故事都摺疊在一塊，東穿一段，西插一段，或藏或露，指揮自如。所以我們可以說，在結構的方面，海上花遠勝於儒林外史；儒林外史只是一串短篇故事，沒有什麼組織；海上花也只是一串短篇故事，卻有一個綜合的組織。

然而許多不相干的故事——甲客與乙妓，丙客與丁妓，戊客與己妓……的故事——究竟不能

有眞正的，自然的組織。　怎麼辦呢？　只有用作者所謂「穿插，藏閃」之法了。　這部書叫做「海上花列傳，」命名之中就表示這書是一種「合傳。」　這個體裁起於史記；但在史記裏，這個合傳體已有了優劣之分。　如滑稽列傳每段之末用「其後若干年，某國有某人」一句作結合的關鍵，這是很不自然的牽合。　如魏其武安侯列傳全靠事實本身的連絡，時分時合便自然成一篇合傳。　這種地方應該給後人一種教訓：凡一個故事裏的人物可以合傳；幾個不同的故事裏的人物不可以合傳。　竇嬰田蚡灌夫可以合傳，但淳于髡優孟優旃只可以「彙編」在一塊，而不可以合傳。　儒林外史只是一種「儒林故事的彙編，」而不能算作有自然連絡的合傳。　水滸傳稍好一點，因為其中的主要人物彼此都有點關係；然而有幾個人——例如盧俊義——已是很勉强的了。　海上花的人物各有各的故事，本身並沒有什麼關係，本不能合傳，故作者不能不煞費苦心，把許多故事打通，摺疊在一塊，讓這幾個故事同時進行，同時發展。　主腦的故事是趙樸齋兄妹的歷史，從趙樸齋跌交起，至趙二寶做夢止。　其中插入羅子富與黃翠鳳的故事，王蓮生與張蕙貞沈小紅的故事，陶玉甫與李漱芳李浣芳的故事，朱淑人與周雙玉的故事，此外還有

無數小故事。作者不願學儒林外史那樣先敘完一事然後再敘第二事，所以他改用「穿插，藏閃」之法，「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閱者「急欲觀後文，而後文又舍而敘他事矣。」其中牽線的人物，前半是洪善卿，後半是齊韻叟。這是一種文學技術上的試驗，要試幾個不相干的故事裡的人物是否可以合傳。所謂「穿插，藏閃」的筆法，不過是實行這種試驗的一種方法。至於這個方法是否成功，這卻要讀者自己去評判。看慣了西洋那種格局單一的小說的人，也許要嫌這種「摺疊式」的格局有點牽强，有點不自然。反過來說，看慣了官場現形記和九尾龜那一類毫無格局的小說的人，也許能賞識海上花是一部很有組織的書。至少我們對於作者這樣自覺地作文學技術上的試驗，是應該十分表敬意的。

例言另一條說：

> 合傳之體有三難。一曰無雷同：一書百十人，其性情言語面目行爲，此與彼稍有相仿，即是雷同。一曰無矛盾：一人而前後數見，前與後稍有不符，即是矛盾。一曰無掛漏：寫一人而無結局，掛漏也；敘一事而無收場，亦掛漏也。知是三者，而後可與言說部。

這三難之中，第三項並不重要，可以不論。第一第二兩項即是我們現在所謂「個性的描寫」。彼與此雷同，是個性的區別；前與後無矛盾，是個人人格的一致。海上花的特別長處不在他的「穿插藏閃」的筆法，而在於他的「無雷同，無矛盾」的描寫個性。作者自己也很注意這一點，所以第十一期上有例言一條說：

> 第廿二回如黃翠鳳張蕙貞吳雪香諸人皆是第二次描寫，所載事實言語自應前後關照；至於性情脾氣態度行爲有一絲不合之處否？閱者反覆查勘之，幸甚。

這樣自覺地注意自己的技術，眞可令人佩服。前人寫妓女，很少能描寫他們的個性區別的。十九世紀的中葉（一八四八）邦上蒙人的風月夢出世，始有稍々描寫妓女個性的書。到海上花出世，一個第一流的作者用他的全力來描寫上海妓女家的生活，自覺地描寫各人的「性情，脾氣，態度，行爲」這種技術方才有充分的發展。海上花寫黃翠鳳之辣，張蕙貞之庸凡，吳雪香之憨，周雙玉之驕，陸秀寶之浪，李漱芳之癡情，衛霞仙之口才，趙二寶之忠厚……都有個性的區別，可算是一大成功。這些地方，讀者大概都能領會，不用我們詳細舉例了。

四　海上花是吳語文學的第一部傑作

但是海上花的作者的最大貢獻還在他的採用蘇州土語。我們在今日看慣了九尾龜一類的書，也許不覺得這一類吳語小說是可驚怪的了。但我們要知道，在三十多年前用吳語作小說還是破天荒的事。海上花是蘇州土語的文學的第一部傑作。蘇白的文學起於明代，但無論爲傳奇中的說白，無論爲彈詞中的唱與白，都只居於附屬的地位，不成爲獨立的方言文學。蘇州土白的文學的正式成立，要從海上花算起。

我在別處（吳歌甲集序）曾說：

> 老實說罷，國語不過是最優勝的一種方言；今日的國語文學在多少年前都不過是方言的文學。正因爲當時的人肯用方言作文學，敢用方言作文學，所以一千多年之中積下了不少的活文學，其中那最有普遍性的部分逐漸被公認爲國語文學的基礎。我們自然不應該僅僅抱着這一點歷史上遺傳下來的基礎就自己滿足了。國語的

文學從方言的文學裡出來仍須要向方言的文學裡去尋他的新材料，新血液，新生命。這是從『國語文學』的方面設想。 若從文學的廣義着想，我們更不能不倚靠方言了。 文學要能表現個性的差異；乞婆娼女人々都說司馬遷班固的古文固是可笑，而張三李四人々都說紅樓夢儒林外史的白話也是很可笑的。 古人早已見到這一層，所以魯智深與李逵都打着不少的土話，金瓶梅裡的重要人物更以土話見長。 平話小說如三俠五義小五義都有意夾用土話。 南方文學中自晚明以來崑曲與小說中常々用蘇州土話，其中很有絕精彩的描寫。 試舉海上花列傳中的一段作個例：

……雙玉近前，與淑人並坐床沿。 雙玉略略欠身，兩手都搭着淑人左右肩膀，教淑人把右手勾着雙玉頭項，把左手按着雙玉心窩，臉對臉問道：『倪七月裡來裡一笠園，也像故歇實概樣式一淘坐來浪說個閒話，耐阿記得？』 ……（六十三回）

假如我們把雙玉的話都改成官話：『我們七月裡在一笠園，也像現在這樣子坐在一塊說的話，你記得嗎？』——意思固然一毫不錯，神氣卻減少多々了。……

中國各地的方言之中，有三種方言已產生了不少的文學。第一是北京話，第二是蘇州話，（吳語）第三是廣州話。（粵語）京話產生的文學最多，傳播也最遠。北京做了五百年的京城，八旗子弟的游宦與駐防，近年京調戲劇的流行：這都是京語文學傳播的原因。粵語的文學以『粵謳』爲中心；粵謳起於民間，而百年以來，自從招子庸以後，仿作的已不少，在韻文的方面已可算是很有成績的了。但如今海內和海外能說廣東話的人雖然不少，粵語的文學究竟離普通話太遠，他的影響究竟還很少。介於京語文學與粵語文學之間的，有吳語的文學。論地域，則蘇松常太杭嘉湖都可算是吳語區域。論歷史，則已有了三百年之久。三百年來，凡學崑曲的無不受吳音的訓練；近百年中，上海成爲全國商業的中心，吳語也因此而佔特殊的重要地位。加之江南女兒的秀美久已征服了全國的少年心；向日所謂南蠻鴃舌之音久已成了吳中女兒最繫人心的軟語了。故除了京語文學之外，吳語文學要算最有勢力又最有希望的方言文學了。……

這是我去年九月裡說的話。那時我還沒有見着孫玉聲先的生退醒廬筆記，還不知道三四十年前韓子雲用吳語作小說的困難情形。孫先生說：

余則謂此書通体皆操吳語，恐閱者不甚了了；且吳語中有音無字之字甚多，下筆時殊費研考，不如改易通俗白話爲佳。乃韓言：『曹雪芹撰石頭記，皆操京語，我書安見不可以操吳語？』並指稿中有音無字之『朆，覅』諸字，謂『雖出自臆造，然當日倉頡造字，度亦以意爲之。文人游戲三昧，更何妨自我作古，得以生面別開？』

這一段記事大有歷史價值。韓君認定石頭記用京話是一大成功，故他也決計用蘇州話作小說。這是有意的主張，有計劃的文學革命。他在例言裡指出造字的必要，說若不如此，『便不合當時神理。』這眞是一針見血的議論。方言的文學所以可貴，正因爲方言最能表現人的神理。通俗的白話固然遠勝於古文，但終不如方言的能表現說話的人的神情口氣。古文裡的人物是死人；通俗官話裡的人物是做作不自然的活人；方言土話裡的人物是自然流露的活人。

我們試引本書第二十三回裡衛霞仙對姚奶奶說的一段話做一個例：

耐個家主公末，該應到耐府浪去尋碗。 耐俉辰光交代撥倪，故歇到該搭來尋耐家主公？ 倪堂子裡倒勿曾到耐府浪來請客人，耐倒先到倪堂子裡來尋耐家主公，阿要笑話！ 倪開仔堂子做生意，走得進來，總是客人，阿管俚是俉人個家主公！……老實搭耐說仔罷：二少爺來裡耐府浪，故末是耐家主公；到仔該搭來，就是倪個客人哉。 耐有本事，耐拿家主公看牢仔；爲俉放俚到堂子裡來白相？ 來裡該搭堂子裡，耐再要想拉得去，耐去問聲看，上海夷場浪阿有該號規矩？ 故歇勠說二少爺勿曾來，就來仔，耐阿敢罵俚一聲，打俚一記！ 耐欺瞞耐家主公，勿關倪事；要欺瞞仔倪個客人，耐當心點！

這種輕靈痛快的口齒，無論翻成那一種方言，都不能不失掉原來的神氣。 這眞是方言文學獨有的長處。

但是方言的文學有兩個大困難。 第一是有許多字向來不曾寫定，單有口音，沒有文字。 第二是懂得的人太少。

關於第一層困難，蘇州話有了幾百年的崑曲說白與吳語彈詞做先鋒，大部分的土話多少總算是有了文字上的傳寫。試舉金鎖記的思飯一齣裡的一段說白：

(丑)阿呀，我個兒子，弗要說哉。囉里去借點儋得來活々命嘿好嗐？

(付)叫我到囉里去借介？

(丑)呒介朋友是多個耶。

(付)我張大官人介朋友是實在多勾，纔不拉我頂穿哉。

(丑)阿呀，介嘿，直脚要餓殺個哉！啊呀，我個天吓！天吓！

(付)來，阿姆，弗要哭。有商量里哉。到東門外頭三娘姨玨(眾)去借點儋來活搭活搭罷。

然而方言是活的語言，是常々變化的語言；語言變了，傳寫的文字也應該跟着變。即如二百年前崑曲說白裡的代名詞，和現在通用的代名詞已不同了。故三十多年前韓子雲作海上花時，他不能不大胆地作一番重新寫定蘇州話的大事業。有些音是可以借用現成的字的。有時候他

還有創造新字的必要。 他在例言裏說：

蘇州土白彈詞中所載多係俗字；但通行已久，人所共知，故仍用之。 蓋演義小說不必沾沾於考據也。

這是採用現成的俗字。 他又說：

惟有々音而無字者。 如說「勿要」二字，蘇人每急呼之，併爲一音。 若仍作「勿要』二字，便不合當時神理；又無他字可以替代。 故將「勿要」二字併寫一格。 閱者須知「覅」字本無此字，乃合二字作一音讀也。……

讀者請注意韓子雲只造了一個「覅」字，而孫玉聲去年出版的筆記裏卻說他造了「朆」「覅」等字。 這是什麼緣故呢？ 這一點可以證明兩件事：（1）方言是時々變遷的。 二百年前的蘇州人說：

弗要說哉。 那說弗曾？（金鎖記）

三十多年前的蘇州人說：

故歇覅說二少爺勿曾來。（海上花二十三回）

現在的人便要說

故歇覅說二少爺朆來。

孫玉聲看慣了近年新添的『朆』字，遂以爲這也是韓子雲創造的了。（海上奇書原本可證）（2）這一點遂可以證明這三十多年中吳語文學的進步。當韓子雲造『覅』字時，他還感覺有說明的必要。近人造『朆』字時，便一直造了，連說明都用不着了。這雖是九尾龜一類的書的大功勞，然而韓子雲的開山大魄力是我們不可忘記的。（我疑心作者以『子雲』爲字，後又改名『奇』，也許是表示仰慕那喜歡研究方言奇字的揚子雲罷？）

關於方言文學的第二層困難——讀者太少，我們也可以引證孫先生的筆記：

逮至兩書（海上花與繁華夢）相繼出版，韓書……吳語悉仍其舊，致客省人幾難卒讀，遂令絕好筆墨竟不獲風行於時。而繁華夢則年必再版，所銷已不知幾十萬冊。於以慨韓君之欲以吳語著書，獨樹一幟，當日實爲大誤。蓋吳語限於一隅，非若京語之到處

流行，人人暢曉，故不可與石頭記並論也。

「松江顛公」似乎不贊成此說。他說海上奇書的銷路不好，是因爲「彼時小說風氣未盡開，購閱者鮮，又以出版屢屢愆期，尤不爲閱者所喜。」但我們想來，孫先生的解釋似乎很近於事實。海上花是一個開路先鋒，出版在三十五年前，那時的人對於小說本不熱心，對於方言土話小說尤其不熱心。那時道路交通很不便，蘇州話通行的區域很有限；上海還在轎子與馬車的時代，還在煤油燈的時代，商業還不如今日的繁盛；蘇州妓女的勢力範圍還只限於江南，北方絕少南妓。所以當時傳播吳語文學的工具只有崑曲一項。在那個時候，吳語的小說確然沒有風行一世的可能。所以海上花出世之後，銷路很不見好，翻印的本子絕少。我做小學生的時候，只見着一種小石印本，後來竟沒有見別種本子。以後二十年中，連這種小石印本也找不着了。許多愛讀小說的人竟不知有這部書。這種事實使我們不能不承認方言文學創始之難，也就使我們對於那決心以吳語著書的韓子雲感覺格外的崇敬了。

然而用蘇白卻不是海上花不風行的唯一原因。海上花是一部文學作品，富有文學的風

格與文學的藝術不是一般讀者所能賞識的。海上繁華夢與九尾龜所以能風行一時，正因爲他們都只剛剛够得上「嫖界指南」的資格，而都沒有文學的價值，都沒有深沉的見解與深刻的描寫。這些書都只是供一般讀者消遣的書，讀時無所用心，讀過毫無餘味。海上花便不然了。海上花的長處在於語言的傳神，描寫的細緻，同每一故事的自然地發展；讀時耐人仔細玩味，讀過之後令人感覺深刻的印象與悠然不盡的餘韻。魯迅先生稱贊海上花「平淡而近自然」這是文學上很不易做到的境界。但這種「平淡而近自然」的風格是普通看小說的人所不能賞識的。海上花所以不能風行一世，這也是一個重要原因。

然而海上花的文學價值究竟免不了一部分人的欣賞。即如孫玉聲先生，他雖然不贊成此書的蘇州方言，卻也不能不承認他是「絕好筆墨」。又如我十五六歲時就聽見我的哥々紹之對人稱贊海上花的好處。大概海上花雖然不曾受多數人的歡迎，卻也得着了少數讀者的欣賞贊歎。當日的不能暢銷，是一切開山的作品應有的犧牲；少數人的欣賞贊歎，是一部第一流的文學作品應得的勝利。但海上花的勝利不單是作者私人的勝利，乃是吳語文學的運

動的勝利。我從前曾說：

有了國語的文學，方才可以有文學的國語。……有了文學的國語，方才有標準的國語。

（建設的文學革命論）

豈但國語的文學是這樣的。方言的文學也是這樣的。必須先有方言的文學作品，然後可以有文學的方言。有了文學的方言，方言有了多少寫定的標準，然後可以繼續產生更豐富更有價值的方言文學。三百年來，崑曲與彈詞都是吳語文學的預備。但三百年中還沒有一個第一流文人完全用蘇白作小說的。韓子雲在三十多年前受了曹雪芹的紅樓夢的暗示，不顧當時文人的諫阻，不顧造字的困難，不顧他的書的不銷行，毅然下決心用蘇州土話作了一部精心結構的小說。他的書的文學價值終久引起了少數文人的賞鑒與模倣；他的寫定蘇白的工作大大地減少了後人作蘇白文學的困難。近二十年中遂有九尾龜一類的吳語小說相繼出世。九尾龜一類的書的大流行便可以證明韓子雲在三十多年前提倡吳語文學的運動此時已到了成熟時期了。

我們在這時候很鄭重地把海上花重新校印出版。我們希望這部吳語文學的開山作品的重新出世能夠引起一些說吳語的文人的注意，希望他們繼續發展這個已經成熟的吳語文學的趨勢。如果這一部方言文學的傑作還能引起別處文人創作各地方言文學的興味，如果從今以後有各地的方言文學繼續起來供給中國新文學的新材料，新血液，新生命，——那麼，韓子雲與他的海上花列傳眞可以說是給中國文學開一個新局面了。

十五，六，三十，在北京。

鏡花緣考證

五一三—五七一

鏡花緣的引論

（一）李汝珍

鏡花緣刻本有海州許喬林石華的序，序中說『鏡花緣一書，迺北平李子松石以十數年之力成之』。其餘各序及題詞中，也都說是李松石所作。但很少人能說李松石是誰的。前幾年，錢玄同先生告訴我李松石是一個音韻學家，名叫李汝珍，是京兆大興縣人，著有一部李氏音鑑。後來我依他的指示，尋得了李氏音鑑，在那部書的本文和序裡，鈎出了一些事蹟。

李汝珍，字松石，大興人。順天府志的選舉表裡，舉人進士隊裡都沒有他，可見他大概是一個秀才，科舉上不曾得志。順天府志的藝文志裡沒有載他的著作，人物志裡也

沒有他的傳。中國人名大辭典（頁三八九）有下列的小傳：

李汝珍，〔清〕大興人，字松石。通聲韻之學，撰李氏音鑑，定「春滿堯天」等三十三母。徵引浩繁，淺學者多爲所震，然實未窺等韻門徑。又有鏡花緣，及李刻受子譜。

此傳不知本於何書，但這種嚴酷的批評實在只足以表示批評者自身的武斷。（關於李汝珍在音韻學上的成績，詳見下文。）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一七八二），李汝珍的哥々汝璜（字佛雲）到江蘇海州做官，他跟到任所。那時歙縣凌廷堪（生一七五七，死一八〇九）家在海州，李汝珍從他受業。論文之暇，兼及音韻。（音鑑五，頁十九。）那時凌廷堪年僅二十六歲；以此推之，可知李汝珍那時也不過二十歲上下，他生年約當乾隆二十八年（一七六三）。凌廷堪是燕樂考原的作者，精通樂理，旁通音韻，故李汝珍自說「受益極多」。

自乾隆四十七年至嘉慶十年（一七八二——一八〇五），凡二十三年，李汝珍只在江

蘇省內，或在淮北，或在淮南（音鑑石文煃序）。他雖是北京人，而受江南北的學者的影響最大；他的韻學能辨析南北方音之分，也全靠這長期的居住南方。嘉慶十年石文煃序中說，「今松石行將官中州矣。」但嘉慶十九年（一八一四）他仍在東海（音鑑題詞跋）似乎他不曾到河南做官。

乾隆五十八年（一七九三），凌廷堪補殿試後，自請改教職，選得寧國府教授；六十年（一七九五）赴任。此後，李汝珍便因道路遠隔，不常通問了。（音鑑五頁十九）他的朋友同他往來切磋的，有

許喬林，字石華，海州人。

許桂林，字月南，海州人，嘉慶舉人。於諸經皆有發明；通古音，兼精算學。著有許氏說音，音鵠，宣夜通，味無味齋集。（人名大辭典頁一〇三四）許桂林是李汝珍的內弟。（音鑑五，頁十九）

徐銓，字藕船，順天人。著有音繩。（音鑑書目）

徐鑑，字香垞，順天人。著有韻略補遺（同上）

吳振勃，字容如，海州人。

洪□□，字靜節。

這一班人都是精通韻學的人。華嚴字母譜列聲母四十二，韻母十三。李汝珍把聲母四十二之中，刪去與今音異者十九個，而添上未備的及南音聲母十個，共存三十三個聲母。他又把韻母十三之中，刪去與今音異者兩個，而添上今音十一個，共存韻母二十二個。他自己說，新添的十一個韻母之中，一個（麻韻）是凌廷堪添的，徐鑑與許桂林各添了兩個，徐銓添了一個；他自己添的只有五個。（音鑑五，頁十九）

嘉慶十年（一八〇五），音鑑成書。（音鑑李汝璜序）

嘉慶十五年（一八一〇），音鑑付刻，是年刻成。（吳振勃後序）

嘉慶十九年（一八一四），李汝珍在東海，與許桂林同讀山陰俞杳林的傳聲正宗。俞氏書中附有音鑑題詞四首。其第四首云：

松石全書絕等倫，月南後序更精醇。拊膺我媿無他技，開卷羞爲識字人。

此可見音鑑出版不久，已受讀者的推重。

嘉慶二十一年（一八一六），他把俞杏林的題詞附刻在音鑑之後，並作一跋。自此年以後，他的事蹟便無可考了。

自乾隆四十七年至此年，凡三十五年，他大概已是五十五歲左右的人了。這三十五年中，他的踪跡似乎全在大江南北；他娶的夫人是海州人，或者他竟在海州住家了。

鏡花緣之著作，不知在於何年。孫吉昌的題詞說：

> ……咄々北平子，文采何陸離！……而乃不得意，形骸將就衰，耕無負郭田，老大仍驅飢。可憐十數載，筆硯空相隨，頻年甘兀兀，終日惟孳孳。心血用幾竭，此身忘困疲。聊以耗壯心，休言作者癡。窮愁始著書，其志良足悲。……古今小說家，應無過於斯。……傳鈔紙已貴，今已付剞劂，不脛且萬里，堪作稗官師。從此堪自慰，已爲世所推。……

從這上面，我們可得兩點：

(1)鏡花緣是李汝珍晚年不得志時作的。

(2)鏡花緣刻成時，李汝珍還活着。

最可惜的是此詩和許喬林的序都沒有年月可考。但坊刻本有道光九年（一八二九）麥大鵬序，他說：

李子松石鏡花緣一書，耳其譶善，三載於茲矣。戊子（道光八年，一八二八）淸和，偶過張子燮亭書塾，得窺全豹，不勝舞蹈。復聞芥子園新雕告竣，遂購一函，如獲異寶。……

麥氏在一八二九，已知道此書三年了；一八二八他所見的『全豹』，不知是否刻本；但同年已有芥子園新雕本；次年麥氏又託謝葉梅摹繪一百八人之像，似另有繪像精雕本，爲後來王韜序本的底本。我們暫時假定一八二八年的芥子園本爲初刻本，而麥氏前三年聞名的鏡花緣爲鈔本。如此，我們可以說：

一八〇五，音鑑成書。

一八一〇，音鑑刻成。（以上均考見上文）

約一八一〇——一八二五，——「十數年之力」——爲鏡花緣著作的時期。

約一八二五，鏡花緣成書。

一八二八，芥子園雕本鏡花緣刻成。

一八二九，麥刻謝像本（廣東本）付刻。

假定芥子園本即是孫吉昌題詞裡說的「今已付剞劂」之本，那麼，李汝珍還不曾死，但已是很老的人了。依前面的推算，他的生年大約在乾隆中葉（約一七六三）；他死時約當道光十年（約一八三〇），已近七十歲了。

（二）李汝珍的音韻學

關於李汝珍的音鑑，我們不能詳細討論，只能提出一些和鏡花緣有關係的事實。

鏡花緣第三十一回，唐敖等在歧舌國，費了多少工夫，才得着一紙字母，共三十三行，每行二十二字，只有第一個字是有字的，或用反切代字；其餘只有二十一個白圈。只有「張」字一行之下是有字的。每行的第一個字代表聲類（Consonants），每行直下的二十二音代表韻部（VowelS）。這三十三個聲母，二十二個韻母，是李汝珍的音鑑的要點。音鑑裡把三十三聲母作成一首行香子詞，如下：

春滿堯天，溪水清漣，嫩江飄，粉蝶驚眠。松巒空翠，鷗鳥盤翾。對酒陶然，便博個醉中仙。

這就是鏡花緣裡的

昌，茫，秧，「梯秧」，羌，商，槍，良，囊，杭「批秧」，方，「低秧」，姜，「妙秧」，桑，郎，康，倉，昂，娘，滂，香，當，將，湯，瓤，「兵秧」，幫，岡，臧，張，廂。（次序兩處一一相同。）

承錢玄同先生音注如下：

春　ㄔ，ㄔㄨ(ch,'ch,u)

滿　ㄇ(ㄖ)

堯　ㄧ(齊)，ㄩ(撮)(y,yü)

天　ㄊㄧ(t'i)

溪　ㄑㄧ，ㄑㄩ(ch'i,ch'ü)

水　ㄕ，ㄕㄨ(sh,shu)

清　ㄘㄧ，ㄘㄩ(ts'i,ts'ü)

漣　ㄌㄧ，ㄌㄩ(li,lü)

嫩　ㄋ，ㄋㄨ(n,nu)

紅　ㄏ，ㄏㄨ(h,hu)

飄　ㄆㄧ(p'i)

粉　ㄈ(f)

蝶 ㄉㄧ(ti)

驚 ㄐㄧ，ㄐㄩ(chi,chüu)

眠 ㄇㄧ(mi)

松 ㄙ，ㄙㄨ(s,su)

巒 ㄌ，ㄌㄨ(l,lu)

空 ㄎ，ㄎㄨ(k',k,u)

翠 ㄘ，ㄘㄨ(ts',ts'u)

鷗 口(開)，ㄨ(合)(口,w)

鳥 ㄋㄧ，ㄋㄩ(ni,nüu)

盤 ㄆ(p)

詡 ㄒㄧ，ㄒㄩ(hsi,hsüu)

對 ㄉ，ㄉㄨ(t,tu)

酒　ㄗㄧ，ㄗㄩ(tsi,tsiiu)

陶　ㄊ，ㄊㄨ(t',t'u)

然　ㄖ，ㄖㄨ(j,ju)

便　ㄅㄧ(pi)

博　ㄅ(p)

個　ㄍ，ㄍㄨ(k,ku)

醉　ㄗ，ㄗㄨ(ts,tsu)

中　ㄓ，ㄓㄨ(ch,chu)

仙　ㄙㄧ，ㄙㄩ(si,siiu)

他的二十二個韻母，和錢玄同先生的音注，如下：

	鏡花緣	音鑑	錢玄同先生的音注	
(1)	張	張	ㄤ，ㄧㄤ	ang,uaug

(2)	眞	眞	ㄣ，ㄧㄣ	eu,in
(3)	中	中	ㄨㄥ，ㄩㄥ	ung,iung
(4)	珠	珠	ㄨ，ㄩ	u,ü
(5)	招	招	ㄠ，ㄧㄠ	ao,iao
(6)	齋	齋	ㄞ，ㄧㄞ	ai,iai
(7)	知	知	ㄧ，ㄖ，ㄙ	i,ih,u
(8)	遮	遮	ㄝ，ㄧㄝ，ㄩㄝ	eh,ieh,üeh
(9)	詀	詀（眞衫切）	ㄢ	an
(10)	氈	氈		ɜn,ɜin
(11)	專	專		uoen,yoell
(12)	張鷗	周	ㄡ，ㄧㄡ	ou,iu
(13)	張婀	○（張歌切）	ㄛ，ㄧㄛ	o,io

(14)張鴉 渣 ㄚ，ㄧㄚ a,ia
(15)珠透 追 ㄨㄟ uei
(16)珠均 諄(珠均切) ㄨㄣ，ㄩㄣ uen,üin
(17)張鶯 征 ㄥ，ㄧㄥ eng,ing
(18)珠帆 ○(珠帆切) ㄨㄢ uan
(19)珠窩 ○(珠窩切) ㄨㄛ，ㄩㄛ uo,üo
(20)珠窪 撾 ㄨㄚ ua
(21)珠歪 ○(珠歪切) ㄨㄞ uai
(22)珠汪 莊 ㄨㄤ uang

附注：第十和第十一兩韻，注音字母與羅馬字皆不方便，故用語音學字母標之。oen 略如上海讀『安』之音；ioen 略如長江流域中的官音讀『烟』，不得讀北京讀『烟』之音。uoen,yoen 二音當如蘇州讀『椀』

「遠」之音，須作圓脣之勢，方合。

在我們這個時候，有種種音標可用，有語音學可參攷，所以我們回看李汝珍最得意的這點發明，自然覺得很不希奇了。但平心而論，他的音韻學卻也有他的獨到之處。他生於清代音韻學最發達的時代；但當時的音韻學偏於考證古韻的沿革，而忽略了今音的分類。北方的音韻學者，自從元朝周德清的中原音韻以來，中間如呂坤劉繼莊等，都是注重今音而不拘泥於古反切的。李汝珍雖頗受南方韻學家的影響，但他究竟還保存了北方音韻學的遺風，所以他的特別長處是（1）注重實用，（2）注重今音，（3）敢於變古。他在凡例裡說：「是編所撰字母，期於切音易得其響，故粗細各歸一母。」他以實用爲主，故「非，敷，奉」併入「粉」，只留f音，而大胆的删去了國音所無的v音；故「泥，娘」併入「鳥」，另分出一個「嫩」，兩母都屬n音，而那官音久不存在的ng與gn兩音就被删去了。這種地方可以見他的眼光比近年製造注音字母的先生們還要高明一點。他分的韻母也有很可注意的。例如「麻」韻分爲「遮」(eh)「鴉」(a,ia)「撾」(ua)三

韻；而那個向來出名的『該死十三元』竟被他分入四韻。這都是他大胆的地方。

本來這些問題不應該在這篇裡討論；不過因爲人名大辞典很武斷的說李汝珍『實未窺等韻門徑』，所以我在這裡替他略說幾句公道話。要知道實用的音韻學本和考古的音學不同道，誰也不必駡誰。考古派儘管研究古音之混合，而實用派自不能不特別今音的微細分別。許桂林作音鑑後序，曾說：

> 顧寧人言古無麻韻，半自歌戈韻誤入，半自魚模韻誤入。（適按，此說實不能成立；看北京大學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二期汪榮寶先生所著長文，及錢玄同先生跋語。）然則必欲從古，並麻韻亦可廢。若可隨時變通，麻嗟何妨爲二部乎？

這句話正可寫出考古派與實用派的根本不同。李汝珍在音鑑卷四裡曾論他的『著述本意』道：

> 苟方音之不侔，彼持彼音而以吾音爲不侔，則不唾之者幾希矣。豈直覆瓿

而已哉？珍之所以著爲此篇者，蓋抒管見所及，淺顯易曉，俾吾鄉初學有志於斯者，藉爲入門之階，故不避謭陋之誚。……至於韻學精微，前人成書具在，則非珍之所及矣。（四，頁二六）

他是北京人，居南方，知道各地方音之不同，所以知道實用的音韻學是一件極困難的事。我們看他著述的本意只限於「吾鄉」，可以想見他的愼重。他在同篇又說：

或曰：子以南北方音，辨之詳矣，所切之音亦可質之天下乎？

對曰：否，不然也。……天下方音之不同者衆矣。珍北人也，於北音宜無不喩矣；所切之音似宜質於北矣。而猶曰未可，況質於天下乎？（四，頁二五）

他對於音韻學上地理的重要，何等明瞭呀！只此一點，已足以「前無古人」了。

（三）李汝珍的人品

我們現在要知道李汝珍是怎樣的一個人。關於這一點，音鑑的幾篇序很可以給我們

許多材料。余集說：

大興李子松石少而穎異，讀書不屑々章句帖括之學；以其暇旁及雜流，如壬遁，星卜，象緯，篆隸之類，靡不日涉以博其趣。而於音韻之學，尤能窮源索隱，心領神悟。

石文煃說：

松石先生伉爽遇物，肝胆照人。平生工篆隸，獵圖史，旁及星卜奕戲諸事，靡不觸手成趣。花間月下，對酒徵歌，興至則一飲百觥，揮霍如志。

這兩個同時人的見證，都能寫出鏡花緣的作者的多才多藝。許喬林在鏡花緣序裡說此書「枕經葄史，子秀集華；兼貫九流，旁涉百戲；聰明絕世，異境天開」。我們看了余集石文煃的話，然後可以了解鏡花緣裡論卜（六十五回又七十五回），談奕（七十三回），論琴（同），論馬弔（同），論雙陸（七十四回），論射（七十九回），論籌算（同），以及種々燈謎，和那些雙聲疊韻的酒令，都只是這位多才多藝的名士的隨筆遊戲。我們現在讀這些東西，往々

嫌他「掉書袋」。但我們應該記得這部書是清朝中葉的出產品；那個時代是一個博學的時代，故那時代的小說也不知不覺的掛上了博學的牌子。這是時代的影響，誰也逃不過的。

關於時代的影響，我們在鏡花緣裡可以得着無數的證據。如唐敖多九公在黑齒國女學堂裡談經，論「鴻雁來賓」一句應從鄭玄注，論語宜用古本校勘，「車馬衣輕裘」一句駁朱熹讀衣字爲去聲之非，又論易經王弼注偏重義理，「既欠精詳，而又妄改古字」：這都是漢學時代的自然出產品。後來五十二回唐閨臣論注禮之家，以鄭玄注爲最善，也是這個道理。至於全書說的那些海外國名，一一都有來歷；那些異獸奇花仙草的名稱，也都各有所本（參看錢靜方小說叢考卷上，頁六八至七二）：這種博覽古書而不很能評判古書之是否可信，也正是那個時代的特別現象。

（四）鏡花緣是一部討論婦女問題的書

現在我們要回到鏡花緣的本身了。

鏡花緣第四十九回，泣紅亭的碑記之後，有泣紅亭主人的總論一段，說：

> 以史幽探哀萃芳冠首者，蓋主人自言窮探野史，嘗有所見，惜湮沒無聞，而哀羣芳之不傳，因筆志之。……結以花再芳畢全貞者，蓋以羣芳淪落，幾至澌滅無聞，今賴斯而得不朽，非若花之再芳乎？所列百人，莫非瓊林琪樹，合璧駢珠，故以全貞畢焉。

這是著者著書的宗旨。我們要問，著者自言『窮探野史，嘗有所見』，究竟他所見的是什麼？

我的答案是：李汝珍所見的是幾千年來忽略了的婦女問題，他是中國最早提出這個婦女問題的人，他的鏡花緣是一部討論婦女問題的小說。他對於這個問題的答案是，男女應該受平等的待遇，平等的教育，平等的選舉制度。

這是鏡花緣著作的宗旨。我是最痛恨穿鑿附會的人，但我研究鏡花緣的結果，不能

不下這樣的一個結論。

我們先要指出，李汝珍是一個留心社會問題的人。這部鏡花緣的結構，很有點像司威夫特(Swift)的海外軒渠錄(Gulliver,s Travels)，是要想借一些想像出來的『海外奇談』來譏評中國的不良社會習慣的。最明顯的是第十一第十二回君子國的一大段；這裡凡提出了十二個社會問題：

(1)商業貿易的倫理問題。(第十一回)

(2)風水的迷信。(以下均第十二回)

(3)生子女後的慶賀筵宴。

(4)送子女入空門。

(5)爭訟。

(6)屠宰耕牛。

(7)宴客的餚饌過多。

(8)三姑六婆。

(9)後母。

(10)婦女纏足。

(11)用算命為合婚。

(12)奢侈。

這十二項之中，雖然也有迂腐之談，——如第一，第五，諸項——但有幾條然確是很有見解的觀察。內中最精采的是第十和第十一兩條。第十條說：

吾聞尊處向有婦女纏足之說。始纏之時，其女百般痛苦，撫足哀號，甚至皮腐肉敗，鮮血淋漓。當此之際，夜不成寐，食不下咽；種種疾病，由此而生。小子以為此女或有不肖，其母不忍置之於死，故以此法治之。誰知係為美觀而設！若不如此，即為不美！試問鼻大者削之使小，額高者削之使平，人必謂為殘廢之人。何以兩足殘缺，步履艱難，卻又為美？即如西子王嬙皆

絕世佳人，彼時又何嘗將其兩足削去一半？況細推其由，與造淫具何異？此聖人之所必誅，賢者之所不取。

第十一條說：

婚姻一事，關係男女終身，理宜慎重，豈可草草？既要聯姻，如果品行純正，年貌相當，門第相對，即屬絕好良姻，何必再去推算？……尤可笑的，俗傳女命，北以屬羊為劣，南以屬虎為凶。其說不知何意，至今相沿，殊不可解。人值未年而生，何至比之於羊？寅年而生，又何至竟變為虎？且世間懼內之人，未必皆係屬虎之婦。況鼠好偷竊，蛇最陰毒，那屬鼠屬蛇的豈皆偷竊陰毒之輩？牛為負重之獸，自然莫苦於此；豈丑年所生都是苦命？此皆愚民無知，造此謬論。往々讀書人亦染此風，殊為可笑。總之，婚姻一事，若不論門第相對，不管年貌相當，惟以合婚為準，勢必將就勉強從事，雖有極美良姻，亦必當面錯過，以致日後兒女抱恨終身，追悔無及。為人父母的

倘能洞察合婚之謬，惟以品行年貌門第爲重，至於富貴壽考，亦惟聽之天命，即日後別有不虞，此必亦可對什兒女，兒女似亦無怨了。

這兩項都是婦女問題的重要部分；我們在這裡已可看出李汝珍對於婦女問題的熱心了。

大凡寫一個社會問題，有抽象的寫法，有具體的寫法。抽象的寫法，只是直截指出一種制度的弊病，和如何救濟的方法。君子國裡的談話，便是這種寫法，正如牧師講道，又如教官講聖諭廣訓，扯長了面孔講道理，全沒有文學的趣味，所以不能深入人心。李汝珍對於女子問題，若單有君子國那樣乾燥枯寂的討論，就不能算是一個文學家了。鏡花緣裡最精采的部分是女兒國一大段。這一大段的宗旨只是要用文學的技術，詼諧的風味，極力描寫女子所受的不平等的，慘酷的，不人道的待遇。這個女兒國是李汝珍理想中給世間女子出氣伸寃的烏託邦。在這國裡，

歷來本有男子；也是男女配合，與我們一樣。其所異於人的，男子反穿衣裙，作爲婦人，以治內事；女子反穿靴帽，作爲男人，以治外事。

唐敖看了那些男人，說道：

九公，你看他們原是好婦人，卻要裝作男人，可謂矯揉造作了。

多九公笑道：

唐兄，你是這等說。只怕他們看見我們，也說我們放着好々婦人不做，卻矯揉造作，充作男人哩。

唐敖點頭道：

九公此話不錯。俗語說的，習慣成自然，我們看他們雖覺異樣，無如他們自古如此，他們看見我們，自然也以我們為非。

這是李汝珍對於婦女問題的根本見解：今日男尊女卑的狀况，並沒有自然的根據，只不過是「自古如此」的「矯揉造作」，久久變成「自然」了。

請看女兒國裡的婦人：

那邊有個小戶人家，門內坐着一個中年婦人，一頭青絲黑髮，油搽的雪亮

，眞可滑倒蒼蠅；頭上梳一盤龍鬏兒，鬢旁許多珠翠，眞是耀花人眼睛；耳墜八寶金環，身穿玫瑰紫的長衫，下穿葱綠裙兒；裙下露着小々金蓮，穿一雙大紅繡鞋，剛々只得三寸；伸着一雙玉手，十指尖尖，在那裡繡花；一雙盈々秀目，兩道高々蛾眉，面上許多脂粉，再朝嘴上一看，原來一部鬍鬚，是個絡腮鬍子。

這位絡腮鬍子的美人，望見了唐敖多九公，大聲喊道：

你面上有鬚，明々是個婦人，你卻穿衣戴帽，混充男人。你也不管男女混雜。你明雖偷看婦女，你其實要偷看男人。你這臊貨，你去照々鏡子，你把本來面目都忘了。你這蹄子也不怕羞！你今日幸虧遇見老娘，你若遇見別人，把你當作男人偷看婦女，只怕打個半死哩！

以上寫「矯揉造作」的一條原理，雖近於具體的寫法，究竟還帶一點抽象性質。第三十三回寫林子洋選作王妃的一大段，方才是富於文學趣味的具體描寫法。那天早晨，

林之洋說道：

幸虧俺生中原。若生這裡，也他教俺纏足，那才坑死人哩。

那天下午，果然就「請君入甕」！女兒國的國王看中了他，把他關在宮裡，封他為王妃。

早有宮娥預備香湯，替他洗浴，換了襖褲，穿了衫裙，把那一雙大金蓮暫且穿了綾襪，頭上梳了鬏兒，搽了許多頭油，戴上鳳釵，搽了一臉香粉，又把嘴唇染的通紅，手上戴了戒指，腕上戴了金鐲，把牀帳安了，請林之洋上坐。

這是「矯揉造作」的第一步。第二步是穿耳。

幾個中年宮娥走來，都是身高體壯，滿嘴鬍鬚。內中一個白鬚宮娥，手拏針線，走到牀前跪下道：「稟娘々，奉命穿耳。」早有四個宮娥上來，緊々扶住。那白鬚宮娥上前，先把右耳用指將那穿針之處碾了幾碾，登時一針穿

過。林之洋大叫一聲「痛殺俺了！」望後一仰，幸虧宮娥扶住。又把左耳用手碾了幾碾，也是一針直過。林之洋只痛的喊叫連聲。兩耳穿過，用些鉛粉塗上，揉了幾揉，戴了一副八寶金環。白鬚宮娥把事辦畢退去。

第三步是纏足。

接着，有個黑鬚宮人，手拏一疋白綾，也向牀前跪下道：「稟娘娘，奉命纏足。」又上來兩個宮娥，都跪在地下，扶住金蓮，把綾襪脫去。那黑鬚宮娥取了一個矮凳，坐在下面，將白綾從中撕開，先把林之洋右足放在自己膝蓋上，用些白礬灑在脚縫內，將五個脚指緊々靠在一處，又將脚面用力曲作彎弓一般，即用白綾纏裹。纔纏了兩層，就有宮娥拏着針線上來密々縫口。一面狠纏，一面密縫。林之洋身旁既有四個宮娥緊々靠定，又被兩個宮娥把脚扶住，絲毫不能轉動。及至纏完，只覺脚上如炭火燒的一般，陣々疼痛，不覺一陣心酸，放聲大哭道：「坑死俺了！」兩足纏過，衆宮娥草々做了一

雙軟底大紅鞋替他穿上。林之洋哭了多時。

林之洋——同一切女兒一樣起初也想反抗。他就把裹脚解放了，爽快了一夜。次日他可免不掉反抗的刑罰了。一個保母走上來，跪下道：「王妃不遵約束，奉命打肉。」

林之洋看了，原來是個長鬚婦人，手捧一塊竹板，約有三寸寬，八尺長。不覺吃了一嚇道：「怎麼叫作打肉？」只見保母手下四個微鬚婦人，一個個膀闊腰粗，走上前來，不由分說，輕々拖翻，褪下中衣。保母手舉竹板，一起一落，竟向屁股大腿一路打去。林之洋喊叫連聲，痛不可忍。剛打五板，業已肉綻皮開，血濺茵褥。

「打肉」之後，

林之洋兩隻金蓮被衆宮人今日也纏，明日也纏，並用藥水薰洗，未及半月，已將脚面彎曲，折作凹段，十指俱已腐爛，日日鮮血淋漓。

他——她——實在忍不住了，又想反抗了，又把裹脚的白綾亂扯去了。這一回的懲罰是：

「王妃不遵約束，不肯纏足，即將其足倒掛梁上。」

林之洋此時已將生死付之度外，即向衆宮娥道：「你們快些動手，越教俺早死，俺越感激。只求越快越好。」於是隨着衆人擺佈。

然而——

誰知剛把兩足用繩纏緊，已是痛上加痛。及至將足弔起，身子懸空，只覺眼中金星亂冒，滿頭昏暈，登時疼的冷汗直流，兩腿酸麻。只得咬牙忍痛，閉口合眼，只等早々氣斷身亡，就可免了零碎吃苦。弔了片時，不但不死，並且越弔越覺明白，兩足就如刀割針刺一般，十分痛苦。咬定牙關，左忍右忍。那裡忍得住！不因不由殺猪一般喊叫起來。只求國王饒命。保母隨即啓奏，放了下來。從此只得耐心忍痛，隨着衆人，不敢違拗。衆宮娥知他畏懼，到了纏足時，只圖早見功效，好討國王歡喜，更是不顧死活，用力狠纏。屢次要尋自盡，無奈衆人日夜隄防，眞是求生不能，求死不得。不知不覺那

足上腐爛的血肉都已變成膿水，業已流盡，只剩幾根枯骨，兩足甚覺瘦小。一個平常中國女兒十幾年的苦痛，縮緊成幾十天的工夫，居然大功告成了！林之洋在女兒國御設的「矯揉造作速成科」畢業之後，

到了吉期，衆宮娥都絕早起來，替他開臉梳裹，搽脂抹粉，更比往日加倍殷勤。那雙金蓮雖覺微長，但纏的彎々，下面襯了高底，穿着一雙大紅鳳頭鞋，卻也不大不小。身上穿了蟒衫，頭上戴了鳳冠，渾身玉佩叮噹，滿面香氣撲人；雖非國色天香，卻是嫋々婷々。

不多時，有幾個宮人手執珠燈，走來跪下道：「吉時已到，請娘々先升正殿，伺候國主散朝，以便行禮進宮。就請升輿。」林之洋聽了，倒像頭頂上打了一個霹靂，只覺耳中嚶的一聲，早把魂靈嚇的飛出去了。衆宮娥不由分說，一齊攙扶下樓，上了鳳輿，無數宮人簇擁來到正殿。國王業已散朝，裡面燈燭輝煌，衆宮人攙扶，林之洋顫々巍々，如鮮花一枝，走到國王面前，

只得彎着腰兒拉着袖兒 深深萬福叩拜。幾十天的『矯揉造作』，居然使一個天朝上國的堂々男子，向那女兒國的國王，顫々巍々地『彎着腰兒，拉着袖兒，深々萬福叩拜』了！

幾千年來，中國的婦女問題，沒有一人能寫的這樣深刻，這樣忠厚，這樣怨而不怒。鏡花緣裡的女兒國一段是永遠不朽的文學。

女兒國唐敖治河一大段，也是寓言，含有社會的，政治的意義。請看唐敖說那處河道的情形：

以彼處形勢而論，兩邊堤岸高如山陵，而河身既高且淺，形像如盤，受水無多，以至為患。這總是水大之時，惟恐衝決漫溢，且顧目前之急，不是築堤，就是培岸。及至水小，並不預為設法挑挖疏通。到了水勢略大，又復培壅，以致年復一年，河身日見其高。若以目前形狀而論，就如以浴盆置於屋

脊之上，一經漫溢，以高臨下，四處皆為受水之區，平地即成澤國。若要安穩，必須將這浴盆埋在地中，盆低地高，既不畏其衝決，再加處々深挑，以盤形變成釜形。受水既多，自然可免漫溢之患了。

這裡句々都含有雙關的意義，都是暗指一個短見的社會或短見的國家，只會用『築堤』『培岸』的方法來壓制人民的能力，全不曉得一個『疏字』的根本救濟法。李汝珍說的雖然很含蓄，但他有時也很明顯：

多九公道：『治河既如此之易，難道他們國中就未想到麼？』唐敖道：『昨日九公上船安慰他們，我喚了兩個人役細々訪問。此地向來銅鐵甚少，兼且禁用利器，以杜謀為不軌。國中所用，大約竹刀居多。惟富家間用銀刀，亦甚希罕，所有挑河器具一概不知。……』

這不是明々的一個秦始皇的國家嗎？他又怕我們輕々放過這一點，所以又用詼諧的寫法，叫人不容易忘記：

多九公道：「原來此地銅鐵甚少，禁用利器。怪不得此處藥店所掛招牌，俱寫「咬片」「咀片」。我想好々藥品，自應切片，怎麼倒用牙咬？腌臢姑且不論，豈非舍易求難麼？老夫正疑此字用的不解。今聽唐兄之言，無怪要用牙咬了。……」

請問讀者，如果著者沒有政治的意義，他爲什麼要在女兒國裡寫這種壓制的政策？女兒國的女子，把男子壓伏了，把他們的脚纏小了，又恐怕他們造反，所以把一切利器都禁止使用，「以杜謀爲不軌」。這是何等明顯的意義！

女兒國是李汝珍理想中女權伸張的一個烏託邦，那是無可疑的。但他又寫出一個黑齒國，那又是他理想中女子教育發達的一個烏託邦了。

黑齒國的人是很醜陋的：

其人不但通身如墨，連牙齒也是黑的。再加一點朱唇，兩道紅眉，一身黑

衣，其黑更覺無比。

然而黑齒國的教育制度，卻與衆不同。唐敖多九公一上岸，便看見一所「女學塾」。据那裏的先生說：

　　至敝鄉考試歷來雖無女科，向有舊例，每到十餘年，國母即有觀風盛典。凡有能文處女，俱准赴試，以文之優劣，定以等第，或賜才女匾額，或賜冠帶榮身，或封其父母，或榮及翁姑，乃吾鄉勝事。因此，凡生女之家，到了四五歲，無論貧富，莫不送塾攻書，以備赴試。

再聽林之洋說：

　　俺因他們臉上比炭還黑，俺就帶了脂粉上來。那知這些女人因搽脂粉反覺醜陋，都不肯買，倒是要買書的甚多。俺因女人不買脂粉，倒要買書，不知甚意；細々打聽，纔知這裡向來分別貴賤就在幾本書上。他們風俗，無論貧富，都以才學高的爲貴，不讀書的爲賤。就是女人也是

這。樣。，到。了。年。紀。略。大。，有。了。才。名。，方。有。人。求。親。。若。無。才。學。，就。是。生。在。大。戶。人。家。，也。無。人。同。他。配。婚。。因此，他。們。國。中。不。論。男。女。，自。幼。都。要。讀。書。。

這是不是一個女學發達的烏託邦？李汝珍要我們特別注意這個烏託邦，所以特別描寫兩個黑齒國的女子，亭亭和紅紅，把天朝來的那位多九公考的「目瞪口呆」，「面上紅一陣，白一陣，頭上只管出汗」。那女學堂的老先生，是個聾子，不曾聽見他們的談論，只當多九公怕熱，拿出汗巾來替他揩汗，說道：

斗室屈尊，致令大賢受熱，殊抱不安。但汗爲人之津液，也須忍耐少出纔好。大約大賢素日喜喫麻黃，所以如此。今出這場痛汗，雖痢瘧之症，可以放心，以後如麻黃發汗之物，究以少喫爲是。

後來，多九公們好容易逃出了這兩個女學生的重圍，唐敖說道：

小弟約九公上來，原想看他國人生的怎樣醜陋。誰知只顧談文，他們面上好醜我們還未看明，今倒被他們先把我們腹中醜處看去了。

這樣恭維黑齒國的兩個女子，只是著者要我們注意那個提倡女子教育的烏託邦。

李汝珍又在一個很奇怪的背景裡，提出一個很重大的婦女問題：他在兩面國的强盜山寨裡，提出男女貞操的「兩面標準」(Double standard) 的問題。兩面國的人，「個個頭戴浩然巾，都把腦後遮住，只露一張正面」；那浩然巾的底下卻另「藏着一張惡臉，鼠眼鷹鼻，滿面橫肉」。（第二十五回）他們見了穿綢衫的人，也會「和顏悅色，滿面謙恭」；見了穿破布衫的人，便「陡然變了樣子，臉上的笑容也收了，謙恭也免了」。（第二十五回）這就是一種「兩面標準」。然而最慘酷的「兩面標準」卻在男女貞操問題的裡面。男子期望妻子守貞操，而自己卻可以納妾嫖娼；男子多妻是禮法許可的，而婦人多夫卻是絕大罪惡；婦人和別的男子有愛情，自己的丈夫若寬恕了他們，社會上便要給他「烏龜」的尊號；然而丈夫納妾，妻子卻「應該」寬恕不妬，妬是婦人的惡德，社會上便要給他「妬婦」「母夜叉」等々尊號。這叫做「兩面標準的貞操」。在中國古史上

，這個問題也曾有人提起，例如謝安的夫人說的「周婆制禮」。和李汝珍同時的大學者俞正燮，也曾指出「妬非婦人惡德」。但三千年的議禮的大家，沒有一個人能有李汝珍那樣明白爽快的。鏡花緣第五十一回裡，那兩面國的强盜想收唐閨臣等作妾，因此觸動了他的押寨夫人的大怒。這位夫人把他的丈夫打了四十大板，還數他的罪狀道：

既如此，爲何一心只想討妾？假如我要討個男妾，日々把你冷淡，你可歡喜？你們作男子的，在貧賤時，原也講些倫常之道。一經轉到富貴場中，就生出許多炎涼樣子，把本來面目都忘了；不獨疏親慢友，種々驕傲，並將糟糠之情也置度外，這眞是强盜行爲，已該碎屍萬段。你還只想置妾，那裡有個忠恕之道？我不打你別的，我只打你只知有己不知有人。把你打的驕傲全無，心裡冒出一個忠恕來，我纔甘心。今日打過，嗣後我也不來管你。總而言之，你不討妾則已，若要討妾，必須替我先討男妾，我纔依哩。我這男妾，古人叫作「面首」。面哩，取其貌美；首哩，取其髮美。這個故典，並非

是我杜撰，自古就有了。

讀者應該記得，這一大段訓詞是對着那兩面國的強盜說的。在李汝珍的眼裏，凡一切「只知有己，不知有人」的男子，都是強盜，都是兩面國的強盜，都應該「碎屍萬段」，都應該被他們的夫人「打的驕傲全無，心裡冒出一點忠恕來」。——什麼叫做「忠恕之道」？推己及人，用一個單純的貞操標準：男所不欲，勿施於女；所惡於妻，毋以取於夫：這叫做「忠恕之道」！

然而女學與女權，在我們這個「天朝上國」，實在不容易尋出歷史制度上的根據。李汝珍不得已，只得從三千年的歷史上挑出武則天的十五年（六九〇—七〇五）做他的歷史背景。三千年的歷史上，女后垂簾聽政的確然不少，然而婦人不假借兒子的名義，獨立做女皇帝的，卻只有呂后與武后兩個人。呂后本是一個沒有學識的婦人，他的政治也實在不足稱道。武則天卻不然；他是一個有文學天才並且有政治手腕的婦人，他的十

幾年的政治，雖然受了許多腐儒的誣謗，究竟要算唐朝的治世。他能提倡文學，他能提倡美術，他能賞識人才，他能使一班文人政客拜倒在他的冕旒之下。李汝珍抓住了這一個正式的女皇帝，大胆的把正史和野史上一切汚衊武則天人格的謠言都掃的乾々淨々。鏡花緣裡，對於武則天，只有褒詞，而無謗語：這是李汝珍的過人卓識。

李汝珍明々是借武則天皇帝來替中國女子出氣的。所以他在第四十回，極力描寫他對於婦女的德政。他寫的那十二條恩旨是：

(1)旌表賢孝的婦女。

(2)旌奬「悌」的婦女。

(3)旌表貞節。

(4)賞賜高壽的婦女。

(5)「太后因大內宮娥，抛離父母，長處深宮，最爲淒凉，今命查明，凡入宮五年者，概行釋放，聽其父母自行擇配。嗣後採選釋放，均以五年爲期

。其內外軍民人等，凡侍婢年二十以外尚未婚配者，令其父母領回，爲之婚配。如無父母親族，即令其主代爲擇配。」

(6)推廣「養老」之法，「命天下郡縣設造養媼院。凡婦人四旬以外，衣食無出，或殘病衰頹，貧無所歸者，准其報名入院，官爲養贍，以終其身。」

(7)「太后因貧家幼女，或因衣食缺乏，貧不能育，或因疾病纏綿，醫藥無出，非棄之道旁，即送入尼庵，或賣爲女優，種々苦況，甚爲可憐，今命郡縣設造育女堂。凡幼女自襁褓以至十數歲者，無論疾病殘廢，如貧不能育，准其送堂，派令乳母看養。有願領回撫養者，亦聽其便。其堂內所育各女，候年至二旬，每名酌給粧奩，官爲婚配。」

(8)「太后因婦人一生衣食莫不倚於其夫，其有夫死而孀居者，既無丈夫衣食可恃，形隻影單，飢寒誰恤？今命查勘，凡嫠婦苦志守節，家道貧寒者

，無論有無子女，按月酌給薪水之資，以養其身。」

（9）「太后因古禮女子二十而嫁，貧寒之家往々二旬以外尚未議婚，甚至父母因無力粧匳，貪圖微利，或售爲侍妾，或賣爲優娼，最爲可憫，今命查勘，如女年二十，其家實係貧寒無力，粧匳不能婚配者，酌給粧匳之資，即行婚配。」

（10）「太后因婦人所患各症，如經癸帶下各疾，其症尚緩，至胎前產後，以及難產各症，不獨刻不容緩，並且兩命攸關，故孫眞人著千金方，特以婦人爲首，蓋即易基乾坤，詩首關睢之義，其事豈容忽略？無如貧寒之家，一經患此，既無延醫之力，又乏買藥之資，稍爲躭延，遂至不救。婦人由此而死者，不知凡幾。亟應廣沛殊恩，命天下郡縣延訪名醫，各按地界遠近，設立女科。並發御醫所進經驗各方，配合藥料，按症施捨。」

（11）（略）

這十二條之中，如(5)(7)(10)都是很重要的建議。第十條特別注重女科的醫藥，尤其是向來所未有的特識。

(12)(略)

但李汝珍又要叫武則天創辦男女平等的選舉制度。注意，我說的是選舉制度，不單是一個兩個女扮男裝的女才子混入舉子隊裡考取一名科第。李汝珍的特識在於要求一種制度，使女子可以同男子一樣用文學考取科第。中國歷史上並不是沒有上官婉兒和李易安，只是缺乏一種正式的女子教育制度；並不是沒有木蘭和秦良玉，呂雉和武則天，只是缺乏一種正式的女子參政制度。一種女子選舉制度，一方面可提倡女子教育，一方面可引到女子參政。所以李汝珍在黑齒國說的也是一種制度，在武則天治下說的也只是一種制度。這眞是大胆而超卓的見解。

他擬的女子選舉制度，也有十二條，節鈔於下：

(1)考試先由州縣考取，造冊送郡；郡考中式，始與部試；部試中式，始

與殿試。……

(2)縣考取中，賜文學秀女匾額，准其郡考。郡考取中，賜文學淑女匾額准其部試。部試取中，賜文學才女匾額，准其殿試。殿試名列一等，賞女學士之職，二等賞女博士之職，三等賞女儒士之職，俱赴紅文宴，准其年支俸祿。其有情願內廷供奉者，俟試俸一年，量材擢用。……

(3)殿試一等者，其父母翁姑及本夫如有官職在五品以上，各加品服一級。在五品以下，俱加四品服色。如無官職，賜五品服色榮身。二等者賜六品服色，三等者賜七品服色。餘照一等之例，各爲區別，女悉如之。

(5)試題，自郡縣以至殿試，俱照士子之例，試以詩賦，以歸體制。(因爲唐朝試用詩賦。)

(6)凡郡考取中，女及夫家，均免徭役。其赴部試者，俱按程途遠近，賜以路費。

但最重要的宣言，還在那十二條規例前面的諭旨：

大周金輪皇帝制曰：朕惟天地英華，原不擇人而畀；帝王輔翼，何妨破格而求？丈夫而擅詞章，固重圭璋之品；女子而嫻文藝，亦增蘋藻之光。我國家儲才爲重，歷聖相符；朕受命維新，求賢若渴。闢門籲俊，桃李巳屬春官；內則遴才，科第尚遺閨秀。郎君既膺鶚薦，女史未遂鵬飛，奚見選舉之公，難語人才之盛。昔帝典將墜，伏生之女傳經；漢書未成，世叔之妻續史。講藝則紗幗綾帳，博雅稱名；吟詩則柳絮椒花，清新獨步。羣推翹秀，古今歷重名媛。愼選賢能，閨閣宜彰曠典。況今日靈秀不鍾於男子，貞吉久屬於坤元。陰敎咸仰敷文，才藻益徵競美。是用博諮羣議，創立新科。於聖歷三年，命禮部諸臣特開女試。……從此珊瑚在網，文博士本出宮中。玉尺量才，女相如豈遺苑外？丕煥新猷，聿昭盛事。布告中外，咸使聞知！

前面說『天地英華，原不擇人而畀』，後面又說『況今日靈秀不鍾於男子』，（此是用

陸象山的門人的話。）這是很明顯的指出男女在天賦的本能上原沒有什麼不平等。所以又說：「郎君既膺鶚薦，女史未遂鵬飛，奚見選舉之公，難語人才之盛」。這種制度便是李汝珍對於婦女問題的總解決。

有人說，「這話未免太恭維李汝珍了。李汝珍主張開女科，也許是中了幾千年科舉的遺毒，也許仍是才子狀元的鄙陋見解。不過把舉人進士的名稱改作淑女才女罷了。用科舉虛榮心來鼓勵女子，算不得解決婦女問題。」

這話固也有幾分道理。但平心靜氣的讀者，如果細讀了黑齒國的兩回，便可以知道李汝珍要提倡的並不單是科第，乃是學問。李汝珍也深知科舉教育的流毒，所以他寫淑士國（第二十三四回）極端崇拜科舉，——「凡庶民素未考試的，謂之遊民」——而結果弄的酸氣遍於國中，酒保也帶着儒巾，戴着眼鏡，嘴裡哼着之乎者也！然而他也承認科舉的教育究竟比全無教育好的多々，所以他說淑士國的人：

自幼莫不讀書。雖不能身穿藍衫，名列膠庠，只要博得一領青衫，戴個儒

巾，得列名教之中，不在游民之內。從此讀書上進固妙，如或不能，或農或工，亦可各安事業了。

人々「自幼莫不讀書」，即是普及教育！他的最低限度的效能是：

> 讀書者甚多，書能變化氣質；遵着聖賢之教，那爲非作歹的，究竟少了。

況且在李汝珍的眼裡，科舉不必限於詩賦，更不必限於八股。他在淑士國裡曾指出：

> 試考之例，各有不同。或以通經，或以明史，或以詞賦，或以詩文，或以策論，或以書啓，或以樂律，或以音韻，或以刑法，或以曆算，或以書畫，或以醫卜，要精通其一，皆可取得一頂頭巾，一領青衫。若要上進，卻非能文不可。至於藍衫，亦非能文不可得。

這豈是熱中陋儒的見解！

況且我在上文曾指出，女子選舉的制度，一方面可以提倡女子教育，一方面可以引到女子參政。關於女子教育一層，有黑齒國作例，不消說了。關於參政一層，李汝珍在

一百年前究竟還不敢作澈底的主張，所以武則天皇帝的女科規例裡，關於及第的才女的出身，偏重虛榮與封贈，而不明言政權，至多只說「其有情願內廷供奉者，俟試俸一年，量才擢用」。內廷供奉究竟還只是文學侍從之官，不能算是澈底的女子參政。

然而我們也不能說李汝珍沒有女子參政的意思在他的心裡。何以見得呢？我們看他於一百個才女之中，特別提出陰若花黎紅紅盧亭亭枝蘭音四個女子；他在後半部裡尤其處々優待陰若花，讓他回女兒國做國王，其餘三人都做他的大臣。最可注意的是他們臨行時亭亭的演說：

亭亭正色道：「……愚姊志豈在此？我之所以歡喜者，有個緣故。我同他們三位，或居天朝，或回本國，無非庸々碌碌虛度一生。今日忽奉太后勅旨，伴送若花姊々回國，正是千載難逢際遇。將來若花姊々做了國王，我們同心協力，各矢忠誠，或定禮制樂，或興利剔弊，或除暴安良，或舉賢去佞，或敬愼刑名，或留心案牘，扶佐他做一國賢君，自己也落個女名臣的美號。

日後史册流芳，豈非千秋佳話！……」

這是不是女子參政？

三千年的歷史上，沒有一個人曾大胆的提出婦女問題的各個方面來作公平的討論。直到十九世紀的初年，才出了這個多才多藝的李汝珍，費了十幾年的精力來提出這個極重大的問題。他把這個問題的各方面都大胆的提出，虛心的討論，審愼的建議。他的女兒國一大段，將來一定要成爲世界女權史上的一篇永々不朽的大文；他對於女子貞操，女子教育，女子選擧等々問題的見解，將來一定要在中國女權史上佔一個很光榮的位置。這是我對於鏡花緣的預言。也許我和今日的讀者還可以看見這一日的實現。

十二年，二月至五月，陸續草完。

關於鏡花緣的通信

佳凱先生：

今天在秋野第二卷第五期裡得讀你的鏡花緣補攷，我很高興，又很感謝。高興的是你尋得了許多海州學者的遺著，把這位有革新思想的李松石的歷史攷的更詳細了；感謝的是你修正了我的許多錯誤。但我還有兩個小請求：

（1）你的補攷，將來可否許我收到鏡花緣的引論的後面作個附錄？倘蒙你允許，請將秋野所登之稿中的排印錯誤代為校正，以便將來照改本付印。

（2）吳魯星先生的考證，不知載在什麼雜誌裡，你能代索一份賜寄嗎？

匆匆道謝，並祝

你好。

胡適。十七，十一，廿一。

附錄一　孫佳訊先生回信

適之先生：

接讀你的信，使我十二分喜悅；我那篇補攷，僅是零碎的雜記，不意竟引起先生的注意！

海屬傳說中鏡花緣的作者，有數種說法：

（一）二許兄弟所作；

（二）二許二喬與李氏湊趣而作；

（三）李氏有一書，與許氏鏡花緣交換而署名的；

（四）二許賣板權與李氏的；

（五）被李氏詐去的；

（六）二許匿名藉李氏以傳；

（七）係一無名人所作，爲二許兄弟所改正者。

這些傳說，都是沒有根據的。李氏作此書時，容或取材於當時朋友談笑的資料，書成時，也容許有就正二許的地方。吾鄉有位老先生曾在板浦看見一本破舊的手寫的筆記本子，內有一條云，鏡花緣某回某處爲許桂林所增删。他說這本東西還未出板浦，但恐怕已不易找了。現在欲知傳說之謬誤與否，當先搜求二許遺書，研究其思想，與鏡花緣對證，此爲最好的方法。我曾將許桂林穀梁釋例與鏡花緣講春秋處相對照，發現有極背馳的地方。這種傳說，若不當許氏遺書容易搜求，許氏事蹟容易訪問時，詳加研究；再過數十年，鏡花緣的作者，便成了不易解决的疑案。這種工作，我們力量太薄弱，還請先生多多地加以幫助。

今夏在雲台山有王老說他家從前有鏡花緣木刻本四十卷，無繡像，眉頭有二許的批評，現流落在灌雲南鄉。我疑其爲初刻本，託他找回，不知能否如願？吳魯星君的攷證，鄭西諦先生曾允許登入中國文學研究，叫他重鈔一過，迨寄去時，中國文學研究已出版了。現原稿存在我

處。我雖不滿意於他的證據和結論，但材料甚豐富，可供參考處極多。當與之函商，能否寄給先生一閱！

許桂林七嬉在海州已不易找，望先生向劉半農先生借閱，其中或者還有攷證鏡花緣的材料。

先生想將我的補攷收爲引論的附錄，我非常願意，現將排印錯誤處改正如下。（勘誤表從略）

孫佳訊上。

附錄二　鏡花緣補考

孫佳訊

——呈正於胡適之先生——

自從胡適之先生發表鏡花緣的引論後，海屬人頗有注意於鏡花緣的作者；因海屬多傳說此書爲許喬林許桂林兄弟所作，與李汝珍毫無關係。吾友吳魯星遂本此廣收證據，成鏡花緣考證一篇，確認鏡花緣的作者爲許氏兄弟。他將所有與鏡花緣有關係的書借給我看，我也繼

續得到許氏兄弟所著的幾本書，研究的結果，頗不以吳君之結論爲然。此篇零碎的劄記，可正胡適之先生鏡花緣的引論幾處錯誤，并將李氏的事蹟，多考出一點來；關於駁正吳君的鏡花緣考證，當先解釋海屬鏡花緣傳說的成因，將來當爲一文與之商榷。——現在就說到本題了。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一七八二)，李汝珍的哥々汝璜(字佛雲)到江蘇海州做官，他跟到任所。那時歙縣凌廷堪家在海州李汝珍從他受業』。(見胡氏原文)四十八年癸卯(一七八三)李汝璜任板浦場鹽課司大使，(據海州志職官表『鹽官』類)嘉慶四年己未(一七九九)李汝璜卸鹽大使任。(仍據海州志)以後二年，據許桂林北堂永慕記(附易確後)云：『已未秋，自宿遷移家歸海州之板浦。……明年，(即嘉慶五年庚申，一八〇〇)……先君病。……是年，……桂林客板浦場鹽課司大使李佛雲汝璜處。……癸亥春，(即嘉慶八年，一八〇三。)應歲試，桂林旋歸取婦。是秋，隨李佛雲之淮南草堰場。』足見李汝璜卸職後，仍住在板浦至嘉慶八年秋，方與板浦告別。這時李汝珍呢？他已於嘉慶六年辛酉(一八〇一)到河南做縣丞去了，許喬林自編的弇榆山房詩略係編年體，嘉慶辛酉年中有送李松石縣丞汝珍之官河南，時喬林方在家，詩錄於下：

治水無全策，賈讓僅得半。況今河屢遷，治法亦宜變。 古稱東南下，利導乘勢便！ 上展與下展，反壞聚尺寸。 河身日漸高，衍溢由淤澱，糜費水衡錢，往々至巨萬。 安瀾亦歲修，舊胦利巧宦，補苴果何益，張皇事修繕。 必有潘靳才，始可奏清晏。 河南天下中，黃河經流貫，地脊據上游，宜防重守扞；丞尉雖小官，汎地有分段，搴茭及下竹，亦可著廉幹。近來吏道卑，闒冗何足算，錙銖欲分潤，風雨輒心憚，治河事大難，倉卒乃倚辦。 今茲河又決，蹈陸勢浩瀚，數十萬民夫，約束資將弁；此輩皆游民，易集亦易散，寬猛既相防，趨事恐獟悍！ 工賑策誠佳，緩急亦可患。 況聞漢江北，義勇正團練，隔岸即楚氛，王師急轉戰；寇竊防豕突，人衆或蠢煽，此雖杞人憂，當局未可玩。 吾子經世才，及時思自見，熟讀河渠書，古方用宜善！ 下談話大計，僥官亦將擅，且須聽堂鼓，循分逐曹掾，一命可濟物，愼勿負初願。 憶昔先大夫（其父名階亭，著有河防秘要。）宦蹟滿淮甸，乾隆辛丑年，洪澤漲高堰；王尊以身祝，辛苦泥沒骭，河工二十載，人有淸官嘆。 家世記舊聞，願爲吾子勸，契分既已深，定不嗤風漢。 二防與四守，供職勿辭倦，河官遷轉易，自有特疏薦。 他年

談河事，閱歷得確驗；毋誇裘馬都，空教市兒羨。

我們從此詩可得出以下幾點：

(一)李汝珍自乾隆四十七年，至嘉慶六年，皆在板浦一帶。

(二)李汝珍確於嘉慶六年，到河南做過官的。

(三)鏡花緣三十五回唐敖談治河一段，確是李汝珍的經驗，許喬林頗期『他年談河事，閱歷得確驗，』可算得到確驗了。

(四)李汝珍那時意氣極勝，初任縣丞，故喬林懇切勉之。

有了這首詩做爲根據，再拿石文煃嘉慶十年所作的李氏音鑑序參照一下，又可得到一點的材料。序中說：『往歲余客燕關，先生遊淮北；迨余至淮北，先生又往淮南；聞名而不相識也。今來朐浹月，……今松石行將官中州矣，臨別屬序於余。』可見李汝珍約於嘉慶九年由官所至淮北，這時他哥々李佛雲正在淮南草堰場，所以要去瞧々，繼而到朐訪友，時許桂林已回家，不久，上司又要李汝珍到中州做官。嘉慶十二年，他大概還在河南。許桂林音鑑後序，有云：『今

所著音鑑將出問世，遠以見寄；』此時許桂林在離板浦七里的中正（我的家鄉）教書，序說『遠寄，』李汝珍當然不在海屬附近的地方。

適之先生說：『自乾隆四十七年至嘉慶十年，凡二十三年，李汝珍只在江蘇省內，或在淮北或在淮南。……嘉慶十年石文煃序中說：「今松石行將官中州矣。」但嘉慶十九年他仍在東海，（音鑑題詞跋）似乎他不曾到河南做官。』這幾句話可說是錯了。

嘉慶十九年，他既然在東海與許桂林同讀俞杏林的傳聲正宗，他什麼時候不做河南的官，而來到東海呢？我們要解答此問題，便要考出他鏡花緣的著作時期。適之先生曾假定：

『約一八一〇——一八二五為鏡花緣著作的時期。』

『約一八二五（即道光五年）鏡花緣成書。』

我們試細察胡先生的假定有否錯誤，先舉出一點證明。

棲雲野客七嬉洗炭橋（劉復先生曾將此一篇鈔入雜覽，見語絲四卷五期。）開首一段中，有云：『……頃見松石道人作鏡花緣演義，初稿已成，將付剞劂。……』棲雲野客究竟是誰的別號呢？

洪有徵庢修山館詩略有一序文，末署棲雲野客許桂林。又許枳村遺文中有八嬉小序，（按八嬉即七嬉，將來另爲文說明。）開端云：『八嬉者，許月南（桂林字）游戲之文，亦寓意之作。……』可見棲雲野客即是許桂林。

東海滕氏家藏有道光二十一年芥子園藏板鏡花緣（現存吳魯星處，曾郵示鄭振鐸先生。）第一回，『且說天下名山除王母所住崑崙之外，海島有三座名山。』眉頭上有署名菊如之批語云：『順便點出王母爲下文祝壽地步，凡類此伏筆，蔬菴月南書圃詔（疑作諸）君各於本條，以圈點標出。』

案。許。桂。林。死。於。道。光。元。年，他已替鏡花緣圈點過，他記述雲台山神話洗炭橋時已說過：『松石道人作鏡花緣演義，初稿已或將付剞劂，』如何能說道光五年才成書呢？七嬉不知作於何年，許枳村序又無年月可考，我們祇能說鏡花緣成於道光元年以前了。胡適之先生據孫吉昌題詞認定『鏡花緣是李汝珍晚年不得志時作的，』本書三十五回已談到治河的經驗，作書時當在治河以後；孫氏題詞有『乃不擁臯比』之句，可想見他已不做官了。許喬林序說他『以

十餘年之力成之』他自己在本書結尾也說『消磨了十餘年，層層心血算不得大千世界。』從道光元年以前上推十年，爲嘉慶十六年；『十餘年』約爲嘉慶十四五年。由此可知道李汝珍不在河南做官約在嘉慶十三四年而鏡花緣著作時期自嘉慶十四五年起，至嘉慶末年爲止，約十餘年。

自此以後，李汝珍住家於海州與否，我們不敢確定，但他的死年於許喬林道光十一年所編的朐海詩存凡例內，可得到一點材料。凡例共二十四則，其第四則云：『……文章公是公非定於身後，凡其人見存者，雖皓首騷壇，概不登選。』此則說生人的詩稿不入選。第七則云：『……夫十步之內，必有芳蘭，豈必借才異地乎？此集於流寓之詩，采之綦謹，如張堯峯楊鐵星李松石吳子野諸君，雖久作寓公詩名藉甚，概所不錄。』假使李松石這時還活着，凡例第四則已聲明『凡其人見存者，雖皓首騷壇，概不登選，』第七則又何必特別聲明不錄李汝珍的詩呢？於此可見李汝珍於道光十一年前已經死了。胡先生假定他死於道光十年，大概是不錯的。

朐海詩存流寓欄內有淩廷堪詩，爲甚麼不錄李汝珍的詩呢？詩存二集卷九程椿年名下，

係以筆談云：「不必借才異地，會其孫將書籍於斯，以遺集來請，爰甄錄數篇」這是說流寓之子孫入籍於朐海者，其先人之詩，得入選。凌廷堪墳墓雖在歙縣，卻老於海州。（今濬雲伊盧山下，有其故居，後人多業農。）由此可見李汝珍與其後人，並未入海州籍貫。

* * * *

很零碎的寫了這一篇補考，但懸案仍是不少；爲參考與能力有限，祇有待諸將來了。作此文時，得吳魯星君所供献之意見很多，如嘉慶辛酉李汝珍之官河南，許桂林圈點鏡花緣，李汝珍的死年在道光十一年以前等，隨誌於此，幷表示十二分的謝忱。

十七年中秋前後草于海中。

本书根据实业印书馆1942年版复印

中国章回小说考证

胡适著

上海书店印行
(上海福州路401号)

无锡县人民印刷厂印刷
1980年2月　30001—50000(1—2)
定价：(平)1.90元　(精)2.40元

~~定价：2.10元~~
定价：1.90元